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国历代名女》宫女卷



## 斑竹点点湘妃泪

在高雷泽不远的地方，有两条小河，一条南流，名叫洧水；一条北流，名叫洧水，舜就住在这里。那晚他做了个梦，梦见自己抖散了头发，在那里栉沐，但觉两道眉毛也渐渐地长起来，竟长得和头发一样齐，拖在地上。醒来后想到：“人的百体，发居最上，仿佛是国家的最高地位一般。其次便是眉毛，它的位置也不低。现在我梦眉与发齐，不要是天子听了人的荐举，竟来叫我，使我代行天子的职权，和天子一样么？”但终于还是觉得异想天开，是白日做梦，狠狠地打了自己一耳光，披了袂褌到田间去劳作。然而，正在田间劳作的时候，忽见有一辆车子来到田边，车上立着一个官员，方面大耳，正笏垂绅，气象尊严，慢慢地跳下车来。那随从的人，早提起嗓子喊道：“哪一位是虞仲华先生？”舜还没有答应，那官员便不顾脚下的烂泥，忙走过去拱手作礼，连说：“久仰！”

久仰！”等舜在溪中洗去脚上泥巴，草草地问过舜的生辰八字。那官员的话便直奔主题，说是当今天子尧帝有两个女儿，大的叫娥皇，年二十；小的叫女英，年十八，愿一齐嫁给舜为妻。又说道圣天子持躬以俭，齐家以礼，两位女儿秉承庭训，熏陶涵育，性质纯良。更兼婀娜灵秀，仿佛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女一般。意思是要舜非娶不可。

舜生在平阳西南数百里一个小小村落的农家中，他的体形有非常奇异的地方，他眼内瞳子都有两个，他的掌心纹路象个“褰”字，他脑球突出，眉骨隆起，头大而圆，面黑而方，口大可以容拳，龙颜面目角，取名叫舜，舜是一种花卉，他的号就叫华，排行老二，就叫仲华（与今天的“中华”谐音）。可惜不久他母亲去世，他后母性情悍戾，尤其是他的弟弟象出生后，就更没有好日子过了。舜在家中常只能看着后母所生的三个儿女吃饱吃足，他只能枵腹而寝。然而不管后母如何待他，他总是笑脸相迎、谦谦如也。

有一年冬天，气候大寒，舜身上还只穿两件单衣，瑟缩不堪，邻里秦老汉实在看不过去，出面干涉，并希望虞家能送舜去读书，但家中却坚持要舜放牛，好在教书先生善良，在秦老汉的帮助下，舜一边放牛一边学习，他从先生那里知道：一个人虽有聪明睿智之质，经天纬地之才，仁圣忠和之德，但是“学问”二字终究是不可少的。要求学问，必须读书，要能读书，必先识字。他也悟出为人要诚实，要有脚踏实地的实干精神。

这年过了残冬，舜已经十六岁了，生得高大，俨如成人，从此开始艰辛的耕作，后母规定他一天到晚都必须劳作，连中餐也不准回去吃，有人问他，他答道：“农家以节俭为本，一日两餐足矣，何必三餐？”他渐渐得到当地人的敬重和称誉，但舜无缘无故被三次逐出家门。这其中日子虽然清苦，但舜却加紧学习，包括师事八岁的儿童蒲衣子。

他从蒲衣子那里学到许多运动的道理，包括足的容宜重，手的容宜恭，目的容宜端，口的容宜止，声的容宜静，头的容宜直，气的容宜肃，立的容宜德，不偏不倚，无懈无情。

舜的道德修养越来越高，他多次耕作的历山地方人越聚越多，已由一个荒僻的地方，成了个大都会，但他却仍得不到家庭的温暖，在一日田间劳作时，他以鸟为例，信口而歌：

“涉彼历山兮崔嵬，有鸟翔兮高飞。思父母兮历耕，日与月兮往如驰。父母远兮吾将安归？”

歌罢，悲从中来，放声大哭，这年舜已经三十岁了，也就在这时尧帝已深知舜的为人，终于把两个女儿娥皇和女英嫁给他。出嫁前尧帝嘱咐两个女儿：“大凡为妻为妇之道，总以‘柔顺’二字为最重要。男子气性，刚强的多；女子气性，假使也刚起来，那就不好，夫妇之间不可能事事都能同心协力，遇到这种情况，为妻的总要见机退让。”完婚之后，舜带着两个妻子回见父母，想不到遭到父母的拒绝，而他那后母生的弟弟象见到两位嫂子的绝色姿容，竟起了不轨的心思。

娥皇、女英嫁给舜之后，过起了艰苦的生活。

象念着两位嫂子的美貌，常乘舜不在家的时候找嫂子闲谈，希望用吊膀子的方法来勾引嫂子，娥皇、女英是聪明人，但不敢得罪他，怕他在父母面前说舜的坏话，越是如此象便越是有心，竟觉得只有杀死舜，才可将嫂子抢到手。象通过母亲叫舜去修房子，去疏通井，然后放火烧屋，用泥土封井，妄图把舜烧死，把舜封在井中闷死。每次娥皇、女英都通力合作把舜救了出来，舜总是不记前嫌。

在这一系列的事情中，尧对舜更加欣赏，终于尧把舜召到京城，开始委舜重任，舜大举推荐人才，舜于是“宾于四门，纳于大麓，烈火风雷不迷，虎狼腹蛇不害。”于是尧死后，舜即位为天子，定都于蒲阪。

舜勤政爱民，为加强中央与各地的联系，他规定各部落君长每五年前来蒲阪朝见天子一次，而每五年天子也照例前往全国各地巡狩一次，每次除了大臣随扈以外，娥皇与女英都随行照顾他的起居，三人同行，恩爱非常，舜左右逢源，二女雨露均沾。这年盛夏来到洞庭湖，因天气太热，娥皇、女英就留在洞庭湖中的君山，舜继续南巡。

这晚，女英忽然梦到了舜帝，不象个天子模样，坐着一辆瑶车，有霓旎、羽盖拥护着，自天空降下来，对她说，自己已经不在人世，大家不要悲伤，人生在世，总有一日分散的，并说自己在天上是“上理紫微，下镇衡岳。”女英醒来，非常焦灼，惦念舜帝，急急告诉娥皇，娥皇口中虽说“妖梦是不足为凭，只怕你平日挂念极了，做的是心记梦，你放心吧。”但内心也十分焦灼。不久，果然传来了舜死在苍梧山的消息，还带来了舜帝给娥皇、女英的遗嘱：

“汝戒之哉！形莫若缘，情莫若率。缘则不离，率则不劳。不离不劳，则不求文以待形。不求文以待形，固不待物。”

听到噩耗，觉得一切希望都已不存在了，那么多年的艰苦奋斗，那么多年的恩爱相亲，都一去不复返了。娥皇、女英浑身哆嗦，哭了好几回，身心受着火一般的煎熬。娥皇、女英一天比一天悲伤，健康也受了损害，眼泪渐渐地哭干了，一滴一滴的鲜血从眼中流出来。这晚浓雾渐渐地把整个君山罩住，天空中闪电一道急过一道，云越积越厚，天空好象要倒扣下来，突然间狂风卷着暴雨呼啸而来，洞庭湖掀起层层巨浪，都似乎要把岳阳城撼倒。娥皇、女英一片至诚的思念、悲痛终于感动了上天，天神将她们流出的眼泪，流出的血泪都一点点收集起来，现在都把它们洒在洞庭湖君山的翠竹上。在这狂风暴雨中，娥皇与女英突然间头脑是那样地清醒。突然间明白好象舜正在召唤着她们，两人都好好地修饰打扮了一番，就象是迎接远行归来的舜一样，携手投入洞庭湖中。顿时风停雨住，波澜不惊，君山上那丛丛翠竹都漫

染上斑斑点点的泪迹，成了二妃对舜帝一片至情的象征。半个月之后，娥皇、女英的尸体浮出水面，当地人怀着敬畏的心情将她们葬在君山，并立湘夫人庙来纪念她们。至今君山上还有二妃墓，墓旁斑竹丛生，青翠欲滴，令人暇想不已。李淑曾的《斑竹怨》诗写道：

二妃昔追帝，南奔湘水间；  
有泪洒湘竹，至今湘竹斑。  
云深九疑庙，日落苍梧山；  
余恨在湘水，滔滔去不还。

毛泽东在吊唁他的爱妻杨开慧时写道：

九疑山上白云飞，帝子乘风下翠群；  
班竹一枝千滴泪，红霞万朵百重衣。

九疑山就是舜死的地方苍梧山，在今天湖南宁远县。《水经注》载：“九疑山盘基苍梧之野，峰秀数郡之间，罗若九峰，各导一溪，蝮壑纵横，异岭同势，游者异焉，故曰九疑山。山南有舜庙。山共有九座峰头，即舜源、朱明、石城、娥皇、女英、萧韶、桂林，其中舜源又叫华盖，最高。”

据湘中友人说，一般乡人不太了解娥皇与女英的来历，甚至讹传为天帝的二女，因犯过失而嫡降尘寰成为“湘水之神”。舟人拜她们可保航行安全；仕女拜她的，可增美艳与聪颖。就象闽浙一带居民膜拜圣女妈祖一样历历大爽。

据传，秦始皇南游洞庭，遇大风，有人告诉始皇，这是湘夫人发怒所至，始皇问湘夫人是何方神圣，侍臣答称是舜的二妃。秦始皇也是个不可一世的人物，他就因认为自己的功劳超过了历史上的三皇五帝，而把“皇帝”合起来做自己的称号。他一怒之下，下令伐完君山上的山树班竹，然而三年后这里又是一片苍翠蓊郁。

已经是四千二百多年的事了，娥皇、女英贤淑、英慧、痴情的形象，仍然活在炎黄子孙的心中。湘女美艳、多情、贞烈与聪慧，或多或少，直接间接地受到了娥皇、女英的影响。

帝子降兮北进，目渺渺兮愁予。

嫋嫋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

## 苏妲己千古背骂名

每个王朝的灭亡，几乎都与一个女人有关，上古的夏、商、周三代也不例外。夏桀时的龙涎，商纣王时的妲己，周幽王时的褒姒。

传说周幽王为博褒姒的一笑，乱举烽火，导致西周的灭亡，留下倾国倾城的无穷思索，至今陕西骊山距华清池不远还保留有烽火台的古迹。

事实上，历史上这类女子多被冤枉，商纣王时的妲己也算一个，把一个政权的灭亡完全算到一个女人的头上是欠公允的。

妲己这个女人是随着《封神榜》的流传而为人所熟知的。《封神榜》上说她艳如桃李，妖媚动人，是千年狐狸精幻化成人，蛊惑纣王荒淫误国。周人灭商后，欲杀此妖姬，因被其美色所眩迷，举刀手软而不忍下手，最后在

周武王的正气威迫下，终于现出原形，而被姜子牙擒住斩首了。

《封神榜》属于神话小说，还有许多稗官野史，传说妲己是一个蛇蝎美人，千古淫恶的罪魁祸首，具体的事实约有这么四条：

第一，纣王为了讨好妲己，派人搜集天下奇珍异宝，珍禽奇兽，放在鹿台和鹿苑之中，每每饮酒作乐，通宵达旦。

第二，严冬之际，妲己遥见有人赤脚走在冰上，认为其生理构造特殊，而将他双脚砍下，研究其不怕寒冻的原因。

第三，妲己目睹一孕妇大腹便便，为了好奇，不惜剖开孕妇肚皮。看看腹内究竟，枉送了母子二人的性命。

第四，妲己怂恿纣王杀死忠臣比干，剖腹挖心，以印证传说中的“圣人之心有七窍”说法，结果什么也没能看得出来。

此外根据正史的记载，是纣王征伐有苏部落（今海南温县），俘获到美艳的妲己为妾，纣王非常宠爱她，为她作酒池肉林，天天与她酣饮作乐，更设炮烙之刑，使人裸体相逐，妲己于是大乐。到武王代纣，斩妲己头，悬在小白旗上示众。

以上的种种记载及传说，久已家喻户晓，深植人心，一直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考古学家在河南省安阳县小屯村，挖掘出土许多殷商时期的遗物，其中的玉器，铜器，尤其是龟甲与兽骨上所刻的大量文字与“卜辞”，使得我们对周代以前历史状况的认识，远较孔子、司马迁当时所能接触的资料为多时，才对妲己和纣王的真实面貌，有了接近事实的评估。

首先，“纣王”并不是正式的帝号，是后人硬加在他头上的恶谥，意思是“残又损善”。再莫名其妙的人，也不会如此不堪地往自己的脸上抹灰吧！他正确的名称应该是商代的第三十二位帝王子辛，也叫“帝辛”。

其次，帝辛暮年热衷于声色之娱与酒食之乐是事实，虐杀比干也有确切的记载，然而砍掉赤脚在冰上行走的人的脚，以及剖开孕妇的肚皮就有些难以令人置信了，特别是“唯妇人之言是听”这一条罪状，根本不切实际，因为商人颇重迷信，任何重大举措，都要求神问卜来决定吉凶休咎，在出土的甲骨文中是有确切记载的，妲己能够影响的力量，实在微乎其微。

再说帝辛性情刚猛，好自用，不喜听人摆布，妲己只能算是他晚年生活的伴侣，谈不上言听计从，干涉到商朝的政治策略；倘若妲己在被帝辛宠幸的那些年月之中，具有政治权力，何以有苏氏的一族人，始终就没有能够得势呢？妲己的恶名是周人宣传的结果。

帝辛二十岁嗣位，当时商朝开国已经三百年了，国力雄厚。物阜民丰，帝辛血气方刚，孔武有力，能手格猛兽，神勇冠绝一时，又能言善辩，还兼通音律，性好美色，更刚愎自用，于是凭丰沛的国力与自己过剩的精力，大举向东南方发展，征服了土地肥沃的人方部族（今日的淮河流域），从而拓地无算，国威远播。

他在位的第四十年，也就是公元前1047年，他又对有苏部落发动进攻。这时他已是六十开外的人了。征伐有苏部落，载回的战利品之一就是妲己，当时帝辛已经垂垂老矣，而妲己正值青春少女，骨肉婷匀，眉宇清秀，混身充满了几近爆炸性的火热气韵，加上游牧民族那种粗扩而开放的气质，迅速地在他内心深处，重新点燃起他生命的火焰。

当时的商朝，已经从游牧社会进入农牧社会，十分迷信鬼神巫卜为了酬神祭把，时常载战载舞，饮酒欢唱，甚至作长夜之饮，几至醉死，宫廷如

此，民间也是这样。

妲己进入帝辛的生活领域时，正是商朝国力如月中天的时候，那时新的都城正在风光明媚，气候宜人的朝歌（今河南淇县）建造起来，四方的才智之士与工匠，也纷纷向朝歌集中，形成了空前的热闹与繁荣。离宫别馆，次第兴筑，狗马奇物，充盈宫宝，以酒为池，悬肉为林，丝竹管弦漫天乐音，奇兽俊鸟遍植园中，从此戎马一生的商纣王帝辛，终于在妲己这个小女人的导引下，寄情于声色之中。

就在帝辛宠爱妲己时，在陕西渭水流域的周部落逐渐发展壮大，周部族原是夏朝后稷的后裔，早在古公时代，便有了东下图商的企图，《诗经》中的《鲁颂》中有这么一段；

“后稷之孙，实维大王，居岐之阳，实始镇商。”

事实上对付强大的商朝，不是那么简单的事，一直传到姬昌，力行仁政，国力日盛，附近的部族都非常信眼，才开始沿黄河东下，把触角伸向商都朝歌。

姬昌也就是后世所称的周文王，他的长子伯邑考曾因前往朝歌朝觐时，竟然感于妲己的美色，展开热烈的追求行动，因而触怒帝辛，把他剁成肉酱，赐食姬昌，并把姬昌囚禁在羑里两年，由于周部族的臣子们多方营救，并向帝辛纳贿，才获得释放，种下了深仇大恨。

在往后的日子里，帝辛的臣子们似乎都刻意地在经营东南一带的广大地区，而忽略了雄踞两北的周氏族，姬昌首先并吞了泾、渭平原上的密须、阮等部落；更越过黄河，征服了黎、刊等部落，黄河以南的虞、芮等部落也已望风归附，用人的势力渐渐威胁到商的中心地区。

周人的首都由岐地迁到渭南的丰邑（今陕西郃县），一面整军经武，一面展开对帝辛的宣传攻势，重点放在污蔑妲己与丑化帝辛上。说妲己是一个骄奢淫逸的妖孽、心肠毒辣的蛇蝎美人；说帝辛好大喜功，不恤民命、残酷昏淫的暴君，归结到“唯妇言是用”的傀儡。

姬昌死亡，由他的第二个儿子姬发继位，他的第四个儿子姬旦（周公）有贤德，多才艺，对于政略的掌握和战略的运用都十分娴熟，争取马国、离间商朝君臣、争取民心与鼓舞士气，自封其二哥姬发为周武王，贬抑帝辛为商纣王，并宣布帝辛的十大罪状，于是联合天下诸侯，以堂堂之阵，正正之旗，进军商朝的新都朝歌。

帝辛的哥哥微子衍率领一批东南灵人组成的军队，把周武王的联军拒于朝歌以外四十里的牧野（今河南汲县），周人望见商军整齐的阵容和精良的装备，先是为之胆怯不已，想不到这些夷人组成的军队，忽然一夜之间哗变，用人居然不费吹灰之力，长驱直入，兵临朝歌城下，帝辛眼看大势已去，举火自焚而死。

据司马迁的说法是：纣王自焚而死，妲己为周武王所杀。另外《世说新语》中引孔融的话说，周师进入朝歌以后，妲己为周公所得，后来成为周公的侍姬，这可以从周师进入朝歌以后，再也没有贬抑妲己的话语，得到一些侧面的证实。

周文王和周武王立誓要灭掉商朝，是基于政治发展与私人仇恨所产生的态度，丑化妲己只是一种政治手段。商朝的灭亡是因为大力经营东南，重心已经转往长江下游地区，使得中原一带空虚，周人才得以乘机蹈隙，硬是把商朝的亡国，推到一个女人身上，就常识的观点看，也是很难使人苟同的。

顶多只是苏妲己入宫以后，由于争宠而与其他的妃嫔引起纷争，那些失宠的妃子各有氏族背景，因而加深了纣王与诸侯小国之间的冲突而已；如果硬要说苏妲己是亡国的祸水，未免太高估了她啊！

## 齐文姜的美艳与淫荡

齐文姜是春秋时代齐僖公的次女，与她的姐姐齐宣姜，同为闻名“国际”的绝色美人。宣姜嫁到卫国，她的公公卫灵公为之心旌摇荡，全国士民更为之如痴如狂。文姜的婚姻则一波三折，竟然引出乱伦的秽行，轰动了天下各国，人们一面讽刺她的荡妇淫娃行径，一面又一再歌颂她的绝世艳丽，《诗经》上就留下了许多有关文姜的篇章，有毁有誉，足以令人发笑。

周武王开国建立西周之后，经过了三百五十二年，十四代之后传到周平王。周平王迁都洛邑（今河南洛阳），东周开始。这时，各诸侯国互相攻伐，戎狄乘机入侵，关中混乱异常，强大的诸侯国以“尊王攘夷”为号召，团结邻近的小国，形成各自为政的局面，一直到周敬王为止，这一段纷争的历史，共持续了二百九十四年，史家称它为“春秋时代”。

就在春秋时代的初期，齐僖公主政下的齐国，已经十分强大，他的两个女儿也成为当时各诸侯国自认为罩得住的君侯、世子竞争的对象，纷纷借机前往齐国都城临淄攀扯关系。在众多的追求者中，文姜特别欣赏郑国世子姬忽，认为他端正勇健，如玉树临风。

郎有心，妹有意，齐、郑两国便为儿女缔结了婚姻。

原本是一桩令人艳羡的美事，郑国的世子忽然听到了“齐大非偶”的传言，提出了退婚的要求，婚事不谐，对齐文姜来说不啻是晴天霹雳，退婚被认为是莫大的耻辱，自己的绝色美艳，加上尊贵的身份，如今竟被郑国世子姬忽弃如敝履，心中忿忿不平，终于恹恹成病。

窝囊透顶，气恼不已，但又怎么样呢！长久的心情抑郁，逐渐转变成自怨自艾和顾影自怜，甚至产生了一种歇斯底里的自我摧残心态。这种少女的心理挫折，压抑与转变，只有文姜的异母哥哥姜诸儿体会得最为真切。

姜诸儿与文姜从小就共同游玩，如今虽已长大，但兄妹情深，彼此仍不顾嫌隙地照常往来，文姜在病中时常得到姜诸儿的慰藉；妹妹的婚事触礁，做哥哥的也感同身受，时日一久，两人的兄妹之情，竟然莫名其妙地转变成儿女私情了。

春秋时代，男女关系本来就十分随便，然而有血缘关系的兄妹发生儿女私情，终究为礼法和世情所不容许。姜诸儿与文姜男贪女爱，罔顾人言，不久就春光外泄，传到了他们的父亲耳中，齐僖公大惊失色，然而家丑不可外扬，只好一面痛责儿子，严禁再与文姜接触，一面急急忙忙为文姜择配。

正好邻国鲁桓公新立，一心想要缔婚大国以为奥援，派遣公子翬赴齐说合，齐僖公求之不得，当即欣然允诺。于是选择吉期，齐僖公亲自把文姜送到鲁国成亲。

姜诸儿心中快快不乐，但却不能形诸颜色，本拟自告奋勇地担任送亲赴鲁的任务，以便在路途中再图良会，不料却被父亲一口回绝。就在文姜出

嫁的前一夜，姜诸儿狗急跳墙，在竹筒上刻了一首情诗辗转递到妹妹手中：

桃树有华，灿灿其霞，当户不折，飘而为直，吁嗟复吁嗟！

姜诸儿的情诗，既赞美文姜美艳如桃花，更感慨其花落鲁地，字里行间，尽是无可奈何的叹息。然而文姜回答的一首情诗，却非常大胆而现实。

桃树有英，烨烨其灵，今兹不折，证无来者？叮咛兮复

叮咛！

意思是说：时不我与，为欢趁早，来日之事难以逆料，何不把握眼前。是一种强烈的暗示，更是一种激情的鼓励，于是就在文姜出嫁的前一夜，这一对迹近疯狂的兄妹，竟然又不顾一切地干起乱伦的勾当，难舍难分，几乎误了第二天的行程。

齐文姜成了鲁桓公的夫人，国君夫人地位尊贵，自然无法轻易行动，就这样过了五年，生下了两个儿子，长子名姬同，次子名姬季友。鲁桓公对这位背景扎实，又美艳绝伦的妻子十分满意，然而文姜却旧情难忘，花晨月夕，时常不自觉地想起热情如火的哥哥情人。

鲁桓公十四年，齐僖公寿终正寝，姜诸儿当上了国君，即历史上的齐襄公，文姜所生的儿子姬同也已经十三岁了。文姜本拟随同她的国君丈夫一同前往齐都道贺，以便借机重拾旧欢，再续前缘，无奈当时诸侯大国新君初立，小国诸侯前往道贺的很多，深恐有所不便，便没有偕行。

又过了四年，文姜终于怂恿鲁桓公带她一同访齐，鲁桓公无法推托，只好偕同文姜，大张旗鼓地前往齐都临淄访问。齐襄公听说鲁桓公夫妇来访，大喜过望，亲自到边境迎接十八年来未见的妹妹。

此时的文姜，正值三十出头的年纪，圆熟而丰腴，娇艳的面颊，活像是盛开的桃花，一举手一投足，婀娜多姿，风韵极为诱人，使得尚是孤家寡人一个的齐襄公心荡神驰，差一点在妹夫鲁桓公面前演出失态与失礼的举动。

齐、鲁两国毗邻，说近不算近，说远也不算远，虽然贵为国君夫人的文姜行动有所不便，但是十八年未曾归宁省亲，总有些有悖常情而令人难以置信。其实说穿了也很简单，先是齐僖公在世之日，生怕一双小儿女寡廉鲜耻，死灰复燃地重述旧情，所以一再拒绝文姜回到齐都临淄。待到齐僖公过世之后，鲁桓公早已风闻文姜与她的哥哥情感非同寻常，因而有意打断文姜和她哥哥见面的机会，就这样一拖就是十八个年头。

岁月也许能使一切改变，但却使得情爱更加浓郁。文姜与齐襄公，也就是昔日的姜诸儿相见之后，表面上是兄妹入宫叙旧，实质上则是昏天黑地缠绵了三天三夜。鲁桓公被冷落在宾馆里，孤灯照壁，冷雨敲窗，一夜又一夜辗转反侧，难以成眠。等到他再见到文姜时，只见她满面春风，醉眼惺松，不免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居然狠狠地掌掴了他如花似玉的妻子，并口不择言地抖出他们兄妹的奸情，声言即日返国，绝不再稍作停留。

齐襄公自知理屈，又耽心丑事外扬，在无可奈何之下，便在临淄的风景区牛山设筵，为鲁桓公夫妇饯行。鲁桓公身在齐国，不可使场面弄到无法转圜的地步，于是只好吩咐从人随护夫人先行出城，自己则匆匆赴宴。

齐襄公已心怀杀机，鲁桓公犹懵然无知地借酒浇愁，终至酩酊大醉。齐襄公喊来心腹公子姜彭生暗暗嘱咐，在扶持鲁桓公上车时，悄悄地施一些手脚，这样鲁桓公只来得及闷哼一两声，就在醉迷迷中一命呜呼。

在临淄城外十里长亭处，鲁桓公的车驾赶上了等在这儿的文姜一行车



骑，公子姜彭生故作惊惧万状地向文姜报告说：“鲁侯酗酒伤肝，车行颠簸中竟然气绝身亡！”

文姜不知如何是好，也不明事情真相，只好赶快报告齐襄公，并命令暂时停止行程，就地扎营护丧。

齐襄公不久便赶到，假作悲痛模样，命令厚殓妹夫，并以酒后中毒向鲁国报丧。

鲁国姬姓宗室及臣民听到鲁桓公的死讯，自然是愤怒异常，虽然怀疑其中必有阴谋，理应大兴问罪之师，但查无实据，加上鲁弱齐强，倘若贸然出兵，犹如以卵击石。万般无奈，只好先行扶正世子姬同嗣位为鲁庄公，随即派人到齐迎丧，追究事变前后的蛛丝马迹。

事情马上便有了结果，齐襄公丢卒保车，把责任推到姜彭生身上。齐襄公的说辞是：“公子姜彭生护送鲁侯出城，车中护持不当，以致鲁侯丧命。”并命令立即将公子姜彭生处死，以谢鲁人。

公子姜彭生原是奉命行事，如今竟成了罪魁祸首，自然是悔恨交加，于是当着鲁使的面大骂襄公兄妹乱伦，并发誓死后将变成厉鬼，来向齐襄公索命。事情很快就传遍了齐都临淄，更沸沸扬扬地传遍了天下。

鲁桓公的灵柩迎回鲁国安葬以后，文姜却仍然滞留临淄，借以躲过鲁国臣民的难堪场面。然则新寡文姜，自应守丧含悲。了无生趣才是；然而文姜照样的服饰光鲜，巧笑情兮地与齐襄公朝夕共处，且曾同车出游，招摇过市，这一行径被当时的文人记载下，在《诗经·齐风》中有一首《南山》诗：

南山崔嵬，雄狐绥绥，鲁道有荡，齐子由归。既回归止，曷又怀止，万覆五雨，寇绥双止。鲁道有荡，齐子庸止，既田庸止，曷又从止。获麻如之何？衡从其亩。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既曰告止，曷怀之。折薪如之何？匪斧不克。娶妻如之何？匪媒不得。既曰得止，曷又极止。

《诗经》中的《齐风》就是采自齐地的民间歌谣，这一首《南山》诗也就是当时齐人讽刺淫侯齐襄公的大众心声；不以父母之命，不凭媒人之言，逆天乱伦，自行苟且，实属无耻之尤。

另外还有一首《载驱》诗：

载驱薄薄，萑弗朱鞞，鲁道有荡，齐子发夕。四骖济济，垂辔弥弥，鲁道有荡，齐子其弟。文水滔滔，行人儷儷，鲁道有荡，齐子遨游。

这首诗是描写四匹骏马驾着豪华的车子疾驰而过，车外缀满饰物，车内铺着软席兽皮，“齐子”就是文姜，罔顾“姐弟”的血缘关系，居然与其兄同乘一车，相与调笑，路人为之侧目，车中人却肆无忌惮。

正当齐襄公与文姜兄妹两人，如胶似漆地在临淄，沈缅在放浪形骸的情欲深渊之时，那厢鲁庄公已羞愤无地的派遣大臣前来迎母归鲁。在礼法上，齐文姜夫君新丧，儿子嗣位，自应回国照顾一切，但是心中舍不得情人哥哥，又愧对各国臣民，虽然万分不情愿地登车而去，待至行经禚地，就命令停车不进，坚称：“此地非齐非鲁，正吾居处也。”

既然母亲立意要暂住边境地区，鲁庄公只好派人在禚地建造宫室，具体地点在祝丘。

齐襄公听说文姜滞留禚地，也派人在禚地附近的阜建造离宫。两处美仑美奂的宫室遥遥相对，文姜有时住在祝丘，有时越境住进阜，不用说那是因为齐襄公借出猎为名，来与妹子幽会了。

齐文姜是一个绝色的尤物，美艳自然是无与伦比，淫荡也为天下之冠，

她的行为摇荡了人心；紊乱了伦常，不只是齐、鲁两国的百姓冷嘲热讽，其他的诸侯国更看不惯这种淫乱的行为。《诗经》中的《猗嗟》反映了这种情绪：

猗嗟倡兮，颀而长兮，抑若扬兮，美目扬兮。巧趋踰兮，射则藏兮，猗嗟名兮，美目清兮。仪既成兮，终日射侯，不正出兮，展我甥兮。猗嗟变兮，清扬婉兮，舞则选兮，射则贯兮。四矢反兮，以御乱兮。

诗中盛赞文姜的美貌与娇态；也夸饰她的儿子鲁庄公英武雄壮，射艺精湛，可惜虽为一国之君，却不能防避其母，更那里谈得上治国安邦！

《诗经》中还有一首《敝笱》：

敝笱在梁，其鱼鲂鰈，齐子归止，其徒如雨。敝笱在梁，其鱼鲂鰈，齐子归止，其徒如雨。敝笱在梁，其鱼唯唯，车子归止，其徒如水。

“敝笱”是破了的鱼网。诗中把文姜比作成鱼，而把鲁庄公比作破网，诗中的“如云”、“如雨”、“如水”，足可概见漏网之鱼文姜，是何等的欢乐了。

毕竟是人言可畏，而且也难杜天下悠悠之口，三年后，也就是姬同嗣位为鲁庄公的第四年，年届四旬的齐襄公鼓足勇气向周庄王的妹妹求婚，其时周室虽已衰微，但仍被天下诸侯尊为天子，缔婚皇家照样是莫大的荣宠。周庄王嗣位未久，正需要大国支持，于是欣然应允，并指派同宗的（周王室姓姬）鲁庄公就近主婚。鲁庄公在名义上是齐襄公的外甥，实际上犹如“假子”，齐襄公是鲁庄公不共戴天的杀父仇人，是霸占其母的“吁夫”。如今鲁庄公竟然奉王命替齐襄公主婚，心情之复杂，自然不难想像。

虽然如此，由于王命不可违，鲁庄公还是按照礼仪代替周王室为齐襄公主持了婚礼。

这是齐襄公与鲁庄公的第一次见面，一个是爱屋及乌，并带有浓重的内疚心情，竭尽所能地示好；一个则慑于齐国的强盛，不得不守着晚辈之礼。这次的难得机会，不料竟使双方建立了良好的关系，且曾联合攻伐卫国，得胜之后，齐襄公故示大方地把卫国奉献的金银珠玉，全部赠给了鲁庄公。这一招非常有效，使得年甫二十岁，正值血气方刚的鲁庄公，对齐襄公的敌意尽消。

甥舅两人并辔行猎，相与饮酒作乐，亲密如同家人；不久齐襄公的新婚夫人生下一女，立刻许配给鲁庄公为妻，顾不得年龄悬殊，按照文姜的说法是：为了亲近母族，等她二十年又有何妨。

齐、鲁两国国君关系的改善，百姓们都传为笑谈，鲁庄公既然默认了母亲与舅舅的特殊关系，当事人自然祛除了一层天大的顾虑，于是双飞双宿，而且还邀游各地，有时到穀城，有时到防城，出双人对伊然夫妇。

就这样齐襄公与文姜又昏天黑地的又过了五年，两人四处漫游，时常经月不返，国政自然是一天不如一天，危机在逐渐加深。大夫鲍叔牙奉公子姜小白出奔莒国，管仲奉公子姜纠出奔鲁国。不久，果然乱起，齐襄公被大夫连称和管至父所杀，立公子姜无智为国君。

据说大夫连称及管至父与齐襄公并没有什么深仇大恨，起因于两人奉派戍边，两人问戍守期限时，齐襄公正吃西瓜，随口答应以明年瓜熟为期，如今“瓜代”一词即由此而来。第二年瓜熟时期，齐襄公正与文姜畅游未归，根本忘了戍边将士换防之约。这时齐境紊乱迭起，连称与管至父深恐远在边境，不能掌握局势，为了卫护并争取自身权益，不等命令就撤防返回都城。

私自撤防，形同儿戏，军国大政，岂可如此肆意为之，倘若齐襄公追究下来，不管是天理国法那一方面，连称和管至父都无法自圆其说。连称与管至父越想越难辞其咎，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与其坐以待毙，不如先下手为强，趁齐襄公漫游归来身心俱疲之际，一举将其杀死。

据传，那天齐襄公在归程途中，天色已暗，林木萧萧中，忽然瞥见公子姜彭生满身血污前来索命。姜彭生化作一只大猪，立在车前，口作人语，申言齐襄公死期已到。齐襄公疲累不堪，惊赫过度、精神崩溃，当天夜里就死在叛军手下，连起码的防卫，挣扎与反抗都没有。

齐襄公死后，鲍叔牙拥戴的公子姜小白与管仲拥戴的公子姜纠，经过一番激烈的斗争，最终姜小白获胜，他不念旧恶，任用管仲为相，使齐国的实力大大发展，成了春秋时赫赫威名的第一个霸主齐桓公。

政治上的巨变，使齐文姜在禚地自然呆不下去了，这时她已经是四十开外的人了。

回到鲁国以后，齐文姜曾经有好几年一心一意地帮儿子鲁庄公处理国政，由于她心思细密，手腕灵活，不但迅速地大权在握，在“国际”间更折冲樽俎，处置得宜，使得鲁国威望提高了不少，还在长勺挫败了齐桓公的进攻！

又过了十多年，鲁庄公也已与齐襄公长大成人的女儿结婚了，而齐国的国势雄大，一般人都忙着歌颂齐桓公的英武与霸业，齐襄公与文姜狗皮倒灶的往事，渐渐地被人们遗忘。

然而郑国的臣民对于齐文姜的印象却更加鲜明。根据各种史料记载：郑国在春秋时代是淫风最炽的地方，他们根本不把文姜的淫荡行径，当成是可卑的污点。相反地认为他们的公子姬忽拒绝与齐文姜结婚是莫大的失策。

《诗经·郑风》里的《有女同车》一诗，对齐文姜的美貌，描绘得纤毫毕陈，除了把她形容成像木瑾花一样的艳丽而外，还称誉她颇为贤德。诗是这样的：

有女同车，颜如舜花，将翱将翔，佩玉琼琚；

彼美孟姜，洵美且都。

有女同车，颜如舜英，将翱将翔，佩玉将将；

彼美孟姜，德音不忘。

最后有两点需要说明，就是齐国历史上有两个“桓公”，一个是春秋时代的，即本文提到的第一个霸主，一个是战国时代的，前者是“姜氏齐国”，后者是“田氏齐国”，其间相隔三百年，因为齐国在公元前5世纪，大夫田氏夺了姜家的政权。另外齐文姜是属于“姜氏齐国”的齐僖公次女，现应随其兄弟姜诸儿，姜小白等姓姜才是，但一般史料中皆称他为齐文姜。

## 晋文公夫人有胆有识

历史上的“春秋五霸”有两种讲法。一是：齐桓公、宋襄公、晋文公、秦穆公、楚庄王。二是：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吴王阖闾、越王勾践。不变的是三个：齐桓、晋文、楚庄。晋文公的称霸与其他几位不同，晋文公

称霸虽然得力于天时，地利与人和各项条件的洽切配合，然而她的夫人宁愿独守空闺，苦劝丈夫抛弃安乐，冒险犯难，回国靖难，是晋文公称霸的至关重要的因素，晋文公夫人的远见和魄力深为后人称道。

晋文公夫人之前，晋国还有一位大名鼎鼎的女人，晋文公的后妈马丽姬。

最初，晋国受封在山西汾水上游，而后逐渐向南开拓，到晋献公时并吞了虞、虢、耿、霍、魏等小国，不但拥有山西全境，并已扩展到黄河南岸，国力雄厚，兵强马壮，晋献公踌躇满志，但自从得到舞姬后，就开始沉迷酒色，国事因而日渐荒废。

晋献公总共有五个儿子，申生、重耳、夷吾最贤，骊姬生的儿子叫奚齐，她随嫁妹妹生的儿子叫卓子，卓子尚幼。当时申生已被立为太子，骊姬眼看自己所生的儿子奚齐将来的发展必然大受限制，于是施展狐媚手段，通过晋献公把申生、重耳、夷吾分别派到边塞要地坐镇，其后又不失时机地捏造事实，使得太子被迫自杀，重耳与夷吾被迫出奔他国，终于把奚齐扶上太子宝座，达到夺嫡阴谋。

重耳就是后来的晋文公，带着贤士赵衰、狐偃、咎犯、贾佗、先轾及其他数十人逃到狄国。不久，晋献帝死去，晋国发生宫廷政变，奚齐被杀，夷吾拣了个现成便宜当上国王。重耳在狄国感受到来自国内的压力日益加重，于是再度开始流亡，饱受颠沛之苦，最后来到强大的齐国，受到了齐桓公的厚礼相待，为他准备了华丽的馆邸，拨给骏马二十四匹，并把自己宗室的年轻女子嫁给他做妻子，这位女子自然就是晋文公的夫人。当时晋文公罗帐春暖，玉楼宴罢，温柔乡里，乐不思“晋”了。

重耳出亡时是四十二岁，十二年后来齐国已经是五十五岁，已是年过知命的人了，获得一个安适的生活环境，又有如花似玉的齐国宗室女子为妻，人生苦短，国事如麻，但求安乐，哪里还记得别的事情呢！当年的雄心壮志犹如青烟一般消逝得无影无踪。

重耳的生活虽然悠然自得，但是随他出亡的众人眼看一转眼十几年光阴过去了，十分焦急。晋惠公夷吾死后，他的儿子继位为晋怀公，晋怀公残杀异己，造成了不安定的状况，他又遗弃了他的妻子，即秦穆公的女儿，引起秦国的愤恨。大家都认为重耳归国的大好形势已经到来。

赵衰与咎犯等人日夜聚议，一天午后在桑荫深处秘密设计，准备挟持重耳逃走，以便相机返回晋国。不料这番话被一位采桑女子听到了，连忙赶去告诉了重耳的妻子，这位倒楣的采桑女子不但没有得到预期的重赏和嘉勉，反而被重耳的妻子不明不白地秘密处死了，重耳的妻子并不象一般女子那样希望丈夫守着她，而是要丈夫放弃眼前的舒适，为事业奋斗。重耳的妻子义正辞严的对丈夫说，“子贵为一国公子，势急来此，而不速谋返国靖难，却沉醉于安乐，窃为子羞之。”可任凭妻子好言相劝或反唇相讥，重耳始终无动于衷，重耳的妻子忍无可忍，只好把事情真相讲了出来：“子之随从人员在桑园密谋，妻恐怕泄露秘密，已将听到消息的女子处死，天若不亡晋国，则舍了其谁？怎么忍心辜负天意，将来一定会后悔莫及！”

最后重耳妻子苦劝丈夫无效，于是与赵衰等人商议，用酒将重耳灌醉，绑缚在车中，疾驰而去。等到离开了齐都临淄，大概有一百多里路时重耳才清醒过来，随从人等向他报告了原委。重耳怒气冲冲地手持长茅恶狠狠地环视左右，说道：“如果事情成了，那就算了；如果不成，我就要杀了你们，

还要剥皮抽筋，饮血啖肉，方泄我心头之恨！”

原先，重耳的妻子也曾以齐国宗室之女的身份，多方为丈夫凝聚协助的力量，甚至请求齐桓公派遣大军护送丈夫返国，无奈齐桓公当时已垂老矣，不愿再涉不测之险，所以始终未能获得具体的答案。在处处碰壁的情况下，才演出了挟持重耳离开齐国的一幕。

丈夫离开了她，除了饱受相思之苦和漫长的孤寂生活之外，还得想尽办法替丈夫掩饰、解释，以免齐国为了重耳的不告而别而心存芥蒂，也真难为了她。

重耳返国的路程是崎岖而艰难的，经过曹国，曹国国君根本不理，仅派人馈送饭食而已；经过宋国，宋襄公刚刚被楚国打败，以国小民困为由而闭门不纳；经过郑国，郑文公举棋不定，重耳几乎惹来杀身之祸；到了楚国，楚成王虽以诸侯之礼相待，但却尊而不亲。

自从秦穆公的女儿被晋怀公遗弃之后，秦穆公始终对晋国怀恨在心，听说公子重耳到了楚国，便连忙派人前往连络，以图借机报复脸面无光的夙怨，于是重耳率同随从人员风风光光来到了秦国。

秦国为了结好公子重耳，除锦衣玉食供应不缺外，再将宗室五女下嫁给他，远在齐国的重耳妻子听到这一消息，不但丝毫没有妒意，反而笑逐颜开地说：“公子返回的机会来了，时间不久啦。如果得到秦国鼎力相助，何愁大事不成！”

返国的时机日益成熟。晋国的旧日官员不堪晋怀公的严苛，听说公子重耳在秦国作客，纷纷运用各种管道暗通消息。赵衰等人求见秦穆公，提出晋国已是“孤臣之仰君，如百谷之望时雨。”力求秦国慨然相助，于是秦国派遣重兵护送重耳一行返口晋国，经过一番周折，重耳终于成了晋文公。

晋文公出亡十九年，得以归国重掌政权，饮水思源，都是那位识大体，明大义、有远见、更有魄力的齐国妻子，不以儿女私情为重，甘愿忍受独守空帏的孤寂，才使得自己如愿以偿成为国君，于是迫不及待派人到齐迎她到晋，封她为夫人。秦国虽然也派三千人为卫队，护送宗室五女抵晋，却只能屈居夫人之下。由于夫人的大肚能容，虚怀若谷，待秦国五女如姊妹，相处和睦，才使得晋文公无后顾之忧，一心一意地专心国事。

当初骊姬以蛇蝎心肠，抱定“若要天下大乱，只用挑拨离间”的恶毒心肠，害死了太子申生，迫使重耳与夷吾逃离国境，使她的儿子登上太子的宝座，结果晋献帝死后。

儿子却为太傅里克所杀，骊姬仓皇又抬出她妹妹的儿子卓子作挡箭牌，也死在里克的手里，骊姬本人也被活活地用鞭子打死，与晋文公夫人相比，真是天壤之别。

晋文公的霸业和齐桓公的霸业一样，也是从拥戴周王室开始的。

周襄王因其弟弟作乱被迫出居郑地，王室派人来晋告急。当时的诸侯各自为政，无暇顾及天子的安危，而且强大的秦国已经屯兵\_\_\_\_河上，行将护送周襄王返回洛邑。赵衰认为：“求霸莫如尊周，岂能让秦人捷足先登！”晋文公疑信参半，犹自举棋不定，深恐承平未久，难以经得起兵戎的折腾，这时晋文公夫人斩钉截铁地说：“兵者，因为国家大事，然而当用则用，且为尊王而用兵，名正言顺，势将旗开得胜，为晋获至厚资。”

晋文公夫人的所谓“厚资”，用现在的辞汇来说，大概就是为晋国建立崇高尊贵的形象，也使朝廷在心目中对晋国另眼看待，以便获得许多意料之

外的好处。

于是晋文公发兵南下护送周襄王还朝，平息了他弟弟的叛乱，周襄王为了报晋国的急难相助，把河内阳爽一带广大肥沃富庶的地区，划归了晋国的版图。同时晋文公勤王一事，也深为当时的诸侯所赞许。

不久，南方强大的楚国以宋国的先“亲楚”而后“亲晋”为由，以大军围困宋都，于是晋楚为争夺霸主爆发了历史著名的晋楚“城濮大战”，晋军退避三舍，表面上是晋文公报答楚当年的招待，实际上是诱敌深入，晋军一鼓击败楚军。晋文公献俘周王室，周襄王大喜，传令晋、齐、宋、蔡、郑、卫在王庭结盟，勸勉他们戮力王室，互不侵犯，至此，晋文公成为大半个中国的诸侯霸主。

如果不是“城濮之战”挫伤了楚国的锐气，那么“囊括四海，并吞八荒，混一宇内”的，恐怕就无须等到后来的秦始皇去实现了。晋国的强盛，不但扼住了楚国北上的道路，也堵塞了秦国东进的雄图。

当然，随从晋文公出亡十九年的贤人，如赵衰、狐偃、咎犯、贾伦、先轸，以及晋文公以“足下”称呼的介之推等人，皆为国器，忠心耿耿，献策良多，其功绩不容抹杀，然而无论如何也不能替代晋文公夫人的作用，烈女传中称赞她：“公正果断，言行不怠，劝勉晋文，返回无疑。公子不听，强与谋议，醉而载之，卒成霸基。”

## 丑王妃无盐与宿瘤

“娶妻娶德，娶妾娶色。”这是古时流传下来的一条谚语。文明倡盛以来实行一夫一妻，所谓“娶妾娶色”已是不可能的事情，然而寻觅终身伴侣，德行重于美色，仍是颠扑不破的至理名言，甚至选择一个比较丑陋一点的也无妨。其貌不扬的女子，常在其他方面散发出璀璨的光辉，足可使做丈夫的一生一世受用不尽，“丑妇家中宝”，就是享受过这种好处的人的经验之谈。

无盐与宿瘤就是古代中国两个奇五无比的女人，由于她们才德兼备，竟然使得齐宣王与齐湣王大为折服，而成为他们的夫人。

无盐是个长相落魄不堪的孤女，生得白头深目，长指大节，卯鼻结喉，肥项少发，折腰出胸，皮肤如漆。令人望而却步，年过四十，不但流离失所，甚至无容身之处。她本来有个名字叫钟离春，因生得太丑，又出生在无盐，大家就都把她叫做“无盐”，反而忘记了她的本来姓名。

春秋战国时代，兼并侵扰，此起彼落，用现在话说是“竞争激烈”，各国的“民本思想”就都十分盛行，一个黎民百姓，也可以毫无顾忌地求见国君，陈述自己的愿望，对国家施政方针提出建议。有一天，无盐也鼓足勇气，前往临淄求见齐宣王。

无盐见到齐宣王，大言不惭地说：“倾慕大王美德，愿执箕帚，听从差遣！”

齐宣王后宫国色天香的佳丽比比皆是，更不缺执役人等，听了无盐的话，看着眼前这个丑陋的女人，竟然异想天开，不自量力，禁不住哈哈大笑。

不料无盐却镇静自若，一本正经地连说：“危险啊！危险啊！”

齐宣王半是玩笑半是认真地说：“你说危险，那是什么啊？愿闻其详”

于是无盐慢条斯理，侃侃道来：“秦楚环伺齐国，虎视眈眈，而齐国内政不修，忠奸不辨，太子不立，众子不教，齐王你专务嬉戏，声色犬马，这是第一件可忧虑的事情；兴筑渐台，高耸入云，饰以彩缎丝绢，缀以黄金珠玉，玩物丧志，利令智昏，这是第二件可忧虑的事情；贤良逃匿山林，谄谀环伺左右，谏者不得通入，说论难得听闻，这是第三件可忧虑的事情；花天酒地，夜以继日，女乐俳優，充斥宫掖，外不修诸侯之礼，内不秉国家之治，这是第四件可忧虑的事情。危机四伏，已是危险之至！”

齐宣王首先还是要听不听，渐渐地目瞪口呆，无盐说完之后良久才虔敬地说道：“得聆教言，犹如暮鼓晨钟，如果我今后还有一点点进步，皆君所赐。”

刹那之间，齐宣王一惊而悟，即刻下令拆除渐台，罢去女乐，斥退谄佞，摒弃浮华，然后励精图治，从此齐国国势蒸蒸日上。

无盐也成了齐宣王的王后。

无盐虽然外貌丑陋，却能在进德修业上补救，学识上的修养，事理上的观察，以及道德勇气的培养，日积月累，都有了丰厚的基础，因此在第一次见面的交谈中就能一针见血地切中时弊，畅所欲言，震撼着齐宣王的心弦。

另一方面，我们也要看到，身为一国之君的齐宣王，平日听惯了阿边奉承的话语，若非具有灵明的头脑，如何能够分辨而且接受逆耳之言？更难能可贵的是闻过则喜，从善如流，是非具有坚强的意志力不可的。无盐的义正辞严，固然博得了千古美名，齐宣王也算是十分的难能可贵！

无盐还在典籍中留下了一个“钟离春”的名字，另一个生长在齐国都城郊外的丑女宿瘤，却连姓名也没有流传下来，正史中只有一句：“君子谓齐瘤女通而有礼。”

宿瘤世居临淄东郊，以采桑，养蚕，缫丝为生，因为颈项下长了一个大瘤子，所以大家就称她“宿瘤女”，整天忙忙碌碌为生活操劳，年逾花信还无人问津。

“瘤子”长在颈下，就是甲状腺肿大，古代医药不够发达，无法抑制，无法切除，也不明白病因。

尽管远远近近的婚龄男子，都用异样的眼光来看待宿瘤，但她却不以为意，依然我行我素地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对周围的一切不闻不问，甚至不屑一顾。

她这种与众不同的性格，突然引起齐湣王的好奇心理，不惜移樽就教、不接触不知道，一接触吓一跳，齐湣王对她的贤德才智肃然起敬，更为敬重而滋生爱意。

第一次见面相当偶然。那是在齐湣王的一次出游中，齐湣王前呼后拥，车骑威盛，男女老幼都聚集路旁，以欣羡的眼光观看这难得一见的热闹场面，宿瘤女却继续在路旁采桑，对齐后王的出巡视若无睹。

宿瘤女的矜持傲慢，大大刺伤了齐湣王的自尊心，特别是宿瘤女的解释更出人意料。

“妾承父母之命采桑，其他则不曾在意。”

一个乡野女子，不慕荣华富贵，使得齐湣王大感兴趣，认为是不可多得的贤淑女子，当即下令空出后面车辆，准备载她回宫。

不料宿瘤女心平气和地说：“大王不弃，私心窃喜，然未禀明父母，即是私奔，大王若不能以礼相求，则虽死不能相从。”

难得齐湣王竟完全尊重她的意愿，果然非常正规地择吉备礼来迎。按理宿瘤女应该沐浴更衣，盛装打扮才是，然而她却依然布衣荆钗，迳随使者登车而去。

穿金戴银，花枝招展的齐国后宫佳丽，看见大王以礼迎娶的“圣女”，竟是一副邋邋遢遢的村妇模样，不由得掩口而笑，等见到她颈项间竟还有一个大瘤摇摇晃晃，更加忍不住笑得前仰后合。对此齐湣王厉声怒斥：“貌美不如德美，涂脂抹粉何如素面自然，而锦绣其外，败絮其中又有何益？”

宿瘤女接过齐湣王的话：“过去尧舜桀纣都是天子，尧舜以仁义为本，安于俭朴，茅茨不剪，采椽不断；后宫后妃，衣不重彩，食不重味，千载以下，而为人津津乐道，称颂不衰。桀纣以奢华为务，习为苛酷，酒池肉林，穷奢极欲；后宫蹈罗绮，弄珠玉，笙歌不歇，纸醉金迷，结果身死国亡，为天下所笑，视为暴君。妇人女子贵能相夫教子，守贞不二，又何必虚伪矫饰以媚人！”

说得一大群妃嫔哑口无言，齐湣王更是大为称善，立即下令拆除重楼层阁，填平池泽，损膳减乐，停筑苑囿，后宫不得佩戴珠玉，也不得衣着彩衣。

可惜宿瘤早逝，齐湣王失去了一个有力的强内助，以至于后来流于骄矜自大，更冒然攻打燕国，燕昭王以乐毅为将，长驱直入，几乎灭掉了齐国，后来靠田单以二城复国，齐国逐渐地失去了那种雄霸地位。

大凡一个细皮嫩肉，美艳如花的女人，一颦一笑都能惹人怜爱。而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俯首称臣，心甘情愿地竭智尽忠以供她驱策的大有人在，不需要再辛辛苦苦地进德修业，也不必谨言慎行地刻意拘束自己，只要以柔情、娇慵、蛊惑、无助等毫不费力的手法，便能牢牢地抓紧一颗男人的心，从而也就能获得自己想要的一切。

一个丑陋的女人，外貌既不能吸引男人，就只有砥励自己的品德，充实自己的内涵，再加上胼手胝足地进行永无休止的牺牲与奉献，竭尽所能地帮助男人们成功立业，获取他们的尊敬和报答式的爱情。

男人们早就应该了解“红颜祸水”的道理，与其为一个美丽的女人做牛做马，何如寻觅一个并不漂亮的，但却能够脚踏实地的女人，在人生的道路上结伴同行。然而，天下的男人，始终是执迷不悟，一再重蹈覆辙，甚至为讨好娇娆的美貌女人，不惜拖得自己精疲力尽，身败名裂，实在令人纳闷！

## 善玩权谋的吕后

吕后在历史上算是个出了名的人，至今仍有许多人一提到吕后的狠毒和权变就心悸。

然而早年的吕后并不如此，还称得上贤惠的女人，她为了刘邦历尽艰辛，九死一生。

她嫁给刘邦的时候，刘邦只是沛县的一个泗水亭长，亭长也就相当今天的派出所长。

吕后的父亲过生日，吕后的父亲是沛县县令的好朋友，刘邦拍马屁，



当然要去祝寿，刘邦没有什么钱，但他脸皮厚，胆子大，居然虚报一笔礼品就堂而皇之入席。这事是少见的，吕后父亲知道后，本是带些怒气出来瞧瞧，一见却大吃一惊，因为吕后的父亲精于相人之术，刘邦隆准龙颜，有天日之表，他一眼就看出来了，当机立断，不顾妻子的反对，把爱女嫁给了芝麻绿豆般的小官刘邦。

刘邦将吕后娶过来之后，时常为了公务以及与朋友们周旋，三天两头不见人影，织布耕田，烧饭洗衣，孝顺父母及养育儿女的责任，都一骨脑儿地落在吕后一人身上。

早年的刘邦可说有些无赖，常戴一顶自制的竹帽到处闲逛，骗吃骗喝，一次押解囚犯，因自己酒醉而使囚犯逃跑，自己也只好亡命芒荡山下的沼泽地区。贤惠的吕后除独立支撑家庭外，还不时长途跋涉，为丈夫馈送衣物及食品。据说刘邦匿居的地方，时常有一片云气笼罩，吕后追踪而至，便一定能够找到刘邦。

秦末天下大乱，刘邦率众进入沛县被拥立为沛公，吕后当时也水涨船高，被尊称为吕夫人，等到刘邦攻入咸阳，被西楚霸王项羽立为汉王，吕后又晋级成了王妃。

但吕后并没有因此过上舒适的日子，在接下来刘邦和项羽打得天昏地暗的楚汉战争中，吕后成了项羽的俘虏，甚至在项羽把吕后押到两军阵前，以烹杀吕后威胁刘邦时，刘邦居然笑嘻嘻地说，你爱杀就杀，悉听尊便。我想当时的吕后一定是心寒如冰，透骨冰凉。在四年的楚汉战争中，吕后一直被囚在楚军之中作人质，受尽了折磨和凌辱，挣扎在生死边缘，使其心理和精神受到了严重打击，也造成了以后多疑与缺乏安全感的后遗症，变成心地狭隘，紧张恐怖，阴狠毒辣，以及凡事先下手为强的性情和办事手法。

及至楚、汉罢兵言和，以鸿沟为界平分天下，项羽才将吕后归还刘邦，对吕后来讲，真是恍如隔世。

后来刘邦毁约，重挑衅端，最终在垓下之战中打败项羽，统一宇内，刘邦当上皇帝，吕后就顺理成章地当上了皇后。

汉高祖刘邦长年在外征战，随军帐幕中自然不乏红粉佳人，这也是他与项羽的一点不同之处，项羽是只钟情于虞姬。在这些红粉佳人中，共有薄姬，戚姬，曹姬等多人。

一个人既然贵为天子，富有四海，多几个女人侍候，似乎也是理所当然的事，吕后也明白这个道理。那么是什么使吕后变成一个阴险狠毒的人呢？除了前面提到的战俘生活外，主要还是权势害人，在最高权力中心——皇宫，权力之争常常是你死我活的，你即使不想做，形势也逼迫你做，更何况吕后本身就是一个权力欲十分强烈的女人。

一切都好说，但一旦发生实质的利害冲突，甚至影响到未来的安全问题时，吕后便感到如坐针毡，日夜不安。

最大的问题出在戚姬身上，戚姬身材修长，气质高华，在定陶与刘邦相遇，自此两人情投意合，成了一对誓同生死的烽火鸳鸯。戚姬的儿子叫如意，言谈举止都有刘邦的风范，刘邦对他十分钟爱，加上戚姬的枕边进言，吕后儿子刘盈的怯懦不讨刘邦喜欢，刘邦大有废掉刘盈的太子头衔，另立刘如意来继承自己衣钵的可能。这件事的态势在不断发展，吕后整天胆颤心惊，眼看戚姬先是夺走丈夫的爱，如今又要攫取太子的位置，一个是情仇，一个是政敌，她必须反击，但也必须小心翼翼。

汉代定鼎以来，千方百计想要罗致德高望重的“商山四皓”，来为治理国家出谋划策，但“商山四皓”听说刘邦不太重视儒生，言语之间又喜欢不干不净地骂人，所以始终不肯应合。

所谓“商山四皓”就是商山之内的四位隐士，名叫东园公，绮里季，夏黄公，用里。

这四位饱学之士先后为避秦乱而结茅山林。商山在今陕西商县东南，林壑幽美，云蒸霞蔚，地势险峻，是一个隐居的好地方。

为了巩固儿子的太子地位，吕后求计于张良。经过张良的穿针引线，刘邦都没有请动的“商山四皓”被太子刘盈和吕后的诚心感动，答应出山，作太子的宾客。经过这四位长者的教导及潜移默化，刘盈的修养和见识大有长进。

一天，宫中大排筵席，四位须发皆白的长者，肃立在太子刘盈身后，等到汉高祖得知他们就是“商山四皓”时，便知道太子已不可废。他知道连自己都请不动的“商山四皓”都已成为太子的宾客，看来太子羽翼已成，当刘邦回到后宫把这一消息告诉戚姬时，戚姬立即泪流满面，戚姬为排遣心中的悲痛和不安，悲歌一曲，希望能在今后的生活中得到保证，刘邦无言以对，也只能用一曲悲歌诉说无奈。

这次吕后在张良的帮助下，取得意外的胜利，连雄才大略的刘邦也一筹莫展。

巩固了太子的地位，吕后接着就是要树立自己的威望，吕后在树立威望中做得最出名的一件事就是杀了韩信，把自己的威望建立在韩信的人头上，使群臣慑服。

汉初三杰，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的张良，在汉朝建立后就过上半隐居生活，已不构成威胁；抚百姓，致稼穡使国富民强的萧何不是那种争天下的人，而且在政权建立后是急需的发展生产的人才。只有领兵多多益善，攻城夺隘，出奇制胜的韩信，始终是刘邦放心不下的，更何况韩信当年在楚汉之争中，在刘邦最危急的时刻，要挟过刘邦封王。

汉高祖刘邦登上皇帝宝座之后，一般与他一同打天下的功臣，仍然举止粗豪，不顾礼法，甚至醉后拔剑起舞，砍去殿柱，闹得不成体统，直到经过叔孙通订定朝仪，朝廷之上才算有了规矩，据说汉高祖刘邦当时由衷地说道：今天才知道当皇帝的滋味。但一班自传功高盖世的将帅仍有不臣之心，汉高祖厉行打击，首当其冲的便是令刘邦深心不安的韩信，他首先把韩信由齐王改封为楚王，又由楚王贬为淮阴侯，又用陈平的计谋捉住韩信，废为平民，但汉高祖刘邦一直没有杀韩信，因为高祖曾与韩信有约：见天不杀，见地不杀，见铁器不杀。吕后就偏偏把刘邦都不杀的韩信，用布兜起来，用竹签刺死，杀他过不见天，不见地，不见铁器。司马迁写《史记》，记载汉高祖听到韩信被吕后杀后的心情是：“且喜且哀之”，这话道出了多少背后的故事，自己不忍杀戮功臣，而自己的妻子却刚毅果敢地了解自己心中的疙瘩，自然不免思潮起伏，感慨万千。

吕后这招确实收到了杀鸡做猴的作用，朝中大臣看到她连韩信这样的人你敢杀，不免都对她畏惧几分。

淮南王黥布反叛的消息传到长安时，汉高祖正在病中，原本是要派遣太子刘盈率兵讨伐，却硬是被吕后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逼上了战场，说什么“黥布是天下猛将，很不容易对付，太子去岂不是羊入虎口！而诸将又多

是太子的叔伯辈，只怕难以心甘情愿地俯首听命。”说来说去还是心痛亲生儿子，不顾丈夫的死活。

刘邦扶病出征，虽然很快就平定了叛乱，但也不幸身中流矢，伤口溃烂，拖了三个月而驾崩，只活了六十三岁，据载刘邦重病时，吕后曾试探过政权的继承问题，问病中的刘邦，萧何之后谁为宰相，刘邦告诉她用曾参，她又问曹参之后又谁为宰相，刘邦告诉她，用周勃、陈平，吕后还要问时，刘邦不耐烦地说。那已不关你什么事了。刘邦死前特地杀白马为盟，遍告天下，非刘氏不能封王。看来刘邦对吕后也有所防备，不知是不是巧合，就在陈平、周勃为相时，合力结束了吕后的统治，看来雄才大略的人就是与众不同。

太子刘盈即位，还只十七岁，天性仁慈柔弱，一切权柄都操在吕后手中，吕后恨透了戚姬与赵王如意，于是一幕惊心动魄的大血案迅速在宫中展开，首先幽禁了戚姬，再遣使把赵王如意从邯郸召进京内，纵然刘盈极力袒护这个异母弟弟，结果仍是被吕后毒杀。对于眼中钉，肉中刺的戚姬，吕后砍掉她的手足，挖眼烧耳，灌上哑药，丢进厕所里，让她辗转哀号，称为“人彘”，惨不忍睹。吕后还特地要她的儿子皇帝去看，刘盈得知“人彘”就是戚姬时，大惊失色，泪流满面，喃喃说道：“太残忍啦！那里是人做的事，太后如此，我还凭什么治理天下！”他受不住惊吓，从此大病经年，天天借酒浇愁，不理朝政。

吕后一方面用血淋淋的手段对付刘氏子孙，一方面使吕氏昆仲位居要津，还用笑盈盈的方法拉拢皇亲国戚，梦想一步一步篡夺刘家天下。

吕后的亲生儿子刘盈尸位素餐，病病歪歪地当了七年傀儡皇帝便死去了，后宫美人所生的儿子刘恭继位为少帝，因童稚口无遮拦，触犯了吕后的忌讳，四年后被幽杀，另立刘弘为帝。又过了四年，吕后病笃，仍然不肯放弃权柄。但这时刘家子孙和一班元老重臣已容不得她放肆，朱虚侯刘璋和周勃、陈平等先发致人，发动兵变，这是吕后不曾料到的结果，她的兄弟，侄子吕禄、吕产等人手握重兵，都不堪一击，吕后在惊吓中死去。

吕后是个刚毅阴狠，不甘雌伏的角色，高祖死后，她独立掌政十五年，是个厉害角色，虽然满手血腥，但是她也有一些为人称道的政绩，先是辅助高祖画谋定策，争夺天下，后来又减轻百姓负担，导正社会风气，废除许多繁苛的法令，尤以废除“三族罪”和“妖言令”为百姓所称道。《史记》和《汉书》都称赞她：“高后女主，制政不出闺阁，而天下晏然，刑法罕用，罪人是希，民务稼穡，衣食滋殖。”

吕后最大的缺点是嫉妒心太重，私心太重，手段过于残酷，竟然想以吕氏来代替刘氏干辛万苦得来的江山，终至败亡，吕后死后，薄姬的儿子代王刘恒被迎立为帝，即历史上有名的汉文帝，从此历史上有“文景之治”的盛世。

## 虞美人和楚霸王的千古绝唱

已是初夏的时候，烈日当空，天蓝得就象刚洗过一般，一个小男孩只

穿一条短裤衩，浑身晒得油皮发亮，正在田间的烂泥中捉泥鳅，抓青蛙，这男孩生得浓眉广额，双眼炯炯有神，粗手大脚，虎虎有威。不远处的树荫下坐着个小女孩，娇憨可爱，圆圆的小脸上双眼流转，笑时就有些羞涩的样儿。那男孩叫项羽，父亲早已亡故，随着叔叔生活；那女孩是虞家的，名叫虞薇，那男孩每捉到一条泥鳅，或抓到一只青蛙就送到小女孩守着的木桶和竹篓中，那小女孩便冲那男孩微微一笑，那男孩似受了鼓舞，便又返身跃入田间。

这项家和虞家原都是楚国贵族，秦始皇灭楚后，尽管在始皇不可一世的声威下，迁到今江苏省宿迁县过隐居生活，仍具昔日烜赫的豪气，虽天天躬耕于陇亩，仍不灭澄清天下之志。项羽叔叔项梁就积极地通过在吴中主办大摇役和丧事来提高声望，收服人心，还暗地里用兵法部勒宾客和子弟，阴养生士九十人，其中有个叫参木的常和项梁计谋，“铸大铁以具甲兵。”

那天秦始皇游会稽，渡浙江，项梁带着项羽去观看，项羽冲口而出：“彼可取而代也。”吓得项梁连忙按住他的嘴巴，但心内暗暗高兴，认为项羽不同一般。但项羽偏偏有一样不好，就是不肯学习，自幼读书不成，转而学剑，又不成，还大言不惭地对叔叔说：“书足以记名姓而已。剑一入敌，不足学，要学万人敌。”于是项梁又只好教项羽兵法，可略知其意，又不肯竟学。项羽逐渐长大，已身高八尺多，力能扛鼎，胆气过人，天天在外好勇斗狠，吴中子弟个个怕他。他只听两个人的话，一个是他的叔叔项梁，一个就是青梅竹马的虞薇。是虞薇的期许和鼓励，促使项羽决心为国家作一番轰轰烈烈的伟大事业。

虞薇嫁给项羽之后不久，陈胜、吴广领导的秦末农民起义开始了，项梁叔侄带着八千子弟兵也揭起了义旗，从此戎马倥偬，开始了紧张的军旅生活，作为妻子的虞薇随军行动。战场的形势瞬息万变，先是陈胜、吴广的义军发展迅速，主力部队都进入了关中，打到距秦国都城咸阳几十里的戏，可不久秦军在章邯带领下反扑，吴广在荥阳失败，陈胜在陈县被杀，形势逆转，项梁也在定陶战死。

每当项羽在外苦战，虞薇就守在帐中等项羽回来，挂念着前线的战事，心里七上八下，这天项羽回来，虞薇连忙把他迎入内帐，但见项羽形容委顿，神色仓皇，不象从前得胜回来的气概，便知道有些不好，等到项羽坐定，喘息略平，便堆起笑脸，轻声细语地问起前方的战事，当她听到项梁战死的消息时也止不住花容失色，媚脸生惊，芳心乱跳，可脸上又不敢现出惊慌的神色，怕惹起项羽的烦恼，她连忙命人摆上早已准备的酒肴，借着美酒，替项羽解闷消愁。

就这样，在项羽领兵出战时，她给他鼓励，在项羽凯旋归营时，她以翩跹舞姿，欢娱的唱和给他祝贺；在项羽遇到挫折的时候，她以无限的柔情蜜意给他抚慰，甚至她也会着了蛮靴，披上绣甲，骑马跟着项羽在阵上冲锋，有了这一强大的精神支柱，项羽越战越勇，所向披靡。

章邯打败项梁后，围攻赵地的陈余，引发巨鹿之战，楚怀王派宋义和项羽带一支大军去援救陈余，章邯风头正劲，主将宋义逗留不前，项羽怒而杀宋义，带领军队渡河进军，破釜沉舟，只准备三天的粮食向全军表示此次作战有死无生。在巨鹿与秦军主力大小九战，消灭秦军的主力。原来赶来援救陈余的各路诸侯军怕秦军势力，只作壁上观，项羽带领的楚战士在战斗中无不以一当十，呼声动天，各路诸侯军见了无不人人惶恐。

项羽大破秦军后，召见各路诸侯军的将领，这些人入猿门，无不膝行

而前。巨鹿之战后，项羽已成为各路诸侯军的领导者，成为诸侯上将军，凡是参加巨鹿之战的诸侯军无一不归其麾下，听从他的号令，一直随他西征，实际上成了他手下的将领，这些人中后来仅被项羽封王的就有：申阳、韩王信、司马卬、张耳、吴芮、臧荼、田都、田安、魏豹。

接着他坑杀投降过来的二十万秦军，带领大军浩浩荡荡地杀向咸阳。

秦亡了，项羽称西楚霸王，他分封各路有功的人，或为王，或为侯，虞姬也被封为美人。当时皇帝的内宫分皇后、夫人、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长使、少使八等，项羽自封为西楚霸王，名位上自然是低于皇帝，以“美人”封虞姬已经是比较高的名号了。

自此虞美人的名字传扬开来，虞姬这个名字知道的倒不多了。项羽是一个暴躁的鲁男子，却也是个用情专一的多情种子，刘邦进入咸阳后，项羽跟着进来，一把火烧了阿房宫，收集秦朝宫殿中的金银财宝，全部运到他的根据地彭城，却将阿房宫成千上万的美女尽行驱散，纯粹就是为了讨好虞美人。

韩信在谈到项羽的为人时曾说过这样一段话：“项王暗恶叱咤，千人皆废；然不能任属贤将，此特匹夫之勇耳。项王见人恭敬慈爱，言语呕呕，人有疾病，涕泣分食饮；至使人有功，当封爵者，印和敝，忍不能予，此所谓妇人之仁也。”项羽的对手是刘邦，当刘邦在鸿门宴中用计逃走后，范增对不听自己计谋的项羽十分气愤，说：“竖子不足与谋！夺项王天下者，必沛公也。吾属今为之虏矣！”果然就在楚霸王项羽带着虞美人，踌躇满志，在前呼后拥中回到彭城时，远在陕南汉中的刘邦早已经明修栈道，暗渡陈仓，席卷了关中，东进洛阳，开始了为争夺皇位的龙虎之争。

战争开始的时候，项羽占有优势，却因他内心的仁弱，渐渐地处于不利的地位，已经是楚汉相争的第四年，项羽和刘邦的大将韩信在该下展开激战，虞美人在帐篷中苦苦地等着项羽的归来，项羽回来了，这一回他中了韩信的十面埋伏计，他虽然靠着一枝画戟，有钟离昧、季布在左右奋力相帮，杀散一层又一层的汉兵，但自己的人马，十成中少了八成，他自从起兵以来，像这样的失败，尚是破题儿第一回。当项羽回到帐篷时、虞美人还象过去那样去安慰，但项羽已自己忧惧起来，平日胆大包天的项羽，从无一件可惧的事情，此刻也锐气全消，见了帐中的酒绿灯红，虞夫人的担青眉黛，仿佛有无限凄凉的情景含在其中。当军士进帐报告汉军已把本营围得水泄不通，请问怎么办时，项羽在要将领小心坚守的同时，冲口而出：“明日俺再与他们决一死战！”此时虞美人在旁，一听到项羽说出个不祥的“死”字，伤心得几乎要将她的眼泪从眼眶中迸出来，她心中只想挣出几句话来安慰项羽，谁知腹内似有许多话说，及到喉管之上，不知怎的，竟会一句说不出来。两人默默无言地饮酒，耳边只听得一阵阵凄风飒飒，角足粟呜呜，俄而车驰马叫，俄而鬼哭神号。陡地一片歌声随风吹了进来，其声如怨如慕，如泣如诉，忽尔一声高，忽尔一声低；忽尔一声长，忽尔一声短。仿佛九霄鹤唳，仿佛四野鸿哀，一齐入到耳内，一齐进上口头。这歌声是刘邦的军师张良特地编成的《楚歌》，教军士们晚上到楚营四周唱和，激动一班楚兵，怀念乡关，陆续偷偷地走了，就连那钟离昧、季布，无战不与，无役不随，同生共死，永无异志的人，也情不自禁地背地走了。只有那八百子弟兵，还守着营门。虞夫人直挺挺地站在那儿，早变成一个泪人。项羽到此，不由得漫洒出英雄眼泪，对着席上的残肴残酒，慷慨悲歌：

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雅不逝；  
雅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  
虞夫人在旁听了，已知项羽歌意，泣不成声，若断若续的吟道：  
汉兵已略地，四面楚歌声，  
大王意气尽，贱妾何聊生！

那些未曾散去的亲信侍臣，在旁见了，个个情不自禁，大放悲声，陡听到营中更鼓，已敲五下，项羽回头对虞美人说：“天将明了，我当冒死冲出重围，卿将奈何！”虞美人突然立起，竖起双眉，喘声对项羽说：“贱妾生随大王，死亦随大王，愿大王前途保重！”说到重字，突然从项羽腰间拔出佩剑，向自己项上一横，就这样血溅珠喉，香消残垒。项羽抚尸大哭一声，命人就地掘坑埋了这么多年一直相随自己的夫人，跨上乌雅马，杀出重围。但终究没有逃出汉兵的追击，自刎于乌江，这年项羽才三十一岁。

生前项羽知道自己的灭亡已经无可避免，他的事业就要烟消云散，他没有留恋，没有悔恨，没有叹息。他唯一忧虑的是他所挚爱的，经常陪伴他东征西讨的虞美人的前途；毫无疑问，在他死后，虞美人的命运将会十分悲惨。于是尖锐的，难以忍受的痛苦地啮着他的心，她无限哀伤地在死前唱出了：“虞兮虞兮奈若何！”它包含着何等深沉的爱，是那样刻骨铭心。

刘邦后来以礼埋葬了虞美人，至今安徽省定元县南六十里，留有一座香冢，坟上生长的草修长而秀挺，迎风舞摆，摇曳生姿，它被称为虞美人草，它在不断地诉说着虞美人的柔情与贞烈。后来一班文人，钦佩虞美人节烈可嘉，描写词曲，就常以由美人三字，作为曲名，诉一缕衷肠，留芳千古。

## 大汉公主西域和亲

这里讲的是汉代细君与解忧两位公主到西域乌孙国和亲的事。

“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这都是唐代送别诗中的千古绝唱。西域就是指阳关、玉门关以西的广大地区，在汉唐时代人们的概念中，一出这两个关，就算是置身异国，塞外荒凉，再加上古代交通工具不发达，一旦分离就成永诀，这一份离别感情自然融入诗中，感人肺腑。

自从汉高祖在对匈奴作战中遭逢“白登之围”，深知步兵车战难以匹敌飘忽来去的骑兵部队，接受了娄敬的建议，实行“和亲政策”，从而揭开中央政权与周边民族关系新的一页。

到汉武帝时，骑兵已训练成功，于是数度开塞击胡，特别是经卫青、霍去病的打击，匈奴从此远颺漠北。为了取得彻底的胜利，汉武帝采取大包围的迂回态势、积极打通西域，实施远交近攻的策略，武力与怀柔双管齐下，联合西域各国夹击匈奴。势力强大的乌孙，就成了主要争取的对象。

原先乌孙国世居在祁连山附近，后被匈奴赶到今新疆温宿、伊宁一带，一向与匈奴算是世仇大国，汉武帝派张春第二次出使乌孙，表示愿遣公主下嫁，结为兄弟之邦，共制匈奴。

汉武帝元封六年，以江都王刘达的女儿细君为公主，下嫁乌孙国王。

乌孙国王知道汉武帝爱马若渴，就献上骏马千匹作为聘礼；汉武帝也赐予丰厚的奁装，包括随从人马，宦官侍婢数百人，一路吹吹打打，浩浩荡荡地将细君送到九千里外的乌孙国。

细君出生在王侯世家，容貌美丽，气质高贵，乌孙国王喜出望外，也喜欢由长安而来的嫔从，立即封细君为右夫人。

有右夫人就必有左夫人，左夫人是一位匈奴公主，就在汉武帝拉拢乌孙的同时，匈奴也在极力拉拢乌孙。

自幼长在深闺、锦衣玉食的细君自然比不上匈奴公主对塞外生活的适应，匈奴公主马上来，马上去，挽弓射雕，驰骋草原，一下子便习惯了乌孙国的生活模式，相比之下，细君真是如坐针毡，度日如年，不由得把满腔的愁绪化成一首悲歌，整天就抱着琵琶弹唱，说不尽那怨恨之情。

“吾家嫁我兮天一方，远托异国兮乌孙王；穹庐为室兮旗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居常思土兮心内伤，愿为黄鹤兮归故乡。”

当这歌辗转传到汉武帝的耳中时，这位百代之帝王也不禁为之潸然下泪，于是派遣专使、馈赠许多珠宝锦绣，以安慰细君公主的寂寥，然而这黄金千两，又怎能填补细君公主的落寞与空虚。

两年后，老乌孙王一病不起，他的儿子早已死去，于是孙子岑阳继承王位，按照习俗也继承了祖父的妻妾。这在大汉王朝被认为是禽兽般的行为，匈奴及西域等变夷之邦，却视为理所当然的传统。细君公主自然不肯接受，于是派人上书汉武帝，不料得到的答覆却是：“在其国，从其俗，我欲与乌孙共灭匈奴，只有委屈你了。”细君既然得不到汉廷的支持，只得含悲忍辱再嫁岑陬，天天以泪洗面，内心怆痛不已，勉强支持了三年，为岑陬生下一女，却终于因为产后失调，加上恶劣的心情始终无法恢复正常，不久之后就忧伤而死。

细君死后，岑陬再向汉廷求婚，汉武帝选派楚王刘成的女儿解忧，仍以公主的身份嫁给岑陬。这个解忧公主与细君是完全不同的两种类型，丰腴健美，生性爽朗，婚姻中含蕴着浓郁的英挺气概，忠君爱国的观念很深，对政治的兴趣也十分浓厚，朝廷的“和亲政策”，她更有相当程度的理解，因此，产然是抱着一种大将军出征一般的心情，踏上征途，在另一个战场上为国效命。

岑陬同样拥有大汉公主与匈奴公主，几年下来，解忧无所出，匈奴公主却生下一子；取名泥靡，后来岑陬突然暴毙，因为泥靡还小，王位就由岑陬的族弟翁归廉继承，这人痴肥不堪，乌孙人都跟称他为“肥王”。

按照习俗，肥王也接受了解忧和匈奴公主，大约是性情相投的缘故，解忧与肥王恩爱异常，接二连三地生下了贵靡、万年、大乐三位王子，肥王对解忧关怀备至，言听计从，从而也拉近了汉廷与乌孙国的密切关系，双方信使往还，不绝于途。那边被冷落的匈奴公主不断向娘家告状，激怒了匈奴单于出面干涉，双方闹得很不愉快，以至于大有一触即发而诉诸战争的态势。

随同解忧远嫁乌孙的蜂女冯嫫，也是一位知书达礼，明敏爽朗的女子，兼有特殊的语言才能，解忧待她如姐妹，到了乌孙国后为她物色到一个乘龙快婿，嫁给位高权重的右将军为妻，这样解忧与冯妹在王庭内外连成犄角之势，对乌孙国的政治等事，都产生深远的影响。

汉宣帝本始三年，匈奴单于终于发兵威胁乌孙国，大言不惭地要乌孙国王献出解忧公主，并和汉廷断绝一切关系。面对匈奴人的欺凌与勒索，肥

王与解忧大为震怒，火速遣使邀请汉廷出兵，分进合击，对付匈奴。当时汉廷由大将军霍光独揽朝政，立即派兵分五路进击，又派人到乌孙监督作战。

匈奴人听说汉军分五路出击，当年卫青、霍去病的神勇，使他们几乎全军覆灭的往事记忆犹新，不敢和汉军正面作战，一路向西北逃窜，乌孙国的军队正好以逸待劳，拦腰截击，匈奴人迅速败下阵来，死亡四万人，损失牛马羊及骆驼七十余万头，从此一蹶不振，汉代北方边疆得到了一个较长时期的平静。

汉廷与乌孙国通过这次军事合作，双方关系更加水乳交融，解忧在乌孙国的地位如日中天，就连她的婢女冯嫫也被称作冯夫人，活跃在王公大臣之间，受尽礼遇尊敬，而且还代表汉廷，锦车持节，宣抚西域各国。

人算总不如天算。可惜肥王不久之后一病不起，王位归还了岑陬的儿子泥靡，也就是匈奴公主的骨肉，于是解忧的势力，乌孙的强盛，汉廷与乌孙的大好关系、一夜之间付诸东流。

泥靡自幼饱尝冷漠滋味，如今当了国王，施展出倒行逆施、暴虐无道的手段，弄得鸡犬不宁，怨声载道，大家都称他“狂王”。“解忧公主依照乌孙的习俗，无可奈何地第三度再嫁给狂王，并为他还生了一个儿子叫鸱靡；两人感情不睦，国内反对狂王的声浪此起彼伏，不久之后，狂王把肥王的一个儿子杀死，乌孙国就此陷入动荡不安的局面之中。

汉廷派遣常惠等人率兵前往乌孙国进行军事干预，并利用冯夫人能言善辩的口才，以及她对乌孙国内部情形的了解，多方疏通，说服各方派系，揭穿匈奴人的挑拨诡计，使乌孙接受汉廷的安排，解忧与肥王所生的大儿子贵靡为大国王，统治六万户，封匈奴公主所生的乌就奢为小国王，统治四万户。双方分而治之，暂且相安无事。

时光荏苒，又是若干年过去了，解忧所生的长子贵靡和幼子邸靡相继病死，乌孙国人都归附匈奴公主所生的乌就奢，再加上汉朝已大不如从前，解忧的处境也不复当年。

打从汉武帝太初年间，解忧意气风发踏上征途，到如今汉宣帝甘露初年，她在西域已经生活了五十多年，当年是粉白玉嫩的及笄少女，此时已是鸡皮鹤发的老太婆。

感时伤逝，一阵阵萧索苍茫的情绪袭上心头，解忧自认已经奉献了自己的青春美貌与心力智慧，为国家的前途作了最大的牺牲，如今在远隔千里的异域经历了四朝三嫁，受尽委屈，于是上书表示“年老思故乡，愿得骸骨归汉地。”情词哀切，汉宣帝为之动容，于是派人把她接回来。

红颜出国，白发归来，解忧在去国五十多年后，偕同两位孙儿回到长安，物是人非，感慨不已，汉宣帝赐给她田宅奴婢，奉献之仪如公主，以酬劳她为国牺牲的坚苦卓绝精神。

历史是一条曲折迂回的道路，有时需要铁血男儿喋血疆场，有时也需要红粉佳人在另一个战场上扭转局势，英雄的鲜血与美人的热泪，写成了千古青史。汉代对抗匈奴的过程中，大将卫青、霍去病，飞将军李广、程不识的事情至今广为传诵；信使张骞、苏武、班超的事迹令人赞叹不已。我们也应记住，在这过程中也饱含女人的血泪和血汗，她们也有着不可磨灭的功劳。

## 李妍的心机与汉武帝的情长



汉初元，将相多为布衣出身，而后妃也多出身微贱，实在是非常奇特的现象。

周勃是吹鼓手；韩信是穷措大，甚至靠洗衣的老太太施舍；樊哙是屠狗辈；灌婴是贩缦者，娄敬也是挽车的人，其他如陈平、王陵等都是市井小民。

汉高祖的薄姬是魏豹的富人；汉景帝的王夫人是再嫁夫人；汉武帝的卫皇后原本是个讴者，即流行歌手；李夫人更是出身娼门，要不是她死得早，说不定也能当上皇后及太后。

李夫人花名李妍，生得云鬓花颜，婀娜多姿，尤其精通音律，擅长歌舞，却不幸沦落风尘，不知风靡了多少走马章台的王孙公子。

李妍的哥哥李延年，能作曲，能填词也能编舞，算是一个天生的艺术人才、李妍的弟弟李广利则是一个游手好闲，不务正业的浪荡子。后来都因李妍的裙带关系，李延年被封为协律都尉，李广利则贵为贰师将军海内侯。

李妍的入侍汉武帝，是她哥哥李延年撮合的，当时李延年是汉宫内廷音律侍奉，担当替汉武帝消愁解闷的优伶角色。

雄才大略的汉武帝，一方面热衷于富国强兵，开疆辟土；一方面也醉心于丝竹管弦，声色犬马。有一天汉武帝罢朝回到内宫，李延年率领一班乐师和舞姬，为皇上唱新歌，献新舞，舞既凌波回旋，曼妙诱人，歌更抑扬顿挫，悦耳动听，只听唱到：

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  
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  
宁不知倾城与倾国，使人难再得。

汉初元，政治、经济、文化等重心，全在黄河流域，所谓“杏花春雨江南”，那是晋代以后的事了，因此当时的绝代佳人，大都是北地胭脂。李延年所谱的新曲及所撰的新词，最初只是一种寄情谴兴之作，不料汉武帝却认起真来，冒然长叹道：“果真有如此美貌的佳人吗？”

李延年倏地一惊，很快地想到她的妹妹李妍，于是和颜悦色地奏称：“舍妹及笄年华，国色天香，倒确有倾城倾国之貌呢！”

汉武帝眼睛一亮，十分好奇地说：“召她立即入宫来见。”

仪仗堂皇，单策鼓乐，缀金饰玉的凤辇，载着出自平康巷中的李妍来到汉宫内苑。

妓女出身的李妍，在风韵、举止方面，与那些来自闺秀的后宫妃嫔比，来的更加自然，奔放，热烈，给汉武帝一种全新的感觉，使得汉武帝漾起强烈的怜爱之心。歌声悠扬婉转，舞姿凌云欲飞，更激起汉武帝的蓬勃意兴；等到揽怀在抱，李妍娇喘吁吁，展现出她在平康巷里所积累的“经验”，把一切蛊媚手段一齐施展，精明英勇的大汉皇帝那里见过这样的阵仗，一下子便如坠十五里雾中，神魂颠倒，于是温柔乡里，好梦连床，以至于罢朝三天，旋即册封李妍为“夫人”。

汉宫春暖，繁花竞艳，汉武帝自得李夫人以后，宠之专房，爱若至宝，一年以后生下一子，被封为昌邑王，李夫人原就身体羸弱，更因为产后失调，从此，萎顿病榻，日渐憔悴。

色衰就意味着失宠，然而李妍却心机活泼，自始至终给汉武帝一个美

好的印象。

先是，李妍对汉武帝说：“陛下朝政荒废已久，趁贱妾卧病期间，务期专心国事，贱妾也好安心养病，暂时不必见面，让我们共同期待一个美好的明天！”

汉武帝采纳了李妍的意见，半个月后实在忍不住思念之情，特来到李妍寝宫探视病况。李妍听到皇帝驾到，连忙用锦被蒙住头脸，汉武帝惊问：“何以不愿见朕？”

李妍在锦被中泣不成声的答道：“身为妇人，容貌不修，装饰不整，不足以见君父，如今久病低低，蓬头垢面，实在不敢与陛下见面。”

汉武帝坚持想看一看，李妍却始终不肯露出脸来，即使汉武帝以赏赐黄金及封赠李妍兄弟官爵作为交换条件，李妍仍执意不肯，只是在锦被中呜呜咽咽地说：“倘若妾一病不起，我们的孩子以及我的兄弟，希望陛下多加照应。”

汉武帝既怅然若失，又心痛如绞，再请李妍一露芳颜，但是李妍却凄切地大哭起来，转身侧向里面，以难言的隐痛谢绝了她皇帝丈夫的要求。

汉武帝有生以来予取予夺，那里承受过这样的冷落待遇，不免感到有些愤怒与无奈，随即站起身来，拂袖而去。

汉武帝离开后，宫女们围拢上来，都说“如此”对待皇上，怕不要大祸临头，不懂李妍为什么一定要固执己见、不肯与皇上见面。

李妍掀开锦被，环伺左右的宫女说：“凡是以容貌取悦于人，色衰则爱弛；倘以憔悴的容貌与皇上见面，以前那些美好的印象，都会一扫而光，还能期望他念念不忘地照顾我的儿子和兄弟吗？”

宫女们将信将疑，然而以后的情形果然不出李妍所料，她确实是有心机与谋略！

李妍死后，汉武帝伤心欲绝，以皇后之礼营葬，并亲自督饬画工绘制他印象中的李夫人形象，悬挂在甘泉宫里，旦夕徘徊瞻顾，低徊嗟叹；对昌邑王钟爱有加，将李延年推引为协律都尉，对李广利更是纵容关爱兼而有之。

汉武帝一生中惯于从女人身上去发掘英雄人才，培养将帅人选。原先宠爱卫皇后，就发掘了她的弟弟卫青与她的姨侄霍去病，加意培植，全力支持，终于带领大军，远涉漠北，犁庭扫穴，彻底击溃匈奴的主力，留下燕然勒石的佳话，如今又因为远征大宛，以李广利为贰师将军，统率大军，不计代价地劳师远征。

大宛国都贰师城出产一种能够日行千里的名马：“汗血马”。汉武帝为了征服匈奴、打通西域，必须拥有强大的骑兵部队，对于优良品种的好马，总是梦寐以求。为了“汗血马”，不惜用黄金打造两匹骏马，派遣使者到大宛国换两匹种马回来，无奈大宛国王硬是不买大汉天朝的账，毁了交换礼品，杀了使者，直气得汉武帝咬牙切齿，毅然决然下令讨伐大宛。

孤军远征，远涉大漠，水土不服，补给困难，一般将领纷纷劝阻，但是汉武帝立意已坚，调派大军，交由初生之犊，出身市井，毫无作战经验的李广利全权指挥，封他为“贰师将军”，期望他直捣贰师城，取回“汗血马”。

这实际上是一场失败的战争，等到部队回到玉门关时，仅剩万余人而已，并留了李陵的千古冤案，带出了司马迁的“腐刑”。

但既然迫使大宛国订了城下之盟，取回了“汗血马”数十匹，汉武帝便认为是空前的胜利。不管划算不划算，李广利总算满足了汉武帝的心愿。

更何况在“凯旋”东还时，沿途各小国箪食壶浆，郊迎王师，争先恐后派遣子弟，携带方物珍宝，随军东来为质于汉朝。汉武帝龙心大悦，加封李广利为海西侯，食邑八千户，当年卫青、霍去病横扫匈奴，所得封赏也不过如此而已。

李广利的“扬威”西域，使得汉武帝越发思念李妍，所说山东地方有一位名叫少翁的方士，能够召神唤魂，特地命人千里迢迢地把他接进宫来设坛作法，希望能够再见李妍一面。

折腾了三天三夜，灯烛辉煌，笙歌喧天，到了第三天午夜时分，正值月圆，汉武帝坐在纱帐重帷中，忽然灯烛尽灭，浮云掩月，一片朦胧中，遥见另一纱帐中，隐约有一美人，端坐床上，手挽秀发，模样神态与魂牵梦索的李妍一般无二，汉武帝急呼：“夫人！你想得我好苦！”连忙趋前审视，可惜芳踪已杳。

鬼神之说不可信，也许是一种幻觉，也许是方士故弄玄虚，不管怎么说，汉武帝思念李妍的心思更加难以排遣了，时常借酒抒情，低吟浅唱：

是耶！非耶！立而望之，偏何柵其来迟。每当秋意转浓，这种思念之情也必随之加深。

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黄落兮雁南归。兰有秀兮菊有芳，怀佳人兮不能忘。泛楼船兮济汾河，横中流兮扬素波。萧鼓鸣兮发棹歌，欢乐极兮哀情多。少壮几时兮奈老何！

汉武帝死后，托孤大臣霍光，体念帝心，请求继位的汉昭帝追封李妍为皇后，并将李妍的衣物与武帝合葬，以慰藉其相思之情。

“昔秦皇汉武，略输文采。”是耶！非耶！

## 王昭君千载琵琶作胡语

自古“和亲”的人不少，独王昭君的事迹，代代相传，妇孺皆知，这是什么原因呢？

汉高祖时，娄敬提出和亲的建议，但吕后只有一女，不忍心将她远嫁番邦，因此和亲的计划并没有付诸实际的行动。

这中间还闹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由于当时的匈奴单于对和亲大感兴趣，汉高祖刘邦死后，冒顿单于居然向吕后求婚，说什么“孤僂之君，生于沮泽之中，长于平野牛马之城，数至边境，愿游中国。孤僂独居，无以自娱，愿以所有，易其所无。”这尽管褻渎得不成体统，可由于汉政权的力量还赶不上匈奴，吕后无奈，只好以宗室女乔装成公主嫁给冒顿，正式走上和亲之路。

以后，西汉对匈奴和西域各国多汉和亲，都以宗室郡主冒充公主下嫁番王，而王昭君却是以民女的身份担任和亲的任务，事情便显得非常突出，格外引起一般民众的同情与关切，成为家喻户晓的一件大事，文人墨客也便多对她进行描述、吟咏、赞叹，使王昭君的事迹广为流传。

除了《汉书》、《琴操》、《西京杂记》、《乐府古题要解》等典籍，对王昭君的事迹有详细的记载外，历代诗人词客为王昭君写的诗词，就有五百零

三首之多，另外还有不计其数的小说、戏剧等等。

王昭君出生在著名的长江三峡中，一个叫秭归的地方，这里江水湍急，日夜咆哮，两岸悬崖峭壁，怪石磷峒。战国时这里曾出过一位著名人物，那就是屈原。

王昭君出生时正值汉朝的辉煌盛世，百姓丰衣足食，但秭归这里比较荒僻，王昭君的父亲，带着两子一女，和妻子一道，耕种小得可怜的几块山坡地，种些杂粮维持生计，仍然过着勉强温饱的艰苦生活。有时还要替溯江而上的船只拉纤贴补家用。

生活虽然清苦，但全家和乐，与世无争，更重要的是能够始终保持先人的传统，没有忘记她们也曾是受人尊敬的诗礼门第。王昭君有一个哥哥叫王新，有一个弟弟叫王飒，出力的活儿轮不到她，她除了跟着母亲娴习女红之外，更在父亲的督促下读书习字，虽然生长在穷乡僻壤，却饶有大家闺秀的风范。

汉元帝建昭元年，下诏征集天下美女补充后宫，王昭君年当二八，仿如空谷幽兰，自然被选入宫。

从全国各地挑选入宫的美女数以千计，皇帝无法一一见面，首先由画工毛延寿各画肖像一幅呈奉御览。出身富贵人家，或京城有亲友支援的，莫不运用各种管道贿赂画工，惟独王昭君家境寒微，更自恃美冠群芳，既无力贿赂，也不屑于欺瞒天子，使毛延寿心中十分不是滋味，不但把她画得十分平庸，而且更在面颊上点了一颗硕大的黑痣，等到汉元帝看到王昭君的画像时，嫌恶之余，更以为她是个不实在的女人，因此，五年过去了，她仍是个待诏的宫女身份。

五年的时间不算短，与现在读一个大学本科的时间还要长一点。王昭君除了担负一些宫中的轻便工作之外，有太多的余暇来读书写字，唱歌跳舞，研习音律与绘画，不断充实自己，磨练自己。然而午夜梦回，不免倍感凄清与孤寂，花样的年华一寸一寸地消逝，不知究竟何时才有出头之日，又如何上报父母的养育之恩呢？

又是落叶迷径，秋虫哀鸣的深秋季节，冷雨敲窗，孤灯寒衾最易惹人遐思。想起西陵峡中的江水，更想起一家五日欢乐团聚的时光，愁思如麻。信手拿过琵琶，边弹边哼，唱不尽的是乡愁：

一更天，最心伤，爹娘爱我如珍宝，在家和乐世难寻；如今样样有，珍珠绮罗新，羊羔美酒享不尽，忆起家园泪满襟。

二更里，细思量，忍抛亲思三千里，爹娘年迈靠何人？宫中无音讯，日夜想昭君，朝思暮想心不定，只望进京见朝廷。

三更里，夜半天。黄昏月夜苦忧煎，帐底孤单不成眠；相思情无已，薄命断姻缘，春夏秋冬人虚度，痴心一片亦堪怜。

四更里，苦难当，凄凄惨惨泪汪汪，妾身命苦人断肠；可恨毛延寿，画笔欺君王，未蒙召幸作凤凰，冷落宫中受凄凉。

五更里，梦难成，深宫内院冷清清，良宵一夜虚抛掷，父母空想女，女亦倍思亲，命里如此可奈何，自叹人生皆有定。

这就是有名的《五更哀怨曲》。满腔幽怨，无限感伤，混合着浓重的乡愁与一丝丝的憧憬。

王昭君无声无息地打发着漫漫的长夜和日复一日的白昼，意志消沉，“自叹人生皆有定。”然而，事实上命运总是在“有定”中包含着“无定”，

汉元帝竟宁元年，南匈奴单于呼韩邪前来朝觐，王昭君的命运无意间起了突破性的变化。

匈奴与汉朝的关系时好时坏，这年匈奴内乱，分为两支，那单于领导北匈奴，呼韩邪单于领导南匈奴。利用这个机会，汉朝西域都护甘延寿击败北匈奴，并将那支单于诛杀，南匈奴呼韩邪单于且喜且惧，连忙上书请求前来长安朝觐，以尽藩臣之礼。

呼韩邪携带大批皮毛及骏马作为贡品来到长安，对汉元帝执礼甚恭，汉元帝大为高兴，大排筵席，招待这位远道而来的“贵宾”，席中呼韩邪提出“愿为天朝之婿”的请求。汉元帝乐得以此羁系呼韩邪，更为高兴，兴之所至，决定在未把公主出嫁之前，先让他见见朝佳丽，唬一唬他，于是下旨由那些后宫未曾临幸的美女前来侑酒。

聪明的姑娘马上意识到这事的重要性，这是个引起皇帝注意的好机会。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一个个浓装淡抹，希望借此获得皇帝的青睐。

来了，宫女们一队队鱼贯而入，果然是花枝招展，娇娆婀娜，彩袖在桌上来去，香气在席间飘散。匈奴番王哪里见过如此多彩多姿的场面，不禁心醉神驰，浑然忘我。突然他看到了出墙红杏，犹如那万绿丛中的一点红，是那么突出，他震惊于她的美艳。聪明的呼韩邪立即向汉元帝提出：“愿为天朝之婿，不一定硬要公主，就在这些美女中选一名可以。”汉元帝心想：原本要物色一位宗室郡主，如今要在待诏宫女中挑选，岂不是省却了许多麻烦。于是漫不经心地答：“你看中了那一位，那一位就归你。”呼韩邪太高兴了啦，喊道：“就是她！”汉元帝顺着他的手看去，但见一个风华绝代的美女盈盈为礼。汉元帝眼前的这位待诏宫女，云鬓雾鬓，光彩照人，两道黛眉轻颦微蹙，微露一丝幽怨。太美了，但皇帝金口玉牙，不能反悔。

筵席结束了，呼韩邪意兴阑飞地回到驿馆。准备择吉迎娶汉宫美人，汉元帝却心中快快地回到后宫，找出了待诏宫女图册，翻到王昭君的画像，只见画像与本人有天壤之别，而粉颊秀靥上，何曾有什么黑痣。刹那间，汉元帝把失去王昭君的懊悔心理，转化成对画工毛延寿的愤怒，当即传命有司彻底追查，才知道都是毛延寿的索贿不成，故意将王昭君的花容月貌，绘成泥塑木雕的平庸女人，于是将毛延寿以欺君之罪斩首，对这件事，后人自有评说。

曾闻汉主斩画师，何由画师定妍媸？

宫中多少如花女，不嫁单于君不知。

意思是毛延寿虽然胡作非为，而汉元帝也太过糊涂。正象王安石所讲：“耳目听见尚如此，万里安能制夷狄。”

无论如何，汉元帝心中对王昭君的歉疚、悔恨、怜惜与不忍割舍的情绪一齐涌上心头，他要设法加以弥补，于是谎称：“妆奁尚未齐备，后三日即行。”他既然已无法留住王昭君，他必须好好利用这宝贵的三天时间来享受王昭君，这就是才智平庸的汉元帝的想法自然与历史上雄才大略的皇帝之间有显著区别。

汉元帝在未夫殿中召见王昭君，目睹一个冠绝古今的绝色美女，即将落入他人怀抱，心中那份窝囊劲就甭提了。他假惺惺地先说了许多安慰和鼓励的话，等到王昭君饱孕泪光的大眼睛，含情脉脉地向汉元帝凝视时，汉元帝终于无法自恃，疯狂般地离开御座，饿虎扑羊般地抱住王昭君，踉踉跄跄地走向殿角的暖阁，像一个虐待狂一样地把王昭君折磨了三天三夜。

临行之日，王昭君戎装打扮，妩媚中更见英爽之气，面向未央宫拜别了天子，带着一种异样的感情，看了最后一眼长安，怀抱着琵琶上马而去。匈奴人马和朝廷派出的卫护组成的队伍，浩浩荡荡地经过长安大街，沿途万人空巷，争睹昭君风采；眼看如此风情万种的美人儿，离开繁华的帝京，前往荒凉的胡地，陪伴一个垂垂老矣的匈奴单于，无不为之嗟叹不已。

王昭君出了长安北门，一路晓行夜宿，渐行渐远，黯然神伤，随行的乐师们，一路上弹奏着琵琶，以慰王昭君的离愁别恨，声声令人肝肠寸断，回望长安已经了无踪影，王昭君手弹琵琶，吟出一首“怨词”。

秋木萋萋，其叶萎黄，有鸟处山，集于芭桑。

养育毛羽，形容生光，既得行云，上游曲房。

离宫绝旷，身体摧藏，志念没沉，不得颀颀。

虽得委禽，心有徊惶，我独伊何，来往变常。

翩翩之燕，远集西羌，高山峨峨，河水泱泱。

父兮母兮，进阻且长，呜呼哀哉！忧心恻伤。

中原正是春暖花开的三月，塞外犹是寒风凛冽的季节，真个是“马后桃花马前雪，教人如何不回头。”王昭君终于在漫漫长路中病倒了，只得暂时停止前进，养病期间，她想起了父母兄弟，也想到了曾和她缠绵三天三夜的大汉皇帝，于是挑灯披衣，濡泪和墨，向汉元帝写信：

臣妾有幸得备禁脔，谓身依日月，死有余芳，而失意丹青，远适异域。诚得捐躯报主，何敢自怜？惟惜国家黜陟，移于贱工。南望汉阙，徒增怆绝耳。有父母有兄弟，惟陛下少怜之！

出了雁门关，匈奴大队骑士、毡车、胡姬前来迎迓，抵达王庭之日，但见平沙雁落，黄尘滚滚，牛羊遍地，无边青草。一座座帐篷中，张灯结彩，欢腾达旦，呼韩邪单于封她为宁胡阏氏（亦即安宁胡地的皇后），百般迁就，以博取她的欢心。然而胡笳悲鸣，骏马奔驰，饮腥食膻，异邦风月，使王昭君总是对故国充满思念之情。所谓：

汉使回朝频寄语，黄金何日赎娥眉？

君王若问妾颜色，莫道不如宫里时。

王昭君出塞以后，汉元帝依照她的意思，把她的父母兄弟一齐接到长安，赐宅赐田，妥善安置。而呼韩邪自得汉廷绝色美人之后，心中大为高兴，整天置酒作乐，并遣使致送大批玉器，珠宝及骏马，以报答汉天子的特别恩遇，甚至上书愿保境安民，请罢边卒，以休天子之民。汉宣帝在看了郎中侯应上奏的“十不可”之后，谢绝了他的这一好意。

就在王昭君抵达匈奴王庭三个月后，汉元帝在思念与懊恼的前提下，恹恹病榻，拖到初夏时节，竟在榴花耀眼中崩逝。

第二年，即汉成帝建始元年，王昭君为呼韩邪单于生下一子，取名伊督智牙师，封为右日逐王，又过了一年，老迈的呼韩邪去世，这年王昭君二十四岁。

一个美艳的少妇，三年的异地生活，逐渐习惯了喝羊奶，住毡帐，骑马射猪，也学会了一些胡语。

大阏氏的长子雕陶莫皋继承了单于的职位，依照匈奴的礼俗，王昭君成了雕陶莫皋的妻子。年轻的单于对王昭君更加怜爱，夫妻生活十分恩爱甜蜜，接连生下两个女儿，长女叫云，次女叫当，后来分别嫁给匈奴贵族。

雕陶莫皋与王昭君过了十一年的夫妻生活而去世，这时是汉成帝鸿嘉

元年，王昭君已经三十五岁，正是绚烂的盛年，不必再有婚姻的绊系，好整以暇地参予匈奴的政治活动，对于匈奴与汉廷的友好关系，着实产生了不少沟通与调和的作用！

王昭君的兄弟被朝廷封为侯爵，多次奉命出使匈奴，与妹妹见面，王昭君的两个女儿也曾到长安还入宫侍候过太皇太后，这位太皇太后就是汉元帝的皇后，她有个著名的侄子王莽，先谦躬下土博取虚名，后玩了一套所谓尧、舜、禹时代的“禅让制”，夺取西汉政权，建立“新”。可惜匈奴单于认为“不是刘氏子孙，何以可为中国皇帝？”于是边疆迭起，祸乱无穷。

眼看自己创造的和平岁月毁于一旦，王昭君在幽怨凄清绝望中死去，葬在大黑河南岸，墓地至今尚在，在今内蒙古包头西南五十里的黄河岸边，据说入秋以后塞外草色枯黄，惟王昭君墓上草色青葱一片，所以叫“青家”。

关于“青家”也另有解释：《筠廓偶笔》：“王昭君墓无草木，远而望之，冥濛作青色，故云青家。”《塞北纪游》上也说：“塞外多白沙，空气映之，凡山林村阜，无不黛色横空，若泼浓墨，昭君墓烟垓朦胧，远见数十里外，故曰青家。”

历来提到“青家”的诗句很多。如白居易的“不见青家上，行人为浇酒。”杜牧的“青家前头陇水流，燕支山下暮云秋。”

王昭君在历史上又被称为“明妃”，系西晋时，为避司马昭的讳，改称“昭君”为“明君”，后渐渐有“明妃”一说。

对昭君出塞历来评价颇多，评价各异，如：

杜甫：

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尚有村。  
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家向黄昏。  
画图省识春风面，环佩空归月夜魂。  
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

李白：

汉家秦地月，流影照明妃；  
一上玉关道，天涯去不归。

两人都对昭君出塞，墙予无限的怜惜与感叹。另外还有：

汉月还从东海出，明妃西嫁无来日；  
燕支常寒雪作花，蛾眉憔悴没胡沙；  
生乏黄金枉图画，死留青家使人嗟。

王安石也有吟咏王昭君的诗，他另创新意，不落俗套，认为王昭君未必就是一件坏事，如：

明妃初嫁与胡儿，毡车百辆皆胡姬；  
含情欲说无语处，传与琵琶心自知。  
黄金植拔春风手，弹着飞鸿劝胡酒；  
汉宫侍女暗垂泪，沙上行人却回首。  
汉恩自浅胡自深，人生乐在相知心；  
可怜青家已芜没，尚有哀弦留至今。

此外欧阳修的“君不见咫尺长门闭阿娇，人生失意无南北。”也与王安石的意思相同，前后辉映，以理度情，从人性角度着墨，使人更能了解王昭君在出塞前后的悲苦之余，也未尝没有另一种迷离心境，也未尝不是人生价值的另一种实现。“青家”墓碑上也刻有：

一身归朔漠，数代靖兵戎；

若以功名论，几与卫霍同。

这首诗，包括“和亲果使边烽消，鹿阁何人许共论。”总算对王昭君出塞和亲，有了公允的论断。

王昭君的儿子右逐日王一系后来日益强盛，与东汉交恶，被窦宪追击，一路西窜，越过葱岭进入欧洲，占领哥特人的地盘引起罗马帝国的崩溃，在欧洲大陆建立了强大的匈奴帝国，也就是后来的匈牙利和塞尔维亚等国。

## 班婕妤的贤德与失落

班氏一门，在汉代是非常显赫的家族，文武勋功，德行学问，都极一时之盛。西汉成帝时的班婕妤和东汉的班彪，班固，班超都是名垂千古的人物。

班婕妤是汉成帝的后妃，在赵飞燕入宫前，汉成帝对她最为宠幸。她的父亲是班况，班况在汉武帝出击匈奴的后期，驰骋疆场，建立过不少汗马功劳。

班婕妤在后宫中的贤德是有口皆碑的。当初汉成帝为她的美艳及风韵所吸引，天天同她腻在一起，班婕妤的文学造诣极高，尤其熟悉史事，常常能引经据典，开导汉成帝内心的积郁。班婕妤又擅长音律，常使汉成帝在丝竹声中，进入忘我的境界，对汉成帝而言，班婕妤不止是她的侍妾，她多方面的才情，使汉成帝把她放在亦可亦友的地位。

汉朝时期，皇帝在宫苑巡游，常乘坐一种豪华的车子，绫罗为帷幕，锦褥为坐垫，两个人在前面拖着走，称为“辇”；至如皇后妃嫔所乘坐的车子，则仅有一人牵挽。

汉成帝为了能够时刻与班婕妤形影不离，特别命人制作了一辆较大的辇车，以便同车出游，但却遭到班婕妤的拒绝，她说：“看古代留下的图画，圣贤之君，都有名臣在侧。夏、商、周三代的末主夏桀、商纣、周幽王，才有嬖倖的妃子在坐，最后竟然落到国亡毁身的境地，我如果和你同车出进，那就跟他们很相似了，能不令人凛然而惊吗？”

汉成帝认为她言之成理，同辇出游的意念只好暂时作罢，当时王太后听到班婕妤以理制情，不与皇帝同车出游，非常欣赏，对左右亲近的人说：“古有樊姬，今有班婕妤。”

在这里，王太后把婕妤好与春秋时代楚庄王的夫人樊姬相提并论，给了她这个儿媳妇最大的嘉勉与鼓励。楚庄王才即位的时候，喜欢打猎，不务正业，樊姬苦苦相劝，但效果不大，于是不再吃禽兽的肉，楚庄王终于感动，改过自新，不多出猎，勤于政事。

后来又由于樊姬的推荐，重用贤人孙叔敖为令尹宰相，三年而称霸天下，成为“春秋五霸”之一。

王太后把班婕妤比作樊姬，使班婕妤的地位在后宫更加突出。班婕妤当时加强在妇德、妇容、妇才、妇工等各方面的修养，希望对汉成帝产生更大的影响，使他成为一个有道的明君。



可惜汉成帝不是楚庄王，自赵飞燕姐妹入宫后，声色犬马，班婕妤受到冷落。

赵氏姐妹入宫后，飞扬跋扈，许皇后十分痛恨，无可奈何之余，想出一条下策，在孤灯寒食的寝宫中设置神坛，晨昏诵经礼拜，祈求皇帝多福多寿，也诅咒赵氏姐妹灾祸临门。事情败露以后，赵氏姐妹故意讲，许皇后不仅咒骂自己，也咒骂皇帝，汉成帝一怒之下，把许皇后废居昭台宫。赵氏姐妹还想利用这一机会对她们的主要情敌班婕妤加以打击，糊涂的汉成帝色昏头脑，居然听信谗言。然而班婕妤却从容不迫地对称：“妾闻死生有命，富贵在天，修正尚未得福，为邪欲以何望？若使鬼神有知，岂有听信谗思之理；倘若鬼神无知，则谗温又有何益？妾不但不敢为，也不屑为。”汉成帝觉得她说的有理，又念在不久之前的恩爱之情，特加怜惜，不予追究，并且厚加赏赐，以弥补心中的愧疚。

班婕妤是一个有见识，有德操的贤淑妇女，那里经得起互相谗构、嫉妒、排挤。陷害的折腾，为免今后的是是非非，她觉得不如急流勇退，明哲保身，因而缮就一篇奏章，自请前往长信宫侍奉王太后，聪明的班婕妤把自己置于王太后的羽翼之下，就再也不怕赵飞燕姐妹的陷害了，汉成帝允其所请。

从此深宫寂寂，岁月悠悠。班婕妤悯繁华之不滋，藉秋扇以自伤：

新制齐纨素，皎洁如霜雪。

裁作合欢扇，团圆似明月。

出入君怀袖，动摇微风发；

常恐秋节至，凉飈夺炎热；

弃捐荚笏中，恩情中道绝。

班婕妤自知，自己如秋后的四扇，再也得不到汉成帝的轻怜蜜爱了。不久，赵飞燕被册封为皇后，赵合德也成了昭仪，然而这一切在班婕妤看来，似乎都与她毫无关联了，心如止水，形同槁木的她，除了陪侍王太后烧香礼佛之外，长昼无俚，弄箏调笔之余，间以涂涂写写，以抒发心中的感慨，从而为文坛留下了许多诗篇。

韩愈在《柳子厚墓志铭》中讲过这样一段话；“然子厚斥不久，穷不极，虽有出于人，其文学辞章必不能自力，以至必传于后于今无疑也。虽使子厚得所愿，为将相于一时，以彼易此，孰得孰失？必有能辨之者。”

这话用来讲班婕妤也适合，倘若班婕妤一直得到汉成帝宠幸，她是否会为文坛留下许多优美的诗篇呢？两者相比，孰得孰失，谁又能讲得清呢？

她最有名的一首诗是《长信宫怨》。诗从入宫受宠写起，一直写到顾影自怜，自己爱惜羽毛，而摒绝繁华，效法古代贞女烈妇，甘愿幽居长信宫中，孤灯映壁，房探风冷，想起旧日与皇上的恩爱之情，不觉珠泪飘零，令人肝肠寸断，一个接一个的白昼，一个接一个的夜晚，无情地吞着花样的年华，最后写到只希望百年之后能够埋骨故乡的松柏这下。饱含无限的凄枪情怀，使人不忍卒读。

汉成帝在绥和二年三月，崩于未央宫。汉成帝崩逝后，王太后让班婕妤担任守护陵园的职务，从此班婕妤天天陪着石人石马，谛听着松风天籁，眼看着供桌上的香烟缭绕，冷冷清清地度过了她孤单落寞的晚年。

当时的人都说班婕妤侍君不逾礼法，可与周宣王的姜后鸡鸣戒旦，前后媲美，可惜汉成帝沉迷于酒色，远离了班婕妤的规劝及影响，因而周宣王

成就了中兴大业，汉成帝却落得个暴毙的结局。这里，我不对汉成帝抱惋惜的心情，只对班婕妤抱惋惜的心情，倘若她遇到了过去的周宣王、楚庄王，或她后来的唐太宗，甚或是明太祖，又当如何？

## 汉光武帝之妻谦德可风

汉光武帝之妻阴丽华出生在南阳。阴家先世是辅佐齐桓公“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的管仲一脉，传到第七代管修，以医术名世，从齐国迁居楚国，为阴大夫，便以“阴”为姓。秦汉之际，阴氏子孙又来到南阳新野。

南阳当时还有一位著名人物，即后来的汉光武帝刘秀，他是汉高祖的九世孙，长沙定王的后裔，九岁而孤，寄养在叔父刘良家里。他有两个哥哥，长兄刘缤，次兄刘仲，都气度恢宏，轻财仗义。刘秀更是生得一表人才，待人接物，慷慨磊落，行事更是睿智勇毅。

刘秀自幼钟情于阴丽华，少年时期就立下一个心愿——娶妻当娶阴丽华，这一志愿在当时看来只是不着边际的空想，因为当时汉代已历十二帝，总计二百一十三年，帝裔子孙众多，不可能一一照顾周全，更何况当时王莽已经篡位称尊，刘氏子孙更受到无情的摧残，刘秀一家早失去贵族的身份，在乡里的财势与声望上，刘家似乎还比不上阴家，刘秀虽然熟知阴丽华貌美，但真正能把她娶过来作为自己的妻子，还是一件十分渺茫的事，当时只是心里想想而已。

刘秀当时还有一个志愿。一天，他在长安市上，看到执金吾出巡，前呼后拥，车骑很盛，于是发出“仕宦当作执金吾”的感慨。“执金吾”相当于现在的首都卫戍司令，刘秀当时在政治上最大的追求也就如此而已。想不到时势造英雄，后来他竟成了中兴汉室的光武帝。

倘若美慧秀丽的阴丽华七早八早地就嫁给了刘秀，而且刘秀又能在王莽政权中谋得一官半职，在如花美眷的拖累下，或踌躇满志的状况下，刘秀也许就此安于现实，不再有拼命谋求发展的斗志与浩气了。无奈多少士族少年向阴家求亲，都尝到婉转拒绝的滋味，刘秀更是不敢贸然有所行动；再说想要在王莽新朝获得立足之地，更是谈何容易，为了完成他的两个心愿，时势迫使他不得不借工本地另谋发展。

王莽篡汉以后，推行了一连串雷厉风行的措施：恢复井田制度，设置六关、五均、赊贷等经济制度，改革币制，复古建制，变更官制。因为准备不周，食古不化，执行操切，政令芜繁，造成经济萧条，民生凋敝，荒旱连年，盗贼蜂起的局面。

当时，樊崇起兵于山东一带，把眉毛涂成红色，号称“赤眉军”；王匡起兵湖北，号称“新市兵”；王常起兵江陵，号称“下江兵”；陈牧起兵荆襄，号称“平林兵”；刘秀也从长安回到故乡，号召家乡子弟兵起而抗暴，号称“舂陵兵”。

当时刘秀和他哥哥刘缤领导的“舂陵兵”与王匡、王常等人的部队合在一起，号称“绿林军”，为了顺应人心思汉的潮流，推立汉朝宗室刘玄为皇帝，以“反莽覆汉”为号召，改元更始，一路攻略，中原地区尽皆归夏。

在消灭王莽的过程中，刘秀的功劳最大，公元二十三年，“绿林军”几

千人被王莽主力四十二万人包围在昆阳城中，是刘秀带十八人突围，带回三万多援军，以少胜多，把王莽军队打得落花流水，从此，“绿林军”乘胜前进，推翻王莽的统治，进占长安。

就在此时，随刘秀作战的阴氏兄弟，说服家人，把阴丽华嫁给了刘秀，也正因为两人的结合，刘秀才逃过了更始皇帝诛杀功臣的一劫。

更始皇帝先是杀了刘秀的哥哥刘縯，刘秀表面还只能强颜欢笑，要哭也是晚上偷偷地哭。阴丽华劝慰丈夫：“更始皇帝气局狭小，小具规模便沉迷酒色，为求自保，不如向河北发展，也好相机独树一帜。”阴丽华的话给刘秀指明了一条正确的道路。一切计划妥当，十九岁的新娘回到母家暂住，刘秀以有名无实的特使虚衔，带领数百人马渡过黄河，一路抚辑流亡，废除苛政，排除万难，争取民心，赢得了河北诸郡的爱戴和拥护，刘秀就是以此作基础，建立东汉，他的“云台二十八将”也多出在这一带地区，可说阴丽华不仅使刘秀避祸，而且还使他建立了一个政权。

当时，邯郸地方有一个以卜卦为生的术士王郎，乘群雄并起之际，许称是汉成帝的儿子刘子舆，自立为王，声势浩大，是刘秀在河北扩展势力的主要障碍，刘秀为了彻底击灭他，必须借重刘扬的势力，作为权宜之计，不惜答应娶刘扬的甥女郭氏为妻，终于借得精兵十万，击败王郎，廓清河北，于是他拒绝了更始皇帝的封号，另树一帜，不久即帝位于部南的千秋亭，以建武为年号，定都洛阳。

于是在册立皇后的问题上就出现了一个问题，是立郭氏为后呢，还是以阴丽华为后，尽管郭氏是刘秀患难相随的红粉知己，虽然在戎马倥偬中，郭氏一直追随左右，并已身怀六甲，但依然只得了一个贵人的称号，阴丽华是刘秀的结发妻子，刘秀一心一意要把皇后的位置留给她，星夜派侍中傅俊将她迎来洛阳。不料阴丽华却说：“困厄之情不可忘，而况郭贵人已经生子。”坚持不肯接受皇后的册封，光武帝迫不得已，只好立郭氏为后，封阴丽华为贵人。

阴丽华的谦德与她的家风是密不可分的。天下初定，阴丽华的哥哥阴识因随军征战有功，刘秀本拟破格封赏，以示对阴丽华的补偿，然而却受到阴识的谢绝，他说：“天下初定，将帅有功的多，臣托属外戚的关系，不能示天下以不公。”这是建武二年的事。

又过了两年，阴丽华随侍光武帝征讨彭宠，在河北生下一子，就是后来的汉明帝。阴丽华的另一个兄弟阴兴当时为黄门侍郎，指挥武骑，随军征伐，算是刘秀的贴身侍卫长，每次出入，都拿一个小盖伞为刘秀遮风蔽雨。建武九年，刘秀升迁他为侍中，赐爵关内侯，印绶已经准备妥当，阴兴却坚决辞让：“臣未有先登临陷之功，而一家数人并蒙爵赏，转令天下失望，诚所不愿。”事后，阴丽华私下问兄弟为什么要那样说，遭到阴兴的反唇相讥：“贵人不读书吗！亢龙有悔，盛极则衰，外戚家苦不知谦退耳！”

在称帝后的十年之中，刘秀恩威并济，终于使天下归心，成就了大一统的局面，转而偃武修文。休养吏民，保全勋臣，崇尚义节，阴丽华也陆续生养了五名子女，终于在建武十七年，刘秀废掉郭皇后，册立阴丽华为皇后。

刘秀亲自草拟诏书，说明废郭皇后，立阴丽华的道理，“皇后郭氏，怀执怨怼，数违教令，不能抚循他子，训长异室，宫帟之内，若见鹰鹯，既无关雎之德，而有吕霍之风，岂可托以幼孤，恭承明祀？今遣大司徒戴涉，宗正刘吉持节，缴上皇后印绶。阴贵人乡里良家，归自微贱，先是固辞后位，

长久恭谨廉让，宜奉宗庙，为天下母。异常之事，非国之弱，不得上寿称庆。”刘秀对阴丽华长久的歉疚，终于得到补偿的机会。

阴丽华虽然真的没有当皇后的念头，但由此也明白了刘秀对她的真情厚意，心中自然是十分满足。但她仍一本初衷，恭俭仁厚，谦让自抑，不喜笑谑，事上谨慎柔顺，处下矜惜慈爱，天下都称她为贤后。

刘秀在位三十二年，每日凌晨起临朝处理朝政，直至日已西移方休，午后常召集公卿郎将，讲论经书的道理，入夜还秉烛诵读，直到更阑夜深。皇太子一次利用刘秀休息的时间加以劝说：“陛下有禹汤之明，而失黄老养生之福，愿颐养精神，优游自宁。”刘秀微笑说道：“我自乐此不疲！”

阴丽华一生谦德可风，相夫教子，主理后宫，不曾干预朝政，更能约束家人，使刘秀无后顾之忧，专心国事，才出现了与“文景之治”并称的“光武中兴”时代。

刘秀死后，阴丽华的儿子即位，就是汉明帝，尊阴丽华为皇太后，又过了七年，阴丽华死，享年六十岁，合葬在刘秀的原陵。

皇帝的婚姻，鲜有幸福圆满的结果，而刘秀、阴丽华却和谐得令人羡慕，这固然是由于刘秀的宽仁厚德，惜念旧情，而阴丽华的貌美德高与安份守己，更是最重要的因素。

尽管有阴丽华这样的皇后开了头，但东汉最终还是亡于外戚，窦太后、邓太后通过自己的父兄把持朝政，形成东汉后期外戚与宦官交替专权的局面，这是刘秀和阴丽华始料不及的。

## 为国为家孙夫人左右为难

为国呢？还是为夫呢？这就是处在两难之中的孙夫人。为国，那是父兄的基业；为夫，那是父兄的对手，虽然有时结盟，但有时是刀光剑影，杀声震天。孙夫人嫁给刘备是典型的政治婚姻。

孙夫人的父亲孙坚，曾力斩董卓部将华雄，哥哥孙策，人称小霸王，都是英雄一时的人物，也都死于战争之中，铁马金戈，悲歌慷慨，孙策死时只二十六岁，已打下江山，他望着继承遗志的弟弟，叫他外事多问周瑜，内事多问张昭，当时孙权还小，二十岁左右，他继承父兄遗愿，开创了一个新的天下。孙家的天下来之不易一寸一寸的土地都是用血来换取的。在曹操欲扫平江南的时候，孙权出于无奈与刘备合作，“赤壁之战”一举击败曹军，无立身之地的刘备也从孙权手中借到荆州，荆州在今天湖北一带，不但物产丰饶，而位于长江下游一带的孙权东吴政权，军事意义更为重要。“刘备借荆州”在今天已成为一条成语，意思是有借无还，对孙权来说，这是不能容忍的，更何况当年他老子孙坚就是在夺荆州的战争中战死的。先是周瑜以武力收复荆州，无奈不是诸葛亮的对手，徒然留下“既生瑜，何生亮”的感慨，被诸葛亮活活气死，在死前他留下了要孙权将妹妹嫁给刘备，以婚姻关系来羁绊刘备。

刘备原先的夫人有甘夫人、穆夫人、糜夫人但都先后在兵荒马乱中死去。刘备的军师诸葛亮历来就告诫刘备，蜀国的主要敌人是曹操，蜀国外交

政策的基本方针应是“联吴抗曹。”所以当孙权派使者鲁肃到蜀国表达了愿结秦晋之好、并共同抗曹的意见后，自然是一拍即好。

孙权使的是美人计，刘备也确实有些疑虑，但拗不过诸葛亮的一再相劝，并有常山赵子龙的随身保护，终于在汉献帝十二年腊月下旬，率领一行从人来到京口，第二年春与孙仁正式缔结良缘。

按稗官野史的说法，刘备到京口后，先拜访鲁肃，再厚赂乔国老，更处处讨好吴国太，终于使甘露寺相亲一幕，在刀光剑影中圆满完成，吉日良辰，流水席开过，完成了一桩政治婚姻。

夜阑客散，两行红烛接引刘备进入洞房，但见侍婢佩剑悬刀站在两旁，刘备不禁为之失色，吓过刘备后，就有人出来打圆场，解释：“夫人自幼擅习武事，居常与传婢击剑舞刀以为乐，所以如此！”刘备立即阿Q十足地说：“厮杀半生，何惧兵器？”心中栗栗，昂首挺胸走进内室。

刘备虽然年过半百，然而身体魁梧，相貌堂堂，有龙凤之姿与天日之表，实在是一个十分圆熟的伟丈夫，而孙仁正值妙龄，纵然这段婚姻掺和了浓厚的政治成分，然而在温馨的洞房花烛之夜，一切政治因素在男欢女爱的基本人性冲击下，都暂时地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对这种有趣的现象，后人曾作《百美诗》调侃：

刀光如雪洞房秋，信有人间作婿愁；

烛影摇红郎半醉，合欢床上梦荆州。

根据当时的历史情况看，刘关张在荆州还立足未稳，北畏曹操之强，东惮孙权之逼，自然不便与近在咫尺的孙权翻脸，而孙权也可利用刘备屯兵荆州以抵御，使东吴身处第二线地位，当然这也是在周瑜收荆州失败之后的事，是一种亡羊补牢。难怪曹操在许昌听到这个消息，吓得面无人色，以至于落笔于地。

“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刘备在京口小住一段之后，在诸葛亮的安排下回到了荆州。

男女关系，原就十分奇妙，即使是政治婚姻也是如此，孙夫人怀抱着献身国家的使命，带着许多侍女吏兵，无异于一支小小的远征军，又像是远嫁番邦的和亲公主，本是要去尽量感化，控制刘备的，想不到刘备在以雄才大略对付国家大事的同时，只以雄才小略就使孙夫人落入“嫁鸡随鸡飞，嫁狗随狗走”的世俗轮回之中。孙夫人对刘备有着相当的爱意，绝非消极的和亲公主可比。这个智勇双全的女性，追随更加智勇双全的刘备从京回到荆州，始终保持着进退自如的处境。但毕竟这是孙权埋在刘备身边的一颗定时炸弹，不得不使刘备处处防范。

看来孙权的这一招是一箭双雕，既吓得曹操将笔掉在地上，也使刘备不敢放肆，谁又能说周郎就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呢？

刘备不久之后，占领了湖南一带，接着占领益州，即以四川为中心的广大地区，随着蜀国力量的壮大，蜀国占领荆州已经日益成为对吴国的威胁，孙权旧事重提，再一次强烈要求蜀国归还荆州。

还在刘备进兵益州时，孙权就想到利用刘备远涉天险，未易往返这一点，断他的归路，一鼓而下荆襄，然而为了妹妹的安全，更在吴国太的阻挠下坐失了大好时机。孙权此时知道与刘备之间一场大战已在所难免。”孙权接受张昭的建议，派遣五百吏士携带一封密函，巧扮商贾模样，混进荆州偷偷地见到孙夫人，只说国太病危，思女心切，请郡主星夜返吴。孙夫人眼看

刘备西去蜀地，留守荆州的谋臣宿将又防她甚严，一时之间无可作为，只好扶持太子刘阿斗随着东吴密使不辞而去，张飞、赵子龙闻讯拦截，也只把刘阿斗这个历史上的蜀国后主留下。

孙夫人此去自然是“黄鹤一去不复还”，她和刘备的夫妻生活大约就是三年。

孙夫人一去，吴蜀关系恶化，围绕着荆州演出一幕幕动人的悲歌。

当时刘备镇守荆州的大将是关云长，骑赤兔马，握青龙偃月刀，面如重枣，丹凤眼，卧蚕眉，美髯飘飘，自吕布一千人死后，他就鲜有对手了，当时他刚刚水淹曹操七军，擒住曹军大将于禁，阵斩了庞德，如日中天。所以对于区区东吴，根本没有放在眼里。

刘备这时在蜀中站稳了脚跟，孙权又觉得要武力收回荆州又比较困难，孙权又想故伎重施，希望与关云长结为儿女亲家，讨关云长的女儿做媳妇，不料被关云长拒绝，更被关云长的“虎女焉配犬子”气得昏了过去。在周密准备后，吴国年轻的将领吕蒙轻取轻敌的关云长。当年斩颜良，诛文丑，百万军中取人上将之首，如探囊取物的关云长，当年过五关斩六将，千里走单骑的关云长。这一次，败走麦城，身首异处。

当时收复荆州，孙权就生怕这会使曹刘联合起来对付，东吴于是在收复荆州后，赶紧把关云长的首级送给曹操，一方面是为了讨好曹操，另一方面曹操处理得稍一不慎就会结祸刘备，从而也达到离间曹、刘的目的，要知道关云长可是当年与刘备桃园三结义的生死之交。曹操接过关云长的首级，就识破了孙权的计谋，他面对关云长的首级也是感慨万千。想到关云长帮他打败袁绍，想到华容道上放自己一条生路，他也是十分钟爱关云长的，他以王侯之礼厚葬了关云长的头颅，公开发丧，极尽哀荣。

刘备听到孙吴收复荆州，关云长被杀自然是悲不可言。但由于大军的准备工作未完，同时世局又起巨变，便推迟了出兵。

这巨变就是曹操死在洛阳，而张飞也被部将所杀。曹操死后，他的儿子曹丕也是个厉害角色，220年终于废了汉献帝，正式即位为皇帝，不甘居人后的刘备立即于第二年称帝。

在刘备未出兵之前，孙权曾有求和之意，孙夫人也附着密札，备述夫妻之情与相思之苦，无奈刘备要为关云长、张飞报仇，更想利用老对头曹操已死这一有利条件，先扫平东吴，再灭魏国，混一宇内，所以拒绝了惺惺作态的吴国的要求，于建安二十六年正式出兵。

吴国的历史有一个很有趣的特点，当年赤壁之战，青年将军周瑜用火攻打败曹军，后来青年将军吕蒙取荆州也用到火攻，这次又是一个娃娃将军陆逊，还是用火攻打败刘备。

刘备进攻吴国一败涂地，刘备退到白帝城，愧悔交加，悒郁而死。孙夫人听到刘备的死讯，百感交集，亲至江边祭奠，投江而死。“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孙夫人在刘备生前没有做到一心一意地关心、爱护刘备，她希望九泉之下能做到。九泉之下的事情很难知道，但至少孙夫人努力想这样做。

自知心里恨，还向影中羞。

弦断犹可续，心去最难留。

金石震而色变，骨肉悲而心死。

如果说是孙权逼死了妹妹，也可说是刘备害死夫人，如果刘备始终守

着诸葛亮的战略方针——“联吴拒曹”；更能明白“迁汉鼎者，罪由曹操；移刘祚者，过非孙权。”在关云长死后，不一意孤行，派人接回孙夫人又当如何呢？且不说可能就兴复了汉室，但至少会有一个幸福的家庭。

## 名将美人江东二乔

名将美人，用在三国东吴二乔两姐妹身上是十分恰当的。

二乔的父亲是乔玄，因为天下大乱，失去妻子的乔玄辞去朝中的官职，带着两个女儿返回庐江郡皖县故乡，不问世事。

有人以为二乔的父亲乔玄就是曾做过汉朝大尉的乔玄，这是错误，太尉乔玄死在汉灵帝光和六年，是睢阳人，与庐江乔玄毫不相干。

二乔的丈夫都是英雄，大乔的丈夫是孙策，小乔的丈夫是周瑜。

孙策在十八岁就继承父亲的遗志，三数年间使闯荡出一个辉煌的局面，曹操不得不表奏汉献帝封他为吴侯。孙策娶大乔的那年是二十岁，大乔是十八岁，可惜天妒良缘，两年后正当曹操与袁绍大战官渡，孙策正准备阴袭许昌以迎汉献帝，从曹操手中接过“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权柄时，孙策被许贡的家客所刺杀，这位被曹操称为“虎儿”的英雄，死时年仅二十六岁。大乔和孙策仅过了三年的夫妻生活。

愁苦，问院落凄凉，几番春暮？这就是大乔今后的生活。

小乔比大乔要好一些，她与周瑜过了八年的夫妻生活。周瑜是孙策的好朋友，结婚那年他二十四岁，小乔十六岁。周瑜也是当世英雄，孙策死的时候，就把自己的弟弟孙权托给他和张昭。周瑜还容貌俊秀，精于音律，至今还流传着“曲有误，周郎顾”的民谚。小乔和周瑜的结合是一件赏心悦目的事情，以至于北宋的苏东坡还感慨地写道：“遥想公瑾当年，小乔初嫁了，雄姿英发。”可惜“羽扇纶巾”的周瑜敌不过也是羽扇纶巾的诸葛亮，为了荆州的借还问题，诸葛亮活活气死周瑜，不知诸葛亮后来到周瑜灵前吊孝的时候，小乔是何感慨。反正从此后，小乔应该是：“香冷金貌，被翻红浪，起来慵自梳头。任宝奁尘满，日上帘钩。”“凝眸处，从今又添一段新愁。”

美人命薄，二乔在如诗如画的江南，过着寂寞生活。

以上有关二乔的生活情况，一般来说，是大家熟知的，至于二乔与赤壁之战的关系则知道的人不多。

唐代诗人杜牧写道：

折戟沉沙铁未销，未将磨洗认前朝；

东风不与周郎便，铜雀春深锁二乔。

这首写赤壁之战的诗中已隐隐地透露出赤壁之战与二乔的关系。

汉献帝建安十三年，曹操统一北方后雄心万丈，经过周密的准备，向南进兵，目标首先就是荆州。当时刘备已死，刘备的儿子刘琮举众而降，刘备败走，江东的孙权也危在旦夕，如果孙、刘联合与曹军决战，胜败尚不可知，如果单独行动，就极有可能被各个击破。是战是和，当时吴国境内却有两派，而决定关键就看周瑜。

《三国演义》里对诸葛亮舌战群儒写得十分精彩，而事实上最管用的

一脚棋却是诸葛亮和鲁肃夜访周瑜。当时周瑜正在邵阳湖训练水师，鲁肃见到周瑜开门见山地说：“曹操驱兵南侵，传檄至此，欲与主公会猎于江夏，显有并吞之意，和战二策，主公不能决，将军之意若何？”

周瑜回答：“曹操挟天子之名，其师不可拒，其势力亦不可轻敌！”

鲁肃大不以为然地说：“伯符遗言，内事不决问张昭，外事不决问周瑜，今正欲赖将军以保全国家啊！”

两人争执不休，诸葛亮一言不发，眼看双方就要翻脸，不觉哈哈大笑起来，引得周瑜问他：“先生何故发笑？”

诸葛亮从容回答：“我笑鲁肃不识时务罢了！试想曹操极善用兵，天下莫敢当。向来只有吕布，袁术，袁绍敢与对敌，今数人都被曹操所灭，天下无人了啊！只有刘备不识时务，强与争衡，如今孤身江夏，存亡未保。将军决计降曹，可以保妻子。可以全富贵，国祚迁移，又有什么值得可惜的呢！”

鲁肃傻乎乎地问：“你怎么一下子又转过来叫我去投降呢？”

诸葛亮仍然不急不慢地说：“我有一计，不必牵羊担酒，纳土献印，用不着国家投降，只须派一个使者，扁舟送两个人到江上，曹操得到这两个人，百万之众就会卸甲卷旗退走！”

周瑜一听，十分新鲜，急问：“用哪两个人，可退曹兵？”

诸葛亮仍然拐弯抹角地卖关子：“江东去此二人，如大树之飘一叶，太仓之减一粟，但曹操获得了，一定会大喜而去。”

就这样胃口吊尽之后，诸葛亮才慢条斯理继续说：“我还住在隆中的时候，就听说曹操在漳河新造一台，起名铜雀台，极其壮丽，广选天下美女充实在里面。曹操是个好色之徒，听说江东乔国老有两个女儿，有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所以发誓：‘吾一愿扫平四海，以成帝业；一愿得江东二乔，置之铜雀台，以乐晚年，虽死无恨！’现在他弓陌万之众，虎视江南，其实只是为此二女，将军何不去寻乔公，以千金买此二女，差人送与曹操？曹操得到这两个女子，称心满意，一定班师而去，这是范蠡献西施的计，将军还不赶快执行。”

周瑜问道：“曹操想得二乔，有何证据？”

诸葛亮不慌不忙地说：“曹操的儿子曹植曾奉曹操的命令作《铜雀台赋》，文中写道：‘揽二乔于东南兮，乐朝夕之与共’。

话到此处，周瑜已气得脸红脖子粗，诸葛亮故意装作满头雾水似地问：“汉天子常以公主和亲，你现在怎么可惜起两个民间女子来了呢？”

周瑜说道：“公有所不知，大乔是孙策的妻子，小乔就是我的妻子。”

就这样诸葛亮装疯卖傻，激怒了东吴的决策人物，把东吴拖向赤壁战场，直接承担了曹操的强大压力，才使得立足未稳的刘备，获得一个喘息的机会。

虽说孙刘联合，诸葛亮功不可没，但没有二乔又怎能做到这一点呢？没有孙刘的联合，又哪有赤壁之战的胜利。

对赤壁之战，自有传说很多，如黄盖的苦肉计，诸葛亮的草船借箭，诸葛亮的借东风，庞统的连环计，但这些都是次要的，关键还在孙刘联军的主帅周瑜指挥有方，此外，赤壁之战中，曹操的失败与曹军疾疫流行，战斗力减弱，曹军不习水战，曹操的骄傲轻敌有关。

深秋天气，两军隔江对垒，剑拔夸张，长江滔滔不绝，夜月正圆，曹操在船上大宴文武官员，一时兴起，曹操取槊立在船头，将酒倒入江中，对



文武官员说道：“吾持此槊，破黄巾，擒吕布，灭袁术，收袁绍，深入塞北，纵横天下，颇不负大丈夫之志也，今对此景，颇有感慨，吾当作歌，汝等和之。”说罢，扣弦而歌：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惟有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呦呦鹿鸣，食野之萍；我有嘉宾，鼓瑟吹笙。

皎皎明月，何时可掇？忧从中来，不可断绝。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阔讵契，心念旧思。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绕树三匝，无枝可依。山不厌高，水不厌深；周公吐哺。

天下归心。

曹操这时是五十四岁，虽然他不曾把几个二十多岁的对手放在眼里，然而心情却十分萧索与无耐，歌中既叹人生的悠忽，又一再提到忧思满怀，出现了一派名将垂老，英雄未路的感慨，因此便注定了他一败涂地的命运。

关云长在华容放曹操一条生路，一般人总以为是关云长义薄云天，实际这也是诸葛亮安排的一着妙棋，因为如果曹操就此土崩瓦解，咄咄逼人的周瑜，那里还会容得下刘备这伙人。尽管如此，周瑜不是还一再逼刘备让出荆州吗？

诸葛亮是聪明的，曹植《铜雀台赋》中的关于“二乔”一句，实际是另有所指，却被他巧妙地用来激怒周瑜，促成孙刘合作，使后来饱偿寂寞之苦的二乔在当时也为国作出贡献。诸葛亮敢这样做，就是他看准了周瑜个性的弱点：心浮气躁。在后来他也就用这一点在荆州的借还问题上活活气死周瑜。使已经尝尽孤单的姐姐大乔，有了个做伴的妹妹。从此，姐妹两人面对江南的春草碧色，春水绿波，天天就坐在一起，说些孙策和周瑜当年的故事，特别是周瑜肯为她两人去进行大规模的赤壁之战。

## 甄妃与曹植的奈何情

顾恺之的《洛神赋图》是中国古代的绘画名作，其中最感人的一段描绘是曹植与洛神相逢并与洛神无奈离去的情景。画中洛神已经在慢慢地离去，她回过头来，凝神幽思地望着曹植，是那么地万般无奈，带有深重的哀怨的叹息；而曹植则静静地坐在那里，他的侍从也都默默地站着，连同周围的草木也一动不动，似乎曹植是无动于衷，然而透过他那平视的眼神，分明表现出一种“相见争如不见，多情还似无情”的落寞来，周围的静更烘托出他的孤独，他的无奈。画中这两人是“凭君莫语伤心事，尽在含睛不语中。”

顾恺之的《洛神赋图》是根据曹植的《洛神赋》画的，曹植的《洛神赋》原名就是《感甄赋》。文中曹植这样描述甄妃的美貌：“翩若惊鸿，婉若游龙，容耀秋菊，华茂春松，若轻云之蔽月，似流颈秀项，皓质呈露，芳泽无加，铅华弗御。云望峨峨，修眉联娟，丹唇外朗，皓齿内鲜，明眸善睐，面辅承权，环姿艳逸。仪静体闲，柔情绰态，媚于语言。”从抽象到具体，从神韵、风仪、情态、姿貌，到明眸、朱唇、细腰、滑肤，描绘得淋漓尽致，使人如闻其声，如睹其形。

此外曹植还写下面的词句描绘甄妃的动态美：“体迅飞鸟，飘忽若神，凌波微步，罗袜生尘。转盼流精，光润玉颜，含辞未吐，气若幽兰，华容婀娜，令我忘餐。”静态的美加上动态的美，怎不使人意乱情迷呢？

还有在形容甄妃服饰美方面曹植写道：“披罗衣之璀璨，珥瑶碧之华琚，戴金翠之手饰，缀明珠以耀躯。”

总之，曹植借飘忽的梦境，活生生把他梦中情人幻化出来，一点痴念，万缕相思，凝聚成一篇千古不朽的文学作品。那么曹植对甄妃的这种刻骨铭心的爱恋是怎样产生的呢？与其说曹植魂牵梦索甄妃，不如说甄妃魂牵梦索曹植。

据《文昭甄皇后传》：甄氏乃中山无极人，上蔡令甄逸之女。生于光和五年十二月了酉日。其母张氏常梦见一仙人，手执玉如意，立于其侧；临产之时，只见仙人入房，玉衣盖体，遂生甄氏。甄氏三岁丧父。曾有相士刘良看了她的相之后说：“此女之贵，乃不可言。”甄氏自小至大，并不好戏弄。八岁时，门外有立骑马戏看，家中人及诸姊都上阁观之，甄氏独不行。姊姊觉得奇怪，问她：“门外走马为戏，老幼竞观，汝独不观，何也？”甄氏回答：“岂女子之所观耶？”年九岁，常读书写字，借诸兄笔砚使用。

兄说：“汝当习女工，何用读书写字。欲作女博士耶？”甄氏回答：“古之贤者，未有不学前世成败，以为己试。不知书，何由见之？”后来天下兵乱，加上饥馑，百姓皆卖金银珠玉宝物。那时甄氏家巨富，尽收买藏之。甄氏就对她母亲说：“今世乱，何多买宝物？此取祸乱之端也。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又兼左右皆饥乏，不如以谷赈给亲族邻里，广为恩惠也。”举家皆称其贤。十四岁时，二哥死去，甄妃悲哀过制。甄氏事嫂极尽其劳，抚养兄子，慈爱笃甚。”

建安年间，她嫁给袁绍的儿子袁熙。可以想像的是当时的甄逸女在袁家作媳妇时，生活过得并不快乐，袁熙似乎不太懂得怜香惜玉”因此她才有闺怨一类的作品传扬出来。

《古诗源》中收录了她所作的《塘上行》诗，工力绝不稍逊于建安七子的水平。诗是这样的：

蒲生我池中，其叶何离离；果能行仁义，莫若妾自知。众品铄黄金，使君生别离；念君去我时，独愁常苦悲。想见君颜色，感结伤脾；念君常苦悲，夜夜不能寐。莫以贤豪故，捐弃素所爱，莫以鱼肉贱，捐弃葱与薤；莫以麻枲贱，捐弃菅与蒯；出亦复愁苦，人亦更苦愁。边地多悲风，树木何蓊蓊；从军致独乐，延年寿千秋。

这首诗有浓烈的悒郁及愁苦，代表着女性多愁善感的心灵状态，也说明她作为袁家媳妇时期的不满情绪，以及寻求突破的“叛逆”心理。

东汉献帝七年，拥有冀、并、幽、青四州而在官渡之战中被曹操打得惨败的袁绍病死。曹操乘机出兵，身为幽州刺史的袁熙带着残兵败将逃往辽西，大约根本就不想携带甄逸女一同出逃；或者甄逸女宁愿留下等待不可知的命运，而不愿随夫逃出危城。甄逸女成了曹军的俘虏，成为曹丕的妻子。

当甄逸女以战俘身份，接触到盖世枭雄曹操虎视眈眈的目光时，内心迅即产生了一种莫名的悸动与震撼；而比她少五岁的大男生曹丕对她流露出倾心相爱的眼神时，她灵魂深处有着莫名的欣喜和幻想；当几乎与她小一半的曹植以稚嫩的童心，掬捧出天真无邪的情意时，不知不觉中使甄逸女陶醉在虚无飘渺的快意之中，于是毫无顾忌地施展出母性的光辉与姐姐般的爱

意，这是十分自然的感情流露。一般人认为年龄悬殊，怎会发生情感，其实都是欠缺对人性及心理学认知的理论。

曹植天赋异禀，博闻强记，十岁左右便能撰写诗赋，赢得曹操及其幕僚的赞赏。当时曹操正醉心于他的霸业，曹丕也援有官职，只有曹植可以好整以暇地陪着这位多情而又美艳的少妇，消磨许多风晨雨夕与花前月下的辰光；耳鬓厮磨，了无嫌猜，当父兄折冲樽俎地为天下大事奔忙时，曹植与甄妃的浓如蜜糖的情意，已经快速升高到难舍难分的地步。

七八年过去了，曹操已经稳稳地掌握了北方的局势，汉献帝以冀州十郡划为魏国，封曹操为魏公，定都于邺；接着汉献帝又以曹操的女儿为皇后，这位皇帝的岳父大人遂又晋升为魏王；于是建社稷宗庙，并于漳河岸旁建筑了一座壮丽巍峨的铜雀台。曹植作了一篇《铜雀台赋》，曹操大为高兴而封其为平原侯，并勉励说：“吾昔为顿丘令，正值二十初度，思当时所行，无愧于今。今汝已长成，可不勉哉！”寄望之殷切，溢于言表，以当时的情形而论，大有立曹植为继承人之势，虽然曹植毫不热中，一旁却急坏了他的大哥曹丕。

曹植已处处感受到大哥曹丕所施加的压力，索性不治威仪，放荡恣肆，而且三番两次耽误大事，擅自开启司马门，使得曹操对他失望透顶，而甄妃则为这位小情人的凄苦心情惋惜不已。

曹丕顺利地当上了太子，也顺利地嗣位为魏王，曹操死后，在汉献帝二十六年，也就是公元229年，以天下众望所归，终于登上帝位，是为魏文帝，定都洛阳，三国时代的魏国建立。魏文帝即位之后积极营建洛阳宫殿。毕竟曹丕，也就是魏文帝对于甄妃和曹植错综复杂的关系难以释怀，因此仅封她为妃，所以甄逸女始终未能得到母仪天下的皇后地位。甄妃此时已经年逾四旬，而曹丕正值三十四岁的鼎盛年纪，后宫佳丽众多，甄妃逐渐色衰而失宠，在曹丕当上皇帝之后的第二年便郁郁而死。

曹丕即帝位后的第二年，曹植由封地甄城入京陛见，曹丕大概对这位小兄弟有一些歉意，竟将甄妃经常使用的一个盘金镶玉枕头赐给了他作为纪念；这是一项十分奇特的赐赠，简直有些不伦不类，但是曹植却如获至宝，欢天喜地的接受了赏赐，大感皇恩浩荡。

虽然兄弟至亲，但却义属君臣，金銮殿上威仪无比的皇帝，居然以闺房之中的枕头相赠，在礼仪上是很难说得通的。一个是温语有加，一个则睹物思人，不管怎么说，赠枕一幕是十分尴尬而荒唐！曹植抱着甄妃的盘金镶玉枕，满怀凄楚而又充实的情债返回封地时，夜宿舟中，恍惚之间，遥见甄妃凌波御风而来，并说出“我本有心相托”等语，曹植一惊而醒，原来是南柯一梦，便就着蓬窗微弱的灯光，写出了一篇传颂不衰，即我们前面提到的《感甄妃》。

这是一篇优秀的文学作品，一般人欣赏其文字的优美，到处传抄，几乎到了家喻户晓的地步。曹丕似乎不曾加以追究，但是四年以后他的儿子曹睿继位为魏明帝时，反而脸上有些挂不住了，遂下令改《感甄妃》为《洛神赋》，欲借溺死于洛水的宠妃，以转移读者的思路，然而这一切都不重要了。

曹丕死后，群臣本来想迎立当时为雍丘王的曹植为帝，因此曹睿即位后，对于他这位才华横溢而又深得人心的叔叔，产生了莫大的戒心，因而一而再，再而三地徙封不已，曹植恍如飘萍，不堪颠沛之苦，遂寂寂无欢而死。后人诗说：“君王不得为天子，半为当年赋洛神。”皇家事难以常情揣摸，

谁又能了解曹植真正的心情呢？

## 针神薛灵美纯情慰曹丕

曹操的长子曹丕，是一位极赋心计和雄才的人，曹操死后，他抛开汉献帝，即位作了魏文帝，改元黄初，迁都洛阳。曹丕称帝后，为了巩固政权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营建宫殿，选投人才，减轻赋税，提倡文学，禁止宦官干政，外戚不得为辅政大臣等，使朝廷内外气象一新，魏国呈现兴盛的气象。

虽然在政事方面曹丕志满意得，但在感情生活上却一直得不到满足。曹丕不但是一个政治家，也是一个感情丰富的文人，他内心中十分向往两心相悦的真挚情感。然而，当他利用手腕强娶甄妃为妻时，虽然得到了甄妃美艳绝伦的身体，也一直未能拥有她那颗温柔多情的心，因为她的心始终萦绕在曹子建身边。为此，曹丕深感遗憾，但这又不是用手中的权力所能攫取的东西。

黄初二年甄妃悒郁而死，曹丕为之闷闷不乐，虽然后宫粉黛如云，但却没有一个能让他动情的。这时他听人说起江南有一绝色美人薛灵芸，不但姿色秀美，而且擅长女红，所绣花鸟栩栩如生，所缝制的衣物更是贴身合体，人们誉之为“针神”，从而向往不已。

说起薛灵芸，乃是浙西常山赞乡地方的一位乡野姑娘，她父亲薛业是赞乡亭长，虽然官职不高，但因为人善良厚道，在当地颇具声望；她母亲是一个心灵手巧的妇人，她的纺织、刺绣都在当地堪称一绝。

赞乡是一个偏远落后的地方，民风质朴，文风不盛，当地人很少读书识字，亭长家里也不例外。当地盛行养蚕缫丝，所以丝织和刺绣都十分发达。因受母亲影响，薛灵芸从小就学会了绣花，十岁时她所绣的牡丹花，便能引来成群的蝴蝶围着花儿上下翻飞，甚能以假乱真。穷山僻壤的山水居然把薛灵芸养育得灵秀动人，她个头高挑，皮肤白晰，双眸如山泉一般清澈明亮。

夜里，薛灵芸常和母亲一道，坐在昏暗的篝火旁，就着篝火的光亮纺丝和刺绣。因她的艳名在四乡里传扬得甚广，于是几乎天天都有好奇的少年借着夜色，从门缝或窗棂间偷看火光下忙碌着的薛灵芸，因为她引人入胜的美貌，和她工作时专注怡人的神情，使得那些窥艳的少年常常要痴痴地看到薛家灭了灯火，才恋恋不舍地离去。但因薛家的声望和薛灵芸的洁身自好，这些少年谁都只敢在外面偷偷倾慕，无人敢起不安份的念头。

薛灵芸的美名就这样一传十、十传百，越传越广，最后竟然连魏都洛阳都有人知道常山出了一个绝世美人，并把这事传到了魏文帝曹丕耳中。曹丕听到传闻后，心中暗暗一动。为什么堂堂一位得意天子，会为遥远山乡的一位山村姑娘而动心呢？因为这时曹丕失去了爱如至宝的甄妃，感情上出现了一片空白，正需有真挚的温情来填补，而这时北方因为连年征战，早已残破不堪，妙龄少女所剩不多，即使幸存下来的，心灵也往往受到重创，多一份冷漠而少一份真情，倒是江南的僻野未曾经过重大战火的波及，女孩的心里应是保留着一种天然的纯真之情，多情善感的曹丕幻想着要在杏花春雨、尊飞草长的秀丽南国，物色一位来经雕琢的亚璞玉。如今薛灵芸的情况正合

他的心意，怎么不让他心动呢？

然而，当时虽然曹丕称帝，但整个中国并不全在他的掌握之下。魏国主要占据了北方地区，西蜀则有刘备，东吴有孙权，薛灵芸的家乡常山郡，正是孙权的势力范围，曹丕心有所往，但却鞭长莫及。

正当曹丕陷入懊恼时，恰好江东孙权于黄初二年八月底遣国使奉表前来投魏，曹丕大为高兴，一方面为他的政权，一方面也为了他能获得吴国境内的薛灵芸。于是，曹丕派使节往吴国，拜孙权为大将军，封吴王，并加“九锡”之礼。可见他内心的兴奋是不可抑制的。

既然魏文帝如此看重，孙权着实非常感激，除了把大批的贡品送到洛阳外，还风闻曹丕对于常山郡中一位薛姓美女十分向往，就急忙命令常山郡守谷习着力办成这件事。

谷习受命后，以郡守身份亲访鄴乡亭长薛业，薛业受宠若惊，但听说是要送他女儿薛灵芸到洛阳去作魏文帝妃，心中又有些犹疑，他想：一个乡野俗女到了皇宫，怕是难以伺候好皇帝，那样，小则女儿受冷落，大则牵连全家遭殃。这样想来，他便婉言推辞，谷习放下身份，百般劝导，好说歹说，总算获得了薛业的首肯。于是留下千金聘礼，准备择吉日赶行程，送薛灵芸往魏都洛阳。

生长在僻乡的薛灵芸，从来就不曾离开过故乡一步，也从未曾离开过父母的羽翼之下；如今即将远离故土，进入皇宫深院，还不知怎样的命运在等待着自己，因此心中倍感惶恐和无助，在临行前的几天里，日日泪水洗面。及至登车上路，她的眼泪更象启闸的泉水，哗哗直淌，随从递上玉唾壶给她承接泪水，只见流进壶中的泪水都带着血红；等到抵达洛职，玉唾壶中已盛满了血泪。

魏文帝曹丕对这位江南美女似乎特别用心，他听到薛灵芸一行动身的消息，就赶紧准备了十辆“安车”，派大批兵马护送。直到长江北岸迎接送亲的队伍。

所备“安车”，是曹丕发明的一种华丽而舒适的交通工具，车篷上镶满了各色金玉珠宝，车轮车轳全用粉丹画上漂亮的花纹，前车装饰着龙凤图案，整个车看上去就象一座金碧堂皇的小宫殿；车身四周还安有百子铃，车行之际，叮咚和鸣，令人心旷神怡；驾车的牲畜是尸涂国进贡的青毛骠蹄牛，行走起来快如马又稳似驴。迎亲的大军在长江边接到了薛灵芸一行，薛灵芸换乘上“安车”继续北行，一路上，魏文帝下令各地人在路旁燃烧香草，沿途香气氤氲，缭绕不散，据说可避疫疾。

曹丕之所以要把迎亲之事办得这样铺张气派，一方面是为了倾慕已久的薛灵芸，另一方面也是为了宣扬魏国的实力，更重要的是借以说明对吴土一乡野女子的尊重，来感化东吴臣民，使他们对魏国心悦诚服。

曹丕还命人在洛阳城外数十里处，筑土为台，台高三十丈，高耸入云；在台下四周布满蜡烛，名叫“烛台”，预备在薛灵芸到来之际，自己登高等使之用。薛灵芸抵达洛阳城外正是入夜时分，只因从城郊至城里的沿路上，排满了粗大的红烛，烛光闪烁，把周围照耀得如同白昼一样，生长的僻乡、用惯了幽暗惹火的薛灵芸，见到这种场面，是惊呆了，怀疑自己是不是登上了王母瑶台。

魏文帝乘坐雕玉皇辇登烛台等候她，遥见车马滚滚，尘埃腾空，迤迤而至，宛如云雾弥漫，因而感叹道：“过去说朝为行云，暮为行雨，今非云

非雨，非朝非暮！”于是又称薛灵芸为“夜来”。及见到灵芸，是她娇羞切切，纯朴清雅，象一朵远离尘嚣的荷花，美丽中透满了纯洁，使曹丕欣喜至极，急忙上前握住她的纤纤玉手，同登雕玉辇，进入宫中。

外夷蕃邦听说魏文帝新娶美妃，特派人送来火珠龙鸾钗庆贺，这火珠龙鸾钗乃是域外异宝，白天看上去就象普通的龙凤金钗，但一到夜晚，就闪烁着晶莹的光芒，亮丽夺目。曹丕拿过火珠龙鸾钗，准备替薛灵芸插上发髻，可他掂了掂，心觉此钗太重，戴在纤秀的薛灵芸头上恐怕有累佳人，他顿生怜香惜玉之情，脱口念道：“明珠翠羽尚不胜，况乎龙鸾之重，如何消受得了。”因命人替薛灵芸收好火珠龙鸾钗，仅作观赏，不必戴在头上。曹丕对薛灵芸的关爱之情，从这件小事上就可见一斑。

薛灵芸就是一块没有人工雕饰的美玉，以她纯朴、自然、善良的风貌生活在宫中。

她不懂得宫廷的繁文褥节，也不了解朝廷中的争斗倾轧；她只把曹丕看成是与自己息息相关的丈夫，以她所能了解的夫妻之情，温柔地、真切地、委婉地、无微不至地侍奉夫君。薛灵芸的到来，仿佛一股原野里清新的风吹进曹丕历经沧桑的心田，使他享受到一般的帝王所难以体味到的真挚相依的夫妻之情。夫妻挚情，在普通的百姓中很容易产生，一般的人也就常常不觉得特别珍贵；但贵为至尊，富拥天下的帝王与后妃因为有着权势、财富、子嗣等因素的影响，反而难以产生纯真的夫妻之情。而魏文帝曹丕偏又对这种纯真之情十分向往，所以薛灵芸对他来说是多么的难得，至此他才算是真正有了情感的归宿。因为有对薛灵芸的真爱，所以他对薛灵芸生活习惯与宫中礼制不合的地方也就很能宽容。例如，薛灵芸在家乡已习惯在昏暗的灯光下缝织刺绣，以便节省灯火；到皇宫后，宫殿灯火通明，她觉得真是极大的浪费，因此也要求全部熄灭，只剩下一支蜡烛照着她缝织刺绣。曹丕也应允了她的要求，常常伴坐在一旁，在幽幽烛光下，默默望着忙碌着的薛灵芸，有时甚至产生幻觉，以为自己与妻子，是一对过着男耕女织生活的乡野夫妻。

薛灵芸心灵手巧，所缝制的衣物，新颖美观，手工精致，自从她入宫后，曹丕所着服饰，都是由她亲手剪裁缝制，宫女们也纷纷向她学习缝织和刺绣技巧，人们都称她是“针神娘娘。”一次，曹丕不小心，在后花园中挂破了衣裾，他脱下衣服丢在一旁，又换上新装，贵为天子的他已习惯不穿破旧衣装了。薛灵芸见了也不作声，只默默地拾起衣眼，用细针精心地把破口处织补好，并在织补处巧妙地绣上一些花纹，使破口处完全看不出破绽。她把衣服挂好，并不叫曹丕换上。几天后曹丕发现他丢掉的衣服又挂在床头，便拿了过来，一看破处已修补得天衣无缝，他心中一热，知是薛灵芸所为，赶紧把衣服换上身。从此后，他对薛灵芸缝制的衣服穿得更爱惜了。

为了慰藉薛灵芸的思乡之情，魏文帝下令在后宫中筑起九华台，以便妻子登台远眺，遥思南方的故乡；又开凿了流香池，池中遍植由江南引进的荷花，荷叶田田，花香四溢，曹丕与薛灵芸泛舟池中，仿佛使薛灵芸回到了江南故乡的山水中。为此，曹丕写下了传诵不衰的“芙蓉池”诗：

乘辇夜行游，巡遥步西园；  
双渠相溉灌，嘉木绕通川。  
卑枝拂羽盖，修条摩苍天；  
惊风扶轮毂，飞鸟翔我前。  
丹霞夹明月，华星出云间；

上天垂光彩，五色一何鲜！  
寿命非松乔，谁能得神仙？  
遨游快心意，保已终百年。

可惜好景不长，黄初七年夏天，魏文帝曹丕一病不起，驾崩于嘉福殿，享年仅四十岁。临终前，他遗命尽遣后宫淑媛出宫返家；他死后，薛灵芸也辗转回到故乡常山郡，从此讯全无。

## 潘玉儿步步生莲

“六朝金粉”“金陵粉黛”，可概见当年的纸醉金迷。金陵就是今天的南京，历史上东吴，东晋，南朝宋齐梁陈，连续定都于此，统称六朝。潘玉儿是六朝金粉中较为出色的一个。

中国过去有一项国粹就是所谓“三寸金莲”，看一个女人就以她的脚来评定，只要脚能做到小、尖、软、巧，就是皮肤象蛤蟆，嘴里长狼牙都是美的，这一病态的审美使妇女饱尝痛苦，爰及弱龄就开始缠足。缠足的陋习开始于五代，但“金莲”一说却从潘玉儿开始，潘玉儿以一双柔弱无骨，状似春笋般的美足而名传千古。

潘玉儿是齐少帝肖宝卷的爱妃。

齐政权是南朝四国中存在时间最短的，享国仅二十四年。齐开国皇帝肖道成原籍兰陵，也就是今天的山东峄县，在晋室东渡的时候，萧家就已卓著勋绩，到宋武帝刘裕开国，萧家更为显赫，萧道成由右将军、中领军而大尉，而相国，而齐王，终于逼宋顺帝下诏禅位，改国号为齐。

萧道成就是齐高祖，深沉有大量，博学能文，性情清俭，曾说：“使我治天下十年，当使黄金与土同价。”可惜他只当了四年皇帝便崩逝了，太子萧颐继位而为齐武帝，留心吏治，政绩突出，形成了一个小康的安定局面，史称“永明之治”。齐武帝在位也只十一年，他崩逝时太子萧长懋已死，就由皇长孙萧昭业继位，不久又由萧始文继位，两个小皇帝在位均不及一年，便被他们野心勃勃叔祖肖鸾所篡，自即帝位而为齐明帝。为了巩固自己的帝位，肖鸾大事屠杀宗室诸王，在齐高武两帝时所封的宗室诸王，虽能保全，但也管制严厉。当时各王多在外担任刺史，镇守一方。齐明帝不放心就由朝廷另设一“典签”来管理州政，并监视诸王，以至各州只听说有签帅，而不知有刺史。齐明帝于此处心积虑，也只不过享国五年就一眠不起，长子长期患有废疾难当大任，次子肖宝卷就成了少帝。

肖宝卷继位后狎匿群小，荒嬉无度，后宫佳丽多达万人，其中他却特别宠爱潘玉儿，形影不离地天天和她腻在一起。

潘妃皮肤美，就叫她“玉儿”或者“玉奴”，潘妃更有一双妙足，就特地为她修一座“玉寿殿”，壁嵌金珠，地铺白玉，又凿地为莲花，用粉红色美玉装饰。让潘妃赤裸脚蹀在上面婀娜而行，婀娜多姿，肖宝卷眯起双眼，恍惚看到一个绰约的仙女，香风过处，遍地莲花绽放，因而大发感叹：“仙子下凡，步步生莲”。据说美足能撩人情兴，较之酥胸更能令人魂飞魄荡，因为美足不但能够产生触觉的快感，而且还可以由其他缩及弹动，而产生强

烈的挑逗作用，因此便远较酥乳来得灵活而多彩多姿。对美足的赞美由来已久。《诗经》上早就有：“美目扬兮，巧趋跄兮。”把女性的美眸与纤足相提并论。古乐府中有《双行缠曲》：“新罗绣行缠，足跌如春妍；他人不言好，我独知可怜。”曹植的《洛神赋》中有：“凌波微步，罗袜生尘。”陶渊明的《闲情赋》中有：“愿在丝而为履，同素足以周旋。”谢灵运的诗有：“可怜谁家妇，临流洗素足。”都是赞叹女性足部的美，而真正能够入目三分地欣赏美足的，要数汉成帝。

我们在《妓女传》中曾谈过赵飞燕姐妹与汉成帝的关系。实际上汉成帝与赵飞燕妹妹赵合德之间还有一部分属于“足恋”。

据说赵合德也生有一双柔软白净的美足，汉成帝每次握住她的美足便情兴勃发，而赵合德却每每躲开或缩起，使得汉成帝大费周折。服侍赵合德的樊姬曾大惑不解地问赵合德：“上饵方士大丹，求旺盛而不能得，然持贵人之足而辄畅动，此天与贵人大福，宁转侧拒帝应耶？”其实，赵合德的做法完全正确，是故意“吊起来卖”，一方面可以使对方觉得“得之不易”，另一方面也不至于产生厌倦。这是一种女人的“媚术”，更是“心理的掌握”，樊姬那里懂得其中的奥妙。

萧宝卷不知道是自悟还是从别人处学得的经验，反正他对女人的美足有一份特殊的嗜好就是了。他发现潘妃的足美是他自己在后宫中调查研究挖掘出来的，更因此封她为“贵妃”，得空便握住她的足踝，搓之，揉之，捏之，闻之，甚至吻之，啮之。偶而咬痛了潘玉儿的足趾，潘玉儿便毫不客气地用杖怒击其背；萧宝卷反而愈觉刺激，如此看来，这位末代皇帝还有一份浓烈的“自虐”倾向。

萧宝卷为了讨好潘玉儿，在内廷之中，时常以奴仆自居，小心翼翼地来侍候他的“太上皇妃”，端茶送水，捏脚捶背部都做得心甘情愿，赏心悦目。每当外出总使潘玉儿坐卧轿中，自己则骑马相随，朝臣们以为不成体统，萧宝卷却始终习以为常。

为了进一步博取爱妃的欢心，肖宝卷先后大兴土木，建造了“仙华”、“神仙”、“玉寿”三座华丽巍峨的宫殿，穷极奢侈。据《南齐书》记载：“玉寿殿刻画雕彩，居香涂壁，锦幔珠帘，穷极绮丽。”潘玉儿常在这里飞舞玉足，把萧宝卷这小皇帝差一点乐死。但肖宝卷还不满足，又在“阅武堂”的两侧建造“芳乐苑”，亭台楼榭，工巧绝伦，山石都涂上五彩，各处墙壁尽画上男女私褻的像。还有最不成体统而又莫名其妙的事，要算是在宫苑之中设立集市了。

潘玉儿原是商贩的女儿，对于市衢买卖之事，时常心向往之，为了使她重温旧梦，萧宝卷特地命人在御花园中搭建了一条小型街道，仿照民间市集模样，由宫人分别设置日用杂货及酒肉等店铺，所有六宫的日常用品都在此处购买，潘玉儿担任“市令”，萧宝卷自任“市魁”，如果发现市场里有人不守规矩，或发生争执，就由“市魁”派人拘束听候“市令”发落，具体再由“市魁”执行，居然进行得有模有样。但毕竟是十分荒唐的事情，宫人们不胜其苦，大臣们更是群情哗然，老百姓听到后，尤为不满。

萧宝卷原本是一个醉心于骑马射箭，外出狩猎，奇装异服，招摇过市的人物，自从得到潘玉儿后，一下子抛开了其他嗜好，为了宠爱潘王儿，整天在宫中闹得昏天黑地，乌烟瘴气，于是国破家亡的危难，加紧向他通来。

齐少帝肖宝卷永无二年，崔慧景称兵废萧宝卷的帝位，改为吴王。萧



懿为豫州刺史闻讯率军入援，崔慧景兵败，逃到江边被渔人所杀。萧懿因功出任尚书令，但为嬖臣茹清珍所忌，终于糊里糊涂地被萧宝卷毒死。萧懿的弟弟，任雍州刺史的萧衍立即拥戴萧宝卷的弟弟萧宝融为齐和帝在江陵称帝，接着统率大军，直逼都城建康。齐少帝萧宝卷拥兵十万，固守建康，萧衍大军将建康团团围住，城中粮尽，萧宝卷欲杀大臣以立威，将军王珍国恐怕大祸临头，密遣心腹送明镜给萧衍，以明心迹。萧衍以断金回赠，意思是“二人同心，其利断金”。于是王珍国打开城门，萧衍大军直入建康，萧宝卷被废为东昏侯。不久萧衍正式称帝，齐灭，萧衍称梁武帝，即历史上有名的“和尚皇帝”，三次出家，三次还俗，在侯景之乱中活活饿死。

萧宝卷只当了两年皇帝，便把大好江山断送，而自己也落得个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

南齐亡后，梁武帝将潘玉儿赐给了有功的将军田安启，田将军不解风情，而潘玉儿更是“曾经沧海难为水”，于是自缢而死，结束了她荒唐无比的一生。

## 徐娘半老风韵犹存

徐昭佩是南朝梁武帝第七个儿子萧绎的偏妃，萧绎当时为湘东王，手握重兵镇守江陵。徐昭佩在素蝶向林飞，红花逐风散，花蝶俱不息，红素还相乱的江陵是一个十分活跃的女人。“徐娘半老，风韵犹存”的典故就出在她的身上。

湘东王萧绎自幼爱好文学，对政治了无兴趣，更受他父亲的影响，身着布衣，饮食惟豆羹粗粒而已。正当梁武帝在建康城西设立士林馆，延集学者讲学论文的时候，萧绎也在风光旖旎的江滨，天天与文人雅士谈玄说道。

徐昭佩美丽，聪明，长于诗词，正值花样年华，加上热情如火的禀性，正是需要爱怜的时候，虽然每天打扮得花枝招展，然而却始终撩不起萧绎的情兴，为此她悒郁寡欢，不知如何自处？

最直接的办法莫过于接受丈夫的生活方式，试着打入丈夫的兴趣圈子，因此她一改常态，淡妆素抹地去参加丈夫的诗酒之会，经常与萧绎左右的文友酬对，从而使她的精神领域与情感生活，得到了相当程度开展与疏解。

尽管她的美艳，她的才情，已经得民了客观的肯定，然而萧绎仍然丝毫不为所动，于是徐昭佩更激越地在她的夫妻生活中投下一副猛药，故意在化妆时只化半边脸庞，时人称之为“半面装”。

一个女人搽粉，抹胭脂，涂口红只及半边脸庞，想想看那是个什么样子，不但是糟蹋了自己的美貌，更是有意虐待别人的视觉。而徐昭佩则是要借此渲泄她心头的愤怒与不平，甚至用以来羞辱萧绎。

侍女们生怕徐妃的这一狠招，会使王爷大起反感，甚至会在盛怒之下弄成可怕的后果。但徐昭佩却要侍女们放一千个心，她说：“王爷父子讲仁义，说道德，断乎不会因这样的小事焚琴煮鹤，顶多只不过是逐出宫会，眼不见心不烦。这样也好，与其维持有名无实的夫妻生活，倒不如另外择人而嫁。”谁知萧绎的修养确实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虽然明明知道徐昭佩故意

要意他生气，却视若无睹，好象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就这样又过了若干年。

当年梁武帝以“天心不可违，人心不可失”为由而当上皇帝，灭了南齐，开始也注意励精图治，观政听谣，访贤举滞，悉罢女乐；尤其自奉俭约，衣食简朴，为听取民情，更设傍木肺石，使下情得以上达，于是到处出现一片升平气象。但他老人家有一个最大的弱点，就是尊信佛教，相传现在和尚头上留戒疤，就渊源于梁武帝。梁武帝三次出家，三次被赎身再为皇帝，除了天天诵经念佛之外，更常往同泰寺讲经说法，常常夜以继日，一连讲上七、八天才告一段落。那时全国僧尼只几全国人口的一半，仅建康一地，便有佛寺五百余所。梁武帝再也没有统一中国，澄清天下之志。国事多流于形式，终于酿成侯景之乱。

侯景本是北朝东魏中原地区的太守，因与东魏宰相高澄有隙，以河南之地来降。这本是一件好事，但梁武帝三下五下，又使反复小人侯景转过来反梁，对侯景的叛乱，开始梁武帝还大言不惭地说：“是何能为？吾折鞭以答之。”但不久建康就被攻破，梁武帝在幽禁中死去。

侯景之乱平定后，萧绎在江陵即帝位，改元承圣，成了梁元帝，徐昭佩被册封为贵妃。然而萧绎仍旧习不改，依旧以读书属文为乐，动辄与文武百官讲授老庄的道经，久久不倦。徐昭佩仍然是深宫寂寞，芳华虚度，这时她已经年近不惑了。

萧绎对后宫佳丽均不屑一顾，于是宫人们纷纷找寻情感出路。徐昭佩在大势所趋的情况下，终于按捺不住。她找到一位眉目俊秀，举止风雅的美少年暨季江。初时还自遮遮掩掩，后来居然公开来往，每当萧绎在龙光殿上与群臣大谈老庄之道时，也正是徐贵妃与暨季江在深宫内苑中尽情欢乐的时候。

有人曾开玩笑地问暨季江：“滋味如何？”暨季江毫无隐讳地回答：“徐娘老矣，犹尚多情。”或者回答：“徐娘虽老，风韵犹存！”后世形容中年妇人的风情不减，常说：“徐娘半老，风韵犹存。”便是由此而来。

暨季江的轻薄话很快传到了梁元帝萧绎的耳朵里，奇怪的是他仍然无动于衷，左右的都为之愤怒不已，但也无可奈何；

梁元帝久滞江陵而不还旌建康，使得与梁国接壤的西魏大起恐慌，因为江陵靠近西魏，以为萧绎是要进攻西魏，于是紧急整军经武，准备向江陵用兵。根据西魏的估计：梁元帝萧绎跃军沔南，还旌建康，乃是上策；退保子城，峻其陴堞，以待援军，乃是中策；若难以移动，据守江陵，乃是下策。经过周密部署，西魏大将于谨领军五万直追江陵。

其实连老婆都不爱，老婆偷人连醋都不会吃的皇帝，哪里知道什么上策、中策、下策，他纯粹是沉浸在老庄之道中。等到西魏大军围困江陵，他尚且集合百官大谈老庄之道，及至敌兵攻城甚急，他登城近视敌情，还口占一诗，群臣中竟然也还有唱和的人，迂腐如此。不由人不浩叹。南城已陷，火光冲天，萧绎来到东阁竹殿，命左右尽烧古今图书十四万多卷，又用宝剑狂砍竹柱，仰天长叹：“文武之道，今夜尽矣！”

那徐昭佩呢？她在后宫之中紧紧拥抱着情郎暨季江，原以为海枯石烂，此情不移，不料暨季江听说都城已被攻破，在此紧要关头毫无留恋地挣脱了情人的拥抱，一溜烟逃得无影无踪。徐昭佩悲从中来，放声大哭，恰好萧绎来到她的身边，徐昭佩发疯似地抱住她的皇帝丈夫；是悔恨，是求助，说不

清的感情一齐涌上心头。拼命地摇晃着梁元帝萧绎。良久以后，梁元帝萧绎冷冷地问道：“那人呢？”徐昭佩无言以对。萧绎无可奈何地说：“事已至此，尚有何待？”

徐昭佩心碎了，泪也干了，在晨鸡初唱，魏兵大举入城之际，自缢于宫苑中的葡萄架下。

梁朝自萧衍开国以来，崇尚佛学，推崇儒学。在历史最大的特点是以文学的兴盛，光耀文坛。像梁武帝的《河中之水歌》、《临高台》、《江南弄》、《子夜歌》等都为人津津乐道。他的长子萧统，也就是昭明太子常说：“山水有清音，何必丝竹。”如今我们时常阅读的《昭明文选》，就是他替我们留下的文章精华。其他如沈约的“回声八病之说”，刘勰的《文心雕龙》，钟嵘的《诗品》都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不朽的地位。

## 魏灵太后文武兼备

北魏宣武帝灵皇后胡氏，生在安定临泾，是司徒胡国珍的女儿，是一个文武兼资的大美人。

自从孝文帝大力提倡鲜卑人汉化以来，举凡官制、教育、礼俗。语言、文字、服饰、度量衡等都采用汉人的制度和习俗，经过二十八年的努力，等到宣武帝继位，鲜卑人已经充分汉化，后宫妃嫔也多为汉人女子。

据说灵太后降生的时候，她的母亲看见卧房内红光照射，不知是何征兆？胡国珍将这件事拿去问当时很有名气的术士赵胡，赵胡立即说：“这是个吉兆，有大贵之表，方为天地母，生天地主。”等到灵太后长大，通过出家做尼姑的姑妈大事宣扬，都知道胡家有这么一个奇怪的又才高貌美的女子，宣武帝听到了风声，把她召到后宫，册封为承华世妇。

当时宣武帝拓跋恪的高贵嫔，正得宠而被封为皇后，高皇后貌美性妒，所有后宫嫔妃，都不准接近皇帝，惟独胡承华纤丽动人，善伺人意，楚楚可怜，行止乖巧，颇得高皇后的欢心，于是网开一面，特准胡承华在晚上服侍皇上，因而蓝田种玉，珠胎暗结，十个月后竟为皇家产一承继大统的麟儿。

北魏时期仿照汉武帝“留犊去母”的故事，严格规定：“子为储君，母当赐死。”因而六宫嫔妃多相与祈祷上苍，但愿生诸王公主。却不愿生子为太子，然而胡承华却慨然道：“国家旧制，未免苛刻，但妾却不惜一死，宁可为皇家育一嗣续，却不愿为贪生计，贻误宗桃。”妊娠期间，后宫中妃嫔多劝她服药堕胎，都认为：“生儿居长，必为太子，而生母则必死无疑！”胡承华始终不为所动，不久果然生下一个男儿，宣武帝大喜过望，取名叫诩，又担心高皇后妒忌，致生不测，特地另派乳母，放在别宫中养育，不但高皇后不得过问，就连生身之母胡承华也不准抚视。

拓跋诩已经三岁了，宣武帝册立他为皇储，不但没有遵照旧制将他的生母胡承华赐死，反而晋封胡承华为贵嫔，高皇后大为愤惠，多亏朝中大臣刘腾、于忠、崔光等从中相助，才保障了胡承华的生命安全。

宣武帝驾崩，拓跋诩冲龄嗣位而为孝明帝，尊高皇后为皇太后，胡承华为皇太妃，不久胡承华就逼皇太后到瑶光寺出家为尼，自己成为灵太后。

从此灵太后亲览万机，裁决政事，随手批答，把朝政处理得有条不紊。灵太后饬令制造一辆“ 申讼车 ”，设座车内，外垂帘幕，定期出巡云龙门及千秋门等繁华地区，接受吏民诉讼并伸冤案件，当即裁判或交有司妥为处理，获得朝野的好评。凡州郡荐举的孝廉秀才，都由灵太后亲御朝堂，临轩发策，自阅试卷，评定等级，然后量才使用，一般都认为十分公平。

当时于忠为尚书令，崔光为大将军，而灵太后出家为尼的姑母就成了灵太后的最高顾问，于是特地在崇训宫侧，建造一座典雅庄重的永宁寺，大殿禅房，共建十九层宝塔，四面悬挂铃铎，供姑妈居住。灵太后在位期间，北魏宫中充满了欢乐祥和的气氛，除了宫中佛寺的铃铎在微风中清音远送，使人尘虑顿消之外。灵太后还曾在法流堂前设置箭靶习射，并曾经亲自挽弓搭箭，中正靶心。此外，在华林园中，春花竞艳，芳草如茵的时候，在落英缤纷的曲水之旁，灵太后宴集群臣，令王公以下各赋七言诗一句，联吟为乐。史书记载，当灵太后首先吟出：“ 化光造物含气贞 ” 后，年方七岁的幼主孝明帝拓跋珽立即续道：“ 恭己无为仰慈英。” 意存谦仰，使灵太后心花怒放，群臣当然是跟着凑趣齐呼“ 万岁 ”。

北魏累世强盛，东夷西域，贡献不绝，且与南朝设立“ 互市 ” 以通有无，因此府库盈溢。灵太后有一次来到绢库，一时兴起，命令随行的王公大臣及妃嫔公主一百余人，尽一己之力，负绢布出库，能背多少出库就把所背出来的赐给他。基于贪婪一念，大伙儿一涌而上，扛负最多的超过二百匹，少的也有百多匹。尚书陈留公李崇，章武王拓跋融，扛负过重，体力不支，颠仆在地，李崇伤腰，拓跋融损足，灵太后笑夺其绢，使他们空手而出，引得时人作歌谣讽刺：

陈留章武，伤腰折足，贪婪败类，自取其辱。

另外长乐公主手持二十匹而出，表示不异于众人，得到灵太后的嘉许。大将军崔光仅取两匹，灵太后怪其太少，崔光回答道：“ 臣只两手，唯堪两匹而已！” 使众人听后，皆有愧色。

当然，灵太后生活也有出轨的时候。北魏名将杨大眼，虎背熊腰，孔武有力，眼睛大如铜铃，炯炯有神，慑人魂魄，南征北战，立下了不少汗马功劳。他的儿子杨白花，容貌身材长得和他父亲一模一样，丰仪更加俊朗，力能举鼎，英武过人。灵太后正在徐娘半老的年纪，养尊处优的生活使她的心灵时常感到空虚落寞，于是把杨白花当作心目中的白马王子，经常把他召至宫中备致优渥之意，杨白花别无选择，只好俯首称臣在石榴裙下，做了深宫内院的娇客。但他终究不是一般的佞臣，而是一个有本领的人，加上畏惧大祸随时都会加身，心思一横，昼夜率部曲逃出洛阳，投奔南朝梁国。灵太后思念不已，又不便明目张胆地声张，百啭愁肠，谱成《杨白花歌》一曲，以暮春时节的杨花飘荡难觅踪迹，来抒发内心的怀想和期盼，并让富人连夜唱熟。歌词如下：

阳春三月，杨柳齐作花；  
春风一夜入闺闼，杨花飘荡落南家；  
含情出户脚无力，拾得杨花泪沾臆；  
秋去春来双燕子，愿含杨花入巢里。

灵太后的这首《杨白花歌》可以看作是北朝的贵族文学，受了南方民歌的影响。当时南朝文艺作品偏重柔媚绮丽，而北朝则多骠悍豪迈的吐属，灵太后循着南朝文艺路线而写出《杨白花歌》，着实令人惊异，也可看出她

的文学造诣。天象告变，天狗食月几乎不留余地，灵太后大力恐惧，以为不测之祸即将及身，与姑母密议，想到了一个嫁祸于人的办法，选一个人作为自己的替身，来代替将降到自己身上的灾难。瑶光寺中常伴青灯古佛的高太后，就此意外得病身亡。

杨白花去后，灵太后的情欲反而更为炽烈，不久又看中了魁梧伟岸的清河王拓跋择，于是授以重位，日夜召进宫中，名为商议国事，实乃饮酒作乐，清河王虽然极力规避，但终于也在一次酒醉后作了入幕之宾。

任城王拓跋澄的儿子拓跋顺初为齐州刺史，灵太后在他为侍中，倚为心腹。拓跋顺是一个完全汉化了的鲜卑贵族，基于汉人礼法，对灵太后的行为深感不满，当廷进言：“妇人夫歿，自称未亡人，首去珠玉，衣不文采。太后母仪天下，年垂不惑，修饰过甚，何以仪型后世？”灵太后大为愤怒，也大出意外，拂袖还宫，再召拓跋顺进宫责问：“千里相征，岂欲众中见辱耶？”意思是我把你从齐州召还京师担任要职，怎么当廷口没遮拦，使我下不了台面呢？拓跋顺却义正辞严地答道：“太后不畏天下之笑，而耻臣之一言乎？”贤王之子，不辱令名，不屑甜言面谀，而作当廷谏诤，实乃骨鯁之臣。

孝明市长大后与灵太后的矛盾日益加深，私召驻兵晋阳的都督尔朱荣率兵入京，诛杀母后身边的人，灵太后身边的人于是先下手为强，配杀了孝明帝，另立幼帝。尔朱荣则奉长乐公主的儿子拓跋攸为帝，率军入京继位，诛杀王公大臣以下官吏二千多人，灵太后尽召后宫妃嫔，喻令出家为尼，然而尔朱荣却不肯放过她，把灵太后和幼帝都装入麻袋沉在黄河之中。

灵太后文武兼备，但究竟是功大于过，还是过大于功，很难评说。

## 冯小怜红颜祸水\\玉体横陈

冯小怜是南北朝时代北齐后主高纬的贵妃，原是皇后穆盈身边的侍女，是后来才跃上枝头作凤凰，集三千宠爱于一身。她的娇媚与荒唐，使北齐帝国遭到覆亡的命运。

北魏分裂为东西两国，大致沿着今天的山西与陕西两省交界的地方，以自北向南的一段黄河为界。东魏占有黄河以东以及淮水以北的土地，西魏占有黄河以西及秦岭以北的关陇地区。东魏建都部城，也就是今天河南省临漳县。西魏定都长安，是历代帝王龙兴之地。

西魏的力量远不如东魏，就是南朝的梁政权也比西魏强。

北齐就是高洋夺东魏政权建立的，是实力最强的；北周是宇文觉守西魏政权建立的，力量最小。当宇文觉建北周时，南朝梁也被陈国取代。

但不久之后，北齐与北周的力量渐渐持平，一方面北齐被南朝的陈国侵吞了淮南一带地区，另一方面北周越过秦岭，掠夺了汉中和四川等地。高纬就是这时成为北齐皇帝、冯小怜不久成了他的妃子。

北齐建国十七年后，高纬即位，就是北齐后主。他是个标准的纨绔子弟，醇酒美人，声色犬马，过着豪奢浪漫的生活，用珍珠串缀而成晶光闪耀的罗衫，用宝石镶嵌在玉辇上，日日夜夜与后嫔宫妃厮混在一起，过着醉生

梦死的生活。

冯小怜本是穆皇后身边的侍女。当时高纬正宠爱弹得一手好琵琶的曹昭仪，穆皇后为了抵制曹昭仪而把冯小怜送给高纬，结果印证了中国一句有名的成语：饮鸩止渴。

冯小怜自幼便经过音乐与舞蹈的严格训练，更耳濡目染了一套蛊惑男人的手段，入宫以后更看惯了妃嫔们争宠斗娇的伎俩，于是便研究出一套崭新狐媚手段，使得北齐后主接触到一种新鲜的奇趣，而被弄得神魂颠倒。

冯小怜精通人体的构造及脉络系统，侍候穆皇后时，曾经试着以槌、搥、扳、担等手法，为她的女主人消除身体的疲惫，久而久之便练就了无师自通的按摩方法。后来当她以软绵绵的一双小手，上下不停地在高纬的身体上游动时，这个整天主动寻找刺激的风流皇帝，突然之间感到一种被动的奇趣与快乐。

除了这些人外的条件外，据说冯小怜更有一种天生的本钱。她的玉体曲线玲珑，凹凸有致，在冬天寒冷的季节里，软如一团棉花，暖似一团烈火；在夏天褥暑炙人的时候，则坚如玉琢，凉若冰块。或抱、或枕、或抚擦、或亲吻，无不婉转承欢，是一个天生的尤物，是她很快便获得独一无二专宠的主要本钱。

除了历朝历代常见的盖豪华宫殿，艳舞狂欢，彻底不歇，铺张浪费之外，齐后主高纬就连与大臣们议事的时候，也常常让冯小怜腻在怀里或把她放在膝上，使议事的大臣常常羞得满脸通红，话说得语无伦次，无功而返。

北周武帝继位之后，看到北齐后主高纬淫乱昏庸，于是亲自率领大军攻打平阳（今临汾）和晋阳（今太原）。北周占领平阳后，北齐高纬居然讲出这样的话来：“只要冯小怜无恙，战败又有何妨！”

“独乐不如众乐乐”，北齐后主高纬真是天真得可以。他认为像冯小怜这样可爱的人，只有他一个人来独享她的美艳风情，未免暴殄天物，如能让天下的男人都能欣赏到她的天生丽质岂不是大大的美事。于是经过一番设计与安排，让冯小怜玉体横陈在隆基堂上，以千金一观的票价，让有钱的男人都来一览秀色，这又是一次滑天下之大稽的作为，使北周武帝匿笑不已。

笑尽管由他笑吧！高纬仍然带着冯小怜我行我素地浩浩荡荡到天池地方狩猎去了。

臣下向他奏告：“严冬将届，北周军队已经退回长安，正好利用此时收复平阳。”对此高纬犹豫不决。

冯小怜认为战争和狩猎一样好玩，于是怂恿高纬亲自带兵反攻平阳，高纬自然言听计从，于是冯小怜也戎装随行。北齐兵把平阳城团团围住，北齐兵为收复失地，抵御外侮个个奋勇争先，挖掘地道，架设云梯。留守平阳的北周大将梁士彦虽然率领有限的士兵拚死守城，但在北齐兵奋不顾身的冲锋下已岌岌可危。眼看高纬即将下达总攻命令，平阳即将重返北齐怀抱的时候，冯小怜却认为天色已晚，使她无法看到攻城之战的盛大场面，而要求在第二天天明以后再行攻城。第二天天昏地暗，北风怒吼，初雪飘落，大地渐渐一片银白，冯小怜又认为气候不佳，要求暂停攻城。殊不知夜暗之际或天气不佳正是军事作战进攻的最佳时机，囿于妇人之见，北齐大军竟然平白无故地丧失了两次大好时机。等到雪雾天晴，北周武帝已亲率大军赶到平阳，两军连日血战，齐军大败，退入晋阳，轰轰烈烈的平阳之战又以齐军惨败而告结束。

平阳之战结束后，北周武帝以将士在严寒中作战特别艰苦，准备带军队退回长安休整。梁士彦叩马苦谏，认为机不可失，应该直捣北齐重镇晋阳。北周武帝采纳了梁士彦的意见，自统大军追迫齐军，直逼晋阳城下。周武帝的行事与北齐后主高纬形成鲜明的对比，知道紧紧把握时机，并且他首先的准备休整也是出于对将士的爱护，不象高纬只是为了满足冯小怜的妇人之见。

晋阳战役开始，晋阳是北齐经营多年的北方重镇，城高壕深，守备严密，城中粮谷器械充裕，支持一年半载决无问题。周兵远来，又值严冬，要不了多少时日便会知难而退。高纬等着北周军队自动撤走。不料事出意外，北周的大军并没有撤退的迹象，也没有积极进攻的打算。于是齐后主高纬命人在城中建筑一座高耸入云的天桥，时常与冯小怜一道登桥遥望城外敌军的情况，下得桥来便躲进冯小怜为他铺排的温柔乡里。这时，冯小怜为他又挑选了一批面目校好，身材绝佳的侍女，加以训练，很快地便组成了一个脱衣舞团，让高纬观赏她们的舞蹈，以消愁解闷。齐后主高纬也居然厚颜无耻地说：“看了能够头脑清醒，精神百倍。”有一天，木架搭成的天桥忽然垮了下来，风吹雨淋之下，这本是十分正常的事情，但冯小怜认为是不祥之兆，胆颤心惊，一再要求后主放弃晋阳返回邺城。想不到高纬又一次置国家利益不顾，听从了冯小怜的劝告，回到邺城。

北周轻而易举地夺得北齐重镇晋阳。

北周直扑邺城。高纬退守邺城尚有精兵十万，这位不爱江山爱美人的皇帝居然“病急乱投医”，一面祈求菩萨保佑，一面将皇位传给太子高恒，自己带着冯小怜自部城往东逃奔青州，北周顺利地取得邺城。后来北齐后主高纬，太子高恒，冯小怜等人均被擒获，北齐灭亡，黄河流域再度统一。到了唐代，诗人李商隐写了二首《北齐》诗：

其一

一笑相倾国便亡，何劳荆棘始堪伤？  
小怜玉体横陈夜，已报周师入晋阳。

其二

巧笑知堪敌万机，倾城最在着戎衣；  
晋阳已陷休回顾，更请君王猎一围。

北齐本较北周强大，由于北齐后主宠爱冯小怜，而使朝政紊乱，民不聊生，临事又一而再，再而三地坐失战胜的契机，终至一蹶不振，而遭亡国之痛，北齐自高洋开园到高纬被擒，才仅只二十八年的时间，谁能低估女人的作用呢？

高纬被解往长安，受尽屈辱后终于被杀，冯小怜被北周皇帝的弟弟宇文达所得，不久宇文达被杨坚所杀，她又作了武将李询的偏房，受尽了大妻的折磨，舂米、劈柴、烧饭、洗衣等吃重工作之外，还不时地遭到叱责和鞭打。冯小怜哪里经得起这样的摧残，最终自缢而死，那晚天很蓝，月很圆。

## 千金公主复国壮举付东流

千金公主宇文芳是北周宣帝的弟弟、赵王宇文招的女儿。北周虽然是鲜卑人建立的国家，但生活习惯和文化思想都已相当汉化，千金公主的母亲就是一位汉族女子，她父亲也深受汉族文化的影响，精通诗书，尤其能作一手好画。因受家庭的熏陶，宇文芳自幼爱好读书写字，对于经史、诗文、书画、政治、工艺，甚至建筑都有相当程度的造诣。

在北周的京城长安，千金公主是人们公认的才女，而她的美貌也是首屈一指的。因为她是汉胡人种的混血儿，所以集取了两类人种的优点，五官和身材有胡人的轮廓分明、大眼高鼻和体态丰满欣长，皮肤又如汉族女子的细腻；性情上既有鲜卑人的豪放健朗，骑马射箭无所不能，又不失汉族大家闺秀所要求的端庄娴雅。长安城里的达官达显，莫不睁大了眼睛，看着这位才貌绝伦的皇室公主，究竟花落谁家。

当时塞外的突厥国逐渐强盛起来，拥有骑兵百万，对北周构成了一种沉重的威胁；北周皇帝为了保全边境安宁，安抚突厥国，就仿效汉代的和亲政府，把侄女千金公主许配给当时的突厥国王沙钵可沙。

就在议定婚事，尚未迎娶的这段时间内，北周政权却发生了一系列动荡。首先是皇帝宇文赞厌倦了日理万机的皇帝生活，把帝位传给了年幼的儿子宇文衍，立为静帝。宇文赞自己却沉溺于声色犬马之中，行为愈来愈乖僻，先后废立了五位皇后，最后立的是杨后，杨后的父亲是北周上柱国杨坚。杨坚是北周朝廷里一位颇有根基和权势的大臣，他父亲杨忠是北周的开国元勋，封为隋国公，杨坚沿袭其父的爵位，历居高官。年幼无能的静帝继位后，杨坚当仁不让以国舅老的身份辅政，把军政大权全部抓到了自己手中。

当时，虽然宇文赞厌倦权柄、放弃皇位，但他的各位兄弟宇文氏诸王却舍不得轻易把大权拱手让给异姓杨坚，于是联合起来兴兵讨伐杨坚。但杨坚此时已掌握了训练精良的“府兵”，很快就镇压了变乱，尽杀了宇文氏诸王。第二年二月，势丽中天的杨坚索性逼静帝让位于自己，建立了隋朝，改元开皇，他就是隋文帝。

因为朝廷中的这一系列的变乱，千金公主的婚事就被暂时搁在了一旁，待隋文帝坐稳了皇位，他又想到了千金公主的婚约。心怀大业的隋文帝杨坚，建立隋朝后就有心要统一全国，首先他的计划是吞并南朝，所以对北方的突厥无力顾及，于是决定先利用千金公主的和亲，稳住突厥国。隋文帝赐千金公主杨姓，并为她准备了丰盛的嫁妆，派遣上千名士兵，护送千金公主远嫁突厥。见到美丽而多才的千金公主，沙钵可沙大为高兴，从而也接受了隋朝的玺书，同意向隋廷称臣，并进贡了良马千匹。

千金公主眼看着自己的叔伯与兄弟一个个惨死在杨坚刀下，杨坚应该是她的不共戴天的仇人，为何还要同意接受杨坚的赐姓，并心甘情愿地去作陪王朝的外交礼品呢？实际上，这个刚烈而聪明的公主心中早已埋下了报仇复国的种子，只是眼前她一个赤手空拳的弱女子无法与杨坚的势力抗衡，索性远走异域，也好从长计议，伺机进行她的报仇复国大计。

到突厥后，千金公主施展她的万般柔情，很快宠络住她的丈夫沙钵可沙；继而教授突厥贵族子弟学习汉族文化，逐步改良突厥人原始的生活习俗，告诉他们修筑屋宇，制作陶器，千金公主凭着她的聪明和才干，不久就赢得了突厥民众的敬仰和爱戴。

在千金公主枕边细语的谋划下，沙钵可沙逐步开始向隋廷提要求：先是请求建立双边市场，以便互通有无，杨坚一口应允了；接着又要求南迁到



隋朝的边土白道川，以逐水草进行放牧，杨坚也毫不吝啬地答应了。而这些还都仅是开头的试探，最后，千金公主又泪水婆娑地向沙钵可沙诉说自己家庭与杨坚的仇冤，跪地恳请他与隋朝绝交；疼爱妻子的沙钵可沙同意了她的请求，先上书绝交，进而发兵直攻隋朝边关。为了实现自己的复国梦想，千金公主意气风发地跨上战马随军出征，并亲自谱写战歌以鼓舞士气，军队为她所感动，一鼓作气，攻下了隋朝的边地重镇——王城。

而这时，隋文帝正处心积虑地经略江南一带：趁陈后主新立，派贺若弼出镇广陵、韩擒虎出镇庐江，伺机逼进陈都建康；眼看胜利在望，就在这节骨眼上，北方突厥人又出兵扰境，杨坚当然不愿腹背受敌。于是，隋文帝派遣使者前往突厥国，一方面向沙钵可沙许下许多好处，让他停止进军；一方面求见千金公主，劝说她以两国关系为重，保持和平相处，以免生灵涂炭。隋文帝已经猜中，突厥出兵一定与千金公主的主张有关。

千金公主身负血海深仇，对这些花言巧语哪里肯信；但转念一想，即使此举突厥国获得胜利，那取得统治地位的也只能是突厥人，自己的复国梦根本无法实现，不如趁机退下一步，再作更深入周密的复国准备。于是在千金公主点头之下，突厥部队撤回本土。

要想恢复宇文家族的北周，必须先找到宇文家族的皇种才行。于是，千金公主暗地里派人四处察访寻找，花了整整两年时间，才在隋国的僻野之地，找到了北周皇族幸存的一位王子。接着，千金“公主”暗中派了手下几位得力的干将，辅佐宇文王子在沙漠中建立了一处秘密基地，由千金公主设法筹集提供资金，招兵买马，加强训练，组织了一支为数不多，但兵精器良的精锐军队。按照千金公主的计划是要逐步扩充壮大，有朝一日，攻入中原，灭隋复北周。后来，千金公主又千方百计说服了丈夫沙钵可沙，让他尽量给予必要的支持，到时可与突厥结成联盟，分占关内关外，沙钵可沙表示了同意。

正当千金公主的复国计划在逐步进行之际，沙钵可沙病死了，千金公主依照胡俗转嫁给继位的业护可汗；不久业护可汗去世，又转嫁给都蓝可汗。而她的复国梦却始终如一地策划着，并争取着各任可汗的支持。

隋文帝开皇八年，隋朝兵力积蓄已盛，于是下诏大举攻伐南陈，不久，攻陷了陈都建康，俘虏了陈后主叔宝及所有皇族，班师凯旋归长安。统一了南方之后，隋朝的天下已经相当强盛而稳固，隋文帝可以转移精力安定北疆了。

就在灭陈的当年，隋廷以三十万大军屯兵北方边境，以防突厥的骚动。此外，隋文帝还把大量从陈地缴获的珠王彩缎赐给突厥可汗和千金公主；且下诏改封千金公主为大义公主，在诏书中不直称其名，以示尊重，反复劝勉她以大局为重，以民众祸福为念，努力调和中原与突厥的关系，甚至还把陈后主价值连城的翠玉屏风，赐给千金公主。

眼看隋朝兵力日益强大，而突厥当权人物并没有以实际行动积极支持千金公主的复国计划，她不免感慨丛生，提笔在隋文帝赐来的翠玉屏风上题下一首长诗：

盛衰等朝暮，世道若浮萍；  
荣华实难守，池台终自平。  
富贵今安在？空自写丹青；  
怀酒恒无乐，弦歌讵有声。

余本皇家子，飘流入虏廷；  
一朝睹成败，怀抱忽纵横。  
古来共如此，非我独中名；  
惟有明君曲，偏伤远嫁情。

千金公主的诗句既有身世飘零的感慨，又有家国兴亡的悲痛。由于隋文帝统一中国之后，勤谨节俭，减轻税赋，休养生息，这一系列的改革措施，使隋朝很快发展成一个国富民强，兵力精壮的强国。而千金公主的诗传到长安以后，原本就对千金公主心存戒备的隋文帝，便更加对她放心不下，决定趁她的势力尚未发展起来之前，除去这个心腹之患。

狡猾的隋文帝并不想与突厥国正面交锋，因此没法挑拨都蓝可汗与千金公主的关系，暗派使节向都蓝可汗灌输千金公主怀有野心，将伺机颠覆突厥政权的思想，使都蓝可汗也对千金公主产生提防之心，后来，都蓝可汗又遣使向隋廷求婚，隋文帝答应把安义公主嫁给他，但条件是必须除掉千金公主。

此时，几经沧桑的千金公主在都蓝可汗眼中已失去了昔日的魅力，加上隋朝使节的不断唆使，蓝都可汗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把千金公主暗杀在前往复国基地检兵的路途上。这位北周公主的鲜血染红了大漠的黄沙，给她艰辛的报仇复国梦，划上了一个悲壮的句号。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历代和亲远嫁番邦的都是汉族公主，唯独千金公主是鲜卑族善人后裔；而每一个出塞和亲的女子，都是十分忠诚地执行着朝廷赋予的安邦任务，独有千金公主特别，怀有仇恨和壮志，一心要击败中原的皇朝，实现自己酝酿已久的复国梦。

这个梦最终虽然烟消云散，但这位雄心可嘉的公主已在历史上写下了悲壮亮丽的一页。

## 独孤皇后铁腕严治后宫

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案”，既使平民百姓家中的内务都难以了断，那么人员宠杂的皇家后宫之事就更是纠缠不清了。自古以来，朝朝后宫多是非，有后妃争宠明抢暗夺，有诸王子争位骨肉相残，这种事谁也难以管下来。到隋朝时，偏偏出了这么一位皇后，她施展奇才大略严治后宫，确实卓有成效，皇帝都不得不惧她七分，这就是隋代开国之主杨坚的皇后独孤氏。

独孤氏的父亲是北周大司马独孤信，独孤信育有两女，长女儿嫁与北周明帝作皇后，二女儿便嫁给了杨坚。当时的杨坚是一个非常奇特的人物，他的先祖杨震曾作过东汉太尉，父亲杨忠是北周的柱国大司空，杨坚生就一副与众不同的身材，上身长下身短，比例严重失调，而且面有威严之态，王侯们见了，常不由自主地感到手足无措，北周太祖曾预言：“此儿风骨，不似世间人。”因此，杨坚虽然受到先辈荫庇而少年出仕，却常常遭皇室猜忌，为避嫌疑，他处处收藏锋芒，韬光养晦，轻易不与人争斗”。这样一个怪人，却被独孤家二小姐慧眼看中，通过媒妁撮合，不满二十岁就嫁进了杨家。

二十年过去了，杨坚虽然极力谦让，但因功勋卓著而被封为北周上柱国，掌握全国兵马，在朝中威望日重。独孤氏为杨坚生有一女五子，他们的女儿长大后作了宣帝的皇后，杨坚成了国老，然而皇室对他的猜忌仍未因之减轻，宣帝曾经多次对皇后示言：“你父若惹火了我，必定诛杀你全家！”

杨家似乎一直生活在皇室的压力之下，但却并不因此而减弱杨坚发展的势头，这时他已重兵在握，羽毛丰满，若动起真格的，恐怕皇帝根本不是他的对手哩！

不久，正值华年的宣帝因病崩逝，由年幼势弱的静帝继位。杨坚以静帝年幼需辅为名，入朝总揽一切国政，虽不称帝，实已掌握了国家的大权。为此，相州总管尉迟迥不服气，举兵反叛，倡言讨伐杨坚，不料是拿着鸡蛋碰石头，不几天时间就被杨坚全部剿灭。杨坚风闻尉迟迥起兵与宇文氏清王的怂恿有关，剿灭叛军后，他立即软禁了宇文氏请王，从此杨坚便独霸朝政，无人敢于过问了。

静帝迫于形势，封杨坚为隋王，并为他破了不少朝廷礼节，允许他带剑上殿，入朝不趋，备九锡之礼，待遇均在其他侯王之上；后来，在杨坚的要求下，又赐给他原本只有皇帝才能戴的十二旒王冕和天子旗帜，超过了臣子所能享受的最高礼节极限；最后，年幼的静帝自知不是杨坚的对手，自动让位给他，号称隋文帝。顺理成章，王妃独孤氏成了皇后，长子杨勇立为太子，并尽杀了宇文氏诸王，以绝后患。

这时隋文帝是四十岁，母仪天下的独孤皇后也已三十七岁，而她的女儿早已先于她做过一朝皇后了。建立隋朝后，隋文帝认清了前朝没落的原因在于浮夸不实，卓具远见的他力图改革官仪，整顿朝纲，一心建立一个圣明朝代。独孤皇后也不是一个目光短浅、囿于家事的女性，在杨坚取得王位的过程中，她就曾相帮着出谋划策，极为周旋；当了皇后之后，她也决不愿闲坐下来享受荣华富贵，她早已在心中酝酿了一个严治后宫的庞大计划。

“小怜玉体横陈夜，忽报周师入晋阳”，前朝亡国的故事。独孤皇后记忆犹新，南朝的张丽华秀发轻拂，搅得陈氏王朝天翻地覆，自古红颜多祸国，独孤皇后为了保住杨家朝廷的长治久安，首先想到的就是帮助皇夫杜绝后宫内讧。她从皇夫那里要来大权，整饬了宫内体制，废除三妃六嫔之惯例，提倡简朴，禁止宫中女子浓妆华服，并对他们的言行举止都有严格的规定，不允许嫔妃随意亲近皇帝。整个后宫在独孤皇后的把持之下，形成一片静谧肃穆的气氛，因为独孤皇后至高的地位和强硬的手腕，后宫中众嫔妃虽然心中不满，表面上也不得不服从。

除管理好嫔妃外，独孤皇后还十分注意保持与皇大的感情。她深知必须以自己的柔情和体贴笼住皇夫，才能使他不致于被其他女人所迷惑。每当黎明钟鸣之际，独孤皇后小心翼翼地侍候皇夫洗漱穿戴，然后与他同坐一辇，把他一直送到朝阁，皇帝上朝，自己则在殿下静静地等候，待散朝之后，又同辇返回内宫，这样的行动，她日复一日，不厌其烦地坚持着，使杨坚从不敢怠慢上早朝。在内宫，她对皇夫的生活起居照顾得无微不至，皇帝每餐的食谱，每日的装束等事她都亲自过问，妥善安置，让文帝能毫不分心地专理朝政。每至深夜同寝的时候，她常在文帝耳旁回忆往事的情谊，细述夫妻的恩爱，用柔情蜜意来牵系住文帝的心。

好在隋文帝正在致力于国家大事，根本没有多余的精力在后宫脂粉堆中取乐；而贤慧干练的妻子所推行的种种措施，正是与他的朝政改革可以密

切配合，他自然是极力支持的。

一次，独孤皇后与隋文帝约定：“此生永矢相爱，海枯石烂，贞情不移，誓不愿有异生之子。”想到妻子与自己患难与共数十年，总是一心一意辅助自己，惠心可嘉，文帝心中一热，当即答应了皇后誓约。事后，文帝还颇为自豪地对大臣夸耀道：“朕旁无姬侍，五子同母，可谓真兄弟也！岂若前代，多诸内宠。”其实，独孤皇后之所以限制文帝有同父异母之子，也是出于提防异母之子夺位争权的考虑。

独孤皇后不只是管住皇夫不近二色，为了国家利益，她还强力干涉儿子和大臣们的感情生活。独孤皇后为太子杨勇选定了元氏之女为太子妃，按照仪制另立云氏之女为昭训。元妃生性温婉贤淑，端庄有礼，独孤皇后认为她十分适合将来母仪天下，因而对她颇为器重；云昭训却是一个活泼乖巧的女子，相貌俏丽，楚楚动人，相比之下，独孤皇后嫌她失于轻优，立她为昭训本有些勉强，按她的意思是让太子尽量少接近云氏。然而，太子的情感与母亲的心意不同，他对元妃更多的是敬重，而对云昭训却十分宠爱，因此，平时多半是与云氏缠绵一处。对此，独孤皇后听到风声后，心中大为不悦。

这里，杨勇的弟弟晋王杨广正好乘虚而入，他故意装出一副节俭仁孝、不好声色的样子，广泛结交大臣，处处讨好母后。独孤皇后见杨广努力按自己的要求行事，心中自然十分喜欢，她对隋文帝说：“广儿大孝，每听到我们派遣的使节到他的守地，他必定出城恭迎；每次谈到远离朝廷、父母，他都悲泣伤感；他的新婚王妃也可怜得很，广儿忙于政务根本无暇顾及她，我派使婢前在探视。王妃萧氏常常只能和她们同寝共食，哪里象勇儿与云氏终日设宴取乐。勇儿真是亲近了小人啊！”由于杨广的有意图谋和独孤皇后的评价，杨勇的太子地位变得岌岌可危了。

事情不凑巧，由于太子处境困窘，心存大志的元妃为他担心焦虑，偏偏太子自己却不把这事放在心上，终于导致元氏悒郁成疾，抱憾离开了人世。昭训云氏是一个不甚操心政事的女子，她醉心于儿女之情，这种性格很讨杨勇的欢心，两人卿卿我我，形影不离，就在元妃死后不久，云昭训生下了他们爱情的结晶——小王子。本来元妃的死就让独孤皇后耿耿于怀，如今太子又违反了她所订下的规矩——“后庭有之，皆不育之，示无私宠”。因此，偏妃生子成了太子杨勇的罪孽，使皇后对他大为不满。

这时，正好晋王杨广由他的守地扬州入京晋见母后。心怀叵测的他在独孤皇后面前暗暗挑拨道：“太子对儿存有异心，屡次派人刺杀为儿，让儿十分惊恐。”独孤皇后本是一个非常精明的人，稍微理智些就不可能轻信杨广的感言，但因为对杨勇产生了很深的成见，所以不加思索地就听信了杨广的一面之辞。怜爱和气愤的情绪一齐涌上她的心头，于是坦白地对杨广说明了她的心意：“勇儿已不成器，抛开正室，专宠云氏，有我在他尚且敢欺负你们兄弟，倘若他成天子之后，太子竟是庶出，你们兄弟还得向云氏俯首称臣，讨得生路啊！”

事情到了这种田地，废除太子一事已毋庸置疑了，因此，在开皇二十年十月，隋文帝在独孤皇后主张下，以太子“情溺宠爱，失于至理，仁孝无闻，昵近小人”的罪名而将他废为庶人。一个月后，在独孤皇后的授意下，晋王杨广被立为太子。

管了儿子，独孤皇后还要管大臣。高踞是隋国的开国元老，而且与独孤皇后娘家有深厚的交情，本是德高望重，皇后的制度仍然也要对他生效。

高照的原配夫人去世之后，身为相国的高踞心伤欲碎，曾忧伤地对独孤皇后说：“瑟弦骤断，唯斋居诵经而已。”此言曾深受皇后的赞叹。谁知不久之后，相国府中锣鼓喧天，传出相国庆祝爱妾生子的消息。隋文帝尚祝贺相国晚年得子，独孤皇后却火冒三丈，认为高照表里不一，表面上痛念亡妻，暗地里却宠爱小妾，竟致小妾生子。于是独孤皇后天天在枕边向文帝絮叨高赔的不是，文帝终于架不住皇后软硬兼施的请求，将当政二十年，功绩显赫的相国高明以“表里不一，不堪信任”之名，罢免了丞相之职，让他回乡养老去了。

过于严厉的压抑就容易造成逆反心理，虽然文帝出于国政之需的考虑，对独孤皇后严治内宫的种种制度表示认可和服从，但从他内心感受来说，对于这些清规戒律他早已苦恼和厌烦了。开皇二十一年秋天，独孤皇后偶染微疾，卧病中宫，隋文帝带了一个小太监散步来到宫中后花园纳凉。绕过鸂鶒楼，穿过临芳殿，信步走到了仁寿宫，忽然听到长廊的尽头响起了清脆的歌声，歌声唱道：“金井落梧桐，茱萸烧殿红；君王爱秋色，徘徊仁寿宫。”歌词分明是即兴创作的，有景有事，既符合眼前的情形，“君王爱秋色”一句又暗含文帝专意于已近秋岁之年的独孤皇后，无复他顾之意。文帝听了很来兴致，循声寻去，只见一个十七八岁的美貌少女，着一身鲜艳秋装，斜依在廊边边唱边随意地卷弄珠帘，好一副闲雅生趣的秋艳图啊！这个少女是旧时叛官尉迟遇的孙女，尉迟迥叛乱被镇压之后，他家的女眷被收在后宫作宫女。文帝一下子被她的灵秀活泼吸引住了，长年埋头于枯燥繁重的国事中，身边又时时守着一位严谨的妻子，文帝多少有些乏味，这里猛一见到活泼可人的尉迟氏。他久已混灭的春心不禁开始复苏，当天夜里就留宿在仁寿宫，与尉迟氏颠鸾倒凤，度过了一个醉人的良宵。第二天清晨，隋文帝猛然惊醒，发觉天已大亮，超过了平时上朝的时间，他不忘自己的责任，匆匆起身赶往朝阁。

尉迟氏这里还沉浸在昨夜的幸福之中，斜靠在床头细细回味，也不起身梳妆。那边宫中的独孤皇后见皇夫整夜未归，心生疑窦，派了心腹侍女探明了究竟，一早便抱病带着一群宫女蜂拥而至仁寿宫。仁寿宫宫女谁也不敢阻拦，任皇后和众宫女风一般地卷入内室，皇后命手下宫女一把拖起衣衫不整的尉迟氏，丢在自己的脚下，大声叱责：“小妖精施展孤媚伎俩，胆敢蛊惑君心，乱我宫中雅化，绝不能容你偷生！”于是一声令下，纤弱的尉迟氏霎时丧命于乱棍之下。

武德殿上的隋文帝正在回味昨夜的快活滋味，突然传来仁寿宫中的噩耗，他顿觉伤心失意之极，心想：“这皇后管得太宽，我堂堂一朝天子竟然就保护不了一个心爱的女子，真太窝囊了！”于是他拂袖而起，骑上一匹骏马，负气出走，跑到深山中一所寺庙中躲了起来。众大臣闻讯急忙寻到寺中，恳请文帝回宫，隋文帝感叹地说：“朕贵为天子，而不得自由！”国不能一日无君，文帝无奈地随大臣返回宫中。

隋文帝盛怒之下，本想下诏废斥独孤皇后，但念及夫妻患难之情，又想妻子之举也是为了辅助自己治国，也就不了了之。而心高气盛的独孤皇后，因病中气恼又加上皇帝出走而受惊，小疾酿成了大病，数月之后，快快而卒。

独孤皇后一死，隋文帝虽然感到失去了一条得力的臂膀，但也觉得是解脱了一种束缚，功成名就，贵拥天下的他，开始尽情享受声色之娱。这时他封了两个宠妃，封陈氏为“宣华夫人”，蔡氏为“容华夫人”。“宣华夫人”是南朝陈宫留下的美女，丰姿华容，肌肤润腻，温柔可人；“容华夫人”来

自北方，风流娇媚，善解人意。两位夫人各具风韵，迷得文帝神魂颠倒，日日欢宴，夜夜春宵，欣快地对人夸道：“朕老矣！情无所适，今得二卿，足为晚景之娱。”

“酒是穿肠毒药，色是伤身利斧”，隋文帝毕竟已是六十开外的人了，哪里经得起这种极情纵欲的煎熬，不久他就患上了重病，身体虚弱，难以医治。躺在床榻上，他感慨万千地对左右道：“假使皇后在，吾不及此！”有感念，有懊悔，更有辛酸，到这里他才真正领悟了贤明的独孤皇后的一片苦心。

独孤皇后铁腕严治后宫之事，被后世广为传颂，独孤皇后成了历史上有名的“妻管严”。虽然有人评说她的制度和手段太过于严厉，有伤他人感情，简直是一个冷血女人。

然而，处于她那种位子，她苦不使出些手段，哪能治理出一个秩序谨严的后宫，从而让文帝专心致力于朝政呢！当然，独孤皇后也有她的失误，像她所选中的太子杨广，文帝死后即位成了隋炀帝，乃是历史上有名的昏庸好色之君。但独孤皇后推举他时用心并不坏，纯粹出于朝廷利益的考虑，只是杨广使出的迷惑手段把她骗住了而已。

## 乐昌公主与徐德言破镜重圆

乐昌公主陈贞是南朝后主陈叔宝的大妹妹，虽生长在皇家，却没有一般金枝玉叶的那种骄横脾气，在宫中以性情温婉贤淑而为众人称道。她外貌端庄秀美，举止高雅大方，且有很深的文学造诣；为此，她选择夫婿也自有眼光，不恋侯门贵族，独重诗文才识，成年后，由她自己作主下嫁江南才子徐德言为妻。徐德言作驸马后入朝廷任侍中，也颇显露出他的政治才华，夫妇二人互敬互爱，夫唱妇随，成了一对当时人人羡慕的天成佳偶。

在北方，杨坚取代了北周静帝而成为隋文帝，建立了隋国，杨坚雄心勃勃，有志统一中国，因此举兵攻占江南，很快就消灭了陈国。按照古时惯例，亡国之君及其亲族不准许住在原籍，以防其纠集残部，死灰复燃。因此，国破家亡的陈后主及皇族被虏北上，一同解往隋国国都长安。乐昌公主自然也在被虏之列，她与恩爱夫婿徐德言眼看就要被活活拆散。临行前，乐昌公主把一面自己梳妆台上的！日铜镜摔成两半，一半留给失君，一半自己收在怀中；她与徐德言约定：以后每年的正月十五日，在长安街市上沿街叫卖铜镜，直至找到对方的下落，以便夫妻破镜重圆。徐德言含泪频频点头。

这真是一个渺茫无期的希望，此去长安数千里路，兵荒马乱之中，徐德言一个亡国之臣根本难以成行，更何况乐昌公主这一去长安还不知将被发落到什么地方。徐德言手执半面铜镜，想起往日夫妻两人曾在镜中相映成双，自己还曾对镜为妻子插过凤钗，如今却已人去镜破，怎不叫他伤心欲绝。但转念想到临别时妻子殷殷的嘱咐，他决心不让她失望，希望再小毕竟还存有那么一线生机；于是他忍辱含垢，强撑着活了下来，一心只等待局势稍微平定之后，前往长安，祈求老天相助，让他们夫妻劫后重逢。

陈国皇族到长安后，被分成四部分来处理；陈后主叔宝及两三个爱妃被幽禁长安城中，陈后主的叔伯兄弟被放逐到遥远的边陲地区，宫女及女眷

们大部分收入宫廷充当宫女，小部分出色的女子被分配给南征有功的将士及大臣。乐昌公主被赐给丞相杨素作妾，陈后主的小妹妹陈婉则被隋文帝收入宫中为妃，这就是后来深受文帝宠爱的宣华夫人。

乐昌公主所配的杨素是隋朝一位功勋显赫大臣，他祖上曾历任北魏及北周领兵大将；杨素少有大志，文武兼通，不但善于调兵遣将，武功彪炳于世，而且工于草隶，善作诗文，如他所作的“出塞篇”诗，就极富宏伟苍朴的气势，深为人们称道。“出塞篇”是这样写的：

荒塞空千里，孤城绝四邻；  
树寒偏易古，草衰恒不春。

隋兵南征时，杨素是统军主帅，他指挥军队，沿江东下，舟舳蔽江，施甲耀日，两岸百姓见他端坐船首，容貌伟岸，气态恢宏，都敬称他为“江神”。攻下陈地，班师回朝后，隋文帝封杨素为尚书右仆射，也就是右丞相。就是这么一位戎马俊馆出身的大丞相，因为通晓诗情，所以十分向往南国的山光水色，更能欣赏江南佳丽的柔媚风情。在他得到乐昌公主以后，对这位容貌秀丽，才情横溢的南国佳人十分钟情，轻怜蜜爱，视如瑰宝。而乐昌公主虽然身在北方丞相府中，心却仍然留在故国江南，留在丈夫徐德言身边，无数次梦回旧时家园，与徐德言鸳梦重温，醒来却只有身边陌生的繁华，还有天上那轮同照两地的明月。

时光荏苒，物换星移，转眼又到了新年，乐昌公主心中开始萌动新的希望。正月十五元宵佳节，长安市上热闹非凡，乐昌公主命贴身的年老女仆拿着自己一直珍藏在身边的半面铜镜沿街求售，这天的长安闹市上，人们看到一个衣着朴素的老婆婆手持半面铜镜高声叫卖，有人随口问价，老婆婆的开价居然高得离谱，众人都以为这老婆婆神志不清，谁也不再搭理她。

第一年的正月十五过去了，没有什么结果；第二年的正月十五也过去了，同样没有找到什么线索。乐昌公主几乎绝望了，她想到了各种不幸的可能：丈夫已忘了自己？丈夫已另成家室？路途遥远丈夫尚未来到？甚或丈夫已经离开了人世？仔细思量，她坚信前两种情况不会出现，因为她明白丈夫的心；若是第三种可能，那她就只有耐心地等待；可万一出现了第四种猜想的情况？她不由得悲从中来。若是真的这样，她也要一直在长安市上叫卖下去，她相信即使丈夫死了，他的魂魄也一定会找到长安来。

于是，第三个正月十五她仍让那个老仆上街叫卖。这次，却有了喜出望外的消息。

老仆人回来向乐昌公主报告：市上有一位书生模样的年轻人，也手持半面铜镜求售，声言此镜价值连城，只有能拿来另一半与它契合的铜镜，就分文不取地相赠。我赶紧拿出我们的半面铜镜走上前，正巧与他的半面完全相合，他把铜镜慷慨地送与了我，并向我详细打听公主的下落，我向她述明了详情，他似乎有些失望，留下他自己在城中的地址就走了。”

乐昌公主连忙仔细端详两半铜镜，果然是丝毫不差地契合在一起。年轻书生给老仆人的纸笺上，除了地址外，还有一首字迹熟悉的五言绝句：

镜与人俱去，镜归人未归；  
无复姮娥影，空留明月辉。

乐昌公主把破镜紧紧抱在胸前，一边默诵着诗句，一股混合着惊喜、感伤、幽怨的激情涌上心头，她控制不住地放声大哭起来。

这边杨素在元宵夜宴中没有见到乐昌公主，心中牵挂，派人前来催请，

老仆人告诉来人公主心情不好，来人见公主抱着一面破铜镜正在哭泣，不敢惊扰她，只得回去回复杨丞相。杨素听明了情况，心中暗想：这铜镜里面必然大有文章。

杨素虽位居高官，却还是一个细心体贴的性情中人。当天晚上，他用十分温柔和恳切的态度，探询爱妾心中的难言之隐；乐昌公主无法拒绝杨素的诚意，就一五一十地把破镜的来由说了个明白，并跪在杨素脚下哀求，希望能让他们夫妻见上一面，以了却心愿。

听了铜镜的故事，杨素虽然心中颇有些醋意，但念及他们本是结发夫妻，不忍伤害爱妾的心，于是答应了乐昌公主的请求。心想：就算让他们见上一面也无妨，反正爱妾也跑不了，了却她的一项心愿，未尝不可以使她感恩图报，今后更真心地跟着自己呢！

然而乐昌公主的想法与他的不同，她还幻想着怎样飞回旧夫的身旁。

徐德言把珍藏三年的半面铜镜交给老担以后，起初还抱着很快能与爱妻相见的窃喜心情，继而一想，侯门一入深似海，乐昌公主既然已成了杨丞相的宠妾，要想再来与自己鹊桥相会，恐怕是难于登天，即使见了面又能怎样呢？只怕不过是徒增悲伤而已。他正在狐疑不定之际，丞相府已派人前来下贴相请了。

这天，丞相府中摆下了丰盛的筵席，徐德言心事重重地如约赴宴。一个亡国之臣，布衣芒鞋来到威严的丞相府中，当朝丞相以贵宾之礼相待，客人的旧妻乐昌公主却以主人宠妾的身份陪侍在侧，那情形是相当尴尬的。宾主礼节性地寒暄之后，依次落座，乐昌公主望着已显苍老的旧日丈夫不知说什么好，于是默默无言地写下了一首诗：

今日何造次，新官对旧官；

笑啼俱不敢，方验作人难。

诗句把乐昌公主当时同对新旧丈夫，哭笑不是，左右为难的心情表现得淋漓尽致，酒过三巡之后，徐德言约略述了别后的情形；乐昌公主接过话头，安慰几句后，又委婉地提出希望丈夫再婚。因为自己已身有所属，无法重续前缘，陪伴他度过下半辈子了。

徐德言悲愁满怀，他缓缓地对乐昌公主说：“再见卿面，心愿已足，今生誓不再娶，返回江南以后，准备遁入佛门，独对青灯了此一生。”说罢掩面而泣，而乐昌公主听了他这番誓言，早已泪涕俱下，悲不自胜了。

杨素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对小夫妻悲悲切切的情景，不由得动了侧隐之心，心想反正已留不住乐昌公主的心，索性好人做到底，让你们夫妇团圆罢了。于是他当场宣布：“念你们两人旧情至深，老夫决意把乐昌公主送还给徐公子，让他们破镜重圆罢。”说完这一决定后，他还好意请他们留在长安，并答应为徐德言在隋廷安排一个官职。

这真是一个天外飞来喜讯，徐德言和乐昌公主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们赶紧双双离席叩拜，感谢杨丞相的成全之恩。但徐德言却不愿在异朝为官，情愿以一介平民的身份带着妻子返回江南。杨素不勉强他们，还设法帮助他们离开长安返回故土。

徐德言与乐昌公主回到江南以后，在杨素的授意下，隋廷命令当地地方官发还了徐家的房产，让他们夫妻得以安居下来。然而，这时他们的名气早已传遍了大江南北，因为他们特殊的身份和曲折离奇的经历，所以在他们想静下心来过平淡的家居生活时，江南各地的文人雅士不停地前往拜访，北



方的游客也以面见他们夫妇为荣，地方官吏更是争相邀宴，使他们无法得到安宁。他们早已厌倦了这种被人包围的生活方式，为了回避，就迁到姑苏城内的绿杨深居隐居起来。

谁知不久之后，他们的隐居生活又受到了热情人士的干扰，迫不得已，他们买了一艘船索性以船为家，在江南各地过着飘泊不定的云游生活。因为行踪飘忽，难以捉摸，人们也就无法再追寻他们，他们的故事也就渐渐被人们淡忘了。繁华离他们远去，这对恩爱夫妻心满意足地过着平平静静，与世无争的生活，在平淡中相濡以沫，同甘共苦，反而更能体味出彼此的真情。

不久，隋文帝暴病而卒，隋炀帝继位后荒淫无道，杨素寿终正寝以后不久阖门被斩，李渊攻下长安建立了唐朝取代了隋朝。这一幕幕的世事变化，仿佛走马灯似的在他们眼前晃过，人世的盛衰荣枯，恍如一梦，荣华富贵也只不过是过眼云烟。这对历尽繁华又最终归于平淡的这对夫妇，对一切都付以淡淡的一笑。经历了陈、隋、唐三代，这对夫妇终于走人了暮年，在唐太宗贞观十年同时死去，夫妻合葬一墓，陪葬的就是那面历尽沧桑的破铜镜。

后世称夫妻分离而复合为“破镜重圆，”典故就是从乐昌公主与徐德言这里来的。

## 萧皇后数伴君王桃花劫

历史上风流一时、迷君倾国的红颜女子不计其数，然而能象萧皇后那样数经改朝换代，总伴君王之侧的女人却是寥寥无几。

萧皇后天生就是一个人间尤物，她出生时，当时著名的占卜奇人袁天纲曾为她的相貌而惊奇不已，仔细推算了她的生辰八字，最后得出了八个字的结论——“母仪天下，命带桃花。”萧皇后以后的人生经历似乎恰好印证了这八个字。她自十三岁作了晋王妃后，便开始不断地被迫更换身份，历经了隋炀帝的皇后、宇文文化及的淑妃、窦建德的宠妾、两代突厥番王的王妃，最后又成了唐太宗李世民后宫中的昭容。千般沧桑、万种风流，全溶进了她几十岁的生命历程，使她成为一个命运奇特的女人，这也就是她命中注定的“桃花劫”吧。

萧皇后是南朝梁明帝的女儿，天保二十年二月十九日卯时出生于后梁国都江陵。此女天生丽质，娇媚迷人，至于说她美到什么程度，那绝不是用语言可以描述的，从下面她的人生经历中，我们或许大致可以领略出她倾国倾城的风韵来。

就在萧皇后出世的那年，北周杨坚接受静帝禅位而作了隋文帝，八年以后隋军攻入建康，统一了全国。隋文帝的二儿子晋王杨广在平陈战争中功绩显赫，为了表彰他，文帝除了给他加官晋爵外，还下诏天下名门世家，统统将家中未出嫁女儿的生辰八字呈报朝廷，以便为年方二十一岁的杨广选一相配的王妃。谁知挑来送去，年龄相当的姑娘们这个不合。那个又相克，最终唯独刚满九岁的萧氏女的的八字与杨广的八字合在一起才是大吉，于是选定了她。因为女方年纪大小，接入宫中后并未马上成婚，独孤皇后对这位稚嫩可人的小媳妇十分喜欢，把她当成是自己的女儿抚养，并为她请了许多师

傅，教她读书、作文、绘画、弹筝。聪明过人的萧氏女学什么象什么，往往一点就通，四五年下来，她不但出落成一个明艳秀丽的小美人，而且知书达礼，多才多艺。

晋王杨广这时正驻守扬州，按朝规他每年进京朝觐一次，这一次他便能见到他将来的妻子萧氏女，见到萧氏女一年年长成，又出落得如此动人，他的心为之荡漾不已。隋文帝与独孤皇后商议决定，在开皇十三年杨广入朝时，为他和萧氏女完成了婚事。杨广这年是二十五岁，新娘才刚满十三岁，以现在的习惯看来十三岁的新娘似乎太小了一些，但在古代，十三、四岁出嫁的女子是很普遍的。

洞房花烛夜，杨广心花怒放地把娇羞万状的小王妃拥进怀里，也象拥抱了无穷的希望，因为替他们合婚的人，曾经私下里神秘兮兮地向杨广透露说：“萧女命中注定要入主中宫，母仪天下。”萧氏女既然要母仪天下，那么他这个作丈夫的不就是一朝天子了么？虽然晋王此时不是太子，但他仍然觉得希望就在前方，因此他把萧妃视为自己命中的福星，对她珍爱备至。

因为有了萧妃这颗希望之星，原本不曾对王位作妄想的杨广，开始有计划地与大哥杨勇展开储位之争了。杨勇这时已立为太子，却因冷落了正房太子妃元妃而宠爱偏房云昭仪，引起了严治后宫的母亲独孤皇后的不满。杨广乘虚而入，故意在母亲面前极力装出一副仁孝正派的样子，还有意作出疏远萧妃专心政务的姿态；而聪明识体的萧妃也一本正经地与他配合，还不时到独孤皇后那里哭诉杨广只顾政务冷落了自己。他们夫妻的一唱一和终于打动了独孤皇后的心，终于废除杨勇太子之位，把杨广推上了太子宝座。

这时距离杨广与萧妃完婚已经七年了，也就是说，这对颇有心计的小夫妻，在母亲独孤皇后前面整整演了七年的苦情戏。

杨广登太子位一年后，独孤皇后因病而死，隋文帝摆脱了妻子的严厉约束，开始沉溺于酒色，无心管理朝政，把行政大权托付给了太子杨广，事实上，从仁寿二年以后，太子杨广就开始掌有皇帝之权了。

隋文帝暮年入花丛，哪里经得起众多佳丽蜜蜂般的轮番吸吮，很快就精力殆尽，瘫卧病榻了。一日清晨，杨广入宫向父皇请安，恰好在回廊上与文帝的宠妃、风华绝代的宣华夫人不期而遇，好一个宣华夫人，真的是滑肤如凝脂，粉面似桃花，言语赛黄鹏，行走胜弱柳迎风，杨广不禁为之怦然心动。

心动归心动，一想到名分攸关，宫中又耳目众多，杨广自然不敢轻举妄动。第二天杨广借口就近照顾卧病仁寿宫的父皇，而住进了近旁的太宝殿，他寻机趁着宣华夫人独自入厕之际，蹑手蹑脚地跟随在后，一把抱住心中向往的丽人；宣华夫人是陈后主叔宝的妹妹，虽然国破家亡，却仍然保持着一份金枝三叶的高洁与矜持，岂肯让杨广随意胡来，她大声叱责，奋力争脱，没让这个好色之徒占到便宜。

病榻上奄奄一息的隋文帝，看见宣华夫人衣皱发乱、神色惊慌地跑回来，心想一定出了什么事，经一再追问，宣华夫人无奈地说出：“太子无礼！”隋文帝一听，不禁火冒三丈，怒骂道：“畜生！何足以托付大事，是独孤皇后耽误了我啊！”说完，又一选连声地命令身边的近臣柳述、元严道：“速召我儿来见！”并补充说：“是杨勇，不是杨广！”

深为独孤皇后生前所看重而偏心于杨广的尚书右仆射杨素听到了消息，急忙把情况告知了太子杨广，两人合谋，召来了将去给杨勇传信的柳述

和元严，篡改了他们手中的诏书，并暗地里把他们两人逮捕入狱。然后又派左庶子张衡到仁寿宫侍候病中的文帝，在杨广的授意下，张衡在文帝的汤药中投下了毒药，毒死了隋文帝。

宣华夫人听到隋文帝驾崩的消息顿时战慄失色，心想：自己的保护伞已倒；曾被自己得罪的杨广一定不会放过我。当天薄暮时分，杨广派人送来一只锦盒，宣华夫人以为是让她自尽的鸩毒，迟迟不敢打开；经不住使者的一再催请，她双手颤抖地打开锦盒，里面竟是盛着一个五彩丝线编成的“同心结”，宣华夫人明白了杨广的心意，宫人们纷纷向她道喜，她自己的心情却杂乱如麻。

正说着，太子杨广已经在腥红宫灯的引导下，悄悄前来会宣华夫人，宫女们连扶带拽地把她簇拥到太子面前，一个是色迷迷地急不可待，一个则愤恨、羞怯交集于心，但迫于时势，宣华夫人这样一个无依无靠的弱女子又能如何反抗呢？她无奈地俯伏在地，低声唤了一声：“万岁”。当天夜里，父皇新丧的杨广就在宣华夫人宫中度过了消魂的一宿。

第二天举哀发丧，丧事完毕，太子杨广换上冕服即位而为隋炀帝，萧妃自然也就升为了皇后，印证了袁天纲说她将“母仪天下”的预言。这时杨广是三十六岁，萧皇后才二十四岁。隋炀帝觊觎已久的皇位终于到手，再也没有谁能约束他了，因此就彻底露出他贪欢好色的本来面目。萧皇后已与他做了十余年夫妻，新鲜感已消失，而费尽心机才到手的宣华夫人则更能刺激他的胃口，因此，他每日下朝以后，便泡在宣华宫中寻欢作乐，把个同舟共渡十余年的萧皇后冷落一旁。萧皇后当然咽不下这口气，她利用皇后的权力逼迫宣华夫人迁往偏僻的仙都宫，断绝她与隋炀帝的来往。

自从宣华夫人远离后，为她所迷的隋炀帝惘然若失，郁郁寡欢，脾气也越来越暴躁，根本不理睬萧皇后。萧皇后见此情景，知道采取这种强行隔离政策并不能换回炀帝的心，不如索性成全他们，自己也能讨得炀帝的欢心，反正自己的皇后宝座是谁也占不去的。

于是，她诚恳地对炀帝说：“妾因笃念夫妻之情，才劝陛下遣去宣华夫人；不料陛下如此眷恋，倒把妾看作是妒妇而不可理喻，是妾求亲而反疏也。不如传旨，召宣华夫人入宫，朝夕以慰圣怀，妾也能分享陛下之欢颜。”

隋炀帝听后大喜，派快飞马前往仙都宫宣召宣华夫人。使者回来时，没召来宣华夫人，却带回夫人所写“长相思”词一阕：

红已稀，绿已稀，多谢春风著地吹，残花离上枝。得宠疑，失宠疑，想象为欢能几时，怕添新别离。

隋炀帝看了以后，明白宣华夫人是心中顾忌萧皇后，同时也想乘机绝断与自己的关系，以明旧志。他当然不会就此罢手，当即依韵和词一阕：

雨不稀，露不稀，愿化春风日夕吹，种成千万枝。思何疑，爱何疑，一日为欢十二时，谁能生死离。

他的垂施雨露、图慕恩爱之情跃然纸上，又遣快马送往仙都宫。

难辞炀帝的执着之情，宣华夫人只得重施脂粉，再画娥眉，乘坐炀帝派来的七香车再入宫来。说不尽的朝欢暮乐，道不完的男欢女爱，可惜美景不长，半年之后，宣华夫人一病不起，炀帝伤心欲绝，整天长吁短叹，再也打不起精神。萧皇后见状劝解道：“宣华虽死，何不更选佳者，天下之大，难道就没有国色天香的丽人么？”

一语惊醒了沉醉于旧梦中的隋炀帝，他对宣华夫人的怀念反正是在色

不在情，只要另有美人填补，他便可以忘却伤心。于是他一面下诏广征天下美女，一面派遣匠作大将宇文消总管营建东都洛阳，先建显仁宫，后修西苑，广泛搜罗海内外奇材异石，佳木珍草充实其中，准备安置好美女后，他便可以在那里尽享人间乐趣了。

俗话说：“家花不如野花香，”萧皇后纵然有天仙般的美貌，但隋炀帝早已司空见惯，不以为奇了，所以一心征选新的美女入宫。而萧皇后深知这个风流的皇帝丈夫，不会象他父亲那样容易就范，自己也不具备独孤皇后那样的专制本事，皇帝拥有三宫六院、成群嫔妃又素有古制；因此只好放宽心思，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随机识趣了。其实，不能不说萧皇后这是明智的举措，位极至尊的皇帝反正也管不了，不去惹他反而保全了自己。正因为萧皇后的忍让大度，所以沉缅于酒色的隋炀帝对她一直十分礼敬，自己享乐也不忘了萧皇后。

西苑的十六院已建成，但尚且缺少美女主持其中；于是隋炀帝与萧皇后一道，从应征而来的天下美女中，选出品端貌妍的十六人，封作四品夫人，分别主持各院，这十六院分别是：景明院、迎晖院、栖鸾院、晨光院、明霞院、翠华院、文安院、积珍院、影纹院、仪凤院、仁智院、清修院、宝林院、和明院、绮阴院和降阳院；接着又选出三百二十名美女学习吹弹歌舞；次一等的则分为十人一组，分配到各处亭台楼榭充当职役。

隋炀帝偕同萧皇后在西苑的湖面上泛舟，在亭谢里赏花，在海山殿上饮宴并欣赏歌舞，在嫩草如茵的草坪上骑马追逐嬉戏，其乐融融，惹人羡慕。然而，待到华灯初上时，十六院的女主人，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由宫女簇拥着站在院门前由炀帝挑选，炀帝与萧皇后同辇流览，炀帝看到中意的便下辇到该院留宿，与该院主人欢度良宵；这时，萧皇后就独自乘辇知趣地走开，回到海山殿独守空帏。

玩腻了十六院，隋炀帝又命人建造了一座精巧别致的“迷楼”，楼内分为四阁，分别为“散春愁”、“醉忘归”、“夜酣香”、“追秋月”；更选三千童贞女子轮番入阁值夜，隋炀帝任意寝宿，真可谓是日日新婚、夜夜洞房，乐不可支，把一切军国大事，尽抛脑后。萧皇后对此实在是看不过去了，就作了一篇“述志赋”，婉转地劝规皇夫有所节制、用心国政，然而一点效果也没有产生。

在隋炀帝左拥右抱，放荡酒色之际，萧皇后却冷冷清清地度过一个又一个寂寞的长夜。这时萧皇后方才三十来岁，锦绣春心并没泯灭，虽然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可她那充满激情的心仍觉得空荡荡的。不久，海山殿的护卫校尉宇文化及年轻英俊的身影深深映入了她的眼帘，也逐渐印入她孤寂的心底，于是她不时对他递送秋波，施以恩爱；宇文化及其实也早就被这位美丽而孤独的皇后迷住了，他好多次都想冲上去把她拥进怀里抚慰一番，但碍于她的身份，他不敢妄动。一个风狂雨骤的午夜，宫女们都已歇息，因心情躁动而不能入眠的萧皇后起身踱步来到大厅，正好遇上值夜的宇文化及，四目相撞，霎时撞出了闪亮的火花，一股热流冲击着两个期望已久的人心，他们不顾一切地拥抱在一起，不久，宇文化及又把萧皇后抱进了她的卧室，在那张锦绣大床上，两人共作了一场鸳鸯梦。从此，两人借宇文化及职责之便，乘隋炀帝梦醉迷宫时，他们就悄悄共度春宵。

为了饱览江南秀色，隋炀帝下令凿通了连及苏杭的大运河，然后带领萧皇后及众多佳丽浩浩荡荡幸游江都。炀帝下江南时，只见运河中舳舻相接

绵延二百余里；骑兵沿岸护卫，旌旗蔽野；龙船摇橹拉纤的都是年轻的宫女，柳腰款摆，姿态曼妙，让隋炀帝大饱眼福，谓之“秀色可餐”；而宫女们梳妆洗下的脂粉流满了运河，香气数月都不散尽。

大业六年，扬州壮丽的离宫落成，隋炀帝偕同萧皇后再次游幸江都，炀帝还写下了著名的“春江花月夜”一诗；

暮江平不动，春花满正开；流波将月去，潮水带星来。

然而，这种艳丽奢侈的享受，不知耗费了多少的民脂民膏，引得民愤四起。因而，大业十二年秋天，隋炀帝准备偕萧皇后第三次游江都时，众大臣苦苦劝谏：“若再纵情游乐，天下恐生变故！”隋炀帝却心不在焉在说：“人生自古谁无死，年过半百不为天。”他觉得只需自己享尽了繁华，即使国破人亡也不足惜。

第三次来到江都，可惜江都的繁花已开尽，隋炀帝又想东游会稽，命人开凿通会稽的江南河。谁料运河尚未凿成，天下已经大乱。太原留守李渊攻下长安；宇文化及与兄长宇文智及在扬州起兵造反，率兵进入离宫，刚满五十岁的炀帝在寝殿西阁被乱臣缢杀。

这时宇文化及已经升为右屯卫将军了，好几年不曾单独与萧皇后相处，这次速速杀死隋炀帝，也大半出于迫不及待地要与萧皇后重叙旧好的心愿。萧皇后万万没有想到领兵作乱的贼子是自己昔日的情人，她责备他的恩将仇报，愤怒地要求他为隋炀帝按天子之制举行厚葬；宇文化及满足了她的要求，在一切妥当之后，萧皇后无可奈何地成为了宇文化及的偏房。

宇文化及醉心于美人萧皇后的缠绵之中，暂时忘了自己的政治扩张。这时，在中原一带起兵的窦建德，节节胜利，直通江都，宇文化及抵挡不及，一败再败，最后带着萧皇后退守魏县，并自立为许帝，改称萧皇后为淑妃。不久，魏县又被攻破，仓皇退往聊城，窦建德率军一路追击，最后攻下聊城，杀死了宇文化及。这次距隋炀帝的死，还不到一年时间。

取得暂时胜利的窦建德又被萧皇后的美艳姿容和高贵气质迷住了，收她为妾，在乐寿地方纵情于声色之娱，几乎忘记了自己逐鹿中原的初衷。无奈窦建德的原配妻子曹氏是一个醋意颇重又十分厉害的女人，她对窦建德迷恋萧皇后一事横加干涉，常在他们两人沉浸于温柔乡中时不期而至，撒泼发怒，弄得窦建德大失情趣。这时北方突厥人的势力迅猛地发展起来，大有直逼中原之势。原来远嫁给突厥可汗和亲的隋炀帝的妹妹、萧皇后的小姑义成公主，听到李渊已在长安称帝，又打听到萧皇后的下落，就派使者来到乐寿迎接萧皇后，窦建德不敢与突厥人正面对抗，只好乖乖地把萧皇后及皇族的人交给来使。

中原频频的战混已吓破了萧皇后的胆，丈夫及情人的相继惨死更伤透了她的心；她也愿意远走大漠，离开伤心地，而来平复自己的情绪，更希望在完全不同的环境里，开始自己新的生活。

天生美质难自弃，突厥可汗见到萧皇后的风采，顿感天下之美都集于此女一身，当天夜里蒙古包中春情洋溢，无可奈何中，萧氏便由隋天子的皇后变成了番王的爱妃。时势至此，命运已经不能由她自己掌握，反正当初袁天纲就预言她命带桃花，在劫难逃，那也就只有听天由命吧！

后来，老番王死了，由颉利可汗继位，按突厥人的风俗，老番王的妻妾——义成公主与萧皇后姑嫂两人又被新任番王接手。虽说萧皇后要年长于义成公主，但由于她那卓卓迷人的风韵，颉利可汗更中情于她。

十年后，也就是唐太宗贞观四年，唐朝大将李靖大破突厥，索回了萧皇后。这时萧皇后已是四十八岁的半老徐娘了，而唐太宗李世民才三十三岁，但萧皇后入朝时，李世民见她云髻高耸，雾鬓低垂，腰似杨柳，脸似牡丹，美眸流盼，仪态万千，完全没有按年龄而应有的老态，比一般的少女又多一份独到的成熟果实般诱人的风韵，才华盖世的李世民不禁为之心旌摇曳；再加上萧氏饱经离乱而孕育出来的楚楚可怜的情态，更加令人由怜惜而生爱怜。

顾不得年龄的悬殊，更不在乎外人的品评，大唐天子李世民在萧皇后身上体会到一种成熟女人的风韵，更感受到一种类似姐姐与小母亲般的温馨，使他为繁重国事所累的心得到抚慰。这就样，萧皇后被唐太宗封为昭容，成了大唐天子的爱姬。

李世民作皇帝后，为了避免重蹈隋炀帝的覆辙，在宫中励精图治，崇尚俭节。萧皇后来到了宫中时，他破格举行了一次盛大的宴会来欢迎她，四处张挂着华丽的宫灯，歌舞姬们献上轻歌曼舞，桌上堆满山珍海味，唐太宗以为这种场面已够豪奢了，因此问身旁的萧昭容：“卿以为眼前场面与隋宫相比如何？”

其实，眼下这点排场距离隋宫的豪奢情形还差得远呢！隋宫夜宴时并不点灯，而在廊下悬挂一百二十颗直径数寸的夜明珠，再在殿前设火焰山数十座，焚烧檀香及香料，既可使殿中光耀如白昼，又有异香绕梁，如入仙境，每晚烧掉的檀香就有二百多车。对此，萧昭容不便明说，只是平静地说道：“陛下乃开基立业的君王，何必要与亡国之君相比呢！”

唐太宗立即明白了她话中的含义，深为她的明晓事理和言语得体而折服，对她愈加敬重和疼爱了。

萧皇后在唐宫中度过了十八年平静的岁月，六十七岁时嗒然而逝。在她的一生中享尽了荣华富贵，但也历尽了沧桑桃花劫。

## 侯巧文为情幽怨死深宫

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上，荒淫奢侈的帝王不乏其人，而隋炀帝杨广可以说是到了极至。

洛阳郊外的西苑之中，为了尽享天下的声色之乐，隋炀帝极尽奢华淫乐之能事，设置了诸如“如意车”、“神秘镜”、“长枕大被”、“剪彩为花”多穷奢极欲的花招。

“如意车”外表看来只不过是一辆装饰华丽的马车而已，里面的装置却大有文章。

车篷上悬有许多精巧无比的金铃和玉片，车行时叮咚有声，仿佛仙乐一般；车内安有宽大舒适的床榻，隋炀帝可以和宫女们在车中为所欲为；四周张以绫罗帏幔，上面绣着活灵活现的龙凤，既能装饰车马，又能遮掩住车内的小天地，不必担心春光外泄。

其实春光外泄也无所谓，象隋炀帝那样大权在握又极贪淫乐的人，根本不在乎什么羞耻，甚至还带有一份浓烈的“曝露癖”，不但想炫耀自己的

权势、财物，也想好好地展示自己的艳遇、甚至赤裸裸的身体。“神秘镜”就是这种曝露心态下应运而生的产品。

当时用的镜子还是铜镜，隋炀帝命人铸造了一些六尺见方的大铜板，打磨得极其平整光亮，然后悬挂在寝宫的四周，每当与宫人缠绵于床第之际，大铜镜中就一览无余地映照出他们的淫乐之形，如此取乐，可谓荒淫至极。如果当时有摄像机的话，他一定还要拍下些淫秽色情片来。

至于“长枕大被”则是萧后想出来的花样，她根据寺院禅床的灵感，命人制作了一个硕大的床，再配以异常宽大的被褥和枕头，一夜可容数十美女与隋炀帝同寝，隋炀帝辗转美女之间，左右逢源，象是蝴蝶旋飞于百花丛中一般，乐不可言。

更妙的还有“剪彩为花”一项，因为秋冬时季草木凋零、园中肃瑟，隋炀帝为之闷闷不乐。当时西苑十六院的众嫔妃们集议商量出一策，用五彩绸缎剪制成鲜花嫩叶，点缀在树木枝桠之间，红娇绿嫩，恍如春满人间。

宫的淫乐生涯，嫔妃宫女是必不可少的工具。这些宫中女子相竞在自诩为“好色怜才，雨露普施”的隋炀帝面前，竭尽自己的姿色、风情、才华和心计争宠献媚，以便得到荣华富贵。他们中间幸运者倍受恩宠，甚至福泽荫及家庭，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而大多数却只能冷落幽宫，在无尽的期盼中耗尽青春红颜，有的甚至到老死也无缘见上皇帝一面。侯巧文就是隋炀帝宫中这样一位饱尝冷落孤寂之苦的才人。

侯巧文出生于书香宦宦之家，先祖原是北魏的文学近臣，父亲院靖颇受北周武帝的信任，入隋后携家隐居在宛城乡曲，过着耕读课子，与世无争的恬淡生活。侯巧文自幼饱受父兄薰陶，作得一手空灵秀逸的诗文，更写得一手娟秀无比的好字。十七岁那年，适逢隋炀帝的西苑建造完成，隋炀帝下诏征选天下美女，品貌端庄秀丽、性情娴静柔和的侯巧文应选来到洛阳，被分配在槐阴深处的挹翠亭，担任数名宫女洒扫、烹茶的指挥工作，身份是“才人”。

西苑的富女是定期选拔的，选中的就被送到十六院伺奉隋帝，那样就有接近皇帝和献媚争宠的机会。依照侯才人的身份、姿貌、才情，原本是应可入选的，却因不肯贿赂主持选拔工作的许廷辅，以至于名落孙山。侯才人手下的宫女都劝她说：“作人不妨稍微圆滑些，花些心思打通关节，才能有希望获得皇帝的恩宠。”侯才人知书通史，自恃才貌双全，总想与名垂青史的汉宫王昭君相比，不肯放弃气节，贿赂钻营，因此她始终被冷落在挹翠亭中，一凭芳华虚度。

宫院深深，长夜漫漫，灯昏梦醒之际，她常感叹日月如流，韶光易逝，自己的妙龄芳颜、满怀柔情就这样伴着孤灯无声地流走。每到春光明媚，鸟语花香的时节，就是西苑选拔宫女的时候，这时，她总是刻意妆扮自己，企望幸运和奇迹的降临；然而，却一次又一次的换来了失望和落寞。遥闻远处传来的笙歌笑语，她心中十分不平，内心充满了幽怨的情怀，因而写成“自感”诗三首。

其一：

庭绝玉辇迹，芳草渐成窠；  
隐隐闻箫鼓，君恩何处多？

其二：

欲泣不成泪，悲来反强歌；

庭花方烂漫，无计奈春何？

其三：

春阳正无际，独步意如何？

不闻闲花草，反承雨露多！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蜗居在挹翠亭畔的宫舍中，遥望十六院的繁花似锦，自己却冷清清、孤零零地打发着寂寞无奈的时光，使得侯才人那颗柔弱而机敏的心受尽了煎熬。

她时常听人说起十六院那边有座豪华之极的“迷楼”，那里金虬环绕，玉兽拱卫。

朱牖迎风，重门复户，百转千回，曲廊雕栏，绣帷层垂，王光珠色，日月相映，华丽无比，宫女与皇上穿梭嬉戏其间，宛如瑶台仙境。这一切令侯才人多么向往，却始终无缘。

只因自己在选入西苑之初，凭着才貌被定位在挹翠亭中，反而不能象其他低一级的宫女那样，随时可有调换宫院的机会，自己甚至不被准许进入十六院窥览一番。

迷楼是当时隋炀帝纵情极欲的温柔乡，除了建筑华丽、陈设豪奢之外。墙壁上到处都挂着春情烂漫的艳画。半裸的宫女们穿梭来往，一个个争奇斗艳，冀望赢得隋炀帝的垂青，便可平步青云，一夜之间改变此生的命运。十六院的嫔妃们更是千娇百媚，想尽了讨隋炀帝欢心的办法，引得炀帝整天整夜的心旌摇荡、神魂颠倒，根本无法管理朝政，又更哪有精力和时间来顾及身处偏僻挹翠亭中的侯才人呢？多少妙龄佳丽全自愿或不自愿地系在一个荒淫君王身上，又有几人能得到真情的回报？宫中女子的感情悲剧，一千多年来就这样不断地上演着。

一元复始，万象更新。又一个春天到来，侯巧文再一次酝酿她的希望之梦，盼望新的际遇能同新春一同到来，于是打起精神梳洗妆扮、刚收拾完毕，忽然隔窗瞥见腊梅迎着春雪绽开了花蕾，心中一动，吟出“春梅”词一阕：

砌雪无消日，卷审时自颦；

庭梅对我有怜处，先露枝头一点春。

香消寒艳好，谁识是天真；

玉梅谢后阳和至，散与群芳自在春。

侯巧文被选入隋宫西苑已经五年了，不但未蒙隋炀帝宠幸，甚至连炀帝的影子也难得见到。春花秋月，时光飞逝，闲愁恼人，无法排遣，看到许多描写闺怨的诗句，深有刻骨铭心的同感，不禁自言自语慢吟道：“妆成自多惜，梦好却成悲；不及杨花意。春来到处飞。”事实上的确如此，与其在寂寞深宫中苦捱凄清的岁月，不如象杨花、象村姑民女那样自在生活呢。女性是需要爱情滋润的，一个侯才人这样的有着锦绣才情，又极富柔情的青春女子，生活中没有爱情的抚慰，就象鲜花没有雨露的滋润一般。在这种孤苦无奈的生活中，侯巧文的心渐渐枯萎了，甚至失去了生活下去的毅力和信心。

容颜姣好原本是女子的一种资本，而侯巧文的美貌不但没为她带来幸福，反而把她带入宫中，禁锢在一个没有爱的小天地中，她不由得自叹“色美反成弃，命薄何可量。”在宫中找不到幸福，又再不能返回宫外的自由天地，没有爱情、没有亲情、没有自由、没有希望，这种情形，她一个弱女子除归究于命薄之外，又还能有什么主张呢？绝望之中她只有选择死，死则一



了百了。于是挥笔和泪写下了她最后的两首诗：

其一：

悬帛朱梁上，肝肠如沸汤；  
毅然就死地，从此归冥乡。  
秘洞房仙卉，雕窗锁玉人；  
毛君真可戮，不及写昭君。

侯巧文与王昭君命运有相似之处，她慕昭君之气节不肯屈服于选妃宦宦，始终遭受冷落；王昭君不讨好画师毛延寿，久不被君识，但命运给了她一次机会，她毅然抛弃了安适的宫中生活，选择了出塞和亲的路，用苍凉的大漠和悲亢的琵琶，奏写了自己壮丽的下半生。而侯巧文连这种机会都不曾有，她只有用自己的双手把自己送上茫茫冥路。

如果说王昭君的一生是可歌可泣的，那么侯巧文的一生就只能是可悲可泣的了。

临死前，侯巧文有计划地把平时寄兴感怀的诗句抄录在金彩笺上，装入锦囊系在罗襦襟上；用三尺白绫往挹翠亭横梁一搭，就这样结束了她短暂而幽怨的一生。

这是一个凉风萧瑟的秋日，当时隋炀帝正与一群穿红着绿的嫔妃在十六院玩着“剪彩为花”的游戏，试图留住大自然的春天，却不料一位含苞欲放的花蕾般的女子，正为了他而在这时悄然结束了生命的春天。侯巧文自缢的消息传到十六院，自恃是雨露普施的多情角色隋炀帝，蓦然听到一个才人因幽怨而香消玉殒，不免泛起一丝黯然的情绪。

读到她留下来的诗句，刹那间引起了震撼，心想：宫中竟有如此才情的人儿，更有如此的幽怨情怀，自己竟然没有及时发现。随即吩咐内侍移驾挹翠亭探视候才人的遗容，候才人虽然已经气绝身亡，尚且蹙眉含愁，两腮犹如桃花带露，隋炀帝不禁顿足道：“已死颜色，尚且美艳如花，可痛！可惜！咫尺之间，为何如此无缘。”为此，他处死了负责挑选美女的许廷铺；接着，追赠侯巧文为四品夫人，位与十六院嫔妃并列，并下诏以夫人之礼予以厚葬；且破例亲自为生前未曾谋面的侯夫人撰写祭文，洋洋洒洒的展露自己的惜香怜玉之情，祭文中有这样的句子：

长门五载，冷月寒烟；妃不遇朕，谁将妃怜？妃不遇

朕，晨夜孤眠；朕不遇妃，遗恨九泉；朕伤死后，妃若生前。

然而，这些诰封，这些厚葬，这些祭文，对已经长眠不醒的侯巧文又有多少意义呢？隋炀帝的感叹中，又有几分是对侯巧文真正的哀念呢？更多恐怕还是为自己不能发现和消受这样一位才貌双全的女子而后悔吧。他未必不知道，他的宫中还有多少女子正在走着与侯巧文同样悲寂的路，他又愿意为她们的悲欢考虑多少呢？

## 长孙皇后贤淑佐太宗

有人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站着一个伟大的女性。唐太宗大治天下，盛极一时，除了依靠他手下的一大批谋臣武将外，也与他贤淑温良的妻子长孙皇后的辅佐是分不开的。

长孙皇后是隋朝骁卫将军长孙晟的女儿，母亲高氏之父高敬德曾任扬州刺史；长孙皇后生长在官宦世家，自幼接受了一整套正统的教育，形成了知书达礼、贤淑温柔、正直善良的品性。在她年幼时，一位卜卦先生为她测生辰八字时就说她“坤载万物，德合无疆，履中居顺，贵不可言。”

长孙氏十三岁时便嫁给了当时太原留守李渊的次子、年方十七岁的李世民为妻，她年龄虽小，但已能尽行妇道，悉心事奉公婆，相夫教子，是一个非常称职的小媳妇，深得丈夫和公婆的欢心。

李世民少年有为，文武双全，十八岁时就单枪匹马突入敌人阵营之中，救出身陷重围的父亲；二十岁时便有王者之风，能折节下士，疏财广招天下豪杰；二十一岁随父亲李渊在太原起兵，亲率大军攻下隋都长安，使李渊登上天子宝座，成为大唐王朝的开国之主——唐高祖。李渊称帝后，封李世民为秦王，负责节制关东兵马，数年之内，李世民就挥兵扫平了中原一带的割据势力，完成了大唐统一大业；唐高祖因之加封他为天策上将，位置在其他诸王公之上。在李世民征战南北期间，长孙王妃紧紧追随着丈夫四处奔波，为他照料生活起居，使李世民在繁忙的战事之余能得到一种清泉般温柔的抚慰，从而使他在作战中更加精神抖擞，所向无敌。

李世民被封天策上将后，便享有特殊的权力，能够自设一套官署，俨然一个小朝廷的架式，当时归于他麾下为他效劳的，武将有李世劼、程咬金、秦叔宝、翟长孙、秦武通、尉迟恭等能征善战的骠勇大将；文臣则有杜如海、房玄龄、虞世南、诸葛亮、姚士廉、李玄道、蔡允恭、薛元敬、颜相时、苏勛、于志宁、苏世长、薛收、李守素、陆清明、孔颖达、盖文远、许敬宗等“十八学士”，真可谓贤臣如云，势力盖天。李世民拥有这样通人的局面，自然令当时贪酒好色的无能太子李建成不安，出于猜疑和嫉妒之心，他联合三弟李元吉企图谋害同胞兄弟李世民；阴谋却被李世民手下的谋士察觉，迫于无奈，在大舅子长孙无忌和谋臣房玄龄的力劝下，李世民终于痛下决心，在玄武门除掉了太子李建成和齐王李元吉，不久，李世民被立为太子。事实上，唐太祖李渊心中最赏识的也是他这个二儿子。对于这种骨肉相残的惨剧，长孙王妃原本是极力反对的，但面对残酷的政治斗争，她一个女子又能怎么样呢？她只好勉力地理解丈夫。

唐高祖武德九年八月，李渊因年事已高而禅位给太子李世民，李世民就成了唐太宗。

水涨船高，长孙王妃也随即立为母仪天下的长孙皇后，应验了卜卦先生说她“坤载万物”的预言。作了至高无上的皇后，长孙氏并不因之而骄矜自傲，她一如既往地保持着贤良恭俭的美德。对于年老赋闲的太上皇李渊，她十分恭敬而细致地侍奉，每日早晚必去请安，时时提醒太上皇身旁的宫女怎样调节他的生活起居，象一个普通的儿媳那样力尽着孝道。对后宫的妃嫔，长孙皇后也非常宽容和顺，她并不一心争得专宠，反而常规劝李世民要公平地对待每一位妃嫔，正因如此，唐太宗的后宫很少出现争风吃醋的韵事，这在历代都是极少有的。当初隋文帝的独孤皇后虽然也曾把后宫治理得井然有序，但她靠的是专制的政策和手腕；而长孙皇后只凭着自己的端庄品性，就无言地影响和感化了整个后宫的气氛，使唐太宗不受后宫是非的干扰，能专心致志料理军国大事，难怪唐太宗对她十分敬服呢！虽然长孙皇后出身显贵之家，如今又富拥天下，但她却一直遵奉着节俭简朴的生活方式，衣服用品都不讲求豪华华美，饮食宴庆也从不铺张，因而也带动了后宫之中的朴实风

尚，恰好为唐太宗励精图治的治国政策的施行作出了榜样。

因为长孙皇后的所作所为端直有道，唐太宗也就对她十分器重，回到后宫，常与她谈起一些军国大事及赏罚细节；长孙皇后虽然是一个很有见地的女人，但她不愿以自己特殊的身份干预国家大事，她有自己的一套处事原则，认为男女有别，应各司其职，因而她说：“母鸡司晨，终非正道，妇人预闻政事，亦为不祥。”唐太宗却坚持要听她的看法，长孙皇后拗不过，说出了自己经过深思熟虑而得出的见解：“居安思危，任贤纳谏而已，其它妾就不了解了。”她提出的是原则，而不愿用细枝末节的建议来束缚皇夫，她十分相信李世民手下那批谋臣贤士的能力。

李世民牢牢地记住了贤妻的“居安思危”与“任贤纳谏”这两句话。当时天下已基本太平，很多武将渐渐开始疏于练武，唐太宗就时常在公务之暇，招集武官们演习射技，名为消遣，实际上是督促武官勤练武艺，并以演习成绩作为他们升迁及奖赏的重要参考。

按历朝朝规，一般是除了皇宫守卫及个别功臣外其他人员不许带兵器上朝，以保证皇帝的安全，因此有人提醒唐太宗：“众人张弓挟箭在陛下座侧，万一有谁图谋不轨，伤害陛下，岂不是社稷之大难！”李世民却说：“朕以赤心待人，何必怀疑自己左右的人。”他任人唯贤，用人不疑的作风，深得手下文武诸臣的拥护，由此属下人人自励，不敢疏忽，就是在太平安定的时期也不放松警惕，国家长期兵精马壮，丝毫不怕有外来的侵犯。

关于任贤纳谏一事，唐太宗深受其益，因而也执行得尤为到家，他常对左右说：“人要看到自己的容貌，必须借助于明镜；君王要知道自己的过失，必须依靠直言的谏臣。”他手下的谏议大夫魏征就是一个敢于犯颜直谏的耿介之士。魏征常对唐太宗的一些不当的行为和政策，直接了当地当面指出，并力劝他改正，唐太宗对他颇为敬畏，常称他是“忠谏之臣。”但有时在一些小事上魏征也不放过，让唐太宗常觉得面子上过不去。一次，唐太宗兴致突发，带了一大群护卫近臣，要表郊外狩猎。正待出宫门时，迎面遇上了魏征，魏征问明了情况，当即对唐太宗进言道：“眼下时值仲春，万物萌生，禽兽哺幼，不宜狩猎，还请陛下返宫。”唐太宗当时兴趣正浓，心想：“我一个富拥天下的堂堂天子，好不容易抽时间出去消遣一次，就是打些哺幼的禽兽又怎么样呢？”于是请魏征让到一旁，自己仍坚持这一次出游。魏征却不肯妥协，站在路中坚决拦住唐太宗的去路，唐太宗怒不可遏，下马气冲冲地返回宫中，左右的人见了都替魏征捏一把汗。

唐太宗回宫见到了长孙皇后，犹自义愤填膺地说：“一定要杀掉魏征这个老顽固，才能一泄我心头之恨！”长孙皇后柔声问明了原由，也不说什么，只悄悄地回到内室穿戴上礼服，然后面容庄重地来到唐太宗面前，叩首即拜，口中直称：“恭祝陛下！”她这一举措弄得唐太宗满头雾水，不知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因而吃惊地问：“何事如此慎重？”长孙皇后一本正经地回答：“妾闻主明才有臣直，今魏征直，由此可见陛下明，妾故恭祝陛下。”唐太宗听了心中一怔，觉得皇后说的甚是在理，于是满天阴云随之而消，魏征也就得以保住了他的地位和性命。由此可见，长孙皇后不但气度宽宏，而且还有过人的机智。

长孙皇后与唐太宗的长子李承乾自幼便被立为太子，由他的乳母遂安夫人总管太子东宫的日常用度。当时宫中实行节俭开支的制度，太子宫中也不例外，费用十分紧凑。

遂安夫人时常在长孙皇后面前滴咕，说什么“太子贵为未来君王，理应受天下之供养，然而现在用度捉襟见肘，一应器物都很寒他。”因而屡次要求增加费用。但长孙皇后并不因为是自己的爱子就网开一面，她说：“身为储君，来日方长，所患者德不立而名不扬，何患器物之短缺与用度之不足啊！”她的公正与明智，深得宫中各类人物的敬佩，谁都愿意听从她的安排。

长孙无忌是长孙皇后的哥哥，文武双全，早年即与李世民是至交，并辅佐李世民赢取天下，立下了卓卓功勋，本应位居高官，但因为他的皇后妹妹，反而处处避嫌，以免给别人留下话柄。唐太宗原想让长孙无忌担任宰相，长孙皇后却奏称：“妾既然已托身皇宫，位极至尊，实在不愿意兄弟再布列朝廷，以成一家之象，汉代吕后之行可作前车之鉴。万望圣明，不要以妾兄为宰相！”唐太宗不想听从，他觉得让长孙无忌任宰相凭的是他的功勋与才干，完全可以“任人不避亲疏，唯才是用”。而长孙无忌也很顾忌妹妹的关系。不愿意位极人臣。万不得已，唐太宗只好让他作开府仪同三司，位置清高而不实际掌管政事，长孙无忌仍要推辞，理由是“臣为外戚，任臣为高官，恐天下人说陛下为私。”唐太宗正色道：“朕为官择人。唯才是用，如果无才，虽亲不用，襄邑王神符是例子；如果有才，虽仇不避，魏征是例子。今日之举，并非私亲也。”长孙无忌这才答应下来，这兄妹两人都是那种清廉无私的高洁之人。

长乐公主是唐太宗与长孙皇后的掌上明珠；从小养尊处优，是一个娇贵的金枝玉叶。

将出嫁时，她向父母撒娇提出，所配嫁妆要比永嘉公主加倍。永嘉公主是唐太宗的姐姐，正逢唐初百业待兴之际出嫁，嫁妆因而比较简朴；长乐公主出嫁时已值贞观盛世，国力强盛，要求增添些嫁妆本不过份。但魏征听了此事，上朝时谏道：“长乐公主之礼若过于永嘉公主，于情于理皆不合，长幼有序。规制有定，还望陛下不要授人话柄！”唐太宗本来对这番话不以为然。时代不同，情况有变，未必就非要死守陈规。回宫后，唐太宗随口把魏征的话告诉了长孙皇后，长孙皇后却对此十分重视，她称赞道：“常闻陛下礼重魏征，殊未知其故；今闻其谏言，实乃引礼义抑人主之私情，乃知真社稷之臣也。”

妾与陛下结发为夫妇，情深意重，仍恐陛下高位，每言必先察陛下颜色，不敢轻易冒犯；魏征以人臣之疏远，能抗言如此，实为难得，陛下不可不从啊。”于是，在长孙皇后的操持下，长乐公主带着不甚丰厚的嫁妆出嫁了。

长孙皇后不仅是口头上称赞魏征，而且还派中使赐给魏征绢四百匹、钱四百缗，并传口讯说：“闻公正直，如今见之，故以相赏；公宜常秉此心，不要转移。”魏征得到长孙皇后的支持和鼓励，更加尽忠尽力，经常在朝廷上犯颜直谏，丝毫不怕得罪皇帝和重臣。也正因为有他这样一位赤胆忠心的谏臣，才使唐太宗避免了许多过失，成为一位圣明君王，说到底，这中间实际上还有长孙皇后的一份功劳呢！

贞观八年，长孙皇后随唐太宗巡幸九成宫，回来路上受了风寒，又引动了旧日痼疾，病情日渐加重。太子承乾请求以大赦囚徒并将他们送入道观来为母后祈福祛疾，群臣感念皇后盛德都随声附和，就连耿直的魏征也没有提出异议；但长孙皇后自己坚决反对，她说：“死生有命，富贵在天，非人力所能左右。若修福可以延寿，吾向来不做恶事；若行善无效，那么求福何

用？赦免囚徒是国家大事，道观也是清静之地，不必因为我而搅扰，何必因我一妇人，而乱天下之法度！”她深明大义，终生不为自己而影响国事，众人听了都感动得落下了眼泪。唐太宗也只好依照她的意思而作罢。

长孙皇后的病拖了两年时间，终于在贞观十年盛暑中崩逝于立政殿，享年仅三十六岁。弥留之际尚殷殷嘱咐唐太宗善待贤臣，不要让外戚位居显要；并请求死后薄葬，一切从简。

唐太宗并没有完全遵照长孙皇后的意思办理后事，他下令建筑了昭陵，气势十分雄伟宏大，并在墓园中特意修了一座楼台，以便皇后的英魂随时凭高远眺。这位圣明的皇帝想以这种方式来表达自己对贤妻的敬慕和怀念。

长孙皇后以她的贤淑的品性和无私的行为，不仅赢得了唐太宗及宫内外知情人士的敬仰，而且为后世树立了贤妻良后的典范，到了高宗时，尊号她为“文心顺圣皇后。”

## 齐王妃与李世民的孽缘

齐王妃是齐王李元吉的妻子杨珪媚，她原本是长安市内一个红得发紫的歌舞妓，容貌妩媚，性情妖娆，又通晓诗文，能歌擅舞，曾令长安无数公子哥儿追逐倾倒，最终嫁给了李元吉，成了齐王妃。

唐高祖李渊有三个儿子，分别是长子李建成、次子李世民和三子李元吉，这三兄弟中最有才能的要算李世民。当初李渊任太原留守时，李世民就深观远察，立下建业之心，不但自己文武双备，而且折节下士，手下招集了一大批能人志士、武将谋臣。李渊在太原揭旗起兵，起用李世民为统兵大将，进军长安之前，李渊对他许下承诺：“事若有成，一定立你为太子。”攻陷隋都长安后，李渊即位成为唐高祖，封李世民为秦王，拜尚书令。由于当时群雄四起，天下未定，必须有李世民率兵南征北讨，成就统一天下之大业；若这时立他为太子，按朝规就必须谨言守身，留在东宫韬养资望，所以形势让李渊无法当即履行他的诺言。而李世民自己也深以统一大业为重，并不十分追究名分，反而一再推让，建议立哥哥李建成成为太子。

长子继位，这原本是既成定例的，既然李世民辞让再三，李渊也就顺水推舟立了长子为太子，并封三子李元吉为齐王。

分工既定，李世民紧接着就统帅大军南北征战，几年之中，先后平定了李密、塞建德、王世充、刘武同、刘黑兰、萧铣、薛仁果等割据一方的枭雄。当李世民在外面备尝艰苦，浴血奋战的时候，他的兄弟建成和元吉却盘居在京城花天酒地。声色犬马，过着逍遥奢华的日子。也就是在这段时间里，李元吉娶下了大美人杨珪媚为妻。

与李世民伟岸的外貌、宽厚稳重的性格恰好相反，齐王李元吉是个相貌粗陋、性格阴险狡诈的人，成婚前，他利用自己的家世地位，再加上花言巧语，千方百计地把杨珪媚骗上手，婚后不久他对妻子司空见惯的美貌开始腻味，又开始在外面猎艳调情，把一个花儿一般的娇妻冷落在空房中。生性多情的杨珪媚心里感到十分委屈，她百般逢迎，想重新讨回丈夫的柔情，也规劝李元吉少在外面沾花惹草，多花点时间陪自己。李元吉这时完全撕开了过去那层温情的面纱，毫不掩饰地露出他冷酷粗鲁的本性，常对娇妻横加呵

叱，或不理不睬。柔情款款的齐王妃伤心至极，常独对春花秋月，悲叹自己的命运，惋惜虚度的芳华。

每当李世民趁战争的短暂空隙返回京城晋见父王时，他的兄弟太子建成和齐王元吉，基于一种补偿的心理，三天两头地巧立名目，请他一同吃喝玩乐，享受一番，算是对他的慰劳。毕竟是兄弟盛情，又难得见上一次面，无暇于声色之乐的李世民这时不忍拂去兄弟的一片好意，也就常常欣然应邀前往。于是，在这一短暂时期内，兄弟之间和乐亲密，尽享天伦之乐。

一个暖阳融融的春日，三兄弟各自携带家小一同到京城近郊的山坡上嬉游赏春。春风拂面，清爽宜人，蓝天白云下，大家驰马原野，追逐论戏，每个人都感到特别舒畅。

秦王李世民平日里戎马倥偬，厮杀疆场，难得有今天这种悠闲宁静，因而心情特别爽朗，他扬鞭策马向远方的山脚飞驰而去。开始尚有几骑人马追随着他，渐渐地都落后散开了，待到了山地的树林里，他回头一看，远远地只有一骑跟了上来，他感到十分快活。等那匹马跑近一看，马上居然是他的弟媳——齐王妃杨珪媚，他甚觉惊讶。马上的人儿因为追得太紧，显然体力已透支，只见得娇喘嘘嘘，脸色绯红，发髻和衣衫都有几分散乱。

李世民赶紧扶她下马，齐王妃脚下一软，趁势倒在了李世民怀中。李世民一时不知所措，实际上，他对这位娇柔妩媚的弟媳早就有几分留心，尤其是每次欢宴中，独有她浅笑中总微露着一丝忧郁，李世民见了不免产生些怜香惜玉的念头，他也知道一些他们夫妻不睦的情况。齐王妃斜倚在李世民怀中，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迷蒙地盯住李世民有些慌乱的双眼，几颗晶莹的泪珠无声地从她眼中泌出，挂在长长的睫毛上和桃花般的腮边。这个齐王妃，早已对英武绝伦的夫兄李世民产生了倾慕之情，再加上李元吉对她的冷落，使她一颗芳心暗为李世民而动。一个是千般怜爱，一个是万种柔情，两个人终于紧紧拥抱在一起，齐王妃与李世民的孽情缘就在这片春天的绿树林中萌生了。从这以后，只要李世民回朝，总是想办法接近齐王妃。正好李元吉整日纵情洒色，夜不归宿，给李世民与齐王妃的份情提供了不少机会，这种婚外之情，充满新奇与刺激，令李世民与齐王妃都沉醉不已。

由于太子李建成贪酒好色，无所作为，唐高祖时常加以训斥，并流露出改立秦王李世民为太子的意图。于是李建成开始惶惶不安，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他联络了三弟李元吉，阴谋策划除掉李世民；在手下谋臣的极力怂恿下，李世民迫不得已策划了“玄武门之变”，一举杀死了李建成与李元吉。一场骨肉相残的斗争，令他们的父亲唐高祖痛心疾首，他迅速面对现实，立李世民为太子。

为了防止冤仇相报，永无绝止，高祖被迫忍痛下诏，诛杀建成及元吉诸子，斩断复仇的根源，以换取朝国的安定。齐王妃此年方二十三岁，连连目睹了丈夫和自己的一子一女惨死亲人刀下，鲜血淋漓的惨状深深印进了她的记忆，她已欲哭无泪。

按旧制，已成寡妇的齐王妃将被收入宫中，因太子李世民与她有一段不解之情，因此决定把她赐给李世民。当齐王妃被带到李世民面前，她仿佛看到眼前是一个青面獠牙的杀人魔王，无论如何，她已无法接受这个昔日的情人，于是声嘶力竭地要求赐她一死，并拼命地以头撞地，仿佛已成了一个疯妇。李世民把她安置在太子府中，百般好言劝慰，并命妻子长孙太子妃也耐心地予以开导。杨珪媚激愤的情绪慢慢平复下来，最后也只好无可奈何地

接受了命运的摆布，成了秦王李世民的侧妃。

齐王妃虽然接受了作李世民侧妃的事实，她心中的热情却再也难以唤回，昔日令她心往神往的大英雄，如今就陪伴在身边，但却变成了两手沾满自己亲人鲜血的刽子手，叫她如何不寒心，她甚至有幻灭的痛切之感。齐王妃入东宫后，一直对李世民抱着极度冷淡的态度，就象一座冰雕美人冷冷地站在那里；秦王李世民此时却热度极高，昔日偷会梦索的情人，如今近在眼前，真应好好地温存缠绵一番，齐王妃的冷淡，竟然更加刺激他的胃口，他一心想扑上去，用自己的热情把这个冰美人溶化。愈是得不到的东西就愈觉得珍贵，李世民千方百计地讨好她、笼络她，希望能重续昔日那段红杏出墙的情缘；齐王妃无论如何也没有了那份心情，李世民越对她百般殷勤，他就越觉得他的虚伪和贪婪，整日衣妆不理，以一副情懒无神的姿态面对着“悦已者，”这样却又更引起李世民的心痛和怜爱。

李世民做了几个月太子后，唐高祖因年事已高，将王位禅让给他，李世民即成了唐太宗。为了博取齐王妃杨珪媚的欢心，贵为大唐天子的李世民，不惜打破自己勤俭治国的原则，悉心搜罗天下的奇珍异宝，源源不断地赏赐给她，杨珪媚居然连正眼也不瞅一下。不可一世、威镇天下的唐太宗，不惜屈降尊贵，低声下气地向杨珪媚陪不是，也丝毫不能得到她的反应。

有一天，杨珪媚忽然向唐太宗提了个要求，要求恢复她前夫李元吉的爵位和太子李建成的封号，对唐太宗而言，这样做无疑相当于否定自己过去的行为，等于自己打上自己一巴掌；但他竟一口答应下来，并立即付之于行动，这一半是为了取悦于杨珪媚，一半也是为了追念兄弟骨肉之情。从此，杨珪媚一改旧态，逐渐回复到以前的模样，对唐太宗施以柔情和娇媚，有时甚至于如自我麻醉一般地放浪形骸，整日整夜陪着唐太宗歌舞宴饮，轻歌曼舞，媚态勾人，或吟诵着南朝的艳曲，撩拨得唐太宗心摇神迷。唐太宗的结发妻子长孙皇后是一个十分质朴正直的女性，对唐太宗也多是以礼相待，夫妻之间保持着淡雅如水的互敬互尊关系；如今身边有了这个千娇百媚，动人心魄的杨珪媚，英武一世的李世民竟给她迷住了，常大呼过瘾。

贞观十年，杨珪媚为唐太宗生下一子，取名李明，唐太宗立杨珪媚为贵妃，并为他们母子建了一座豪华的宫殿，自己一有时间就腻在那里，与杨珪媚母子一同取乐。贤淑温婉的长孙皇后见皇夫似乎淡忘了兴业大志，整日迷恋于酒色之中，便出面劝阻唐太宗稍事收敛；被杨珪媚迷惑住了的唐太宗一时哪里听得进这些，他一怒之下，甚至准备废掉长孙皇后和太子李承乾，改立杨珪媚与李明。

唐太宗把他的打算向谏议大夫魏征提起，耿直中正的魏征极力反对，他功谏道：“长孙皇后贤德可风，不可无过废立；况且长孙家族为大唐之兴立下了汗马功劳，怎能无故遭受打击？杨氏曾为齐王妃，人尽皆知，立为贵妃尚且不妥，岂可立为皇后！倘若陛下一意孤行，必受天下之人非议。”众大臣也都随魏征而坚决反对，唐太宗仔细思量，毕竟不便肆意而为，于是这事便作罢了。

这时有人向唐太宗进言，说杨珪媚之所以极力取悦陛下，是因为她思念丈夫，将伺机杀害陛下，好为死去的王夫及子女报仇。唐太宗对此丝毫没有顾虑，他认为杨珪媚原本就不是忠于齐王的妻子，早在她做齐王妃时，就已将恋情转移到自己身上，岂有杀害情郎为怨夫报仇的道理！

明智的唐太宗果然没有猜错，杨珪媚最早的确如痴如狂地爱着充满英

雄色彩的李世民；及至“玄武门之变”，由于丈夫和孩子的惨死，她对于自己先前与这位刽子手私通的事，一度感到无比的悔恨和耻辱；到了这个冤家贵为天子，却仍百般地讨好她，于是又产生了一种又爱又恨的复杂心理；在为丈夫李元吉、太子李建成讨得一点名份作为补偿后，她索性放纵自己，尽情倒在唐太宗怀里享受爱怜，并借助狂欢酒醉，来麻痹自己矛盾的心。如此，她根本无心谋害唐太宗了。

唐太宗与杨珪媚的纠缠，引起了长孙皇后的极度不满；杨珪媚深知这位德高望重的皇后不可轻易得罪，于是信誓旦旦地向皇后诉说，自己压根没有当皇后的念头，并要求将自己与唐太宗所生的儿子，过继到前夫李元吉名下，以断绝李明太子的机缘，这样自然稳定了长孙皇后的思想，从而她对杨珪媚也就采取了宽容的态度，到了这田地，杨珪媚其实已根本无心于名份和地位了，她只要求守着唐太宗这冤家了此一生。

杀孽太重的唐太宗，为了补偿心理上欠兄弟的情债，在长孙皇后的支持下，同意了将李明过继到齐王李元吉名下，而且还另立一子为已故太子李建成的继承人，使两位兄弟有了名不符实的后代，这样既安抚了人心，又不至于引来仇杀，实为两全之策。

贞观二十三年夏月，唐太宗患痢疾久治不愈，崩逝于长安。失去了唐太宗，齐王妃杨珪媚也就失去了生活的重心，又因她在宫中名声不佳，于是被放出宫中，出家为尼，就这样结束了她与唐太宗李世民的一段充满爱恨恩怨的孽缘。

## 文成公主和系吐蕃

中国历史上，有不少以公主或宗室女下嫁蕃邦国王和亲的事例，就其态势而言不外乎两种情况：一种是国力衰弱，以和亲委屈求全，以结好蕃邦；另一种则是国力强盛，威震四海，以和亲安抚边远之邦，有赐婚的意味。前者是持卑微之姿，利用女性的美貌和柔媚，来缓和战场上的冲突；后者却是趾高气扬，宣展大国之姿，用亲戚关系来笼络感化疆外野民。唐太宗时期，文成公主远嫁吐蕃，就是后一种和亲情况的典范。

吐蕃就是现在的西藏，唐代以前和中土没有来往。据说吐蕃人是东晋末年南凉国王鲜卑人秃发利鹿孤的后代，因失国而辗转流徙到西藏高原，为纪念祖先，他们以“秃发”为国号，后依语音相近讹变为“吐蕃”。吐蕃人过着以游牧为主的生活，饲养牦牛、马、猪和独峰骆驼，有的也种植青稞和荞麦。公元七世纪，弃宗弄赞继位作了吐蕃赞普（吐蕃国王），人们又称他为松赞干布，是一位骁勇强悍的领袖，他率领军队统一了青藏高原上的许多部落，建立了以逻些城为中心的强盛王国，逻些城即今日的拉萨。

唐太宗贞观十二年，松赞干布率吐蕃大军进攻大唐边城松州，即今天的四川松潘县；唐太宗治理下的唐朝，此时正国富兵强，于是派侯君集督率领大军讨伐。大败吐蕃于松州城下。松赞干布只好俯首称臣，并对大唐的强盛赞慕不已，他在上书谢罪的同时，还特向唐廷求婚。

唐太宗经过一番考虑，决定答应他的请求，于是在宫中选定了一个通



晓诗书的宗室之女，封她为文成公主；文成公主原是唐太宗一个远亲李姓侯王的女儿，人长得端庄丰满，自幼饱读诗书，她虽然对遥远的吐蕃心存疑虑，却又充满了新奇的向往，因而也就应允了。经过两个多月的准备，于贞观十五年隆冬，一支十分可观的送亲队伍，在礼部尚书江夏郡王李道宗的率领下，护送文成公主前往吐蕃和亲。

之所以要在隆冬季节出发，是因为由长安经陇南、青海到西藏有一个多月的路程，沿途要经过几条湍急的大河，隆冬季节河水平缓，才便于送亲的队伍通过。这支队伍，除了携带着丰盛的嫁妆外，还带有大量的书籍、乐器、绢帛和粮食种子；组成成员除文成公主陪嫁的侍婢外，还有一批文士、乐师和农技人员，几乎就象是一个“文化访问团”和“农技队”。这些人员是去干什么呢？因为当时吐蕃已经击溃了吐谷浑，伊然成为了西南举足轻重的强邦；唐太宗深谋远虑，觉得只有对吐蕃加强笼络，才能保证大唐西南边陲的稳定，因此才千方百计地对他们从经济和文化上予以协助，使吐蕃在潜移默化中感激和追随大唐。文成公主实际上就是肩负着这项和睦邦交的政治任务远嫁的，这支送亲的队伍也是前去协助她完成这项使命的。

经过一个多月的顶风冒雪的坚苦跋涉，春暖花开的时候，文成公主一行到了黄河的发源地一河源，这里水草茂盛，牛羊成群，一改沿途风沙迷茫的荒凉景象，让人精神为之一振。一路上很为吐着地势恶劣而忧心的文成公主这时也松了一口气，于是送亲队伍在这里作了数日的短暂休整。

这时，松赞干布亲自率领的大队迎亲人马也赶到了河源，松赞干布一行见到大唐使臣江夏郡王李道宗纳头便拜，并行了子婚大礼，他已认定把大唐作为吐蕃的上国。李道宗请出文成公主与松赞干布相见，这位驰骋高原的吐蕃王一见到中土的金枝玉叶，顿时为她而倾倒，只见文成公主身着华美的盛服，神态端庄，气度文雅，与原始质朴的吐蕃女子完全不可同日而语。而文成公主所见到的松赞干布，虽然被高原的烈日和狂风塑造得黝黑而粗犷，但配上他高大健壮的身材和眉宇间流露出来的豪爽之气，显得十分英武；文成公主心中暗自庆幸，自己算是嫁了一个大丈夫。

送亲和迎亲的队伍前呼后拥、威风八面地进入了逻些城，在李道宗的主持下，松赞干布与文成公主按照汉族的礼节，举行了盛大的婚礼，全逻些城的民众都为他们的赞普和夫人歌舞庆贺。松赞干布乐不可支地对部属说：“我族我父，从未有通婚上国的先例，我今天得到了大唐的公主为妻，实为有幸，我要为公主修筑一座华丽的宫殿，以留示后代。”

不久，一座美轮美奂的宫殿就建成了，里面屋宇宏伟华丽。亭榭精美雅致，还开凿了碧波荡漾的池塘，种上了各色美丽的花木，一切建制都模仿大唐宫苑的模式，用来安顿文成公主，借以藉慰她的思乡之情。为了与文成公主有更多的共同语言，松赞干布脱下他穿惯了的皮裘，换上文成公主亲手为他缝制的丝质唐装，还努力地向文成公主学说汉语，一对异族夫妻，感情融洽，互爱互敬，开始了他们新的生活。

按照传统习惯，吐蕃人每天要用赭色制土涂敷面颊，说是能驱邪避魔，虽说样子十分难看又不舒服，但因是传统习俗，谁也没有提出异议，大多数吐蕃人只是照章行事。

文成公主到吐蕃后，仔细了解和揣摩了这种习惯，认为这样做毫无道理，又有碍卫生，实在是一项鄙俗的陋习，因此她婉转地向松赞干布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松赞干布听了觉得她的话很有道理，立即下令废除这项习俗，

最开始一些念旧的吐蕃人很不习惯，但慢慢地都觉得保持自己的本来面目，既方便又好看，大家也就都乐意接受了，他们甚至还十分感激文成公主为他们破除了陈规。

待生活安定下来后，文成公主带来的汉族乐师们开始履行职责，他们十分卖力地为松赞干布和文成公主演奏唐宫最流行的音乐，音乐舒缓优美，使松赞干布大有如闻仙音的感觉，他对乐师和音乐大加赞叹，并选拔了一批资质聪慧的少男少女，跟随汉族乐师学习，使汉族的音乐渐渐传遍了吐蕃的领地，流进了吐蕃人的心田。

随来的文士们也开始工作，他们帮助整理吐蕃的有关文献，记录松赞公布与大臣们的重要谈话，使吐蕃的政治走出原始性，走向正规化。松赞干布欣喜之余，又命令大臣与贵族子弟诚心诚意地拜文士们为师，学习汉族文化，研读他们带来的诗书；接着他还派遣了一批又一批的贵族子弟，千里跋涉，远赴长安，进入唐朝国家，研读诗书，把汉族的文化引回吐蕃。

农技术人员并不宣扬什么，他们只是先把从中原带去的粮食种籽播种在高原的沃土上，然后精心地灌溉、施肥、除草，等到了收获的季节，那顶壮的庄稼，惊人的高产，让吐蕃人瞪大了眼睛；因为吐蕃人那时虽然也种植一些青稞、荞麦之类的作物，但因不善管理，常常是只种不管，所以产量极低，他们不得不佩服汉族农技术人员高超的种植技术。

在松赞干布和文成公主的授意下，农技术人员开始有计划地向吐蕃人传授农业技术，使他们在游牧之余，还能收获到大量的粮食。尤其是把种桑养蚕的技术传给他们后，吐蕃也逐渐有了自制的丝织品，光泽细柔，花色浓艳，极大地美化了吐蕃人的生活，使他们喜不胜收，都十分感谢文成公主入吐蕃后给他们带来的好处。

文成公主以款款柔情善待松赞干布，使得这位生长于荒蛮之地的吐蕃国王深切体会到汉族女性的修养与温情，他对文成公主不但备加珍爱，而且对她的一些建议尽力采纳。

文成公主则凭着自己的知识和见地，细心体察吐蕃的民情，然后提出各种合情合理的建议，协助丈夫治理这个地域广阔，民风强悍古朴的国家。而文成公主又不是那种极有权势欲的女人，她参预治国，却从未要求松赞干布给自己一个什么官职，对于吐蕃国的重大政治决策，她只是提出自己的看法，并不强行干涉，因此松赞干布和大臣们对她非常悦眼，经常向她讨教唐宫的政治制度以作为他们行政的参考，而广大的吐蕃民众更视她如神明。

贞观二十二年，唐太宗派长史王玄策出使吐蕃，一方面和洽两国关系，另一方面也是去看望远嫁的文成公主。王玄策率出使队伍带着大批绢帛文物上路，途经天竺国时，不幸遭到天竺人的抢掠，除了王玄策带着少量人马逃出外，大部分人马及物品全都抢去。

王玄策狼狈地抵达吐蕃，拜见了松赞干布并说明了遭劫的情况，松赞干布认为天竺国是有意挑衅，破坏他与大唐的关系，于是派遣大军讨伐天竺，捣毁了他们的都城，俘虏了天竺王子，还缴获了大批牲畜，救回了唐朝使节随从人员，算是替大唐使节出了一口气。

贞观二十三年，唐太宗李世民驾崩，太子嗣位为唐高宗。新任大唐天子授松赞干布为附马都尉，封西海郡王，并且派特使送去大量的金银、绢帛、诗书、谷种，并特为文成公主送去了饰物和化妆品，以嘉勉她和亲抚蕃的功德。

松赞干布因之上书谢恩，并忠心地表示：“天子初即位，若臣下有不忠之心者，当勤兵赴国除讨。”并献上珠宝十五种，请代置太宗灵前，以表哀思。唐高宗对松赞干布的忠心十分感动，又晋封他为宾王，更赐彩帛三千段；吐蕃使者到长安后大开眼界，趁唐高宗高兴之机，向他请求赐给造酒、碾米和制造纸笔墨砚的技术，唐高宗都一一答应了。大唐王朝与吐蕃的关系，在文成公主联络的基础上，至此已到了水乳交融的顶峰。

在松赞干布与文成公主努力推行改革，及大论（吐蕃的宰相职）禄东赞的妥善谋划下，吐蕃在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都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因而能称霸西域，成为大唐王朝西方的有力屏障。

可惜不久之后，松赞干布去世，他的孙子继位为赞普，因赞普年幼，所以国事多由禄东赞一手掌握理，家事则由文成公主操持，这时一切还算平稳。然而不久禄东赞也死去，他的儿子钦陵沿袭作了大论，这时吐蕃与邻邦土谷浑关系恶化，他们均上书向唐廷请求论断是非，而唐高宗迟迟不予裁决，钦陵按捺不住，起兵击溃了土谷浑。不料这一举动却触犯了唐廷的威严，唐高宗认为在他还没有作出判决之前，吐蕃就擅动武力，简直不把大唐天朝放在眼里，因此在咸亨元年，派薛仁贵督师讨伐吐蕃。

谁知薛仁贵的军队在大非川一带被吐蕃军队打得一败涂地，从此吐蕃人不再服大唐的气，连年兴兵进犯大唐边境。唐廷派大军长驻洮河镇守，以防吐蕃军队的骚扰，双方陷入了敌对局面，吐蕃成为唐王朝始终无法解决的最大敌人。

从唐太宗贞观十五年初春，文成公主下嫁松赞干布开始，到唐高宗咸亨元年薛仁贵率兵征讨吐蕃为止，整整三十年的岁月，由于文成公主的博学多能，对吐蕃国的开化影响很大，不但巩固了唐朝的西陲边防，更把汉民族的文化传播到西域，这是唐太宗的得意之作，可惜唐高宗最终不能善加利用，轻易挑动战争，造成了不可收拾的局面，使得文成公主苦心孤诣所营造的和睦局势嘎然而止，怎不令人痛惜！

唐高宗永隆元年，文成公主在逻些城病逝，唐廷特派使者前往祭奠，但也没能改善两国的外交关系。而文成公主受到吐蕃官民的敬仰并不因与唐朝关系疏远而稍减，她的死引起了所有吐蕃人的哀痛。

文成公主死后，吐蕃人到处为她立庙设祠，以誌纪念。一些随她前来的文士工匠也一直受到丰厚的礼遇，他们死后，也纷纷陪葬在文成公主墓的两侧。至今文成公主和这些友好使者，仍被西藏人视为神明。

## 武则天的千秋功过

至今中国有两块著名的无字碑，一块是汉武帝在泰山立的，他到泰山封禅，登上山顶，认为泰山大伟大了，置于齐鲁平原中，是“蔑矣！尽矣！无以加矣！”都无法形容了，于是立一块无字碑。另一块就是武则天在自己的陵前立的，是一块完整的高达七米的大石头，关于她立这碑的目的她自己没有说明，后人猜测，一者认为是她觉得自己功劳太大，难以表达；一种认为是她知道自已死后一定会引起沸沸扬扬的议论，她任由你们评说。

武则天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是中国历史上杰出的女人，她的工谗善媚手段罕有其匹，诚如骆宾王在《讨武曩之檄文》中所说：“入门见妒，蛾眉不肯让人；掩袖工谗，孤媚偏能惑主。”而她宰制天下的魄力和气概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史家本着“不没其实”的原则，为她撰写只有皇帝才能享受的本纪，对她的一生作出客观的评价：“坐制群生之命，肆行不义之威，振喉绝襁褓之儿，菹醢醉椒涂之骨，其不道也盛矣！然犹泛延说论，时礼正人，遵时宪而抑幸臣，听忠言而诛酷吏，有旨哉！有旨哉！”

武则天是并州文水人，父亲武士彠先是经营木材运销致富，后来做了隋朝的鹰扬府队正，唐高祖李渊在汾、晋一带行军的时候，经常到武家落脚，后来唐朝统一天下，到李世民继位后，武士彠累官已至工部尚书，荆州都督，封应国公。武则天的母亲是隋朝宗室杨达的女儿，一方面笃信佛教，一方面又内行不检，武则天的醉心权势，胸罗机谋，信奉佛教，乃至淫乱自恣等特性，似乎都来自父母的遗传。唐太宗辉煌的“贞观之治”笼罩着武则天幸福的童年，她属于那种早熟的女孩、年方十四岁便已呈现出女性“花解语、玉生香”的艳丽风情。就在这一年，她成了唐太宗的“才人”。

唐太宗的贤妻长孙皇后在武则天十四岁的这年谢世。唐太宗十分怀念她，曾在宫中筑一土台，天天站到上面眺望她的坟墓，连朝政都有些不理，著名的敢讲直话的大臣魏征来到宫中，唐太宗请他也到台上去看一看亡妻的坟墓，魏征告诉唐太宗，他只看见了唐高祖李渊的坟墓。魏征的话使唐太宗不再去望亡妻的坟墓了，但并没有排解心中的愁苦，看到过去的六宫粉黛，兴味索然，于是就有拍马屁的大臣建议唐太宗在天下再一次选美。历朝皇帝的选美都把天下闹得鸡飞狗走，这一次虽然也不例外，因郑仁基的女儿闹得风大、雨大，迫使唐太宗停止了这次选美活动，但武则天却由此而选入后宫。

四十一岁的唐太宗自一见到武则天起就被她迷住了，为着她十四岁稚嫩的娇躯，承恩之际不解风情的婉转娇啼。唐太宗一连临幸三夜，把武则天都弄得病倒了，一病就是二十多天，唐太宗私下里叫她“媚娘”，封她为“才人”。

按照唐初后宫的制度，有所谓“四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的编制，也就是说，除了皇后之外，还另有一百二十一位妾侍。

“四夫人”是：贵妃、德妃、淑妃、贤妃。

“九嫔”是：昭仪、昭容、昭媛、修仪、修容、修媛、充仪、充容、充媛。

“二十七世妇”是婕妤、美人、才人各九人。

“八十一御妻”是宝林、御女、采女各二十七人。

另外还有上千的没有名号的宫女。

编制严谨只能依次升补，不能巧立名目，随意更改。武则天被封为“才人”，算起来在皇帝的一百二十二位御妻中排名第三十几位，以她十四岁的年纪，不算太高，也不算太低了。

武则天是在贞观十一年“霜叶红于二月花”的深秋时节被召入宫的，原本想有很好的升迁的机会，但她侍候唐太宗十二年，而唐太宗也对她宠爱有加，可见一直到贞观二十三年唐太宗驾崩，却始终未曾再予晋级加封。是什么原因呢？至少有两件事情，使唐太宗把武则天的身份固定在“才人”的地位，以阻绝她在后宫之中发挥更大的影响力量。

第一件事是西域进贡了一匹宝马名叫“狮子头”，能够日行千里，但却

性烈难驯，多少年轻力壮的骑士，都弄得灰头土脸甚至伤筋折骨，就连过了半生军旅生涯，爱马若狂且骑术精湛的唐太宗也被掀翻下来，无可奈何地望着这匹宝马不住摇头叹息。不料武则天却奏称：“只要给我三样东西，就能降服这马。也就是一支皮鞭、一柄铁锤、一把锋利的刀子。先用皮鞭打得它皮开肉绽，死去活来。还不听话，就用铁锤敲它的脑袋，使它痛彻心肺。如果仍不能制服它的暴烈性情，就干脆用刀子割断它的喉咙算了。”唐太宗也算是乱世中杀出来的英雄，阅人多矣，但还从来没有见到过如此敢做敢为的女人，如此心肠坚硬，甚至可说狠毒的女人，唐太宗不得不对这个当时年纪还小的女子起了戒心。

第二件事是民间秘传：“唐三世之后，女主武王代有天下。”对此，唐太宗垂询问太史令李淳风。得到的答复是：“这个人已经在宫中，三十年后，当有天下，杀李唐子孙殆尽，其征光已成。”唐太宗大惊失色，准备尽杀可疑的人。李淳风说道：“天之所命，人不能违，王者不死，徒多杀无辜；且自今以后三十年，其人已老，或者颇有慈心，为祸或浅。今天如果把她杀掉，上天或者更生出一个年轻力壮的来，肆其怒毒，恐怕那时陛下的子孙更加无遗类了啊！”英武绝伦的唐太宗曾怀疑到武则天的身上，自然也就要尽可能地限制她的地位和权势。

武则天不是一般的女人，她知道唐太宗的年龄比自己大了许多，她不可能跟唐太宗一辈子，她和那些有机谋的妃嫔一样，在为唐太宗死后自己的出路寻找靠山。

自承乾太子因声色犬马被唐太宗革去太子位，最得唐太宗宠爱的儿子就是魏王泰，宫中的妃嫔都暗暗和他私通声气，再加上魏王泰年轻貌美，有几个放荡的妃嫔竟暗暗地和他结下私情，每当他一进来就像一盆火一样地迎向他，但武则天对他总是冷冷的，避得远远的。她有她自己的想法，尽管她也存心想找一个少年美貌的皇子。图她日后的风流。她但是更要一个忠厚少年，一旦得宠之后，可以颠倒操纵，偷眼看那魏王，是一个浮滑阴险的少年，将来决不能成大器，便是成了大器，也是一个无情无义的薄情郎君，因此任好色的魏玉对她仍存体贴，殷勤馈送，她总给个不理不睬，她暗选中中的目标是生性懦弱、身体多病、忠厚老实的晋王李治。

只要是男人，在女人的一再挑逗之下，总会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更何况是武则天这样的美人。一天李治入厕所以后，武则天又用金盆盛水捧给李治洗手，会首半跪，使出轻挑浅逗的手段，清澈的盆水中倒映出武则天的如花面宠，李治终于按捺不住那一团热烘烘的欲火，情不自禁地蘸起水，轻轻地向武则天的脸上弹去并戏吟道：

乍忆巫山梦里魂，阳台路隔恨无门；

武则天立即答道：

未曾锦帐风云会，先沐金盆雨露恩。

一个是心旌摇曳，一个是色授魂与，就这样成就了好事。李治是一个忠厚的男人，在枕头上立下誓，说愿生生世世不忘今日之情。武则天是个有能力的女人，她侍奉了唐太宗这么多年，当然知道唐太宗的性格。在武则天的调教下，李治在唐太宗面前乖巧起来，日益讨得唐太宗的欢心，恰好在承乾太子被废以后的调查中，又查出魏王结党营私，倾轧太子，对有过“玄武门之变”的太宗来说，这是最不能容忍的。加上长孙无忌的推荐，李治顺理成章地成了太子，住进了东宫。

东宫靠近后宫，武则天与李治的来往更加密切，就连李治的正妻王氏也看出残云零雨来，但想到自己得有今日的地位，全靠武则天的妙计胜人，便睁只眼，闭只眼地忍耐下来。因此在唐太宗病情加重之日，正是他仁孝的太子与美艳的才人感情迅速加浓之时，在唐太宗奄奄一息的时候，武则天竟然怀上了太子李治的儿子，说起来真是大逆不道啊！

唐太宗驾崩，太子李治即位为唐高宗，按照唐代后宫的规矩，凡是经过先皇召幸的富人、女官，特别是“世妇”及“御妻”等人，均须离开内宫而人寺为尼，武则天当然也不例外，随众来到感业寺水仙庵出家。

面对青灯古佛，回首往事，那悠悠岁月，仿佛繁华一梦，二十六岁的武则天，正是女性身心均臻于圆熟的年龄，却日夜谛听着钟鼓和更漏，默默无言地一任芳华虚度，思起如今已贵为天子的李治，心中时而涌起蓬勃的希望，她觉得终究会有一天，自己重傅脂粉，再对宫灯。然而等待的时间也太久了些，武则天已过了三十岁的大关，她的希望与信心在递减，她有些埋怨李治，甚至自怨选错了人，就在她万念俱灰的时候，喜从天降，唐高宗和后妃一行驾临感业寺；为唐太宗的忌辰拈香祈福。看着旧日的情人一袭袈裟，留着个光头，忠厚的李治竟流出了眼泪，其他人也许还认为皇上是思念亲生爸爸太宗而落泪呢，但王皇后却十分明白其中的原委。“莫道相对无言语，一点灵犀暗里通。”武则天更是兴奋得双颊泛起醉人的红晕，唐高宗怜爱的眼神，不时缠绕在武则天身上，只要皇帝还记得，还念着旧情，武则天就知道还有办法。

事实上，唐高宗和王皇后都是借着为唐太宗进行五周年忌辰来见武则天的。

对唐高宗来讲，他一直就没有忘记武则天，只是由于即位之初，诸多军国大事要他进入状况，并进行必要的调整与安排。再加上他也还受制于开国以来的勋金集团，不得不谨言慎行，以蓄养自己的威望。还有出身名门贵胄的王皇后，处处用礼法对他加以管制，另有一个萧淑妃也分散了他一些感情，因此一下子还没有顾到武则天。

至于王皇后更是非见武则天不可，因为王皇后出身名门，太过贤德方正，使得高宗兴味索然，萧淑妃乘机把高宗掌握在自己的手中，萧淑妃吹得一口好箫，做得一手好汤饼，还能学市井中骂人的口吻与皇帝打情骂俏，更兼不断变换手法刺激皇帝的新鲜感。

于是王皇后醋劲大发，想起了武则天，便不惜用“饮鸩止渴”的办法来对付萧淑妃，当她在感业寺中看到唐高宗和武则天两人的表情时，她暗暗地笑了。

唐高宗思念武则天，但碍于祖训，加上他本人的懦弱，暂时还一筹莫展，此时萧淑妃又为高宗生了个儿子。怒气冲冲的王皇后经过秘密的安排，居然把武则天悄悄地接进宫中，蓄发换装，在高宗永徽六年的一个春夜里，不着痕迹地把武则天送到了唐高宗李治的怀抱中。

武则天第一次入宫是十四岁，作了太宗的小女人；第二次入宫是三十一岁，以成熟的风情与母性的柔情，把比她小四岁的唐高宗撩拨得如痴如醉，第二天便被册封为昭仪，算是“九嫔”之首，仅次于皇后及“四夫人”，在后宫已是排名第六的人物了。

武则天使出混身的解数，把李治紧紧地抓住，更以卑词屈礼，稳住王皇后作她的踏脚石。没有多少时日，萧淑妃就败下阵来；又过了一段时间，

王皇后也发觉不妙。

“新人笑倚龙床戏，旧人哭堕凤头钗”，此时的武则天不但是萧淑妃的眼中钉，而且也变成了王皇后的眼中刺。就象大英帝国的外交大臣帕麦斯顿讲“大英帝国没有永远的朋友，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永远的利益”一样，后宫争夺中现在轮到王皇后掉转头来与萧淑妃联合起来，向武则天进行无情的攻击与诋毁，但又怎么会是武则天的对手呢？王皇后的母亲是魏国夫人，舅父又位居相国，平时养成一副颐指气使的大小姐脾气。武则天则饱经沧桑，受尽人间的冷暖滋味，深深懂得地位低下的“群众”在斗争中的作用，因而待人接物，尽量采取较低的姿态，在后宫中广结善缘，得道多助，获得了广泛的支持，取得有利的态势，在双方明争暗斗的过程中，由于小人的通风报信，她对王皇后和萧淑妃的一举一动了如指掌。“知己知彼”，自然是“百战不殆。”

武则天看得非常清楚，要想巩固自己的地位，最好是攻击代替防御，要争得后宫的独霸地位，非把王皇后彻底打倒不可，于是武则天深思熟虑之后，使出一记“狠招”。

量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武则天为打倒王皇后，居然亲手将自己的女儿掐死，然后嫁祸给王皇后，唐高宗相信了她的话，王皇后的地位动摇，接着又用栽赃的办法，指责王皇后与萧淑妃勾结使用巫法，浑厚懦弱的唐高宗终于不顾一班老臣的反对，在永徽六年冬天下诏废掉王皇后，并由百官上表请立中宫，正式册立武则天为皇后，武则天不到一年就攫取到皇后宝座，确实是速战速决。武则天被立为后，唐高宗还洋洋洒洒地下了一道诏书：“武民门著勋庸，地华纓敝，往以才行，选入后庭，誉重淑闱，德光兰掖。朕昔在储贰，特荷先慈，常得侍从，弗离朝夕。宫壶之内，恒自饰躬，嫔嫗之间，未尝忤目，圣情鉴悉，每垂赏叹。遂以武氏赐朕，事同政君，可立为皇后。”这是许敬宗代拟的诏书，特别授引汉宣帝见太子忽忽不乐，令选自己后宫美女王政君以娱太子的故事，用汉元帝与王政君的关系来比拟唐高宗与武则天，来减轻“父子同科”带来的讥刺，真是煞费苦心。

为防止“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机智而富权术、阴狠而毒辣的武则天当然要斩草除根，不会轻易放过打入冷宫的王皇后及萧淑妃，终于在武则天软硬兼施，寻死觅活的纠缠下，而唐高宗经不起武后的几番折腾，下诏将王皇后和萧淑妃赐死了。

按照惯例，后妃赐死不外乎鸩毒及自缢，而武则天却命人将王皇后及萧淑妃两人各杖一百，然后斩断手足，投入酒坛之中，说是让她们骨软筋酥吧！王皇后至死不发一言，萧淑妃则厉声披发大叫道：“愿阿武为鼠我为猫，生生扼其喉！”萧淑妃的话象钉子一样，一个字一个字地钉在武则天的心坎上，此后纵然宫中老鼠成群也不准养猫。

武则天巩固了在后宫中的地位后，就加紧利用唐高宗为病魔所困的机会，将大部分政务都操纵在自己手里，向皇帝的宝座进军。为此她还须首先在那批元老重臣中树威。

唐高宗麟德元年，西台侍郎上官仪为武则天召术士进宫禳灾一事上书大加指责，唐高宗也以每事必为武则天所制不胜愤怒，于是命上官仪代为草诏废掉武则天，但可怜兮兮的唐高宗却终于在武则天的眼泪攻势下，不但收回了成命，而且赔进上官仪的性命，上官仪事件后，朝臣们大都明哲保身，守口如瓶，唐高宗在对武则天稍作抵抗后就彻底缴械投降，从此武则天更加

肆无忌惮，一切任人行政大权大多取决于她，她加紧培植自己的势力，国人已把她与高宗并称为“二圣”。不久武则天自称“天后”，堂而皇之地颁布了十二条施政方针，严然就造成了一个独揽朝纲的局面。

弘道元年，唐高宗心脏病发作，在东都洛阳贞观殿驾崩，享年五十六岁，武则天也已届花甲。太子李哲即位，就是唐中宗。不久武则天在乾元殿召集百官，废中宗为庐陵王，立豫王李旦为帝，就是唐睿宗，政事全由武则天独断，她大封武氏亲戚，朝堂之上尽是她的心腹。经过几年的垂帘听政，等到一切尽在掌握之中以后，武则天于是在天寿元年的重阳佳节，在则天楼上正式宣布自立为神圣皇帝，改国号为周，立武氏七庙，甚至还准备把自己的侄子武承嗣立为太子，只是由于凤阁侍郎李昭德的坚决反对而作罢。

她取名为“曩”，意思是日月当空，目空一切，这年是公元六百九十年，武则天也是个六十七岁的老太婆了。

“牝鸡司晨，惟家是索！”中国历来就反对女人干预政治，武则天不止是干预了政治，而且明目张胆地把李氏政权夺了过来，唐皇旧臣纷纷起兵，勤王之师风起云涌，四海沸腾。最有名的就是徐茂公的后代徐敬业，骆宾王《代李敬业传檄天下文》直指武则天昔充太宗下陈，……秽乱春宫。……豺狼成性，杀子屠兄弑君鸩母。”号召“请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

对待反对她的人，武则天首选的法宝就是鞭子、锤子、锋利的刀子。像徐敬业这样公开反叛的，就是大军镇压；对朝廷中胸怀异志，妄图图谋不轨的人就委任索元礼、周兴、来俊臣、王弘义、丘神绩等酷吏，屡次兴动大狱。当时武则天在景丽门立一推事院，令来俊臣任院主，掌管重大案情。百姓称这推事院为新开门，凡是被告入新开门的，一百人中，难得一、二人保全的。来俊臣每次审问囚犯，不论轻重，都拿醋灌进犯人的鼻子去，或拿犯人的身体，装在大瓮中，审问时候，拿炭火在瓮的四周薰炙起来。又断绝他的粮食，犯人到十分饥饿的时候，拿秽恶的棉絮给犯人吃下。他造了十号大枷，一名定百脉，二名喘不得，三名灾地哮，四名著即承，五名失魂胆，六名实同反，七名反是实，八名死猪愁，九名求即死，十名求破家。十号大枷另配上铁笼头，犯人被枷压着，被铁笼闷着，立刻便死。每有罪犯捉到，先让他在刑具前走一遭，便魂胆飞越，没有不含冤屈招的。武则天在位期间共杀李唐宗室数百人，大臣数百家，刺史郎将以下更是不可胜数。

武则天一方面动用极刑、黜逐褚遂良，逼死长孙无忌，把一批反对她的元老重臣赶尽杀绝，另一方面更注意收揽民心，比如当酷吏滥杀无辜，到了群情过度紧张的时候，她也陆续杀一些酷吏来缓和形势，她称帝的第二年就杀索元礼，流亡周兴到岭南，表示滥杀之罪在别人。六七九年杀来俊臣，来俊臣的仇家争咬他尸体的肉，立刻咬尽，挖出眼珠，剥去面皮，剖腹取心，踏成泥浆。她看到群情激愤，即下制书，历举来俊臣的罪恶，并且加以天族罪，说是“以雪苍生之愤。”

武则天一面贬杀异己，一面培植自己的势力，在选拔人才方面武则天是非常富有眼光的，著名的大臣狄仁杰，后来“开元盛世”时的一代名相姚崇、宋象都是她一手栽培的。

当时各州、郡、府、县举荐的文武之士到洛阳受封的不绝于途，在用人方面武则天胸怀博大，就连把她骂得一蹋糊涂的骆宾王她也坚持认为人才难得。有一个叫沈全交的人做了这样一首打油诗。

补阙连车载，拾遗平斗量；



棹推侍御史，怨脱校书郎。

糊心存抚使，眯目圣神皇。

不仅公开诽谤朝政，连武则天本人也一齐被骂在内，这可是杀头的罪名，有人把状告到武则天那里，不料武则天却笑眯眯地说：“这算不了什么。”

武则天能容受直臣的善谏。大家知道，武则天在个人生活方面十分淫荡，她专门设置“控鹤监”，专习床前供奉，薛怀义、沈南璆、张易之、洪昌宗等人，都先后成了她的男宠。

薛怀义，原名冯小宝，是市井卖药郎，身材魁梧，气力也大，又能说会道，善收善放，是千金公主勾引的情郎，武则天知道后横刀夺爱，居然称心如意，为掩人耳目还让他当了和尚，薛和尚仗着武则天，一时气势熏天。但有一天，薛怀义在朝堂之上与丞相苏良嗣相遇，苏良嗣看不惯他的嚣张气焰，命令左右随侍的人结结实实地打了他几个耳光。薛怀义捧着红肿的脸向武则天哭诉，不料得到的答复是：“这老儿，朕也怕他，阿师以后当于北门出入，南衙宰相往来之路，不可去侵犯他。”可见武则天对于嬖幸的男宠，以及为他办事的大臣，两者的分量是分得清清楚楚的。

对这件事，武则天的最有名的宝贝女儿太平公主曾当面说过她母亲：“为什么不选择姿稟稔粹的人，用来帮助游赏圣情，揭除烦虑，何必去宠幸那些市井无赖之徒，为千秋万世所讥笑呢？”武则天颇为感慨地答道：“你讲的确实很正确，早几天宰相打薛怀义的嘴巴，就正好是欺侮他是市井小人啊！假如是公卿子弟通晓文墨的，南衙又岂敢随便侮辱他！”于是太平公主就趁机把自己的姘夫，太宗时凤阁侍郎张九成的儿子张宗昌兄弟推荐给武则天，先是介绍张宗昌兄弟年近弱冠，玉貌雪肤，眉目如画，身体是通体雪艳，毫无暇底，瘦不露骨，丰不垂腴。接着悄悄地描述床第之间的旖旎风光：那味道就象南海的鲜荔枝，入口光嫩异常，婉转如人意，使人神飞魄荡，魄荡神飞。武则天色霁心喜，即说即做，把张易之和张宗昌兄弟一齐纳为男宠。铺象牙床，饰七宝帐，饮鸳鸯盏，食陆海味，武则天以为这回是公卿之子，大臣们讲空话的可能会没有了，从此张氏兄弟轮番侍寝，也无避忌。

但是这次她又遇到了忠心耿耿的骨鲠之臣狄仁杰的阻挠。狄仁杰原来就逼着武则天撤除了秽乱深宫的“控鹤监”，这次他又硬着脖子对武则天说：“臣过去请撤‘控鹤监’，不在虚名而在实际，今天‘控鹤监’的名虽已除去，但二张仍在陛下左右，实在有累皇上的盛名，皇上志在千秋，留此污点，殊为可惜，愿罢去二张，离他们是越远越好。”对此武则天没有大怒，只是转弯抹角地加以解释：“我早已知道你是忠正老臣，所以把国家的重任委托给你。但这件事情你特别不宜过问，因为我嬖幸二张，实际是为了修养身体。我过去躬奉先帝，生育过繁，血气衰耗已竭，因而病魔时相缠绕，虽然经常服食参茸之类的补剂，但效果不大。沈南璆说：“血气之衰，非药石所能为力，只有采取元阳，以培根本，才能阴阳合而血气充足！”我原也以为这话虚妄，试行了一下，不久血气渐旺，精神渐充，这决不是骗你的，我有两个牙齿重新长出来就是证明。”说完把两个刚长出来的牙齿露给狄仁杰看。不可一世的女皇武则天张大了嘴巴向狄仁杰逼来，使得狄仁杰这位忠梗正直的大臣一时之间窘迫异常，狄仁杰不得不作出让步，但仍不屈不挠地说：“游养圣躬，也宜调节适度，恣情纵欲，适足贻害，但我知道陛下不会象历史上的秦、胡二皇后，希望陛下到此为止，以后不能再加添男宠了。”武则天和颜悦色地说：“你讲的是金玉良言，今后我一定会有所收敛的！”虽然朝堂之

上，君臣竟以猥亵之言争论男宠的事，可说是千古少见的妙事，武则天能够做到这样也算难能。

清代著名史学家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说：“人主富有四海，妃嫔动千百，后既为女王，而所宠幸不过数人，固亦未足深怪，故后初不以为讳，而且不必讳也。”应该算是比较公正的评论。

一个人权位越高就越难听进别人的意见，武则天贵为皇帝，对她最敏感的问题，能以一种比较公平的态度来对待手下的意见，那么她在别的方面的从谏如流就更加可以相见。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尤其在重大的问题上更容易犯这个错误，武则天却能虚心听取手下人意见加以改正，除了上面讲的男宠问题，下面一件事也很能说明这个问题。

武则天当上皇帝，谁来当她的接班人，武氏子弟营求不已，还是那个狄仁杰向武则天说道：“太宗皇帝栉风沐雨，亲冒锋镝，以定天下，应把皇位与天下传给他的子孙。

高宗皇帝把他的两个儿子托附给陛下，陛下现在准备把这个基业移给别人。这不合乎天意啊？况且姑嫂关系与母子关系相比，哪个更亲？陛下立儿子做接班人，那么千秋万世后，还能配食太庙，承继无穷。立侄就没有听说过侄子为天子，而在太庙中还能祭祖姑妈的？”武则天于是在圣历元年三月从房州召还庐陵王李哲，立为太子。

对于武则天的用人纳谏，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说：“虽滥以禄位收天下人心，然不称职者，寻亦黜之，或加刑诛。挟刑赏之柄以驾御天下，政由己出，明察善断，故当世英贤亦竟为之用。”著名的宋璟扬言要打碎张昌宗的脑袋，她反叫张昌宗到来最那里谢罪，宋璟拒绝不见，张昌宗进谗言她也不听，由于有一批愿为她效力的能臣，所以她成为成功的皇帝，她在位期间，唐朝社会经济继续发展，开元盛世的局面就是她打下的基础。

武则天一生尊奉佛法，佛教就是在她统治时期成为民间的一种广为流传的宗教，关于武则天信佛的原因，一种认为是说她觉得自己杀孽太重尊佛以积德；一种认为是说她为了宠爱薛怀义之流；还有一种较为正统，就是道教的创始人老子姓李名聃，李渊、李世民都把他奉为祖宗，武则天夺了李家的天下，崇奉佛教，借以贬抑道教。

就第一种武则天因杀孽太重而信奉佛教的说法中还引出另一个传奇，就是武则天称帝后一直长住洛阳，而不住长安，是因为她在长安皇宫中杀人太多，宫内常常闹鬼，使她心惊肉跳。牡丹是洛阳的名花，历史上就流传着她贬杀牡丹花的事，至今榿树难登大雅之堂，用来编篱作墙，就是武则天为它定下的身份和用途。

这年，武则天八十一岁了，终于病倒。张柬之五位大臣，在玄武门发难，迎太子李哲斩关而入，刺死张易之、张昌宗兄弟，逼令武则天退位，把皇位传给李哲，李哲就是唐中宗。

武则天死了，她前后掌政四十六年，以皇后身份预政二十四年，以太后身份称制七年，称帝十五年。临终遗命除去帝号，仍以高宗皇后的名义和高宗埋在一起，叫乾陵，但由于武则天的影响远远大于高宗，人们多称之为武则天墓。整座墓是一座完整的山，山像一个躺着的女人，看她的墓室要从下腹部走起，经过乳沟，花两个小时左右才能到。

山势雄伟、墓室巍巍，盛唐风貌，必竟不同，听说她的墓是唯一没有被盗的唐朝墓室。

唐末黄巢起义时，她在此显灵，保佑她的子孙。

对于武则天后人评说不一，功过是非众说纷坛。比较公平的论断还是这样的话：“然则区区帷薄不修，固其末节。而知人善任，权不下移。不可谓非女中英主也。”

## 上官婉儿与太平公主的恩怨情仇

上官婉儿和太平公主都曾是武则天手下的得力干将。

上官婉儿是陕州人，祖父上官仪是唐太宗时代的名臣，后来因忤逆武则天而被杀，当时尚在襁褓之中的上官婉儿随母亲一道没入后宫，算是带罪执役的犯官家属，受到无情的冷落及役使。困境中出人才，上官婉儿随着宫中女官读书识字，十四岁的她就受到武则天的亲自召见，对她的下笔千言赞不绝口，将她留在身边，担任一些文书佐理工作，逐渐参予撰拟诏书，参决奏章，慢慢地百官奏牍都由她先行过目，并加拟签，武则天只要在上面批一个字就颁行天下，成了除武则天以外最具权柄的女人，这时她还只是个 19 岁的小姑娘。当年她母亲怀她的时候梦见神人送来一杆大秤，占梦的说这预示着上官婉儿将掌握大权衡量天下大事，那时她家是罪臣孤子，谁也不信，想不到竟然成真，武则天掌政前后二十五年，上官婉儿始终追随在她的身边，据说上官婉儿额头上的一道创伤还是她与武则天的男宠张昌宗眉目调情时，武则天醋劲大发，一剑砍伤的。后来武则天把自己的侄子武三思配给上官婉儿，上官婉儿这年已经三十五岁，上官婉儿最爱的还是唐宗室诸王中的李逸，而李逸却爱着武则天的业女武玄霜，最爱上官婉儿的又是长孙泰，长孙泰的妹妹恰好是李逸的妻子，这几人都是朋友知交，在这种不可说！不可说！如之何！如之何！的困境中，上官婉儿对远在天山的李逸写道：

叶下洞庭秋，思君万里余；  
露浓香被冷，月落锦屏虚。  
欲奏江南曲，贪封蓟北书；  
书中无别意，惆怅久离居。

太平公主是武则天的亲生女儿。武则天为唐高宗生了四男二女，杀的杀、废的废、放逐的放逐、幽禁的幽禁，惟有最小的女儿太平公主深得武则天的欢心，于是在深宫内苑和朝堂上成为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太平公主美艳而富于权略，心性和行事模式与她的母亲武则天非常相似。

在太平公主十六岁那年，吐蕃国王曾慕名求婚，被武则天搪塞过去，在她二十岁那年嫁给了名门贵公子薛绍，薛绍是城阳公子的第三个儿子，生得一表人才，与太平公主是姑表兄妹，两人情投意合，可惜太平公主命毒，没几年就克死了亲夫，但不久之后，太平公主就抖落了满怀的悒郁与悲伤，重傅脂粉，再披嫁裳，强取豪夺式的成了武攸暨的妻子。

太平公主与武则天的关系，除了母女身份之后，太平公主还兼任着秘书与智囊的职责，参与有关天下安危的国家大政，更且太平公主还无微不至地为母后物色男宠，如张昌宗等。至此，太平公主与武则天的关系，早已超越了母女，君臣的界限，进入了亲密朋友的范畴。

由于张柬之等五大臣的兵变，武则天垂暮之年终于传位中宗，不久武

则天病死，唐宫中最有实权的女人就是上官婉儿和太平公主了。

唐中宗一生颠沛流离，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养成了一副前怕狼、后怕虎的柔弱性格，而她的皇后韦后则一心想学婆婆武则天的样子，勾结女儿安乐公主，妄图把持朝纲。

在这样的政治背景下，武三思的妻子上官婉儿和武攸暨的妻子太平公主为了共同的利益联合起来对抗韦后和安乐公主。这本是有利的政治联盟，一个男人却使它迅速瓦解。

这个男人就是一只绣花枕头式的美少年崔湜，由于上官婉儿的丈夫武三思生性鄙俗，整天沾花惹草，于是孤零零的上官婉儿就把她的一缕痴情完全寄托偶然相识的崔湜身上，自那天同在御书房办事干下了风流事件后，天天难舍难分，上官婉儿时时把崔湜召进宫中，就被长期在宫中出入的太平公主瞧见，太平公主在宫中年纪虽略大一些，但徐娘虽老，风韵犹存，她又生成有母亲的风流性格，当时见崔湜玉一般的美男子，心中早已有意，便打发宫女瞒过上官婉儿把他召进寝宫，太平公主欲念是十分大的，虽还同时爱几位王子，但每天都要与崔湜私会几次，终于被上官婉儿看出问题。一气之下投入到韦后的势力图中，并把武三思也拉了过来，为韦后立下大功。

由于有上官婉儿和武三思的加入，韦后势力大增，把唐中宗的权柄完全架空，太子李重俊实在看不过去，于是率兵攻入武三思府第，杀武三思及武崇训父子。然后进入宫禁，准备再杀韦后、上官婉儿，上官婉儿临危不乱。指挥禁卫军凭险固守，再飞檄武三思旧部入宫保驾、平定了太子的兵变，这件事情之后不久，韦后母女就毒杀了唐中宗，以温王重茂为少帝，韦后母女把持朝政，伊然就是武则天与太平公主当年状况的重现。

太平公主一面与她们虚以委蛇，一方面以一代公主的身份牵制、滞缓她们势力的发展，一方面暗中帮助她的侄儿李隆基。李隆基本就一直在姚崇、宋理等名相的扶助下，羽翼丰满，现再得太平公主的支持。一场兵变，诛杀了韦后母女和上官婉儿，即位为唐玄宗。

上官婉儿死了，她的文学成就却流传下来，她的诗文创作一洗江左萎靡之风，力革南朝以来四六骈俪的章法，挣脱六朝余风，使文风为之大变。与其说开古文复兴气运的是韩愈、柳宗元，无宁说是上官婉儿已经早为盛唐的文学面貌绘出了清晰的蓝图。她的诗对唐诗的辉煌发展也有极大的启导作用。到了开元年间，唐玄宗追念上官婉儿的才华，下令收集其诗文，辑成二十卷，张说为她写序：“敏识聆听，探微镜理，开卷海纳，宛若前闻，摇笔云飞，成同宿构。古者有女史记功书过，复有女尚书决事言阙，昭容（上官婉儿）两朝兼美，一日万机，顾问不遗，应接如意，虽汉称班媛，晋誉左媪，文章之道不殊，辅佐之功则异。”

兹录一首她游骊山时写的诗以资佐证：

三秦季月景龙年，可乘观风出灞川；  
遥看电掣金马跃，国瞩霜原玉作田。  
隐隐骊山云外耸，迢迢御帐日边开；  
岁岁年年常扈驿，长长久久乐承平。

这诗写出她衷心的愿望，希望安享太平，岁岁年年不再有腥风血雨的杀伐场面，然而她久居要津，尤其是武则天时期她帮武则天尊崇武氏，排抑皇家，李唐皇家是不会轻易放过她的。

太平公主为诛除韦后立下大功。武则天在位期间曾立过两个儿子为帝，

一位是中宗，另一位就是唐睿宗李旦，李隆基就是李旦的儿子，韦后被杀后温王李重茂仍然大模大样坐在龙椅上，太平公主把他赶下来，李隆基先让父亲过渡性地过一段皇帝瘾。

睿宗对太平公主这位皇妹极为怜爱，朝廷大事都与她商量，宰相以下的任用都凭太平公主一言为准，她所引荐的文武官员不计其数，附权谋进的，日夜奔走她的门庭，她的府邸成了幕后皇宫。她恃宠而娇，生活奢侈，长年为她采办运送物品的专差络绎于路，她府中的歌姬舞姬比皇宫的还要出色，单是她在陇右开设的牧马场，就有良马一万多匹。

唐睿宗共有六个儿子，李隆基只是老三。但他因诛杀韦后母女有功被立为太子。为了维护既得利益，太平公主当然是希望唐睿宗的皇位维持得愈久愈好，可是李旦一向恬淡自适，三天两头要把皇位传给太子，如果太子是个窝窝囊囊的人倒也罢了，偏偏李隆基又英勇果敢，于是她便三番两次在睿宗面前讲李隆基的坏话，希望废掉太子，结果唐睿宗却立李隆基监国，太平公主眼见进谗不成，索性破釜沉舟，代表皇帝召见群臣，示意更换太子，遭到以宋璟为代表的正派大臣的抵制，弄巧不成反成拙，尽管唐睿宗念着兄妹之情放过了她，李隆基却记在心里。

李隆基登上皇位，矛盾已经白热化，此时的唐玄宗大权在握，便以太平公主妄图鸩杀皇上为由收捕太平公主的党羽，然后命令王毛仲和高力士前往拘捕太平公主，并赐死在家，亲族也连坐被诛。

太平公主与上官婉儿都是武则天的亲信，武则天死后曾携手合作，原来居然为了一个男人而分道扬镳，她和李隆基合作杀了上官婉儿，然而李隆基有感于上官婉儿的才情，对她念念不忘，她却不断地和李隆基矛盾激化，最后死于李隆基手中。

## 韦后母女淫乱唐宫

韦后是武则天的儿媳妇，唐中宗的妻子，生性淫荡、贪婪，处处想要以她的婆婆为榜样；韦后的女儿安乐公主，性情骄横、放荡，也一心要与她的姑姑、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媲美。就这样，继武则天和太平公主之后，韦后母女又在唐宫导演了一幕秽乱闹剧。

唐中宗李哲是武则天的第三个儿子，武则天作皇后时，先是废除了非已所出的太子李忠，改立她亲生儿子李弘为太子；不久又废掉李弘，改立次子李贤；最后又对李贤不满，把三子李哲推上太子宝座。唐高宗驾崩后，太子李哲继位为中宗，太子妃韦氏封为皇后。

成了皇后的韦氏心中开始盘算弄权的计划，在她的唆使下，软弱无主见的唐中宗提拔了韦后的父亲韦玄贞为豫外刺史。无奈此时武则天虽然成了皇太后，却把实政大权牢牢攥在自己手中，使得韦后无法通过中宗为所欲为。不到一年时间。唐中宗仅因一点小事得罪了母亲武则天，武则天就出面将中宗贬为庐陵王，发配到边远的房州，另立第四个儿子李旦为睿宗，自己却总揽朝纲。

李哲携韦后在荒僻的房州住了一年，不久又按武则天的旨意迁往均州，

在均州过了两年，又被勒令迁回房州。武则天之所以这样让他们反复搬迁，乃是为了防止他们长居一地，聚集发展起自己的势力来对抗朝廷。经过几年的折腾，武则天觉得他们的锐气已经消磨得差不多了，也就允许他们长居房州了。

武则天几度废立太子和皇帝，大权暗握却仍觉得不够过瘾，索性在天授元年又废掉唐睿宗，自立为神圣皇帝，结束了垂帘听政的时期。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消除异己，她在京城洛阳大事捕杀李姓皇室子孙和拥戴他们的大臣。消息传到房州，中宗与韦后心惊胆颤，夜不安眠，每次听说朝廷使节前来，中宗李哲就吓得面无人色，生怕是皇帝母亲派人来下诏赐死。

在这种极度的惶恐中过日子，懦弱的李哲失去了生存的勇气，他曾几次想要撞墙自杀，但都被韦后拦住，韦后劝解他道：“福祸无常，活着就有希望，何必自己送上死路！”中宗心想：反正只不过是一死而已，只要没有逼到最后关头，权且活着，就可以等待时机降临，何必急急忙忙自寻死路呢！这样一想，他又稍微安定下来，与韦后共同支撑着艰难痛苦的岁月。

韦后与中宗生过一儿两女，儿子李重润与长女长宁公主均被武氏家庭所害，在迁居房州的途中生下第二个女儿，就是安乐公主，他们希望这个患难中降临的女儿，能给他们的命运带来一些转机，因此特别加以钟爱。然而，这个女儿似乎并没有马上给他们带来好运，不过倒是给他们枯燥沉闷的流浪生活增添了一份乐趣。安乐公主自小就长得十分美丽，韦后和中宗对她备致宠爱，也非常娇纵她，所以安乐公主从小就养成了骄横任性的脾气。后来安乐公主被祖母武则天收到宫中养育，只因为小姑娘的聪明伶俐，则天皇帝也对她十分宠爱。

在房州，有一天中宗与韦后闲来无事，到住处附近的感德寺探望慧范大师，途中，中宗兴致忽来，拾起一枚石子，朝天祈祷说：“我如果不受到伤害，还能重得帝位，这枚石子就不要落地。”说完用力将石子抛向空中。这本是他闲极无聊，又对前途毫无把握时做的一种无奈之戏，谁知偏有凑巧，这枚抛起的石子被路旁一棵大树茂密的枝叶挡住，居然没落到地上。中宗心中大喜，韦后也笑逐颜开，以为这是苍天赐给他们的吉兆，因而为此兴奋了好一段时间。

在患难中生死与共，每当中宗陷入绝望之中时，都是较为坚强的韦后给他以力量和信心；而且，每次则天皇帝造使来访，都由韦后出面周旋打点，使他们度过了不少难关，因而中宗对韦后十分感激。这次抛石问天，给中宗已濒绝望的心又带来一线希望，他握住韦后的手，十分诚恳地立誓道：“异时若复得见天日，唯汝所欲，不相禁止。”他此时说这种话是发自内心的承诺，不料日后却成为他管制韦后的阻碍，使得他复位后，竟对猖狂淫乱的韦后束手无策，这是后话。

武则天称帝后，很多人对她破天荒的女皇帝做法不满，各路英豪纷纷起兵声讨。在扬州就有徐敬业揭竿而起，为了使自己的行动名正言顺，他打起了“匡复中宗”的旗号。

武则天心中有些惊慌，她一面派遣大将李孝逸率领三十万大军前往征讨，一面又派宠侄武三思前往房州察看中宗的动静。

武三思到了房州，见到了中宗和韦后，他一边叙谈，一边竟被韦后的美貌和风韵迷住了。只见韦后身材袅娜多姿，皮肤白晰滑腻，龙髻高盘，眸含秋水；因为要讨好来使，韦后对他媚眼频送，百般逢迎，怎不叫好色成性

的武三思心神荡漾呢！

聪明的韦后早已看出武三思的心思，心里暗暗拿定主意，她深知只要稳住武三思，就可以在则天皇帝前面讨到好处，为了这个，她自己付出些色情又算得了什么呢？更何况这个韦后，生就风流冶荡的性情，能在这穷乡僻野制造些风流韵事，还正合她的胃口。

当天夜里，韦后精心梳洗打扮一番，然后一个人悄悄摸到武三思下榻的馆舍。武三思似乎心有所待地正秉烛夜读，其实他哪里读得进书，眼前只是飘浮着韦后诱人的身姿和媚人的神情。忽然，他闻到一阵脂粉的浓香，随即韦后飘然而至，武三思忙不迭地起身相迎，口中连称：“下官何幸，蒙娘娘深夜造访！”韦后娇媚地一笑，已走近前来，伸出白藕似的玉腕，轻轻掩住武三思的口，悄声道：“噤声！灭烛！”武三思心领神会，一口吹灭蜡烛，一把把韦后拉进了自己的怀中。如此，一个如饥似渴，一个投怀送抱；一个仗势猎色，一个卖色求利，两个人在黑暗中翻云覆雨，尽享男欢女爱之乐，武三思被韦后的娇媚弄得神魂颠倒，韦后也觉得孔武粗壮的武三思摆弄得她七魂出窍。清晨临别时，韦后叮咛道：“武郎幸勿负我！”武三思指天为誓，言称：“必在天后面前竭力保全。”

送走武三思后，韦后在房州踌躇满志地等待着京城传来好消息；而武三思回朝后也并未食言，在武则天面前极力宣扬中宗与韦后的忠孝之心，然而出于种种顾虑，武则天皇帝并没有急于召中宗夫妇返朝。直到圣历元年，在宰相狄仁杰的力劝下，武则天才派人把中宗和韦后从房州接回洛阳，复立中宗为皇太子，这时距离弘道年中宗被贬房州已经十五年了。

再说早已回宫的安乐公主，这时已长成一位酷似韦后的小美人。武三思有个儿子叫武崇训，年纪比安乐公主大一岁，长得高大英俊，很讨武则天的欢心，因此也常在宫中出入，并时常在宫中留宿。这武崇训仗着自己年少貌美，又有姑祖母武则天的袒护，便大胆地在宫中偷香窃玉，和许多宫女都有着风流韵事，当他在宫中见到美貌的安乐公主，又对他施加勾引，安乐公主正值情窦初开，且从母亲韦后那里继承了风流稟性，很快就和武崇训勾搭上了。后来宫外对武崇训长住宫中的事传扬得沸沸扬扬，竟说他与姑祖母武则天有染；为了平息浮言，武则天便作主把安乐公主许配给武崇训，两人成婚不到六个月，安乐公主便产下了一个男孩。

因为武崇训与安乐公主的关系，武三思与韦后变成了儿女亲家，武三思出入太子东宫便毫无禁忌了。他与韦后重续旧情、在太子李哲眼皮底下打得火热，根本不把李哲放在眼里。除了与韦后勾搭，武三思还与李哲名下的婕妤上官婉儿成为情人。上官婉儿是武则天手下一位得力的女官，帮助武则天皇帝处理国政已多年，她相貌娇艳，生性慧黠，因武则天的约束一直没有婚配，直到中宗被迎回宫中立为太子后，才封年已四十的上官婉儿为婕妤。但这不过是一个名义，实际上官婉儿早已与武三思纠缠得如火如荼，如今插上个无用的中宗，并不妨碍他们的暗渡陈仓，宫中偷情。

中宗回宫五年以后，趁武则天卧病之际，张柬之、桓彦范、敬晖、袁恕己、崔玄晖等五位大臣，率领羽林军攻入长生院，逼迫武则天让位给太子李哲。就这样，中宗在失位二十年后，又被推上了皇帝宝座，韦后自然也恢复了皇后的身份。但唐中宗李哲对张柬之等人并不感激，他觉得既然自己已被接回来作了皇太子，继位为皇帝是迟早的事，张柬之等人的举措，不过只使他提前了些时日而已，况且还让他担了一些不可预知的风险。这个软弱无

识的皇帝，对排挤自己、给自己戴绿帽子的武氏家庭的人却反而没有一点恶感，张柬之等人发难之时，他还特意叮嘱说：“杀别人可以，武氏之族，系我中表之亲，不可滥杀！”真让诸位力保李唐天下的大臣哭笑不得。

张柬之等所率人马冲进宫时，武三思正在太子宫，与韦后歪躺在床上下棋，听到屋外人声鼎沸，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这时上官婉儿敏捷地冲进屋来，拉着武三思惶惶躲入阁楼之中，避过了一场大祸，事后只是被削去王爵而已。

武则天让位，中宗复出为帝，这又让韦后的权势欲开始膨胀，放荡行径也更加无所顾忌。武三思既然与韦后、上官婉儿久有奸情，也就有推翻中宗的心思，他时时怂恿韦后仿武后的行动，自立为女皇，这设想也正中韦后下怀。而在武则天身边长大的安乐公主，看惯了女皇帝那种一呼百应的威风，便异想天开，说男儿可为皇太子，我女孩子为何不能做皇太女？韦后听了，哈哈大笑，抚着公主的脖子说：“待母后做了女皇帝，就定立你为皇太女！”还有一个上官婉儿，周久参国政，已经在朝廷里建立了一定的势力，加上武三思的从中串通，韦后虽视她为情敌，但在谋权上还是紧紧把她拉在自己身边。

这样，在中宗身边，结成了一个以韦后、安乐公主和上官婉儿为基点的弄权铁三角，再加上武三思的参予谋划，整个军国大权也就几乎落到了他们手中，中宗成了一个傀儡。

张柬之、桓彦范等五位大臣起兵拥立中宗后，自然劳苦功高，在朝中担任要职。在起兵中侥幸免死的武三思对他们耿耿于怀，于是向中宗进言称：“他们五人恃功专权，将不利于社稷，不如封他们为地方王，既割报他们的权势，又不失尊宠功臣。”韦后在一旁极力附和，中宗信以为真，于是封张柬之为汉阳王、桓彦范为扶阳王、敬晖为平阳王、袁恕己为南阳王、崔玄晖为博陵王，赐给金帛鞍马，让他们分别赶赴封地。过了不久，在武三思和韦后的操纵下，又以莫须有的罪名将“五王”流放到边远地区，武三思派人在中途暗杀了他们，清除了武、韦弄权朝廷的障碍。可怜五位忠心耿耿的大臣拥中宗复位，可谓深遂人心，可惜斩草不除根，终于冤死在小人女子手中。

一次，安乐公主的新宅落成，中宗和韦后宗亲幸府中庆筵。席间，公主八岁的儿子跑过来拜见帝后，礼节甚是周全；韦后见了很是喜欢，便把孩子抱在膝上，并下手诏，封他为太常卿，镐国公，食邑五百户。中宗见韦后无视自己的存在，擅自作主下旨，心中十分不悦，当即便拦住说：“且慢下诏！待朕回宫去，再作计较。”韦后听了，却冷冷地说：“什么计较不计较？陛下在房州时候，不是说将来不禁止妾身所为吗？为何如今又要来干涉妾身呢？”中宗见皇后拿那种话来压他，心中愈觉气恼，但话又是自己当初说过的，君无戏言，不能收回，他便气得一句话也不说，传旨摆驾回宫。韦后早已不把他放在眼里，见他负气离去，也毫不惊慌，仍然在公主府中饮酒作乐，直闹到半夜时分。

唐中宗空为天子，不但政权掌握不了，就连自己的女人也没法把握，韦后与上官婉儿倒是围着武三思而争风吃醋。一个春日困人的日子，午后无事，韦后心中记念武三思，便恹恹地打不起精神。中宗了解她的心思，便命太监去宣召武三思进宫。韦后见了武三思，顿时笑逐颜开，便命宫女摆上赌具，和武三思玩起赌双陆的游戏来，中宗则在一边手握筹码，替他俩计算输赢。韦后故意撒娇弄痴，逗着武三思玩笑，把中宗可怜巴巴地撇在一边。这



时，内侍进来奏称，丞相李峤有要事进宫来面圣，中宗闻报连忙出去。这里韦后见中宗身影刚闪过门口，就把双陆一掀，一耸身倒在武三思怀里，两人手拉着手进寝宫去了。在一旁站着的上官婉儿，看得牙齿直痒，但又奈何不得他们。有了武三思，淫荡成性的韦后仍觉得不满足，因为武三思是一个手里握着无数美女情妃的人，不可能时时守在韦后身边，因而韦后宫中还养着三个美男子。一个是杨均，原是韦嗣立家的厨子，一次韦后到韦嗣立家饮酒，觉得菜做得出色，就赏厨子黄金百两，杨均上来谢赏，韦后一眼见他少年英俊，便暗暗地中了心意，下诏把杨均调入宫中，专替自己做菜，每到夜深时，韦后在别室里悄悄地杨均传唤进去，赐以雨露之恩，杨均因此便得了光禄少卿的官衔；另一个是马秦客，原是太医院的御医，一次偶然进宫替韦后治疗感冒，只因他眉目长得清秀，从此以后，韦后有病常把他传进宫会伺侍，对他的宠爱，也不在杨均之下；再一个是叶静，原是马贩子出身，善玩马技，一年的元宵节在灯会上表演马技，被微服出宫游灯会的韦后看中，就命人把召进宫去，除为韦后表演外，还奉命陪他共度春宵。这三个人都做了韦后的幕宾，追随着韦后，不离左右，谁也不敢说他们什么。

韦后风流，她的女儿安乐公主也绝不安分。安乐公主下嫁武崇训后，这武崇训精力过人，本也伺侍得安乐公主称心如意，可后来武崇训的堂弟弟武延秀从突厥国回来，见到了天姿国色、风情万种的嫂嫂安乐公主，顿起色心；而安乐公主见这位小叔子年轻俊美，又善解风情，也十分的中意。就这样，叔嫂两人躲在公主府中打情骂俏，热成了一团火。一日两人正在温存之际，被武崇训撞见了，但他一是碍于兄弟交情，二是害怕公主势力，也只好把这口冤气吞在肚子里，装聋作哑地过日子。

唐中宗的太子李重俊不是韦后所生，所以韦后一心想要推翻他；同时，安乐公主在公公武三思和附马武崇训的怂恿下，也常央求父皇废掉太子，立她为“皇太女”。就这样，太子李重俊经常遭受到韦后的排斥、太平公主的欺侮和武三思的戏弄，而自己无权无势，只得忍气吞声，但却暗暗地积蓄势力。终于在景龙元年秋天，李重俊带领羽林军三百骑，冲入德静王府杀死武三思，又攻入公主府杀了附马武崇训，最后勒兵闯入宫中，却不幸在玄武门前被皇宫御林军砍杀而亡。

武三思及武崇训父子死后，安乐公主改嫁情人武延秀，继续过她的快乐日子；韦后更加变本加利地揽权作乱，外有她哥哥韦温及宗楚客分掌大权，里面除了安乐公主、上官婉儿外，还有韦后的妹妹邺国夫人及上官婉儿的母亲沛国夫人、女巫第五英儿等人，勾结成为一个营私受贿，鬻官卖爵的腐朽势力集团，形成武则天以后，唐宫女性干政的极盛时期。

唐中宗眼看闹得太不象话，心中不免为之快快不乐，韦后党羽大为疑惧，于是密谋由杨均以毒药掺入三酥饼中，将唐中宗毒死在神龙殿上。

唐中宗死后，在李唐朝廷势力干预下，温王李重茂嗣位为少帝，韦后以太后的身份垂帘听政，韦氏家族的人分任内外要职，以待重演武则天称帝的故事。然而，因为顾忌她的小叔子相王李旦和小姑太平公主，迟迟不能冒然行动。

这时，相王的第三个儿子，临淄王李隆基却抓住了时机，振臂一呼，率兵攻入皇宫，闯过玄武门，高喊：“弑君淫妇，人神共愤！”冲入内宫，一举斩杀了韦后、安乐公主和上官婉儿，韦后党羽无一幸免，终于使韦后母女做了几十年的女皇梦化为泡影。

第二天早朝，临淄王李隆基重新拥立父亲相王李旦为唐睿宗。

## 宁北妃替夫报仇

宁北妃是中国西南边陲一个芝麻大的小国——邓琰国国王的王妃，原名慈善，容貌端美，机智刚烈，帮助丈夫治理国家，深受国人的尊敬和爱戴。当国王被害后，她不畏强暴，亲自领兵抵御外侮，直至粮尽援绝后，城破服毒而死。她死后被尊为宁北妃进行祀奉，至今云南一带仍将她奉为神明。

云南西南部的崇山峻岭中，从上古时期开始，就居住着一些原始落后的小部落；到了汉代，曾派大军攻伐这些地区，但因为当地毒烟岚瘴弥漫，汉军无法适应而撤走；三国鼎立时期，蜀汉为了北伐曹魏，不得不先费了好大的力气平定西南后方，对这些地区采取安抚政策。

魏晋以后，该地众多的部落之间相互兼并，最后留下了六个较大的独立部落，又因受邻近印度、缅甸、吐蕃等国的影响，当然也深受华夏文明的熏陶，渐渐改变行制，有了国家的雏形，称为“六诏”，实际上是六个小国家，它们分别是：蒙隼、越析、浪穹、邓琰、施浪、蒙舍。

“诏”在当地语言中是“王”的意思，那么“六诏”意即“六王”，乃指六个王国。

这六个国家各自独立，风俗习惯大致相同，人民和睦交往，原本相处无事。后来，最南端的蒙舍国逐渐强大起来，时常兴兵侵扰邻国，蒙舍国王阁罗凤野心勃勃，一心想要灭掉其它“五诏”，完成“大统一”的局面。当时正是在唐代的开元盛世时期。

阁罗凤是当地的一位枭雄似的人物，他生得高大魁梧，力气过人，他若仰天长啸一声，能引起山谷轰鸣，山中的毒虫猛兽听了也会惊恐狂奔；他不但有勇，而且有谋，常常诡计多端，让人防不胜防。他首先用蚕食的办法，一点一点地侵扰邻近的地方，占为己有。因为每次出兵都未遇到强敌，他的胃口越来越大，产生了大举鲸吞的念头。

然而，颇具谋略的阁罗凤不愿悍然大举出兵，因为当地山深林密，地形复杂，出动大批的人马未必就能迅速取胜；况且一举吞灭一诏，其它四诏势必兔死狐悲，为了保全自己而紧密联合起来，那样后果就不堪设想了。

他想来想去，认为“强攻”不如“智取”，经过周密的谋算，他制定了一个险恶的圈套：在“星回节”那天，邀请“五诏”国王到蒙舍聚会，理由是加强相互之间的联系，共同庆祝节日。各诏国王慑于蒙舍的威势，料想不敢拒绝，只要五位国王进入蒙舍国境，便成了阁罗凤砧板上的肉任他宰割了。

“星回节”是六诏共同的盛大节日。据说是汉代稗将郭世宗扫荡南疆时，攻入叶榆部落，杀死了曼阿那酋长，见到酋长的妻子美艳动人，就起了歹念，要收她为偏房。曼阿那酋长的妻子借口必须先焚毁前夫的衣物，才不会被他鬼魂纠缠，谁料她乘点火烧物的时机，纵身跳入熊熊烈焰中，追随酋长而去。后人为了纪念她，把她殉难的六月二十三日定为“星回节”，在这一天，人们纷纷举火焚香，来纪念这位贞烈的妇人。这是一个悲壮而严肃的节日，“六诏”人民都十分重视，阁罗凤选定这个日子行事，真是别有用心。

邓政国王收到邀请书后，心中有些疑虑，因为在这之前蒙舍人的种种侵扰行动，已引起了他的担心。国王聪明的妻子慈善仔细思索之后，认定此行必定凶多吉少，一旦踏入蒙舍的地盘，那一切都无法把握了，因此她坚决阻止丈夫前去赴会。她忧心忡忡地说：“蒙舍势大，早有吞并各诏的野心，如今六诏国王会聚一处，他们正好来个一网打尽，倘有不测，势难补救！”

邓陝国王何尝不知道其中潜伏着的危机，只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呀！如果其他四诏赴会，而独邓眼国王缺席，那蒙舍大有理由兴师问罪；倘若四诏国王赴会被害，自己就算逃过了一时，终究还是难免要遭到灭国之灾。事已至此，不去也不行了。或许阁罗凤并没有什么坏心，只是邀同盟一聚罢了。他把自己的想法原原本本对妻子说了。

慈善却说：“假如蒙舍发兵，我们凭着我们的人民和地势还能够抵挡一阵，等其它四诏都认清了阁罗凤的野心，大家联手起来抵御，那么蒙舍就不足畏了！”她平日里就一心帮助丈夫治理国家，对国力和形势都十分了解，所以说出了这一番很具远见卓识的话。她坚信阴险毒辣的阁罗凤此举决不会有善意。

邓昧国王却没有勇气相信妻子的话，他认为其他四位国王一定都会去赴会，他们想联合也没有机会。他侥幸地认为，此去赴会，未必会有立即的危险，倘若不去，便肯定会得罪阁罗凤而遭惩罚。最后，他还是决定硬着头皮前去赴会。

慈善见说服不了丈夫，眼泪哗哗只往下流淌。临行前，她把一只雕镂精细的银臂环戴在丈夫臂上，那是她家祖传之物，说是有避祸祛邪的神用。她手拉着丈夫的手，眼噙着泪珠，一再叮咛：“此去一定要处处小心，快去快回！”她随着丈夫走了很远，又站在高山顶上，目送着丈夫，一直到看不见他的影子。

蒙舍的都城在大和城，也就是今日的云南大理，当初曼阿那的妻子投火自焚就是在这个地方，阁罗凤盛情邀请五位国王在这里共度“星回节”，似乎是非常合情合理的。

其他四位国王想法和邓琰国王基本一致，大家都怀着恐惧和期盼侥幸的心理来到大和城。

为了这天的聚会，阁罗凤特意命人修造了一座木造的楼阁，命名为“松明楼”，楼阁建在茂密的松树林中，十分高耸挺拔，装饰得格外华丽。各诏国王陆续到来，均受到亲切而隆重的接待，大家似乎都看不出有什么不祥之兆，因此戒心都放松了，以为阁罗凤这次相邀，无非是想笼络人心，博取各诏的好感和信任，从而争取在六诏中的领袖地位。其实，就目前的势力情况来看，这个同盟领袖本也非他莫属，谁也不会去与他争，因此大家都放心了。

“星回节”这天，松明楼上摆下了丰盛的筵席，阁罗凤热情招待五位国王，劝酒劝菜，一起畅谈治国安邦、联络友谊的话题，气氛热烈而欢洽。待到酒酣耳热，夜幕也已悄然降临，星回节的举火把节目也就是在黄昏后开始。六位国王安坐在高高的松明楼上，观看着楼前的小型广场上，无数男女老少，手举着火把，边唱边跳，热闹非凡，整个松林都沸腾起来了。大家正看得高兴，松明楼忽然燃起了熊熊大火，五位国王惊慌失措，而主人阁罗凤在前一刻时间借口下楼解溲，已不见踪影。因为松明楼是含油量极高的松木所造，一旦着火，燃势凶猛，一霎时火光冲天。五位国王稍定下神来，想寻着楼梯下楼，无奈楼梯早已被烈焰吞噬，没还待他们再想出什么办法来，烈火夹着

浓烟就把他们熏倒了。参加庆典的蒙舍人纷纷上来扑火，然而林中无水，待大火熄灭，松明楼早已化为灰烬，五位国王也魂飞九天。

蒙舍国王阁罗凤假惺惺地痛苦不已，大号：“这事全怪我！全怪我！”他装模作样地对五位国王举哀，并把他们烧焦的尸体收殓好，派快使往各诏报丧，并请国王的家人前来认领遗体，各诏国王的亲族闻讯大悲，速速赶到蒙舍国都城，可眼前摆出来的五具遗体都已烧成焦炭，已根本辨不出人形，大家无法辨认，只好傻呆呆地看着。邓琰王妃慈善却一眼就认出了丈夫的遗体，因为那只临别前她为他戴上的银臂环，还牢牢地佩在亡夫的臂上，这个吉祥之物，虽没能帮丈夫避祸免灾，但至少能为他的遗骨找到应有的归宿。慈善扑上前去，抱着亡夫的遗体放声恸哭。

一旁冷眼旁观的阁罗凤这时发现邓琰王妃竟是那般美丽动人，特别是她悲痛时，那神情尤为引人心动。于是他打定主意，要把慈善娶作侧妃，那样即可以满足他的性欲，又能用和平的手段，尽得邓琰之地，也尽得邓琰之民了。

于是，他设法把慈善王妃留住，派人前去说媒，说什么协助慈善王妃治理失去国王的邓琰国，两国合并，互蒙其利。慈善明白自己现在身处险地，如果断然拒断，必定性命难保。此时丈夫一死，她并不想苟且偷生；但她认为夫仇未报，不能轻易去死，国中的人民还等着她，她决心还要奋力一搏。

于是慈善假装同意了阁罗凤的求婚，只是推说丧夫未葬，不宜马上改嫁，待她回国安排好前夫的后事，再来结成永好。

慈善说得人情入理，阁罗凤只好眼睁睁地望着慈善王妃，载了丈夫的遗体，离开大和城远去。但他心中充满了暖洋洋的憧憬，以为不久的将来，美人就会回来，他就可以好梦得圆了。

慈善回到邓琰后，用重礼安葬了亡夫。随即她向国人公布了阁罗凤火烧五王的阴谋，并誓言要为丈夫报仇雪恨，守住自己的国家。国人十分响应他们所爱戴的王妃的号召，纷纷拿起兵器，准备对敌。

邓琰国积极备战，消息很快传到了蒙舍，阁罗凤发觉自己被骗，顿时恼羞成怒，他立刻下令发兵攻打邓琰。

这时，其他四诏因失去了国王而群龙无首，虽然心中积留着怨恨，却无法调兵支援邓琰。邓琰与蒙舍的兵力悬殊，蒙舍军队很快攻到邓琰国都城下。邓琰兵将仍然以哀兵姿态浴血抵抗，小小的城池竟然苦守了三个月之久。在战争中，慈善王妃素服荆钗，与士兵并肩作战，英勇无畏。全城军民都深深为她而感动，人人奋勇，个个争先，宁死不屈。最后终于粮尽极绝，伤亡殆尽。城破之日，阁罗凤急忙入宫搜寻慈善，发现她盛装端坐在王位上，上前去审视，却已经气绝身亡！为了保全自己的贞节，慈善王妃已服毒自尽。

阁罗蒙首先是失所，既而不得不对她肃然起敬；他决定要利用慈善王妃来收揽邓琰国的人心，并且鼓励自己部下树立节义气概；于是他下令用盛礼隆重地把慈善王妃与丈夫邓琰国王举行了合葬，并为他们修建了宏伟华丽的墓地，此外他还把邓琰国都改名为德源城，并追谥慈善王妃为宁北妃。

最后，阁罗凤通告全国，以后一年一度的星回节，除了祭祀曼阿那之妻外，还要同时祭祀宁北妃。如今云南一带，六月二十三到二十五日，一连三天的星回节祭祀活动，供奉的就是这两位贞烈而感人的夫人。宁北妃与曼阿那之妻相比，除了共有殉情的贞节外，还更有以身殉国的英勇与壮烈！

## 清雅如梅的江采苹

梅花，以其清雅脱俗、孤傲高洁，曾受到无数文人雅士的钟爱和赞赏。吟梅颂梅的诗词也无以数计，但要说到真正的知梅嗜梅，并将梅品溶入自己灵魂的，莫过于唐玄宗宠爱一时的梅妃江采苹了。

江采苹是福建莆田珍珠村人，出生于唐玄宗先天元年，父亲江仲逊是一位饱读诗书又极赋情趣的秀才，且精通医道，悬壶济世，是当地一位颇有名望的儒医。江家家境富足，只生有江采苹一人，却并不因为她是个女孩、断了江家香火而不悦，反而倍加珍爱，视为掌上明珠。早在江采苹初解人事时，不知是什么契机而爱梅如狂，深解女儿性情的江仲逊不惜重金，追寻各种梅树种满了自家的房前屋后。深冬临春的时节，满院的梅花竞相开放，玉蕊琼花缀满枝桠，暗香浮动，冷艳袭人，仿佛一个冰清玉洁、超脱凡尘的神仙世界。幼小的江采苹倘佯在梅花丛中，时而出神凝视，时而闻目闻香，日日夜夜陶醉在梅花的天地中，不知寒冷，不知疲倦。在梅花的熏染下渐渐长大的江采苹，品性中深深烙下了梅的气节，气度高雅娴静，性格坚贞不屈，刚中有柔，美中有善；配上她渐渐出落得秀丽雅致的容貌、苗条颀长的身段，仿佛就是一株亭亭玉立的梅树。

生长在书香门第，她父亲又极赏识她的颖慧，自小就教她读书识字、吟诵诗文，江仲逊曾向友人夸口道：“吾虽女子，当以此为志。”唐朝时期人们思想较为开放，加之江仲逊是一位开明秀才，因此，对女儿寄予如此重望是不足为怪的。江采苹确实不享父望，九岁就能背诵大本的诗文；及笄之年，已能写一手清丽俊逸的好文章，曾有“萧兰”、“梨园”、“梅亭”、“丛桂”、“凤笛”、“破盃”、“剪刀”、“绮窗”等八篇赋文，在当地广为人们传诵和称道。除诗文外，江采苹对棋、琴、书、画无所不通，尤其擅吹奏极为清越动人的白玉笛、表演轻盈灵捷的惊鸿舞，是一位才貌双全的绝世女子。

因此，远近的年轻人都感叹道：“不知谁家儿郎有此福气，能够娶得江采苹为妻，真是三生有幸啊！”

最终这朵惹人爱慕的梅花落到谁家园中了呢？这有福气的儿郎不是别人，正是风流豪迈一世的当朝皇帝唐玄宗。

身处遥远南国的江采苹为什么会进入皇宫为妃呢？这得从高力士替唐玄宗选美说起。

当时正值玄宗开元盛世，才识盖世的唐玄宗李隆基治国有方，国家兴盛，四海承平，内有贤相，外有名将，一派昌荣之景；志满意得的唐玄宗渐渐开始追求享乐，优游宫苑，享受声色犬马之乐。于是扩建宫室、创设梨园、广征美女、巡幸狩猎，无不穷奢极欲，极尽铺张豪华之能事。岁月在安乐中飞快地流逝，朝廷名相姚崇、宋璟，及得力大臣张说、王琚等相继谢世，接着韩休、张九龄等素为唐玄宗所敬畏的大臣也先后告老还乡。

一时朝中得力之臣锐减，唐玄宗似乎失去了可以自如挥洒的臂膀，不由地产生了萧瑟垂暮之感，曾豪壮一时的他也不得不感叹岁月的无奈。紧接着，深受玄宗宠爱的萧淑妃因产后血虚突然离开了人世，这一打击对唐玄宗而言，绝不亚于失去众贤臣；别看唐玄宗是一个位极至尊的雄杰人物，却极

重儿女之情，虽有后宫佳丽数千人，却对萧淑妃情有独钟，心灵最深层的爱系挂在萧淑妃身上。萧淑妃的卒亡使唐玄宗不胜悲痛，曾一度失去了对儿女之情的兴致，焚烧了宫中的珠玉锦绣，放出宫女数千人，自己则沉缅于往日的追忆之中，日见衰萎。面对唐玄宗的景况，玄宗的心腹宦官，曾经屡参机要政事、迭建奇功、倍受重用的高力士，不免忧心忡忡，担心玄宗从此一蹶不振；于是，力劝唐玄宗征选天下绝色多情美女，借以改变目前枯寂的心境。

唐玄宗被高力士劝说得动了心思，但他认为，如果按惯例由各郡、州、县推选美女。

选出的不过是些庸脂俗粉而已，于是改由高力士亲自出马，选人在精不在多，而且要在秘密中进行，不必惊扰地方官府，就这样，高力士领了密旨，轻车简从秘密出京，从汉江顺流向东，经江汉、广陵、钱塘而至闽地，各处明察暗访，着力搜寻，却终无满意的人。到了闽地后，一日在茶楼品茶，实际上也是为了探听一些社会上的风闻。突然听到一群儒雅的年轻茶客提到江采苹，众口一致地称赞她才貌无双、知书达礼、性情温婉、清秀脱俗；高力士心中不由暗喜，想到：“这正是皇上此刻最需要的女人啊！”

于是，高力士来到珍珠村，暗中观察了江采苹好几天，认定果然是一个清丽绝世的女子。他接着以宫廷特使的身份来到江家，表明来意，江家自然也只有应承的份。于是以重礼相聘，携江采苹回来长安。到长安时，正值梅花盛开，高力士早已探知江采苹性喜梅花，人品又可与梅花比洁，为了使人与花相得益彰，他特意在梅林深处安排下酒宴，请唐玄宗临视江采苹。唐玄宗龙驾停在梅林旁，徒步进入梅林，凉风微拂，清香袭面，玉凿冰雕般的梅花映入眼帘。困郁已久的他感觉到一丝怡人的清新。待见到江采苹，只见她淡妆素裹，含羞低眉，亭亭立在一株盛开的白梅下，人花相映，美人如梅，梅如美人，煞是清雅宜人，唐玄宗顿时心喜，积郁为之烟消云散。在美人的陪侍下，唐玄宗开怀畅饮，江采苹言语文雅，性情温柔，使唐玄宗感到一种温馨的抚慰，对她产生了深切的爱怜之意。待问到江采苹擅长何艺时，采苹回禀能吹笛。于是命人取来白玉笛，朱唇轻启，吹出一段《梅花落》，笛声清越婉转，吹笛人仪态万方，四周的梅树随着笛音不时撒落几许花瓣，唐玄宗仿佛置身于琼楼玉宇，不知是天上、还是人间。随后，江采苹又奉旨表演了一段惊鸿舞，身影轻如飘雪，衣带舞如白云，使得唐玄宗不知不觉地又进入了另一个幽雅灵逸的世界。从此，唐玄宗对江采苹爱如至宝，大加宠幸，封其为梅妃，命人给她所住宫中种满各式梅树，并亲笔题写院中楼台为“梅阁”、花间小亭为“梅亭”。

后宫佳丽虽多，唐玄宗自此不复他顾。

唐玄宗是个重感情的人，对兄弟十分友爱，宋王成器，申王成义，是玄宗之兄；岐王范、薛王丛是玄宗之弟。玄宗即位之初，时常长枕大被与兄弟同寝，不时设宴与兄弟同乐，还曾在殿中设五帟，与各王分处其中，谈诗论赋，弹奏丝竹，议谋国事，相处得十分融洽。唐玄宗获得梅妃后，迫不及待地想介绍给他的诸位兄弟，于是特设一宴招待诸王，席间他得意地向兄弟们称道：“这是梅妃，朕常称其为梅精，能吹白玉笛、作惊鸿舞，今宴诸王，妃子可试舞一曲。”

梅妃先是吹奏白玉笛一曲，笛音曲折婉转，引人神驰。宋王成器也善吹笛，岐王范善弹琵琶，玄宗更是妙解音律，五位兄弟都十分领会梅妃笛声的神韵。笛声刚落，梅妃又翩翩起舞，漫舞轻迴，如惊鸿般轻盈，如落梅般

飘逸，五人又看得如痴如醉。

舞罢，唐玄宗命人取出珍藏的美酒“瑞露珍”，让梅妃用金盏遍斟诸王，当时薛王已醉，恍惚中被梅妃的仪态迷住，一时神魂颠倒，竟然伸出脚来，在桌下勾住梅妃的纤足纠缠不放。梅妃竭力保持镇静，不动声色使力争脱，转身躲入梅阁不肯再出来。玄宗发觉后问道：“梅妃为何不辞而去？”左右答称：“娘娘珠鞋脱缀，缀好就来！”等了一会，不见出来，玄宗再次宣召，梅妃派人出来答复说：“娘娘突然胸腹作痛，不能起身应召。”没有梅妃助兴，这一夜的兄弟宴乐也就到此结束了。

娴淑识体的梅妃并没有把薛王调戏她的事张扬出来。但是薛王第二日早晨酒醒，想起昨夜宴席上的荒唐行为，不禁大为惊惧，于是袒肉跪行来到宫中，向玄宗请罪，羞愧地说：“蒙皇上赐宴，不胜酒力，误触皇嫂珠履，臣本无心，罪该万死！”唐玄宗宽容道：“汝既无心，朕也就不予追究。”事后，玄宗回后宫问起梅妃，梅妃情知薛王是酒后失态，所以不愿意让玄宗知道，担心影响兄弟之情，玄宗问她时，她还竭力否认。见她如此顾虑皇家骨肉之情，大度地息事宁人，唐玄宗对她不由得又产生了一种既爱且敬的心意。

又一个霜冷梅开的日子，一同踏雪尝梅的唐玄宗对梅妃说：“久闻爱妃才高，入宫前所作八赋，翰林诸臣无不赞叹称绝，卿既然酷爱梅花，何不即景作一梅花诗？”梅妃谦和地答道：“贱妾乡野陋质，怎能有大雅之作，谨以咏梅花小诗一首，聊为陛下佐酒。”随即信口吟出：

一枝疏影素，独抗严霜冷；

早晚散幽香，香飘十里长。

吟完，玄宗正要夸赞，忽然内臣报岭南刺史韦应物。苏州刺史刘禹锡求见，这两位都是当时著名的诗人、儒官，因听说梅妃爱梅，又能吟诗作赋，心生敬慕，特挑选了当地的奇梅百品。星夜兼程，送到长安晋献。梅妃和玄宗都十分高兴，命人植在梅妃院中，重赏了韦应物和刘禹锡，并把梅妃所写咏梅诗赐与二人品尝，两位大家读后赞道：“果然诗如其人，是仙中女子呀！”

这天雪霁初晴，玄宗与梅妃在梅阁临窗赏梅奕棋。梅妃自小精于棋道，两人对奕，玄宗屡屡败北，因而颇有些不悦。善解人意的梅妃起身笑道：“此为雕虫小技，误胜陛下，请不要放在心上；陛下心系四海，力在治国，贱妾哪里能与陛下争胜负呢！”一番话说得入情入理，玄宗也就为之心中释然了，暗暗为梅妃的贤淑达理而欣慰。

梅妃受玄宗专宠达十年之久，这期间，梅妃以自己的品性和贤德影响着唐玄宗，使玄宗以德治国，整个国家继续保持着开元盛世的强盛。开元二十八年，唐玄宗在骊山行宫遇到了自己的儿媳、寿王妃杨玉环，一下子被她的美艳和娇媚所迷惑，从此再也不能放下，至天宝四年八月，终于册立杨玉环为贵妃。自从杨玉环进宫后梅妃在玄宗心目中的地位逐渐降低，杨贵妃与梅妃成了并立于玄宗后宫的两株奇葩，如果说梅妃象一株清雅高洁的梅花，杨玉环则以其丰腴娇艳取胜，宛如一株艳丽富贵的牡丹，两人一瘦一肥，一雅一媚、一静一动，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此时已过花甲之年的唐玄宗，十几年面对孤芳自赏、淡雅润静的梅妃，不免有些意兴阑珊；而突然出现的杨贵妃，不但丰满性感的体态充满了逼人的诱惑，还有她那热烈的情感、媚人的眉目、活泼的性格，就象一团炽热的烈火熏灼着已近暮年又不甘衰老的唐玄宗，深深地吸引着原本充满活力的玄宗。于是杨贵妃与梅妃开始了后宫中的明争暗斗。

杨贵妃接受册封后不久的一天，梅妃写了一首诗送给玄宗，诗云：

撇却巫山下楚云，南宫一夜玉楼春；  
冰肌月貌谁能似，锦绣江天半为君。

诗中表面上赞叹杨贵妃的美貌，实际上是在讽刺她从寿王府中转入皇宫，迷惑皇帝，耽误朝政，并讥嘲她如月般的痴肥。

这首诗被杨贵妃看到后，报以一声冷笑，随即取一锦笺，也写下了对梅妃的评价：

美艳何曾减却春，梅花雪里减清真；  
总教借得春风草，不与凡花斗色新。

唐玄宗为她的诗鼓掌称好，梅妃却深知诗中的含意是说她瘦弱不堪，而且也受宠得过头了，那能与新春的鲜花争奇斗妍呢！事实上也确实如此。这里，唐玄宗的感情重心已由梅妃转到了杨贵妃，梅妃日渐感受到了冷落。然而，性情泼辣的杨贵妃并不就此罢休，时时在玄宗面前数落梅妃的种种不是。终于让梅妃被迫迁入上阳东宫，过着形同冷宫的凄清岁月。

杨贵妃象一团火，撩拨着唐玄宗的情欲，使他为之心惑神迷。而且杨贵妃还招来了她的大姐韩国夫人、三姐虢国夫人以及八姐秦国夫人，她们简直就是四株奇香异花，环绕在唐玄宗四周，粉白黛绿，奇幻万千，使得垂垂老矣的玄宗感受到了一种新鲜而强烈的刺激，终日与她们周旋嬉闹，无暇顾及朝政，更没有精力来管上阳东宫的梅妃了。

然而，过度的香艳又让人思念淡雅的好处。唐玄宗虽然有一段很长时间不曾与梅妃见面，但是每当一个人静下来的时候，便不由自主地会想起她的淡妆倩影和贞静悠们的神态来，特别是风晨雨夕和雪飘梅开的时候，常常泛起一股似水柔情与刻骨相思。

又是梅花绽放的季节，唐玄宗漫步梅园，睹花思人，心中暗生一丝悲凉，这天晚上借口身体不适，没去杨贵妃宫中，独宿在翠华西阁。夜深人静，梅妃淡雅的身影像一阵清风似的拂入他的心头，于是密遣一贴身小太监。用梨园戏马到上阳东宫驮梅妃前来叙旧。见到略带惊慌的小太监，梅妃有些吃惊地问道：“既然是陛下宠召，为何要深夜暗中而来？”小太监嗫嚅地回答：“想必是担心贵妃娘娘知道。”梅妃对此大惑不解，心想：“堂堂一国之君，为何如此怕那个肥婆？”

虽然梅妃觉得心中窝囊，但又不忍玄宗久等，还是梳洗打扮了一番，乘马来到了翠华西阁。两人一见，恍惚觉得分别了一个世纪，梅妃更见消瘦而益显清雅，玄宗也比过去略显苍老，一双旧日鸳鸯又相拥在一处了。玄宗轻怜蜜爱，梅妃关切知人，说不尽地缠绵悱恻，不知不觉就相拥坐谈到了金鸡报晓。朦胧的晨光中，阁前突然闪现出金步摇翠，紧随着一阵环佩叮哈，内侍惊报：“贵妃娘娘已到阁前，如何是好？”

唐玄宗闻报一阵惊慌，连忙穿衣起身，抱着梅妃，把她藏到屋内夹墙中。杨贵妃不待宣召，推门而入，劈头问玄宗：“梅精在何处？”玄宗假装若无其事地回答：“不是在上阳东宫吗？”杨贵妃接着狡黠地说：“何不宣来，我们一同到骊山温泉享乐一番！”玄宗不知如何对付了，只好支支唔唔，最后索性装聋作哑。然而一惯骄泼的杨贵妃决不善罢干休，柳眉倒竖，倏然大怒道：“肴核狼藉，御榻下有妇人金钗，枕边留有余香，这夜是何人为陛下侍寝，欢睡到日出还不视朝，陛下可去面见群臣，妾在这里等陛下回来。”

唐玄宗见她如此放肆，有些恼羞成怒，拉上锦被面朝床里又故意睡去，



悻悻地说：“今日身体不适，不能视朝！”杨贵妃眼看事情闹僵；拿出看家本领，装痴卖娇，哭闹了一番，然后愤愤地回娘家去了。玄宗心里不乐，暗想：“堂堂一个位极至尊、富有四海的大唐天子，竟然受制于一个泼辣的小妒妇，可悲可叹！”

此时，梅妃心里也是这么想：“皇帝召幸妃子，原本是名正言顺的事，何苦深夜密召，现在又躲躲藏藏，象是犯了什么不可告人的罪过，究竟是怕什么呢！真的要当面对面锣、对面鼓地闹开了。又能怎么样呢？”然而，她这位英武绝伦的皇帝丈夫，居然这样惊慌失措，可见对杨氏惧怕已深，实在让她又怜又恨。杨贵妃走后，唐玄宗和梅妃都觉得兴味索然，玄宗翻身睡去；梅妃在小太监的护送下，匆匆返回冷寂的上阳东宫。

玄宗一觉醒来，已经日上三竿，身边不见了梅妃，一问才知是小太监把她送走了，一股无名的怨气猛然迸发出来，怒气冲冲地命人将小太监推出斩首。可怜这个尚未成年的小太监，在杨贵妃与梅妃的爱情争夺战中，莫名其妙地成了牺牲品。

也许有人会说：“杨贵妃赌气回了娘家，正好把机会留给了梅妃，她可以借机重振旗鼓，把唐玄宗的心又拉回自己身边啊！”然而，事情并非如此简单，一来是自从杨玉环进宫后，杨家姊妹纷纷得宠，杨玉环虽然暂时离开，另外三个姊妹还是会把唐玄宗紧紧抓住的；二来是这些年唐玄宗的感情重心，已转到杨贵妃身上，并不是能说变就变的；三是梅妃天生们雅贞静的性格，在爱情上不善于主动进攻，因此也就一任良机在眼前溜走了。

梅妃独居上阳东宫，整日无精打彩，郁郁寡欢。这天黄昏，忽闻岭南有驿使到来，梅妃猛然精神一振，以为是象往日上一样，岭南刺史万里迢迢呈献梅树。但久久不见有人来上阳东宫禀告，经打听才知，是呈献荔枝给杨贵妃享用的，因杨贵妃嗜食荔枝，所以岭南派人以竹筒盛着新摘的荔枝，快马飞骑火速送到长安。昨日送梅今送荔，前思后想，怎不叫梅妃黯然神伤，身世浮沉，方知人情冷暖，今非昔比，梅妃不由得泪满衣襟。

杨贵妃回娘家不久，唐玄宗不堪思今，派特使把她接回宫中，这次送来的荔枝，也是特地为给她消气的。

冬尽春回，翠率楼上一片花团锦簇，唐玄宗正在这里召见远道前来进贡的扶桑国使者。贡品中有许多晶莹绚丽的珊瑚与珍珠，看得唐玄宗眼花缭乱，这时忽然想到了梅妃，又已是许久不曾顾及她了，于是命左右密封一斛珍珠赐给梅妃，是旧情难忘，也是一种怜悯和补偿的心意。梅妃此时已是心冷至极，突然见到赐品，委屈与怨恨同时涌上心头，连同涌上的还有她清高孤傲的品性，竟然冒着忤旨之险，断然拒绝接受赐品，把珍珠原封不动地退了回去，同时附上诗一首：

柳叶蛾眉久不描，残妆和泪湿红绡；

长门自是无梳洗，何必珍珠慰寂寥。

玄宗见诗怅然不乐，杨贵妃在一旁则添油加醋，说了许多风凉话。玄宗对此百般感慨，觉得诗意幽怨，情意颇深，于是让梨园子弟谱上乐曲，在宫中演唱，名叫“一斛珠”，后世的“一斛珠”曲牌就是从这里开始的。

春去秋来，梅妃在上阳东宫已经度过了十年寂寞岁月，常常对花临月，悲叹流光易逝、青春不再，她不知道玄宗的心目中，是否还有她梅妃的一丝影迹。一天，她特地把高力士找来寻问，高力士劝慰道：“皇帝绝对忘不了梅妃，只是碍着贵妃娘娘的面，无可奈何罢了！”既然皇帝旧情不忘，于是

梅妃心中又萌生了一线希望，慎重地对高力士说：“我听说汉代陈皇后遭冷落，幽居在长门宫，曾以千金买通司马相如，为她作了‘长门赋’献给汉武帝，武帝见赋动情，陈皇后因而又重受恩宠。今天难道就没有象司马相如那样的才子吗？我也不惜千金，请您为我找一位这样的才子，作赋以感动皇上可以吗？”

在这场爱情的争夺战中，杨贵妃那一方是人多势众，风头正盛；而梅妃这边则人单势薄，眼看已败下阵来。俗话说：“树倒猢狲散”，虽然梅妃是高力士一手选拔出来的，但在梅妃失势的时候，他也不愿再站在梅妃一边而得罪贵妃娘娘。碍着情面，高力士不便拒绝，因而顺水推舟地说：“一时之间，没有合适的人选，娘娘文才绝世，远胜汉代陈皇后，为何不自作一赋献给皇帝呢？”

梅妃觉得他说得在理，求人不如求己，自己心中确实埋着许多感慨需要陈述，于是微笑点头，回房中苦苦构思，写成一篇“楼东赋”：

玉监尘生，风整香殍；懒蝉鬓之巧梳，闭缕衣之轻练。苦寂寞子惠宫，但注思手兰殿；信标梅之尽落，隔长门而不见。况乃花心颺恨，柳眼弄愁，暖风习习，春鸟啾啾。

楼上黄昏兮，听风吹而回首；碧云日暮兮，对素月而凝眸。温泉不到，忆拾翠之旧事；闲庭深闭，嗟青鸟之信修。缅失太液清波，水光荡浮；笙歌赏宴，陪从宸游，奏舞鸾之妙曲，乘画益之仙母。君情缱绻，深叙绸缪；誓山海而长在，似日月而靡休。何期嫉色庸庸，妒心冲冲，夺我之爱幸，斥我手幽宫。思旧欢而不得，相梦著乎朦胧；度花朝与月夕，慵独对乎春风。欲相如之奏赋，夺世才之不工；属然吟之未竟，已响动手疏钟；空长叹而掩袂，步踌躇乎楼东。

赋写成后，梅妃又用心誊正，派人送给唐玄宗。唐玄宗看完“楼东赋”，回忆起如烟的往事，嗟叹良久，更想起梅妃的许多好处，不由地对她心有愧意，连续几天愁眉不舒。杨贵妃知道这件事后，竟气愤地奏称：“梅精江采苹，竟敢惜赋宣泄不满，惹怒陛下，实应赐死！”玄宗颇不耐烦地说：“她无聊作赋，用来抒发心中积郁，通篇毫无谎言狂语，怎么能赐死？”

梅妃苦心经营的“楼东赋”，原本已触动了玄宗的爱怜之心，但经杨贵妃的一搅和，也就没有什么实际效果了。梅妃在上阳东宫企盼着“楼东赋”给他带来些命运的转机，但终究象是石投大海，只是开头时泛起些轻微的涟漪，并没有产生预期的震撼效应。

接着，“安史之乱”爆发了，唐玄宗携杨贵妃逃往西南，仓猝之中没有来得及带走上阳东宫的梅妃。后长安陷落，城中一片兵荒马乱，梅妃孤苦无依；既害怕又怨恨，她思量：“昔日曾蒙皇上恩宠，今天虽被抛弃，但也不可辜负君恩，如果不死，必定会被赋寇糟踏。”为了保住自己的清白之身，本就已对前途失去信心的她，决定自己把自己送向生命的终点。于是，她取了一束白绫，挂在楼前一株古梅树上，然后慢慢把头伸进结好的套中，准备在自己喜爱了一生的梅树上结束自己的一生。就在她气息将绝的时候，突然冲进了一位白衣女子，一身短靠，手持一柄长剑，斩断白绫，救下梅妃，用白驴把她载到了白云山中的小蓬瀛修真观。

后来，杨贵妃被逼死在马嵬坡，军队重振，平息了战乱，收复了京城。这里，唐肃宗早已在灵武即位，玄宗被尊为太上皇，从蜀中返回长安后，闲居在兴庆宫中。英武一世的唐玄宗，已真正进入了暮年，再也无需操心政事，

基本上靠回忆打发时光，在往事的追忆中，他最多的就是思念杨贵妃和梅妃。

杨贵妃已无缘再见，而梅妃下落不明。高力士从一个擅长绘画的旧臣手中求得一幅梅妃画像，神情酷似，献给玄宗聊慰思念之情。玄宗见画后，沉默良久。一阵长叹后，提笔在画上题下一首七绝：

忆昔娇妃在紫宸，铅华懒御得天真；  
霜缟虽似当年态，争奈秋波不顾人。

题完后掷笔泪下，回想当年那些繁华似锦的日子，爱妃相伴，情意绵绵；而今却形单影只地蜗居在兴庆宫中，受尽了孤独寂寞的煎熬。失去的太多，处处都使他触目伤情。

饱尝失意的他，这时才体会出梅妃冷落在上阳东宫的十余年，是一种怎样的心境啊！

后来有人探来消息，说动乱之中梅妃曾被人救走，应该还活在世上。这消息对唐玄宗而言，就象久处幽暗之中突然射进一线光明，他精神为之一振，随即下诏全国：有知梅妃下落者，立即奏报，必予重赏；有护送来京的，奖予六品官，赐钱百万。并且调遣手下不少人四处探寻。几经周折，最后广平王探得了梅妃的消息，并获得了梅妃的一封亲笔信，信是写给玄宗的，信中历述避乱始末，并满含深情地写道：“残喘余生，朝夕之间与梅同落，若陛下不忘旧情，让我重见君颜，有如落花重缀枝头，是我做梦都不敢想的，伏候圣诏。”

玄宗读信后感怀涕零，迫不及待地信上批示道：“让她速返宸家，勿复徒悲清夜；缅怀旧情，共话新曲。”

广平王奉诏派遣香车宝马、内监宫女，隆重地迎接梅妃入宫。在兴庆宫中二人相见，梅妃哭拜在地上久久不起，劫后重逢，悲喜交集，情不自禁；玄宗好言抚慰，一边劝梅妃，一边自己也泣不成声。一曲人间的悲喜剧，此时已演到了高潮。

见礼之后，梅妃想依旧回到上阳东宫，玄宗揽住她说：“向来疏远了梅卿，心中殊感不忍，故有珍珠投赠，并非无情；今当重叙旧好，怎么能离开我呢？”梅妃于是留在兴庆宫中，与玄宗重温鸳梦，情深意长。两人相伴赏梅吟月、对弈鼓琴，仿佛又回到了从前的岁月，对中间十余年的事，两人都尽量避而不谈。当时京城中流传着这样的民谚：“梅花已逐东风散，梅萼偏能留晚香。”说的就是杨贵妃红极一时之后，终在马嵬坡香消玉陨；梅妃则在受尽冷落后，在兴庆宫又重新伴君得宠。

可惜这样的好景不长，梅妃在战乱流离中拖垮了原本虚弱的身体，回宫不过几个月的时间，因偶感风寒，体弱无法治愈，最终酿成重疾，半月之后悄悄离开了人世。唐玄宗得梅妃而复失，大哭失声，哽咽地对高力士诉说：“梅妃与朕就象再世姻缘，今又先我而去，命运为何如此悲惨啊？”他用贵妃的礼节厚葬了梅妃，又命人在她的墓地四周种满各种梅树，并亲手为她写下悼文；

妃之容兮，如花斯新；妃之德兮，如玉斯温。余不忘妃，而寄意于物兮，如珠斯珍；妃不负余，而几丧其身兮，如石斯贞。妃今舍余而去兮，身似梅而飘零；余今舍妃而寂处兮，心如结以牵萦。

梅妃江采苹的一生都与梅紧紧联系在一起，不但爱梅，而且将梅的品性融入了自己的精神，其清雅高洁，不是俗人所能比拟的。在与杨贵妃的爱情争夺战中，她虽然一时屈居下风，但她那种淡雅的风格永远都不会从多情

皇帝唐玄宗的心海中抹掉，不论杨贵妃怎样的香艳浓烈，总也掩不住梅花那一缕幽幽的清香。

## 杨玉环回眸一笑乱玄宗

风流天子唐玄宗这天异想天开的脱光了衣服和几十个妃子在华清池洗浴，数十条皓腕齐舒，数十个玉肩斜部，可惜他最宠爱的妃子梅妃却因身体虚弱，不胜其繁，晕倒在池中，令唐玄宗情致顿消。唐玄宗快地沿着回廊朝行宫走去，他一抬眼间，只见一女子，露着上半身，隔着廊儿，在花窗下斜倚着。看那女子背着身子，云髻半偏，衬着苗条儿的腰肢，已是动人心魄，待她一回过脸来，那半边腮儿，恰恰被一朵芙蓉花儿掩住，露出那半面粉靥来，娇体丰润，也分辨不出花光人面，不知不觉把玄宗的魂儿绊住，不由自主向她走去。那女人却也放刁，且不即不离地往前走，总与玄宗保持着一段距离，害得那高力士也只好默不作声沿着回廊走，这回廊叫织锦廊，建造巧妙，终于转过一弯，高力士就只见怔怔地一个唐玄宗站在那儿。这害得唐玄宗神魂颠倒的人就是后来出尽风头的杨玉环。她生于唐玄宗开元六年的蜀州，在东都洛阳长大，她本是唐玄宗儿子寿王的妃子，这次是随寿王到华清池避暑。

唐玄宗好不容易挨过了一夜，第二天清晨便离了寝宫，出御便殿，悄悄地把高力士召进来。高力士原眠息在殿帷中，一听圣上召见，便急急进殿，一看万岁爷孤凄凄地一个人坐在屋里，便知道他昨夜失眠，心中不禁惊慌，跪在一旁，半晌才听到玄宗打着手掌说：“这美人儿真可爱！叫朕心下好难抛！”高力士才知道问题出在杨玉环身上。赶紧奏道：“万岁若爱那杨氏，奴才却能替万岁爷去召进宫来见一面儿。”玄宗叹气：“咱们翁媳见一面儿有什么意思，眼见这相思病害到底了！”见如此说，高力士眼珠一转便得了主意，抢上一步，附在玄宗耳边说出一番话来，玄宗听了连声称赞：“好主意！

好主意！朕便依卿的主意行去。”

这边主意一定，那边杨玉环就把寿王府闹得天翻地覆。原来高力士打通了杨玉环的两个贴身丫环，时时劝杨玉环丢下寿王，进宫去得万岁爷的宠爱，杨玉环本就享荣华的心重，爱寿王的心薄，她在华清池宫中，见皇帝对着她露出痴痴癫癫的样子来，不觉也感动了她的柔肠，决意与寿王决绝，终于杨玉环离开了寿王，先到华山做了一个女道士，过渡一下便被接进唐玄宗的宫中。杨太真的名字也就是这样得来的。

杨玉环这个人间尤物，最先在性生活方面是经过她的从兄杨国忠的启导，以及与寿王的切磋，而后又在玄宗的调教及示范下，不久便练就成一手性欲场上的绝活，让人销魂夺魄。

云鬓花颜金步摇，芙蓉帐暖度春宵。

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

又一个春风细雨的夜晚，唐玄宗走进杨贵妃寝宫，红烛高烧，绣帏低挂，杨玉环只穿一领杏绿小衣，烛光摇曳，别有丰采。唐玄宗且不唤睡，就灯光下面细细地把玩杨氏姿色，一会儿从怀中取出一支金钗，一个钿盒来，

递给杨玉环，说道：“朕与爱卿偕老之盟，今夕伊始；特携得金银钿盒在此，与卿定情。”

并提笔写道：“端冕中天，垂衣南面；山河一统皇唐，层霄雨露回春，深宫草木齐芳。升平早奏，韶华好付乐何妨？愿此身终老温柔，白云不羨仙乡。”

一时兴起，又传令李龟年把这词儿谱入曲中歌着。李龟年才思敏捷，当下也制成两阙歌词，依着笙箫，分两队唱了起来。第一队姬人齐趁着娇喉唱着：“寰区万里，遍征求窈窕，谁堪领袖嫔嫱？佳丽今朝天付与，端的绝世无双！思想，擅宠瑶宫，褒封玉册，三千粉黛总甘让，惟愿取恩情美满，地久天长！”这一队歌声才歇，那一队接着唱道：“蒙奖，沉吟半晌，怕庸姿下体，不堪陪从椒房，受宠承恩，一霎里身判人间天上。须仿愿冯当熊，班姬辞辇，永持彤管侍君旁。惟愿取恩情美满，地久天长！”这两部歌姬，一唱一答，唱得悠扬夺耳。三宫六院无处不听到歌声。

唐玄宗本是音乐中的圣手，“梨园弟子”就出自他的名下，更以一部《霓裳舞衣曲》而名重乐坛。说起“霓裳舞衣曲”还有一段传闻。原来唐玄宗爱梅妃，梅妃曾作惊鸿舞，唐玄宗十分喜爱，直到宠上杨贵妃后还时时欣赏，于是杨贵妃暗地里醋劲大发，害怕唐玄宗重新爱上梅妃，将自己抛弃，她的这番苦心感动了天上月中嫦娥，便传她这首曲子，盖过了梅妃的惊鸿舞。

第一阙是：“骊珠散进入拍初，惊云翻袂影，飘然回雪舞风轻，飘然回雪舞风轻。”

约略烟蛾态不胜。”

第二阙是：“珠辉翠映，凤翥鸾停。玉山蓬顶，上元挥袂引双成，萼绿回肩招许琼。”

第三阙是：“音繁调骋，丝打纵横；翔云忽定，慢收舞袖弄轻盈，慢收舞袖弄轻盈，飞上瑶天歌一声。”

真个如敲秋节，似夏春冰。

月中嫦娥是否传过杨玉环曲子似不可考，但杨玉环醉排风流阵却是真的。唐玄宗自领小太监百余人，杨玉环也带着宫女百余人，排成两阵，拿霞披锦被缚在竿头，代作旗号。另有一班小黄门，在阶下击鼓鸣金，作两阵进退之号。进时，小太监和宫女互相扭结，各不相让。打败的，罚饮酒一巨杯。一顿堕冠横钗，娇声叱咤，就连高力士在一旁看了也认为是不祥之兆。但唐玄宗从来就是只要杨玉环把题目出出来，他就一定会解题，不避嫌忌。当时都中妇女，一至春日，多不守闺门，女伴数人，相约野步嬉游。遇有名花，便设席藉草，各出美酒佳肴，共相劝饮。防有外人闯入，便解下红裙，连结成帏遮蔽着，称作宴幄。这种放荡风流的情形，就是杨玉环跟唐玄宗玩成的把戏。

杨玉环的风流还把诗仙李白引进宫中，一次杨玉环制清平乐曲，苦无词句，唐玄宗立即想到贺知章推荐的李白，太监在街上用清水喷醒酩酊大醉的李白，衣冠不整的李白被带进内宫，乘醉在玉笺上写成清平调三阙：

其一：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  
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其二：

一枝红艳露凝香，云雨巫山枉断肠；

借向汉家谁得似，可怜飞燕倚新妆！

其三：

名花倾国两相欢，长得君王带笑看；

解释春风无限恨，沉香亭北倚阑干！

词章深得杨玉环的喜欢，从此李白常常出入宫中，更曾作过宫中行乐词八首，据传杨玉环与李白还有过一腿。

唐玄宗宠纵杨玉环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曾经为了让李白替杨玉环写歌词逼着高力士替李白磨墨、斟酒、脱鞋，要知道高力士权倾朝野，此时朝廷内外权臣共有四人：一是林甫，二是杨国忠，三是安禄山，四是高力士。为了杨玉环，唐玄宗竟几次搞得高力士十分难堪，一次杨玉环一时兴起，竟要高力士唱歌制曲，高力士知道一个太监唱起歌来定会十分难堪，首先就嗓音不对，坚决不唱，杨贵妃当着唐玄宗的面，借着他的威势，开口就要打高力士一百个嘴巴，一千下屁股，虽然没有打足实数，也打得高力士血肉斑烂，声声哭救。

杨玉环爱吃鲜荔枝唐玄宗宠爱杨贵妃更表现在不远千里、不惜工本，诏令岭南节度使专责其事，设飞驿传送岭南荔枝，让杨玉环吃上鲜荔枝。

长安回望绣成堆，山顶千门次第开；

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

荔枝一过七日就不再新鲜，为了让杨玉环浅浅的一笑。不知累死了多少马匹，累死了多少儿郎，踏坏了多少庄稼。杜牧的诗未免还写得太轻松了些。应该是：“杨娘娘杨娘娘！只为这几个荔枝啊，铁关金锁彻夜开，黄纸初飞敕字回，驿骑鞭声春流电，无人知是荔枝来。”

唐玄宗对杨贵妃是：“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金屋妆成娇侍夜，玉楼宴罢醉和春。姐妹兄弟皆列士，可怜光彩生门户。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自杨玉环被封为贵妃，她已死的父亲被追封为大尉齐国公，叔父被拜为光禄卿，兄弟杨钊为鸿胪卿，杨琦为侍御史，杨钊为司空，长姐玉佩封为韩国夫人，三姐玉笋，封为虢国夫人，八姐王钊封为秦国夫人。

虢国夫人承主恩，平明骑马入宫门；

却嫌脂粉污颜色，淡扫蛾眉朝至尊。

虢国夫人在宫中出入，那帮命妇公主，见了都排班站立，不敢就坐，她的府中常有各地州官进献珍宝，奔走请托，门庭若市，财币山积。一次虢国夫人从宫中回府，遇到公主与驸马的舆驾，双方各不让道，大打出手，唐玄宗圣旨下来，居然是追夺公主的封物，革去驸马独孤明的官职。唐玄宗宠着虢国夫人，暗地里背着杨玉环更与虢国夫人睡在一起，并笑对宫女说：“尔等爱水中鸂鶒，争如我被底鸳鸯。”杨玉环心知肚明，喝着暗醋。一次唐玄宗又叫杨玉环以姐妹名义召虢国夫人进宫，杨玉环不仅不肯奉诏，并由此和唐玄宗闹了起来，闹出一件天大的事来，唐玄宗一怒之下，要高力士把杨玉环退回杨钊，也就是杨国忠的府中。

杨国忠是杨氏家族中另一位著名人物，素性淫恶，少年时在家乡永乐地方饮酒赌博，银钱到手辄尽。后来又去投军，强横多力，临阵十分勇毅，但在军中平日专一欺弄良懦，结交无赖，鱼肉人民，终被革除军职。又曾到鲜于仲通家做管家，因克扣雇工银钱逃回家乡，住在杨玉环家中，一方面在外面养个粉头，一方面和杨玉笋，也就是现在的虢国夫人私通，这时杨玉环

因虢国夫人闹出事来，贵为丞相的杨国忠便是最合适的调解人，要知道杨氏一门的祸福都系在杨玉环的身上，他与高力士通力合作，终于又使得唐玄宗带着杨贵妃到华清池沐浴，杨玉环那露在水面上的半截玉体，好似出水荷花，清洁娇艳。

两个滑腻高耸的乳房，一点深深的脐眼，红巾覆处，微微映出的那私处，再次撩得六十七岁的唐玄宗激动不已，在二十六岁的杨玉环回眸一笑中，唐玄宗烦恼顿消。

唐玄宗的英明睿智渐渐消磨。在他前期有两个著名的宰相姚崇、宋璟，出现开元盛世；而在他的后期，则有两个著名的奸相李林甫、杨国忠，终于酿成天宝大乱。

有个成语“口蜜腹剑”最初就是形容李林甫的，他为人阴密，好诛杀，喜怒不现于面。初相见的人总觉得他和蔼可亲，可胸中却崖井深险，心不可测，每兴大狱，连坐数百人。他的儿子李岫深明大义，看到他父亲权势薰灼，心常畏惧，曾向父亲进言：“大人居位久，积棘满前，一旦祸至，那些被你害的人都不可得了！”李林甫闷闷不乐，斥责儿子：“势已如骑虎，毋多言！”唐朝宰相原本丰功隆德，不务权威，出入骑从减少，人民见宰相车马，不加躲避；到李林甫，因结怨太多太深，时时担心刺客，每当出入必以驺骑先事清道，百步传呵，人民避走，宰相府第，皆重门复壁。李林甫的卧室更是一夕数变，就是家人都不知他睡在哪里。开始杨国忠势力远不如李林甫，便勾结安禄山对抗李林甫。

安禄山是营州柳城地方的胡人，他的得势也与杨玉环有关。杨玉环最爱安禄山白嫩的肥肉，后来不知怎么地杨玉环居然成了安禄山的干娘，甚至到后来玄宗不在宫中，安禄山也时时进宫朝见杨玉环，杨玉环赐安禄山在华清池洗浴，浴罢用杂色碎锦，结成一小儿摇篮，令安禄山装作孩儿模样，卧在摇篮中。数十个宫女，抬着摇篮来到杨玉环跟前，安禄山口中唤着妈妈。据说越是丽质天生的女人，越是喜欢狂风骤雨式的爱情方式，近乎饿虎扑羊般的野蛮动作，愈能赢得芳心的强烈振撼，安禄山与杨贵妃便是如此。有一次安禄山把杨贵妃抱在怀里，在她身上最柔软的部位用力揉捏，居然使她的酥胸上出现累累伤痕，弄得无法向玄宗交代，只好以红锦缎遮在胸前，称为“诃子”，也叫“肚兜”，这便是“奶罩”的起源，“禄山之爪”的成语也由此而生。事先安禄山曾对人说：“贵妃人乳，滑腻如塞上酥！”这个胡儿真不是个东西！占了人家便宜还到处乱讲。

一次玄宗见安禄山肚腹肥大，便问：“吾儿腹中何物，却如此庞大？”安禄山应声答道：“臣腹中更无他物，唯赤心耳！”四、五十岁的安禄山因有杨玉环这位二十多岁的妈妈，从此飞黄腾达。

原来因着杨玉环的关系，杨国忠、安禄山联合起来对付李林甫，李林甫一死，杨、安之间的矛盾激化，有两虎不相容之势，杨国忠时时在玄宗面前讲安禄山的坏话，杨玉环爱护情郎，居然把哥哥的话传给安禄山，安禄山渐起反意。唐玄宗渐知安禄山有反意，但每次听了杨玉环的劝谏，还是想望安禄山回心转意。杨玉环把朝中政局弄得一团糟。

“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七五五年，安禄山在范阳造反，诉杨国忠有二十条大罪，起兵二十万向长安进发。

潼关不守，长安震动，在一个细雨迷蒙的盛夏清晨，唐玄宗带着丞相

韦见素、杨国忠、杨玉环姐妹及少数卫军，出长安延秋门西行，来到马嵬坡，军士持戟鼓噪，请诛杨国忠以谢天下，杨氏一门终于被梟首碎尸，但鼓噪仍未平息，玄宗策杖出来，行在都虜候陈玄礼奏称：“国忠既诛，贵妃不合侍候陛下，请赐其死以塞天下怨。”杨玉环为情势所迫，乃以白绫一束，自缢于驿馆院中的梨树下。

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

“安史之乱”平定后，唐玄宗已成为太上皇，他的儿子在动乱中称帝，就是唐肃宗。

唐玄宗对杨玉环思念不已，唐代大诗人白居易为此作《长恨歌》。

在这首长篇斜事诗里，作者以精炼的语言，优美的形象，叙事与抒情结合的手法，叙述了唐玄宗与杨玉环的爱情悲剧；他们的爱情被自己酿成的叛乱断送了，活着的唐玄宗没完没了地吃着这一精神苦果。“鸳鸯瓦冷霜花重，翡翠衾寒谁与共。悠悠生死别经年，魂魄不曾来入梦。”“夕殿萤飞思悄然，孤灯挑尽未成眠。迟迟钟鼓初长夜，耿耿星河欲曙天。”“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但关于杨玉环的后事，还有一说就是她并没有死，有人曾分析出六大点理由来。更有人传说安史之乱的时候，杨玉环被日本商人趁返国之便把她弄到了日本。至今日本还保存着许多杨贵妃的传说，器物、庙宇、坟墓及好几本有关她的书，她到日本那年才三十八岁，整整在日本的政坛上又活跃了三十年，到六十八岁才极尽哀荣地死去，一直到今天，日本人仍认为杨玉环是中国最美的女人。

总讲盖棺论定，但历来都难，杨玉环也不例外，表扬她的和为她鸣冤的如徐夔和狄昌：

徐诗：

当年从龙如从云，只有杨妃死报君。

势穷一身殉社稷，中兴应作萑臣论。

狄诗：

马嵬烟柳正依依，又见銮舆幸蜀归；

地下阿瞒应有语，这回休更怨杨妃。

就连白居易在《长恨歌》中也对杨玉环寄予同情。

但批评她的也有，如：“及玄宗平内难，开元之始，几于家给人足。而一杨贵妃足以败之。虽安史之变，不尽由于女宠，然色荒志怠，惟耽乐之从，是以住用非人而不悟，酿成大祸而不知，以至渔阳鼙鼓，陷没两京，而河朔之镇，从此遂失。”

## 万春公主梅开二度

万春公主是唐玄宗李隆基的小女儿，母亲是杜美人，在后宫粉黛中品级十分低微，也不很受唐玄宗的重视。但杜美人的女儿万春公主，小小年纪便被父皇视为掌上明珠，获得格外恩宠，并成为后宫中的一位活跃人物。

为什么万春公主能够摆脱她母亲受冷落的阴影而被唐玄宗喜欢呢？原



因全在于她自己，这小姑娘从小就聪明伶俐，相貌甜美，苹果似的小脸儿因为好动总是红彤彤的，水汪汪的大眼睛滴溜溜地转个不停，生性活泼，爱唱爱跳，皇帝父亲常戏说她是番邦进贡来的“洋乖囡”，闲暇时总爱把她抱在膝上，逗她说笑取乐。

正因为她深受父皇宠爱，所以活泼好动的性格更加发挥得淋漓尽致，常常肆无忌惮地在宫中到处乱问，旁人看了觉得太失检点，但既然唐玄宗都不管束她，其他人谁又敢说半个不字。

万春公主天资颖慧，跟着老师读书，很善于举一反三，触类旁通，人们都称她是“女才子”，十二三岁的年纪，她便能作一手绝妙的诗文。除了读书外，她似乎更喜欢音乐歌舞，曾跟从当时的琵琶圣手张野狐研习音乐，又随宫中著名的舞伎谢阿蛮学习舞蹈，都能很快地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

万春公主的青春年华正值唐玄宗开元盛世的顶峰时期，唐玄宗喜文学歌舞，因此在宫中设置了左右教坊，专门教习和演奏器乐歌舞；还设有丽正书院，广聚文学之士，作诗论文，宫廷内外文学和音乐气氛极浓。这种气氛正合万春公主的心意，她时常随父皇出入教坊和书院中，参加音乐演奏和歌舞，与知名文人切磋诗文。长安城中谁都知道有这么一位美慧而多才多艺的公主，虽然倾慕者甚多，但竟没有人胆敢攀折，因此已到婚嫁年龄的万春公主的亲事竟耽搁了下来。

天宝四年秋天，原为寿王妃的杨玉环，在经过了一段短暂的女道士生活之后，终于被老当益壮的唐玄宗册封为贵妃，杨贵妃也是一个慧黠的女子，通晓音律，擅长舞蹈，除了学问稍逊之外，其他方面大致都和万春公主相似。虽说论辈份杨贵妃要长一辈，但实际上两人年岁相仿，加之爱好和性情相近，所以成了宫中的一对密友。她们一起弹奏乐器，一起嬉笑玩乐，象是在后宫中刮起了阵阵清新爽朗的春风。据说流传后世著名的“霓裳羽衣曲”与“霓裳羽衣舞”就是根据唐玄宗的构思，由杨贵妃和万春公主揣摩编排而成的，后世多把它们作为杨贵妃的功劳，其实里面也包含了万春公主的不少智慧和心力呢！

深得唐玄宗恩宠的杨贵妃，自然忘不了一直无人敢折的名花万春公主，由她引线撮合，二十三岁的万春公主终于嫁给了二十五岁的杨炆。杨炆是杨贵妃的哥哥杨国忠的次子，在一门显贵的杨氏家族中，杨炆的风仪绝佳，不但气度雍容，而且才情横溢，算得上是顶尖的人物，所以杨贵妃认准了只有他才配得上万春公主。

当时杨炆任职于鸿胪寺，掌理涉外事务及典礼事宜。大唐皇朝国力强盛，威名远播，常有四方番邦前来进贡、朝觐、留学、贸易和游历，鸿胪寺则负责这些番邦和外夷人士的接待、交涉和赏赐工作。杨炆因经常接触性情直爽活泼的番邦外夷人，所以性格和生活习惯上颇受他们的影响，这倒恰好与万春公主的特点相合了。

娶了万春公主，杨炆便被冠上了“驸马都尉”的头衔，在鸿胪寺的职务也顺势上迁，成为鸿胪寺卿。鸿胪寺卿是三品大员，位高权重，类似现在的外交部长，以他一个二十五岁又缺乏资历的年轻人，一下子担此重任，实属破格之举，这当然还是托了万春公主和杨贵妃的福。

万春公主与杨炆性情相投，才貌匹配，自然成了一对恩爱夫妻，这对快活的小夫妻，在长安市内总显得与众不同。因为杨炆担任鸿胪寺卿，所以时常要举办款待番邦来使及外夷商人的宴会，番邦与外夷文化传统与中国

绝然不同，他们没有男女授受不亲一类的礼教，因此前来赴宴的都是夫妻双双手挽手而至。万春公主与杨炆见了，开始不习惯，后来也感到很能体现夫妻的恩爱，因此也如法炮制，两人亲密地挽着手站在门前接待宾客。外来人士对杨炆和万春公主夫妇都留下了美好的印象，觉得他们漂亮大度又热情爽朗，与一般中国人的恭谦含蓄大不尽相同；但朝廷里那些思想保守的大臣们听到了风声，都摇头叹息，频呼：“简直是不成体统！”但他们依然是我行我素，无视耳边的议论。

万春公主的思想非常新潮开放，她与番人及夷人的妇女交往，彼此交换各种见闻与观点，她发现汉族人一味地认为番邦四夷都是野蛮之族的观点，不但太过武断，而且甚至是愚昧。在许多学术和技艺方面他们都有很多独到之处，例如：天文、地理、历法、采矿、造船、建筑、医药等各方面，都有很多值得中土借鉴的优点。

万春公主把她的发现告诉了丈夫，杨炆首先的反应是：“那怎么可能？”不料经过调查印证，果然没有弄错。于是杨炆便把这一情况向他作宰相的父亲反映，并建议允许外籍人士入籍中土，甚至出任朝廷官职，以便有计划地引进外夷的学术和科技。宰相杨国忠慢慢也接受了儿子的观点，并准备付诸实践，不料正在这时，安史之乱爆发，杨家一夜之间失势，这些合理化的计划也就搁置下来了。但至少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由于万春公主和杨炆的坚持与努力，外籍人士在唐都长安有了一定的生存地盘和地位，建立了各自的居驻点，相当于“大使馆”的雏形。

天宝十四年，安禄山在范阳起兵叛乱，挥军南下，所向披靡，很快攻下了长安的防卫潼关。消息传到长安，朝廷上下惊慌失措，唐玄宗带着杨贵妃和一批大臣悄悄逃向西蜀。万春公主与杨炆自认为对长安城中的外籍人士有一份保护的责任，于是自愿留下来安置这些人，没有随同皇帝的队伍一起逃命。

因为各地勤王部队及时赶来救援，所以潼关失守后，长安并没有马上陷落。倒是在通往西蜀道上的马嵬坡，唐玄宗手下的将士发起兵变，杀死了民怨甚重的宰相杨国忠及长子杨暄，并强请唐玄宗赐死杨贵妃，荣极一时的杨氏家族到此算是划上了悲惨的句号。

留在长安的万春公主和杨炆在妥善安顿了外籍人士之后，本想去追赶父皇唐玄宗的队伍，猛然传来了意外的消息，他们当然不敢作飞蛾扑火了，只好随着长安城中逃难的民众仓惶离城。

在混乱之中，万春公主不幸与丈夫失散，她一路历尽艰辛，翻越秦岭逃到汉中，才停下了疲惫的脚步，一路上尽力打听，但始终没得到丈夫的消息。

大乱之后，唐玄宗失去了皇位，虽然回到长安宫中，但只能做一个没有实权的太上皇。当年随同杨贵妃鸡犬升天的杨家亲族，这时已成了过街的老鼠。长安兴复后，万春公主也辗转回到长安，但仍然没有丝毫杨炆的音讯，有人说他在长安城破时被叛军所杀，有人说他已随着外籍人士逃往日本去了。失去了恩爱相伴的丈夫，万春公主深深陷入愁苦之中，一改往日乐天派的模样，过着整天以泪洗面的日子。

万春公主失去了丈夫，她的父皇则失去了权势而形同幽禁，她请求入宫照顾父亲，又遭到了拒绝，她的心情越加萧索落寞。生活变得极为凄清，没有了宾客，也没有了盛宴，她时常怀抱琵琶，独自枯坐在石廊上，呆望着

花开花落，一遍一遍地弹奏着父皇在逃难蜀道中所作的“零淋冷”曲子，曲调充满了失意的悲切，正与她此时的心境吻合。

她就象一朵花儿，在正开得茂盛时，忽然遭受狂风骤雨。风吹雨打花瓣飘零，她一边弹着伤心曲，一边长泪不止。

就在这时，她家门上来了一位客人，他是此时杨家唯一未受累而死的人——杨锜。

杨锜是杨炆的堂叔是位福人，又是唐玄宗与武惠妃的女儿太华公主的丈夫，太华公主已在大乱中丧生，杨锜同样落入孤寂之中，于是经常来探望万春公主。论起关系来，若按万春公主夫家的辈份算，杨炆是叔父辈；若以她娘家的关系来看，他又是她的姐夫。此时两人同病相怜，互相慰藉，也算给彼此的生活添了一丝温情；慢慢地，一种互相眷恋的情儒在两人之间滋生了。

也许是万春公主对于丈夫杨炆还存有一丝希望，也许是杨炆对自己的生世还有一些顾虑；至于辈份相差一代，在思想开放的唐朝，是不会成为婚嫁的阻碍的。总之，一直拖过了几年，两人的关系并没有实质性的进展；直到唐玄宗与唐肃宗父子相继病死之后，万春公主与杨锜才二度梅开，男娶女嫁，彼此填补了对方生活中的空缺。

天宝年间的杨家风光已不复见，前代的恩恩怨怨也逐渐被时光冲淡。杨锜虽与杨国忠是堂兄弟，但关系并不亲密，所以大乱之时得以保住了一条性命。中间赋闲了一段时间，如今朝代更替，他又被任命为太仆寺卿，掌管了朝廷要务，生活又可以恢复往日的繁华。

经过了世事的沧桑，年逾不惑的杨炆与将近四旬的万春公主，性情已由热烈归于平静，彼此互相关怀着，没有激越的情兴，也没有无聊的猜忌与怨尤，只是平平淡淡地生活着，一如极平凡的一对夫妻。

大约万春公主始终抹不掉与杨炆当年恩爱火热的记忆，杨锜也忘不了昔日的风光与繁华，两人不免各怀心思，虽然彼此尽量地加以掩饰，但终究解不开心中的那一个结。

只不过五年时间，万春公主便在悒郁中去世了。第二次花开，毕竟没有了第一次的冲动与激情，淡淡地来，又淡淡地去了。

## 升平公主被打成贤妻

有一出京剧名本叫“打金枝”，讲的是驸马爷郭暧与妻子升平公主发生争吵，一气之下，出手痛打了金枝玉叶的升平公主，在帝王时代，打皇帝的女儿可算是犯了杀头抄家之罪，甚至可以诛连九族，然而，郭暧并没获罪，反而使升平公主成了个温顺贤淑的妻子。之所以事情会发展得这么蹊跷，全是因为郭家与当朝皇帝有一段颇深的渊源。

故事的根源，要从郭暧的父亲郭子仪说起。郭子仪在唐玄宗时代是驻守河北的领兵大将，当“安史之乱”暴发时，年老心疲、醉心酒色的唐玄宗撤下帝京，只顾携带家小往西蜀逃命，在忠国大臣们的苦苦挽留下，才勉强把太子李亨留下，以便稳住民心 and 军心。太子李亨移驾灵武，为了号召天下

勤王义师，众大臣把他推上皇位，立为唐肃宗，尊西去的玄宗为太上皇帝。新的朝廷既经成立，天下人心为之一振，郭子仪领精兵五万由河北赶到灵武助阵，大大增加了唐肃宗的实力，为大唐兴复提供了基础。

于是，唐肃宗任命大儿子广平王李极为天下兵马大元帅，而以郭子仪为副元帅。其实，年轻识浅的广平王哪里懂得什么用兵布阵，更不用说是冲锋陷阵了，一切全得仰仗于身经百战的老将郭子仪。广平王做大元帅只是名义，实权全在于郭子仪，从此也可见唐肃宗对他的信赖，郭子仪为唐朝建立不朽功勋也就是从这儿开始的。

首先，唐肃宗下令他们统兵收复长安、洛阳两京，他郑重地对郭子仪说：“复国事成与否，全在此举！”郭子仪当然也明白此战的重要性，但这时安禄山的军队气势正旺，能否拿得下来，还是个未知数。既然皇上委以重任，身为副元帅的他也只能在所不辞，因而悲壮地回答：“此行不捷。臣必死之！”他把自己的生死与皇朝的兴衰紧密联系在一起，忠心可鉴，令唐肃宗感叹赞赏不已。

幸运的是，不久安禄山之部发生内政，安禄山被宦官李猪儿杀害，叛军群龙无首，势力大减；唐军趁此时机，大举进攻，势如破竹，三月之内，连克东西两京，奠定了中兴唐室的基础。肃宗回到长安后，亲自到灞上去慰问攻城的将士，当着广平王的面，肃宗称赞郭子仪道：“中兴唐室，皆卿之功。”于是加拜郭子仪为司空，封代国公，派驻东都洛阳，负责清扫河北地区的叛军余孽。

后来，因郭子仪功高位显，受到宦官鱼朝恩等的嫉妒，他们上奏唐肃宗道：“郭子仪兵权在握，恐其生变，实为朝廷隐患！”唐肃宗一时听信了谗言，削去了郭子仪的兵权。不久，由于战况需要，又不得不再度拜郭子仪为兴平定国副元帅，并进封为汾阳王。

等到肃宗驾崩，李俶继位为代宗，郭子仪又被削去兵权，改任看守肃宗坟茔的山陵使。

再往后，又有仆固怀恩勾结吐蕃回绝进攻长安，郭子仪再一次被朝廷征召出山为统兵大元帅，仅凭他的威名，不费一兵一卒就再度保全了京城。郭子仪几起几落，却仍忠心耿耿效命朝廷，唐代宗这才深悔不该对他横加猜忌，因而赐予他“铁券”，意即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都决不再加罪于他。

为了向郭子仪表示恩宠，唐代宗除了对他给予优厚的礼遇外，还将自己娇生惯养的掌上明珠升平公主，嫁给郭子仪的幼子郭暖为妻。升平公主是唐代宗与沈后的女儿，沈后曾一度堪称绝代佳人，貌美如花，善良贤淑，曾深得唐代宗之宠。然而在唐代宗东征西讨的时候，沈后却失落民间，行踪不明，唐代宗便把对沈后的宠爱转移到升平公主身上，升平公主原本从母亲那里继承了绝世的美貌和纯良的天性，但由于父皇的娇宠，使她养成一副不知天高地厚的公主脾气，时不时撒娇发横，宫中的人都得依着她的性子来。

以惯例而言，娶得皇帝的女儿，成为皇家的娇客，虽然有享不尽的富贵特权，但也决不是一件轻松自得的事，做公主的丈夫，必须低眉俯首，言听计从，端不得丝毫大丈夫的架子。一般做驸马的人大都抱有攀附之心，为了荣华富贵，受些窝囊气也就认了。

而这个郭暖，生就一副刚直不阿的性格，他并不想借助皇家谋取什么名利，因而也就不准备怎么样地宽纵升平公主。再说心高气傲的升平公主，听说要下嫁尚无功名的郭暖，心中就有些不满，但婚姻大事也由不得自己，

只好遵奉父皇之命。如此一来，郭暖与升平公主的婚姻，从一开始就潜伏了矛盾的火种，只待某一天爆发出来。

新婚燕尔，升平公主见夫君仪表堂堂，气度不凡，不禁转忧为喜，对郭暖也算体贴温柔。郭暖则被升平公主的美艳吸引住了，再加上她那天真烂漫，稚气未脱的性格，也使得这个将门虎子颇感新鲜可爱。这对小夫妻陶醉在粉红色的新婚梦中，也着实和睦相处了一段时间。

然而，日子一长，升平公主的公主脾气又开始发作了，驸马爷郭暖可真有点不耐消受。按照郭家的规矩，每天清晨，儿孙晚辈都必须到郭子仪面前请安；而郭暖与升平公主居住的驸马府离郭府较远，每日请安实为不使，于是郭家特别对他俩破例，允许他们在每月的初一和十五早晨，到郭府问候家翁，以尽子媳之道。对这个规定，升平公主无话可说，同意执行，但每次临行前，洗漱梳妆，总是拖拖拉拉，在郭暖的紧催慢催中勉强起程，到了郭府，总是郭家其他子媳早已站在郭子仪门下等候很久了。为此，郭暖对升平公主满腹怨言，但念在她公主的份上，勉强没有追究，只是每次加紧了催促。

唐代宗大历二年二月十五日，是郭子仪的七十寿诞，郭暖与升平公主本已商量好，这天清晨两人一道赶往郭府为家翁祝寿。这天郭暖特意起了个大早，去叫升平公主起身时，升平公主却推说受风头痛，不愿起来，叫郭暖一人带礼品去祝寿，代她向家翁问安。

郭暖一听，气不打一处来，心想：“平日里你拖拖拉拉，我都忍了；今天父，亲大寿吉日，你竟想躲懒不去！”于是往日的怨气连同今日的怒气一同爆发出来，对着升平公主大声吼道：“你不就是仗着你父亲是天子吗？我父亲还不愿做那皇帝呢！”讲出这样的话，实在是过于冲动，口不择言，如此糟踏皇帝，简直是大逆不道，罪当诛首。

难怪升平公主听了气得面色发白，声色俱厉地指着郭暖反击道：“欺君罔上，罪当诛杀九族！”

郭暖这时正在气头上，听了公主的话也决不相让，心想：“你们皇家诛不诛得了我郭家，还是问题！”因而又接着教训道：“皇帝又怎样？你在我这里就是郭家的媳妇，不遵孝道，我不但骂得，还能打得！”说着说着，愈发激动，一跃而起，上前抓住升平公主猛推了一下；升平公主见他竟然还敢动手，也更加愤怒，大声叫道：“看我杀了你们郭家！”郭暖闻言更加气愤，不由地对她拳脚相加，直打得公主鼻青眼肿才住手。

“打狗还得看主人面子呢，如今竟敢打到我皇帝女儿头上来了，是可忍孰不可忍！”升平公主趁郭暖转身往郭府拜寿之机，哭哭啼啼地乘车回到皇宫。一见到父皇，升平公主悲不自胜地扑倒在父皇脚下，声泪俱下地诉说着她在驸马府挨打的事，并坚决要求父皇惩办郭家。

唐代宗见自小娇惯的女儿被驸马打成这副可怜模样，自然心痛不已，也决心好好教训一个这个胆大妄为的附马；然而转念审情度势，觉得还是不要扩大事态为宜，以免弄僵了与郭家的关系。主意既定，他先对女儿好言安慰一番，然后心平气和地劝解道：“就算事情如你所述的那样，为父也不便过于帮你。做天子并不是天下尽归你所有，也不可为所欲为，这个你不能不了解。你是郭暖的妻子，就应谨守妇道，依从夫君，夫妻和睦为是。”待升平公主怨气稍平，就命她速回驸马府，不可再事喧闹。

升平公主虽然心有不甘，但见父皇尚对郭家忍气吞声不予计较，自己如果不知趣地再闹下去，不但没有娘家可资倚仗，到头来还得吃亏。升平公

主毕竟是个聪明人，她赶紧调整了自己内心的情绪与表面的态度，乖乖地离开皇宫，返回了驸马府。

就在公主回宫告状之际，郭暖前去给郭子仪拜寿，郭子仪见他只身而来，又有些暗藏不安，心中起了疑虑，一再追问，才问明了原由。郭子仪听说儿子居然打了金枝玉叶的升平公主，惊惧之余，立刻命人将胆大包天的逆子用绳索绑了，亲自押解上殿，到唐代宗面前请罪。郭子仪跪在殿下，叩头称罪，惊慌不已；座上唐代宗却哈哈大笑，命左右扶起郭子仪，并为郭暖松绑，若无其事地开说道：“俗语说：不痴不聋，不作家翁。’儿女闺房之事，何足计较。”郭子仪见皇上心存大度，不予追究，心绪也放宽了不少，称谢回府后，仍然把郭暖痛打了一顿，以示教训。从此后，郭子仪对唐皇朝更加忠贞不二，他的行为也带动了一大批与他有关系的将领，忠心耿耿地为皇朝效命。

经过这一次的折腾与教训，升平公主好似脱胎换骨般地发生了改变，性情柔顺，端庄贤淑，一心一意相夫教子，孝敬公婆，循规蹈规地扮演着郭家媳妇的角色。

在她的教育下，他们的一双儿女也都安份守纪不辱家风。儿子作到大司农，一生忠耿清廉，一丝不苟；女儿嫁给唐宪宗为后，就是历史上以贤德著称的郭太后，在唐宪宗驾崩时，她年幼的儿子唐穆宗继位，宦官们要求她临朝听政，郭太后则称：“昔武后称制，几倾社稷，我家世守忠义，非武氏之类也。太子虽幼，但有贤相辅之，何患国之不安？”而郭氏子弟在朝中为官的，也由郭太后之兄郭钊领衔启奏云：“为避嫌隙，臣请先率诸子辞官归田。”郭氏家风，由于升平公主的收敛从贤而流布后代。因此，郭暖“打金枝”的故事也流传后世，为人津津乐道。

## 同昌公主死后的冤案

同昌公主温文娴雅，既不放荡骄纵，也不结私弄权，只因体虚多病而年华早逝，却不料无端地给朝中留下祸患。因为她的死，二十多位御医惨遭斩刑，亲族三百余人牵连入狱，朝中数十位大臣横遭贬谪，弄得朝廷中一时乌烟瘴气。而造致这一切的原由，竟然是她皇帝父亲的一片爱心。

唐懿宗李漼共有八个女儿，同昌公主居长，也是最受懿宗疼爱的一个公主。同昌公主闺名李梅灵，母亲是号称长安第一美人的郭淑妃。在李漼为郢王时，郭氏是郢王府中的一位待姬，因美俏绝伦，蒙郢王垂青，生下了女儿梅灵；李漼贵为大唐天子后，水涨船高，郭氏被封为淑妃，梅灵则成了同昌公主。同昌公主从母亲身生禀受了天生丽质，明眸秀靥，玲成可爱，而且性格温顺，善解人意，从小就被父亲视为掌上明珠，母亲郭淑妃也不出老，与二八佳龄的女儿站一起，竟象两朵娇艳的姊妹花，有了这两朵花儿，唐懿宗心满意足，朝事之余，几乎全部时间都与这母女俩腻在一处，据笑逗趣，乐不知疲。

毕竟女儿大了不中留，唐迹宗无论怎么钟爱同昌公主，也不能把她永远留在身边，咸通七年秋天，在皇父的百般不舍中，同昌公主还是离开了皇

宫，嫁进了名门之后，新科进士韦保衡府中。出嫁时，唐统宗赐下的嫁妆简直可以在韦驸马家开一个百宝库，有水晶云母、琉璃玳瑁、犀角象牙、装翠宝石等不计其数，更有衡世罕见的金龟、银鹿、金表、银粟、如意枕、鹤鹑枕、龙凤帐、九玉钦、琴瑟幕、文布巾、火蚕衣等，至于金银钱币、缓罗绸缎和豪华家俱器皿，则更不在话下。这些东西搬到韦家后，韦家原本宽敞的府第竟装摆不下，只好请来工匠，日夜扩建府第，才算把这一切安置下来。唐懿宗对同昌公主的宠爱，就此可见一斑。

韦保衡娶了这金枝玉叶的妻子，算是三生有幸，沾尽了光彩。两年之中，几乎不停的升迁，由翰林学士开始，升到郎中、中书舍人、兵部侍郎承旨、开国侯，一直到集贤殿大学士，年纪轻轻的就缺身于宰辅的高位了，这一切自然要归功于他有一个好妻子，确切地说，是有一个好岳父。同昌公主本身也还算是一个不错的妻子，不但容貌美丽，而且性情温婉，乖巧宜人，绝没有一般皇家公主那般刁蛮任性。韦家见娶进了这么一位能给自家带来无限荣耀和好处的高贵媳妇，自然上上下下乐不可支，在生活上尽量安排得极尽奢华、舒适，以免亏待了公主。出入有车辇，行止有仆人，简直不让她走动一下，生怕累着她、摔着她；吃的是难以想象的山珍海味，一道日常菜“灵消炙”，就是用喜鹊舌、羊心尖烹制出来的，吃一回就不知要斩杀多少喜鹊和肥羊，而这还算不了是顶好的菜；喝的则更为讲究，如玫瑰露、凝霜浆、桂花酒，真是数不尽数，单说“玫瑰露”一样，必须是清晨在盛开的玫瑰花上收集的露水，十几个人一早晨才能收到一小瓶，而同昌公主一口就喝下了；穿的则是珍珠衫、狐白裘、火蚕衣，据说“珍珠衫”夜里能发光照亮周围三尺远的地方，“狐白裘”则夏日炎炎可着裘衣消暑，“火蚕衣”则冬日凛冽能穿单御寒；外出时乘的是“七宝车”，行走起来风驰电掣，而车内却不感颠簸，且阵阵异香飘逸，车过半日不散。

这么一种人间少有的景况下生活，同昌公主却并不舒畅，因她自幼体弱，在韦家养尊处优，饱食终日，无所事事，玉体自然消受不了，反而养出许多病来。三天两头倒卧病榻，日渐消瘦，这可急坏了韦家老老少少，他们到处寻访名医奇药，不惜巨金全力保住这棵庇荫大树。什么白猿骨、红蜂蜜、雪山莲、灵芝草等稀奇贵重药吃了不少，宫中数十个有名的御医也不停地穿梭于公主床前，但一切都无济于事，同昌公主的病始终未见好转，拖到咸通十一年初秋，可怜的玉人儿同昌公主终于撒于人寰。

如花似玉的皇家公主，活灵鲜透地嫁进韦家，还不到四年时间，就竟然香消玉殒，这可急坏了韦家的人，他们顾不上哀悼死去的同昌公主，而是全家聚首商议对策。为了摆脱责任，韦家派驸马韦保衡到宫中禀报公主死讯，韦保衡一副伤心欲绝的神情，一边婉述公主临终前的情形，一边痛斥御医们诊断不当，误投药石。

唐帮宗猛听得爱女的死讯，简直有些支撑不住，趴在龙椅上大放悲声，哀痛中，对驸马的话全单照收，把女儿的死一骨脑地归责于御医头上。当即，唐游宗宣旨上朝，一边不停地流泪，一边下旨将翰林医官韩宗邵等二十几个给同昌公主诊治过疾病的御医全部斩首。二十七颗头颅含冤落地，他们的亲族三百多人也牵连获罪，全部收入京兆大牢之中。

唐懿宗悲痛之中的不仁之举，引起了朝廷内外的纷纷议论，举国上下为之忿忿不平。

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刘瞻认为皇帝此举引起了众人的不满，终必给朝

廷带来灾难。虽然二十几位御医已死不能复生，但那三百多位御医的亲族如果释放出来，或可安抚一下不平的民心。于是刘瞻召来谏官，怂恿他们上奏进谏，据理力争功谏懿宗；无奈这些谏官们都深知懿宗喜怒无常的脾气，在这个时候进谏，无异于飞蛾扑火，自取灭亡，所以一个个都噤若寒蝉。刘瞻见这帮人无用，只好亲自以宰辅的身份向统宗启奏道：“生命长短，在于天定。公主有疾，深触陛下慈怀。宗邵等人为公主疗疾之时，唯求疾愈，备施方术，非不尽心；而祸福难移，人力难以回天，致此悲局，实可哀矜。今牵连老少三百余人入狱，天下人议论纷纷，多有不平。陛下仁慈达理，岂能被人妄议，还当居安思危，安抚天下民心。伏愿陛下少回圣虑，宽释牵连者！”

刘瞻的奏词有理有节，无可挑剔。然而唐部宗已认定是御医药杀了爱女，决不肯宽容他们的家族，因而对刘瞻的话十分不悦，但碍于他宰辅的身份，总算忍着没发作，对他的启奏却置之不理。

见没有结果，在第二天上朝时，刘瞻又联合了京兆尹温璋犯颜直谏，措辞更加激烈。

这下惹怒了唐部宗，他大声叱责二人的犯上，当即降旨，刘瞻调为荆南节度使，温璋贬为崖州司马，责令三日内离京赴任，免得他们再在朝堂上罗嗦个没完没了。

温璋是个性情耿直的有才之臣，被贬南蛮之地，着实心有激愤，叹道：“生还逢时，死何足惜！”当天夜里就在家中服毒自尽。唐部宗听到温璋的死讯，还狠狠地说：“恶贯满盈，死有余辜！”

事情并没有就此结束，在刘瞻离开长安赴任以后，驸马韦保衡已经大权在握，他与另一宰辅路岩串通一气，罗织了各种莫须有的罪名，把刘瞻的门生故旧三十多人，一骨脑地贬往遥远荒僻的岭南。为了进一步压制刘瞻，以防再生事端，韦保衡又与路岩合谋，硬说是刘瞻与御医同谋，乱投药石害死同昌公主；昏庸的懿宗竟也信以为真，又把做荆南节度使的刘瞻贬为康州刺史。

为了同昌公主的死，唐部宗在朝廷里折腾了好几个月，弄得朝廷上下乌烟瘴气，待这一切稍稍平定下来之后，懿宗才想到为爱女举行盛大的安葬仪式。陵墓自然是十分豪奢壮观，陪葬的服饰器活更是琳琅满目，填满了墓坑，送葬场面之大，绝非历代公主可比。

只因天年有限，一个美丽娴雅的同昌公主过早离开了人世，谁知作为父亲的唐懿宗竟以这种方式悼念亡女，杀死二十余御医，关压三百多亲族，数十忠臣流放异地，把个朝廷内外搅得沸沸扬扬，怨声载道。同昌公主若地下有知，难道不会伤心不已？

## 窃窕淑女制虎狼之心

在唐后朝藩镇割据攻杀了一百多年之后，曹州冤句，以贩卖私盐出身的豪侠黄巢，在屡次应进士考试，被抑不得及第后，纠合一批亡命之徒慨然起事，几年后即攻占长安把唐懿宗赶到四川，他不久又迅即失败，失败的一个主要原因就是手下大将朱温降唐。

讲起朱温，也是大有名声，中国历史上的第四次大分裂五代十国时期



就是从他开始的，自他开始，五代在短短的五十四年中就换了八姓十三个皇帝。

朱温凶悍狡诈，原在刘崇家当佣工，因懒惰不肯做工，多次受到刘崇的鞭笞，他是个典型的乡村流民。这个乡村流氓团作战有勇有谋，竟逐渐得到重用，但一到关键时刻就露出流氓本性，先是乘黄巢之危投降唐朝，被唐朝赐名朱全忠，任为对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并加任东北面都招讨使，负责堵塞黄巢的退路，逐渐他依靠一批叛徒为骨干，强取豪夺而成为唐末割据势力中最强的一镇。当时宦官得势与朝臣争权，唐昭宗在宦官和朝臣的交替劫持下离开都城，颠沛流离。九零二年，朱全忠率大军来到凤翔城下，逼李茂贞和宦官交出唐昭宗，朱全忠入城捕杀宦官一百多人，回长安后又将全部宦官赶到水中淹死，再杀崔胤等大臣，逼唐昭宗从长安迁往洛阳，那时唐昭宗路过华州，有人夹道呼万岁，唐昭宗哭着对旁人说：“不要呼万岁。我已经不再是你们主子了”，到住所更对左右服侍他的人说：“我这次漂泊，不知那里是归宿。”在陕州，朱全忠终于派人刺杀了唐昭宗，并杀唐昭宗儿子九人，九零七年终于用了“禅让”这一历史把戏当上皇帝。可是朱全忠，也就是朱温这位枭雄却曾服服贴贴地听一个女人的话。

这个女人没有留下名子，只知道姓张，原是唐末宋州刺史张蕤的女儿，朱温第一次见到她是在她十七岁的时候，那天她随母亲来到宋州郊外的龙元寺进香还愿，遇到了正和二哥朱存一同打猎的朱温，她偷偷地从轿帘中注意到这个人生得虎虎有生气，却并没有多加留神，因为做为一位官家女子来讲，她并未意识到今后会同一个打猎的人结为夫妻。朱温却不这样想，这位靠兄弟三人在别人家做长工供奉老母，衣食尚且不继的人，就不怕别人笑话他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竟然把主意打到了州郡长官的千金头上，他当时慨然对他的哥哥说道。“过去，汉光武帝曾经说过；‘为官当作执金吾，娶妻当如阴丽华。’当日阴丽华也不过如此，而我未尝不可以成为汉光武帝呢！总有一天，非把张女娶为妻子不可。”参加黄巢起义军后，朱温独念张女，而不像其他农民军将军一样任把掳来的良家女子作为妻房。当时他为了自己的深情一片，甚至怂恿黄巢出兵攻打宋州，可惜宋州守御坚强，再加上援兵四至，不得不无功而返。

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所谓有意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黄巢在夺得黄河下游一带地区后，曾令朱温侵略这一带，朱温留守山东，当时难民四起，一天朱温的部下收留了一批难民女子，万万没有想到，朱温梦寐以求的心上人竟然也在其中。朱温太高兴了，自然是亲自嘘寒问暖，处在家破人亡、流离失所的张女在朱温一番信誓旦旦，一番轻怜蜜爱之后，自然同意做朱温的妻子。朱温慎重其事，找到张女的族叔，按照古礼，三媒六聘，择吉成婚，朱温身穿官服，张女珠围翠绕，在红烛高烧的大厅上交拜如仪。

当时有看不惯的人还留下这样一首打油诗：

居然强盗识风流，淑女也知赋好逑；

试看同州交拜日，鸣凤竟尔配啾鸠。

张女成为朱温的妻子后，曾多次劝勉朱温多施仁德，因而朱温把山东一带治理得井井有条。当时黄巢已称冲天大将军，带大军南下，由沛州、宣州、信州、福州直达岭南广州，沿途惩处贪官酷吏，除暴安良；随后因军士不服水土，罹患疾病，决意北返，自桂州编大筏，沿湘江由南往北而下，经漳州北趋襄阳，再渡长江东行，整理部众，与留守山东的朱温会合，完成了

采用避实击虚的方针，流动作战的战略任务，扫荡了大半个中国的腐朽封建势力。黄巢的成功可说多赖朱温稳守山东，有一个巩固的后方基地，而朱温能如此，张氏夫人又功不可没。不久黄巢与朱温并力西攻，拔东都洛阳，入潼关，进长安，黄巢称大齐皇帝，建立农民政权，命朱温屯兵温桥以防堵官军，接着又命朱温为东南面行营先锋，攻略南阳，朱温返军时，黄巢亲至襟上迎接，慰劳朱温，这年是唐僖宗广明元年，朱温参加黄巢的起义不足四年，已经成为黄巢手下数一数二的战将。凯旋后，朱温立即派人赶到萧县刘崇的家里，把自己的老母亲接来，一别数载，杳无音讯，突然之间，年方二十七岁的儿子竟然已如此位尊权重，想到儿子过去的凶狡暴烈，看看今日的荣华富贵，这位目不识丁的农家老太太对娇小的媳妇着实称赞了一番，认为没有媳妇就没有今天的一切。据传朱温的妻子确实料事如神，语多奇中，每为朱温所不及，因而是朱温在爱她的基础更加上敬畏的心理，凡一举一动，多向闺门求教。有时朱温已经督兵出行，途中有急使驰来，说是奉夫人命召还大王，朱温当即勒马回军，毫不迟疑。

但有一事，朱温却没有听妻子的，也因此而在历史上身败名裂，背上千古骂名，那就是他乘黄巢势危的时候投降唐朝，并落井下石，对黄巢赶尽杀绝，他的妻子也因此一病不起。当时朱温握着病中妻子的手，她勉强睁开眼睛，凄然说道：“妾病垂危，不日将永别大王了。”朱温悲不自胜地劝说：“自从得配夫人，至今二十余年，不止内政多赖你主持，外事也须你筹谋定夺，我转眼将登大位，满指望与你同享尊荣，谁想到你病得如此之重，这该如何是好！”她妻子突然听到朱温要登大位，就明白他再叛唐朝的野心已生，一阵回光返照，眼睛雪亮，说道：“我已尊荣如此，死亦何憾！大王刚降唐室，不可存废夺之心！”朱温又一次忤逆了妻子的心意，说道：“时势逼人，不得不这样！”妻子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上台容易下台难，果然天与人归，你得登九五之尊，你英武过人，其他的事都不可虑，只有‘戒杀远色’四字，恳请你随时注意，我死也瞑目。”说罢气血上涌，痰喘交作，等到深夜，终于逝世。朱温痛哭不止，而朱温手下将士也多流泪，因为朱温生性残暴，杀人如草芥，一旦性情暴怒，只有他妻子能以柔克刚，婉言规劝，从而挽救了无数将士的性命，将士因她活命的不知多少，生死荣衰，她的死使朱温的驻地汴州城哭声震天，也足以见她的贤德了。

她死后，朱温更加肆无忌惮，他把妻子临终前的遗言“戒杀远色”四字丢到了九霄云外，更加酷爱女色，象禽兽一样淫乱，儿媳妇都得入宫侍寝。他称帝后，大小战争都不曾停止过，每次战争都损失大量的民命和财物。这样原来被他压在河东一隅的沙陀兵李克用部，在李克用死后，李有勳统军时期居然又渐渐强大起来，经过高邑决战，朱温的梁政权从此怕上了李存勖的后唐政权，这一战打得天昏地暗，朱温的部将杜延隐在败退之际杀尽深、冀二城守兵，将城中老弱全部活埋，将年轻的妇女尽数奸淫。而晋兵杀梁兵二万，其中犹以杀梁降兵极为惨毒。梁军动摇，兵士多逃走，严刑不能禁。朱温亲率大军与李存勖对阵，居然几次地吓得烧掉自己的帐篷逃走。他又羞又恼，带兵退回洛阳。到洛阳后他病重不能起床，对近臣说：“我死，儿子们不是李存勖的敌手，我没有葬身之地了。”就在他说儿子们不是李存勖对手时，他的儿子们却加紧谋夺继承权，彼此间争斗非常激烈，他的第三子朱友珪眼看自己继承无望，夜间率兵入宫结束了他父王朱温的生命。他终于死在嗜杀好色中，他死时想到了妻子的话吗？

## 五代第一美女花见羞

五代十国到处烽火连天，战事频繁，自然也名将辈出，后梁大将刘彧就是其中的一位。名将配美女，宝马配快剑，历来是千古绝唱，刘彧那这位五十多岁的老头子，拥有的最有名的美人是年仅十七岁的花见羞。

花见羞原本是邠郴州城内王氏糕饼店家的女儿，花见羞并不是她的真名，只是因为她天生丽质，是那么灿烂娇艳，人们认为鲜花在她的面前也会自惭形秽，因而称她为“花见羞”。当时花见羞就象鲁迅笔下的豆腐西施一样吸引着许多少年儿郎一天到晚在糕饼店前打转，只为了看一看她的美貌，但花见羞与豆腐西施相比有一项绝然不同，就是她知道，美貌固然得自天生，神情气质却必须依靠后天的造诣来培养，“腹有诗书气自华。”她在帮助料理店务的同时，发扬钉子精神，在学问上狠下了一番功夫，这为她以后的人生旅程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后来，年仅十七岁的花见羞成了年近花甲的刘彧那的爱妾，这种一树梨花压海棠的婚姻关系羡煞了邠州一带的官员百姓，老夫少妻居然恩爱异常，可是无情的战火却吞噬了幸福的婚姻，他们只度过了两年的甜蜜岁月。

后梁皇帝朱温在与后唐李存勖的争斗中死去，是死在他的第三个儿子朱友珪的手上，朱友珪弑父后宣布自己做皇帝，群臣不服，朱温的第四子朱友贞杀死哥哥朱友珪在开封称帝，就是梁末帝。梁大将杨师厚据天雄镇（魏博镇），选军中勇士数千人，号称银枪都，给养丰厚，作为牙兵，实行割据。杨师厚死后，梁末帝想削弱天雄镇的势力，将相、擅、卫三州从天雄镇割出来，别立昭德镇，任贺德伦为天雄节度使，张筠为昭德节度使，并派刘珪率大军助二人赴镇。天雄镇拒绝分镇，以银枪都为首逼贺德伦投降李存勖，李存勖乘机率大军人魏州，收银枪都作亲兵，自兼天雄节度使，与刘彧接战，刘彧本想先取守势，避其锋芒，但梁末帝主张速战速决，派人督战，结果刘那军全军七万人被杀，梁在河北仅保存刘彧自守的黎阳一域。

当时梁末帝只信任赵岩及妻族张汉鼎、张汉杰等人，军国大事都和这些人商量，命将出兵也派这些人监视。赵岩等依势弄权，卖官枉法，离间旧将相。老谋臣敬翔、李振畏罪避祸，不敢献议；刘彧主持战守都受朝廷牵制，他曾对诸将说：“主上居深宫中，不知军事，只相信无知少年的议论。用兵在临机制变，不可固执成见，现在唐军强盛，出战一定不利，奈何！”这位斩将摩旗，叱咤风云的名将不久战死。

刘彧那死去，婢仆星散，花见羞带着一名婢女和一个老仆，为丈夫依礼营葬并在墓庐守节，生计十分黯淡。人们时常见到花见羞穿着洁白的衣裙，踽踽在刘彧的墓旁，杂树生花，风吹袂起，有如仙子临风，遗世独立。城中富户人家多有遣媒说合，希望娶她为妾的，却均遭到她的拒绝。在潜意识中，花见羞已成为大众心目中的情人，甚至是“花神”之类的尊贵形象，偶有好色之徒图谋不轨，必激怒群情，绝讨不了好去。

李存勖灭了后梁，当时最先攻入梁都城的是李嗣源，李嗣源也出身沙陀平民，没有姓氏，只有一个小名叫邈佶烈，被李克用收为养子后，赐名李嗣源。李克用有许多养子，一部分用“存”字作排行，如李存勖；一部分用

嗣字作排行如李嗣源。李嗣源自幼便与李存勖争强斗胜，在击灭后梁的战斗中，李嗣源屡建奇功，更使李存勖犹如芒刺在背。

李存勖即位为唐庄宗后，李嗣源就被任命为天平节度使，军次邠城，这位敢于弯弓射虎，却不识文字的武夫，拜倒在花见羞的石榴裙下，甚至不惜向敌将刘彧的孤坟长揖行礼，终于除去了花见羞的孝服，把花见羞拥入自己的怀中。

当时李存勖与李嗣源的暗斗就连年仅十九岁，刚入季府的花见羞也感受到了，她深恐自己的第二任丈夫稍不留心，就惹来杀身之祸，因而劝他恬淡自保，又劝他不可离开军中，以免为李存勖所乘。这一阵枕旁风自然把李嗣源吹得更加清醒。

树欲静而风不止。当年李嗣源率养子李从珂充先锋攻入开封灭梁，李存勖喜极，牵李嗣源的衣，并对他说：“我得天下，是你父子的功劳。我要同你共有天下。”但不久之后的一次朝议上，他就举手对功臣们说：“我从这十个手指头上得天下。”意思是你们都没有功劳，李嗣源在洛阳好几次遇险，幸亏宦官李绍宏保护，才免被杀害。这年恰好皇甫晖在邺郡，也就是今天河北大名一带作乱，李存勖命李绍宏带兵讨伐，失败。只好命李嗣源统兵前往，李嗣源到邺郡后，士卒叛变，与叛军会合，拥戴李嗣源为帝，与在洛阳的李存勖分庭抗礼。花见羞为李嗣源再献良策，她认为河北各地形势复杂，难以立国，不如渡过黄河，入据开封，西攻洛阳，李嗣源权衡形势，接受了花见羞的建议，正当李嗣源的军队渡过黄河时，洛阳城中却发生了重大的变乱，伶人出身的禁军统领郭从谦发动叛乱，率兵入宫，李存勖中流矢而死，这样李嗣源适时赶到洛阳，迅即放平变乱，正式即帝位，就是唐明宗。李嗣源即帝位后，一切举措更大受花见羞的影响，首先革除了李存勖在位时所制定的许多秕政，撤销了一些有名无实的机构，推崇节俭，勤政爱民，至此兵事粗定，连年丰收，百姓逐渐丰裕，算是五代中最安康的一段时光。谁也没有料到这位糕饼店老板的女儿，当年独守孤坟的寡妇还有如此的政治见解。

更有难得的是她的谦逊美德直追当年汉光武帝的皇后阴丽华。

李嗣源即位后，本打算立花见羞为皇后，花见羞对他说：“皇后只不过是一个名号而已，倘若彼此相爱，名号并不是最重要的东西。何况陛下的原配夫人夏氏曾经患难相随，如今虽已过世两年，但她所生的两个儿子都已长大成人，且正领兵在外，况且夏氏族人也多宦居要职。不如暂时不册立皇后，而追封原配夫人为后，一来可以使人觉得陛下不忘旧情，二来也可以安定父子关系，并笼络夏氏族人。”李嗣源采纳她的意见。这一招果然使满朝文武都认为皇上德高恩厚，不忘旧情，于是增加了无限的安全感与向心力。

三年之后，群臣纷纷上表，认为皇后母仪天下，不可长久虚悬，大家一致推崇花见羞，李嗣源更是求之不得，可花见羞仍然谦让，坚持要李嗣源册立曹淑妃为后。

曹淑妃原来侍候过夏氏夫人，并帮忙扶育过李嗣源与夏氏夫人所生的两个儿子。就在上次册立皇后不成之后，李嗣源执意要封花见羞一个淑妃的头衔时，由于花见羞的争取，曹氏夫人才有了淑妃这个头衔。这次，早已色衰爱弛，平日只烧香礼佛，深居简出的曹淑妃又由于花见羞的至诚用心而坐上皇后的宝座。

骄兵悍将作乱，是唐中朝以来相沿一百几十年的积习，唐昭宗在位八年，渐渐地年老多病，知道兵乱难免，他接连赐给在京诸军钱物，接着又赐

各地将士钱物，一月间两次赏赐，希望兵士感恩，结果兵将愈益骄横。李从荣见唐昭宗病危，急于想夺得继承权，率兵攻宫门。宫中兵出击，杀李从荣。唐昭宗受惊而死，他的儿子李从厚继位，即唐愍帝。但当时实权却握在凤翔节度使李从珂，河东节度使石敬瑭手中，这两人原是李嗣源的左、右手，李从珂还是李嗣源的养子兼女婿，他们哪里把李从厚放在眼里，于是又拉开了一幕幕争权夺利的血腥斗争。

花见羞由于自己的谦逊，得到大家的爱戴，竟然相安无事，冷眼看过一场场流血冲突后，寿终正寝。

## 陈金凤血溅九龙帐

陈金凤是一个寡妇再醮的人，她原为十国中闽国国主王审知的侍姬，王审知死后又成了他儿子王延钧的皇后，这一点上她与武则天是一样的，可惜没有武则天的胸襟气度，最终不得好死。

陈金凤是一个私生子，她父亲是当时的福建观察使陈岩，他是个同性恋者，有断袖癖，当时他手下有一个小吏侯伦，因为生得俊美，肤色白皙，有如好女子，再加上个性柔顺，因而成为陈岩的男宠，随时可以出入陈家。丈夫是个同性恋者，在性生活上自然就冷落了妻子，陈岩的妻子姓陆，也是个大美人，一方面官宦的家眷不可能到处抛头露面，另一方面五代十国时期，理学渐露机芽，女子的三从四德日益被强调，陈岩的妻子就不可能到外面打野食来满足自己，于是就和丈夫争夺起侯伦这个阴阳情人，也亏得侯伦左右逢源，居然和陈岩的妻子陆氏夫人几度春风，而生下陈金凤这个活宝。

陈金凤并不是国色天香的那一类美人胚子，但她有一样是当时人无法相比的，就是她的玉肌滑肤独具特色，就凭这一点她成了王审知的贴身侍姬，在王审知的时候，陈金凤的祸害还没有显示出来。王审知起自乱世，深知江山得来不易。王审知的哥哥王潮原本是陈岩手下的军正，陈岩死后福建发生了王绪的叛乱，王潮因平叛有功，唐朝廷决定由他继任了陈岩的官职，成为福建观察使，不久又升为武威军节度使，王审知在哥哥死后继任这一官职。不久朱温灭唐，封他为闽王，他常担心自己地僻势弱，难于自保，于是励精图治，积极建设。既节俭爱民，又通市海外，十来年下来，居然创造出一个小康的局面。他是个明白人，陈金凤想凭她的那三板斧是砍不倒他的，可惜虎父犬子，他的儿子王延钧却未能打退陈金凤的色情炮火，被陈金凤的媚眼，醉笑，若隐若现的不同一般的肌肤勾引着，跃入那一个深坑之中，这一番活动还是在王审知活着的时候就进行着，王延钧被陈金凤吊起胃口，时常涌起强烈的欲望，虽因名份攸关，极力抑忍，终究也有忍无可忍的时候，可说家贼难防。

中原地区狼奔豕突，朱温和李克用父子为了那个皇帝宝座斗得死去活来，福建地区便也盛传王宫中有真龙飞腾直上云霄，恰在此时王审知死去，王延钧就将长春宫改为龙跃宫，在福州即皇帝位，国号大闽。乱世中大家都忙于争权夺位，忙于身家性命，顾不了那么多礼法，王延钧根本就没有像唐高宗那样为得到武则天想尽办法，他非常简单地就把陈金凤召进宫来，二十

四岁的父王爱姬和三十初度的新闻皇终于用不着畏首畏尾了，放开手脚，开怀取乐，第二天都日上三竿了，这一对人儿还浑然不觉。

王延钧比他的父亲王审知穷奢极侈多了，他初登皇位就遣使遍访福建各地，广征美女人宫，夜夜崎筵盛开，将那金龙巨烛数百支同时点燃，高低上下将整个寝宫照得尤如白昼，寝宫中特地摆一张宽达数丈的龙床，长枕广帐，就象舞台一样，四周再围上水晶屏风，床上铺以五色锦被，每当更深夜间的时候，他就和陈金凤喝得半醉半醒，裸程相拥，在偌大的床第之间翻来滚去，表演各种各样的交媾姿态，叫那些才选入宫的红花闺女，隔着水晶屏风观赏学习，以为笑乐，叫做“水晶秘戏”。一段时间后，就命令成群的宫女为他裸体伴寝，玉体横陈，春色无边，王延钧便像是狂蜂浪蝶般地往返采吮，嘻嘻哈哈，声闻户外。日日美酒，夜夜荒淫，冷雨敲窗，山雨欲来，国事逐渐不堪闻问。

当时王延钧除了宠爱陈金凤外，还有李春燕为贵妃，此外还有一个男宠，也许男子同性恋是当时当地的一种风尚，特别是有权有势人的一种时尚，王延钧的男宠叫归守明，甚至一段时间中，九龙纱帐中都成了归守明一人独霸的局面，乃至连“谁谓九龙帐，只贮一归郎。”的谣谚都已经出来了。后宫的莺莺燕燕加上这一位“归郎”，使得王延钧疲于奔命，旦旦而伐，最后终于得了疯癱症。

王延钧得了疯癱症，归守明成了久旱饥渴的宫女们争夺的对象，九龙帐中陈金凤自然是捷足先登，男贪女爱，别有一番旖旎的风光，一般宫嫔想分一杯羹都不可得；不仅如此，有时陈金凤欲火太炽，归守明还不得不使百工院使李可殷代劳。陈金凤完全是为了满足肉体的需要，而贵妃李春燕则加紧实施自己的报复计划。

李春燕的资貌原比陈金凤艳丽，只因狐媚技艺略逊一筹，因而始终被冷落在东华宫中，在长久向隅的孤寂生活中，把欲念的触角早已伸到了王延钧的长子王继鹏身上，她利用王延钧已经瘫痪这一有利条件，抓住陈金凤与归守明、李可殷私通这一点，与陈金凤谈判，动之以利害，施之以要胁，要陈金凤从中勾通，劝王延钧同意将她李春燕赐给王继鹏。王延钧在陈金凤的花言巧语之下，居然同意了这件事情，王继鹏当时被封为福王，李春燕堂而皇之地由东华宫移居到福王的府中。后来皇城使李傲因与李春燕同姓，便千方百计地与李春燕认作同宗兄妹，现在李春燕嫁给了王继鹏，他自然又与王继鹏成了郎舅至亲，三人勾结，开始了有计划的夺权斗争。

王延钧虽然行动不便，但对于权力的掌握，仍然不肯丝毫放松。原来王延钧虽然淫乱，但依赖薛文杰和吴英两位大臣的支撑，即使小有摩擦，大体上仍能戮力同心；王延钧的病却加深重了二人之间的矛盾，当时薛文杰任国什使，王延钧对他深信不疑，一切军政大权都交给他处理，引起内枢密使吴英的不满，久而久之，渐成水火，王延钧病糊涂了，竟至于听信了薛文杰的一面之词而杀害了吴英，不啻是毁掉了大厦的一根栋梁。

恰好这时吴国的杨行密看到闽国势弱，趁机发兵攻打建州，建州就是今天福建的建瓯，位于闽国西部要冲地带，倘若建州不守，东部滨海的福州就岌岌可危了。王延钧立即征发大军抵御，不料军队却迟迟不肯遵命开拔，原因是吴英曾作过军队的统帅，与军队之间有着深厚的情谊，这时军队乘机鼓噪，要王延钧交出薛文杰为吴英雪冤，迫不得已，王延钧只好交出薛文杰，军士们杀死了薛文杰，由于军队的英勇奋战，吴军被打退了，但闽国内部却

形成权力的真空。因陈金凤的争宠而使李春燕组织起来的小集团，势力迅速膨胀，一股压力透过归守明、李可殷、陈金凤日益传到了王延钧的身上，因为李春燕等人毕竟还不敢直接把矛头对准王延钧，于是先拿宫中的男宠归守明和男宠的帮手李可殷下手，王延钧日益关注事态的发展，王延钧的态度也加快了王继鹏、李春燕的行动步伐。

首先他们一不做、二不休，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动派遣壮士击杀了李可殷。陈金凤失掉一个情夫，简单就像砍断了她的一条胳膊，心痛万分地向王延钧哭说她当然不会讲李可殷是自己的情夫，经过仔细斟酌之后，她决定先把矛头指向李傲。在陈金凤的哀恳下，第二天早晨，王延钧带病上朝厉声责问李傲，朝堂之上，威仪棣棣，李傲随时都有掉头的可能。下朝了，汗流浹背的李傲踉跄趋出，急忙赶到福王府中与王继鹏商量对策，反复计议，深恐迟则生变，于是召集皇城禁卫军鼓噪入宫，王延钧行动不便，当即被乱军所杀，可怜陈金凤与归守明还在九龙帐中干那伤天害理的勾当，也被乱军杀死。“万恶淫为首，百行孝为先。”陈金凤、王延钧乱伦不孝，终于得到报应。

叛乱过后，李春燕和王继鹏相偕来到九龙帐中，李春燕看到一丝不挂且血糊糊的陈金凤和归守明，嘴角露出一丝残忍的笑容，陈金凤的狐媚手段终究没有敌过李春燕的残忍心机，陈金凤那独具特色的肌肤，在鲜红的血液中还那么晶莹剔透，王继鹏看到父亲，特别听到父亲一时未被乱军杀死，还是自己费尽了力气，抽出佩剑自刎喉管方才断气，久久没有说一句话，也没有流露出任何表情。

在五代十国的乱世中，王继鹏、李春燕既已走上了陈金凤、王延钧的老路，就一定不会有好下场。

## 柴皇后慧眼识英雄

郭威算是一位英雄，他是刘知远的手下。刘知远建立的后汉政权后，性极残酷，他出身武夫，武夫作皇帝，总要有少数亲信的谋士，如梁太祖的敬翔，唐庄宗的郭崇韬，唐明宗的安重诲，石敬瑭的桑维翰，这些谋士当权时，武夫的蛮横就似乎收敛一些；只有刘知远认为国家大事不可同书生商量，所信任的人都是完全武夫，因之后汉政治比前几朝更加残暴、更混乱，灭亡也最快，立国不过四年。

这群武夫中，只有郭威比较有些知识，留心搜罗有才能的文士，得到文官们的好感。

比如当时李守贞据河中，赵恩绾据长安，王景崇据凤翔，同时反叛，郭威受命于朝廷督诸军讨伐三叛镇。郭威临行，向文官首领太师冯道求教。冯道说：“李守贞是著名老将，诸军多是他的旧部，他依恃向来得军心，所以不怕讨伐，你只要不吝惜官物，赏赐士卒，就可以夺取他的依恃。”郭威听从冯道的建议，果然大得军心，诸军都愿意为郭威出力攻击李守贞，郭威灭河中，永兴（长安）两镇，杀李守贞、赵思绾，别将赵晖灭凤翔镇，杀王景崇。郭威得胜还朝，不肯独受重赏，推功给在朝诸大臣和将士，皇帝因此遍赏诸大臣及诸藩镇。郭威这一作为，仍是冯道所教不要吝惜官物的意思，

形式上得赏不比别人多，实际上是换来了这些人的好感。郭威留心搜罗人才，先后得魏仁浦、李谷、王博、范质等人，他用李谷管理财政，魏仁浦、王博、范质参与机谋，日后取帝位和治国，多得这些文臣的助力。

郭威之所以能在后汉政权的一群纠纠武夫中能标新立异，还是由于他的夫人落魄宫嫔、柴家闺秀的启导。

郭威原本姓常，幼年丧父，随母改嫁郭家，童年时期贫困不堪，曾经为村人牧牛，有个小名叫郭雀儿。谈不上家庭教育，也不曾入学读书，一直到认识了后来的柴皇后以后才开始读些书，由于自身的聪明，柴皇后的叮咛熏陶，书籍的影响，使他有别于一般武夫，乃至夺取政权后，他还对宰相王峻说：“我是穷人出身，碰到机会做皇帝，岂敢厚自奉养以害百姓。”他即位后，停止了州县贡献珍美食物及特产的惯例。他对大臣们说：“我生长在行伍，不曾从师学问，未知治天下之道，文武官有益国利民的办法，可以写出来告诉我，文字要切实，不要辞藻华丽。”他能虚心纳谏，保持节俭生活，他统治时期，境内小安，确是个难得的皇帝。柴皇后对他的影响源远流长。

但柴皇后与他的相遇是十分偶然的，或者说是天意的安排。后唐庄宗李存勖，武功显赫，国势强大，建都洛阳，威镇天下，骄恣荒淫，朝政紊乱，在宫廷政变中终为伶人所杀，李嗣源率兵进入洛阳，平定叛乱，连刘皇后及诸皇子也一并杀戮。于是尽革庄宗批政，务从节俭，放出大批宫女及妃嫔，其中就有日后的柴皇后，她当时虽已入后宫，但庄宗在位仅三年，所以她实际上未曾沾获雨露。

柴家姑娘是被礼貌地遣送回家的，有车驾从人，一行人来到孟津渡口，准备过黄河。

柴家是荆州的大家庭，柴家已经听到了消息，所以柴家姑娘的父母也匆匆地渡河南来迎接女，在孟津渡口会合，在旅舍中休息一天准备第二天过河，谁料晚上一场滂沱大雨，第二天早晨只见黄河水面，浊浪滔天，舟楫难行，当时正是夏秋之交，风雨连绵，数日不停，河水暴涨，连道路都被淹没，柴家一家人伴着绵绵雨水，羁留在旅店。

第二天起床后，梳洗罢，柴家姑娘站在窗前望着一览无际的天地，暮然在迷蒙的雨水中，一壮汉大踏步冒雨而来，衣衫尽湿，但不掩英爽之气。这壮汉也投宿在旅店中，从婢仆的口中，柴家姑娘慢慢地知道这个壮汉叫郭威，也是河北荆州人，十八岁投军；在潞州以军功升为小校，后来因与市井无赖相斗，失手杀人而获罪，州将爱他的才能而暗地里放他逃命，如今正是前途茫茫，不知何去何从。听到这里，联想到他雨中行走的英爽之气，柴家姑娘为之怦然心动。

秋风瑟瑟，秋雨萧萧。柴家姑娘命侍女送给郭威一床毯子御寒，谁料郭威这人还硬气，以萍水相逢，互不相识，不能平白无故受人东西为由婉拒。柴家姑娘干脆亲自去见郭威，以同乡之谊说服郭威，话匣子一拉开，柴家姑娘就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郭威对柴家姑娘充满了感激之情，也隐隐地觉得柴家姑娘似乎对自己饱含着一份爱意。一个是大家闺秀，而且是刚从皇宫中出来的娇贵仕女，一个却是起自贫寒，出身行伍的粗扩人物，原本毫不相干的两个人，在黄河渡口的荒村茅店中，撞击出了爱情的火花。

大雨时断时续，天从人愿，郭威与柴家姑娘有了更多地交谈机会。因隋、唐政权都起自关陇士族，与鲜卑族渊源很深，受少数民族习俗影响，男女礼防是不太严密的，五代承唐余风，又值乱世；男女交往似乎了无顾忌，



至于男女授受不亲，那是宋代以后的事了。郭威轻快地讲述了一些军旅生涯的小故事，以及江湖风貌，柴家姑娘听得津津有味。偶尔她也讲一些朝廷大事和宫中生活，郭威又睁大了眼睛，傻乎乎的好奇神情煞是可爱，柴家姑娘抓住机会，乘机劝说：“如今属于乱世，乱世正是英雄豪杰建功立业的大好时机，应该砥砺志节，进德修业，抓紧机会，为自己的未来，创造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要知道时不我予，不能平白地蹉跎岁月。”郭威庄肃地听着，像一个小学生似的唯唯称是，柴家姑娘有些不忍，轻轻巧巧地将粉颊挨近郭威宽阔的肩膀，对着他的耳畔，悄悄地表示出自己的爱慕之意。

郭威是爱慕、感激、知遇几种感情交织在一起，然而功未成，名未就，现在是孑然一身，是在逃的杀人犯，连起码的生活都有问题，又怎能消受佳人的美意。柴家姑娘看穿了郭威的顾虑，直截了当地告诉她：“士有穷通显晦，婚姻关键在于两情相悦，至于生活用度，不必为此发愁。”

柴家原就是财大势大的家庭，柴家姑娘此番出宫，更携带了大批的金银珠宝，生活自然不成问题，既然生活无虑，郭威也就无话可说，欢愉之情溢于言表，柴家父母认为以柴家的声势，加上女儿出自宫中，如欲嫁人，起码也应是封疆大吏一类的人物，现在抓住一个落魄汉子不放，总是耿耿于怀。柴家姑娘向父母解释，郭威现在没啥稀奇，他日发展，不可限量，自己阅人多矣，相信不会走眼。虽然父母犹豫，她已决心以身相许，天涯相随，将来不管是吃苦受罪还是享受荣华富贵，都是命中注定，决不埋怨父母。柴家姑娘把宫中带出来的金银珠宝分成两份，一份孝敬父母，一份留作己用，快刀斩乱麻般地 and 郭威结拜为夫妻。天晴雨住水退，但夫妻双双不再过河，折返洛阳。

在洛阳，柴家姑娘温婉地为郭威准备了一个幽静的读书环境，每日上午是埋头苦读的时间，午饭过后夫妻二人就品茗闲谈，柴氏不着痕迹地为丈夫解释书中的疑难，并兼及处世应人之道、国家政事与天下大势，郭威惊异于妻子的才学，但柴氏丝毫没有炫示的意味。一年多的时间，郭威受到妻子的关怀、熏陶、教导，他的性情变了，谈吐举止迥异往昔，在勇毅的基础上增加了思想、智慧。在柴氏的参赞下，逐渐爬上了权力的巅峰。

先是参加石敬瑭的军队，而后又投到张彦泽的麾下，不久又转归杨光远，最后成为河东节度使刘知远的左步兵指挥使。不停地迁转，目的是要追随一位气度恢宏的领袖人物，以图将来有出头之日，这些都是柴氏的意见。刘知远对郭威的重视始于一次与契丹人的战争，郭威以二千伏兵大败契丹，刘知远后来夺后晋建后汉，更多方倚重郭威。但刘知远在位一年就死去，他的儿子刘承祐继位为隐帝，惑于嬖幸的谗言，大杀功臣，当时郭威正领兵担任邺都留守，家庭留在汴京，也全部遇害。柴氏也不幸免。

郭威挥军由邺都直指京师，隐帝一战即溃，为乱军所杀，郭威入京，从容进谒太后，商议由刘知远的侄子刘斌入继大统，恰好率丹人入侵，太后命郭威率军出征，到达擅州，将士叛变，拥郭威望帝，仓促之间，无法制备黄袍，就撕裂黄旗披在郭威的身上权充黄袍加身，将士环跪，三呼万岁，回军南行，入汴京，太后下诏郭威监国，第二军开春，正式称帝，建立后周。

郭威登基，而他的患难之妻柴氏却已是千里孤坟，荒山寂寂无以为报，郭威力排众议，以死去的柴氏为皇后，收她的侄儿柴荣为养子，以慰她的九泉之灵，柴荣后来继位为帝，就是周世宗，也是位英勇的皇帝。

## 小周后与李煜鸳鸯情断

“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胭脂泪，相留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

这词是南唐后主李煜留下的。南唐是从杨行密的子孙手中夺得吴国的政权而建立的。

南唐的开国皇帝李升，初为徐温的养子，叫徐知诰，徐温就已掌握了吴国的政权，到李升建南唐，距宋太祖赵匡胤黄袍加身，还有二十三年的时间。

李升俭朴，宫人不曳罗绮，比如他案上捧烛的铁人，高约五尺，还是吴太祖杨行密马厩中所用的东西，李升叫它为“金妇”。他在位七年而卒，长子李璟即位，生活就开始奢侈，专尚浮靡。江南本是文弱之邦，李璟崇尚文词，用韩熙载、冯延巳等人为相。

冯延巳专门拈弄笔墨，不以政事为意，尝作“乐府”百余阙，都是些风云月露之词，儿女私情之事，若说经济之学，治国之方，连梦也不曾做一个。那韩熙载更是放诞风流，当着姬妾们的面，以手探宾客的私处，议论阳具的大小，以为笑乐。又有一种古怪脾气，所有替人做铭志碑记的谢仪，及李璟赏赐的金银财帛，到了他手里，便完全分散给歌姬妾侍，自己不名一钱，甚至三餐不继，饮食断绝，便穿了破烂不堪的衣服，装成乞丐的样子，手托瓦钵，向歌姬院内，沿门乞食；那些侍妾歌姬，看他前来乞食，故意把些残羹冷饭打发给他，他居然大嚼起来，吃罢了时，便拍手大笑，十分快乐！侍女们等他笑罢方才为他梳洗，献上衣襟，替他穿戴，然后大排筵宴，歌童舞伎，分列左右，丝竹之声，洋洋盈耳。歌舞完毕，韩熙载就命令这些人脱去衣服，一丝不挂，男女追逐为戏。

李璟死后，传位给儿子从嘉，即著名的南唐后主李煜。李璟死前把韩熙载等一班人召到床前，对李煜说：你年纪尚轻，宋主雄才大略，宜恭顺臣事，不可自召灭亡。又叫群臣直善辅之。李璟在日，已国事日非，后周世宗曾亲自领兵来攻，尽得江北肥沃的土地，逼得南唐一度迁都南昌。

李煜是在宋太祖建隆二年在金陵，也就是今天的南京继位为帝的。他生于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不失赤子之心，感性多于理性，这是作为统治者最大的短处，而是作词人的最大长处。从褒义的方面说，他是一个聪慧聪敏，能文会画，精通音律的文士；从实际一点说，他生性柔弱，不切实际，根本没有处理国家大事的才能。他自号“钟山隐士”。王国维的《人间词话》也说：“词至李后主而眼界始大，感慨遂深，乃度俭工之词，而为士大夫之词。”

早在李璟的时候，南唐就已经去掉帝号，奉行后周正朔。大宋取代后周，自然又奉大家为正朔。李煜即位，眼看雄才大略的赵匡胤，先后讨平南平、后蜀、南汉，胆颤心惊，天天忧愁，而所能做的又只是与臣下酣宴，守着几个女人，了不尽的春花秋月，有着剪不断，理还乱的愁怀。

在李煜一生的女人中，首先就要讲到%娘。一个充满情感的词人，对于周围的事事物物，都有一种异于常人的执着与爱恋，对于异性更有着一种独

到的欣赏能力。一般男人欣赏女人，依次有四个重要部位，即：眼睛、头发，身段和足部。眼睛的美态自然也包括了面部五官的搭配，头发的美态想必连带着发型及饰物，身段的美态范围更为广泛，包括丰乳、皓腕、纤腰、曲臀、肤色，特别是足部的欣赏，除了有形的美腿和纤脚之外，还必须充分发挥联想，它所象征的一些隐而不显的特殊意义，只有充满灵性与感性的人，才可能想像得到。

窈娘就是以一双小脚，细嫩挑巧，擅长《霓裳舞衣曲》而得到李后主的宠幸的。对窈娘善舞，后人有关咏叹：

红罗叠间白罗层，檐角河光一曲澄；

碧落今宵难得巧，凌波妙舞月新升。

窈娘当时为了使足部更美，常常用锦帛缠裹双脚，屈作新月形状。女子缠足蔚然成风是从五代开始的，窈娘不是女子缠足的第一人，但不可否认的是，由于南唐的宫廷生活为当时一般人所艳羡，而窈娘又是一个绝色的美人儿，对妇女的缠足是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于是人宋之后，名媛闺秀争相仿效，逐渐遍及全国各地，愈缠愈小，都以“三寸金莲”为妇女的美态标准。以至于一直流传到民国初年才彻底废除。对于中华民族的健康与习性影响至深且巨。有诗说：

一弯新月上莲花，妙舞轻盈散绮霞；

亡国君王新设计，足缠天下女儿家。

妇女缠足到后来日益变本加厉，不断地在“小巧”上下功夫，小到根本无法站立，反而成为美的极致。《笠翁笔记》中曾提到明代有一位姓周的宰相，以千金购一丽人，名为“抱小姐”，她的脚小到寸步难移，每次行走都必须别人抱着走。李笠翁于是大发议论：“选足一事，如但求窄小，则可一目了然，倘若由粗以及精，尽美而思善，使脚小而不受小脚之累，兼收脚小之用，则又比手更难，皆不可求而可遇也。因脚小而难行，动必扶墙靠壁，此累之在己者也。因脚小而致秽，此累之在人者也，其用维何？瘦欲无形，越看越生怜惜，此用之在日者也；柔若无骨，愈亲愈耐抚摸，此用之在夜者也。”

李笠翁的观点仍不脱欣赏的范围，事实上缠足之风，自宋代风行以后，顿使我国妇女变成娇弱伶俐的模样，一个动辄扶墙靠壁的母亲，如何能够教养出英武强悍，斗志昂扬的儿女。后来蒙古人入主中原，明朝把蒙古人赶走，紧接着满州人又入关，汉民族连连失势，未尝不与缠足有关。蒙古人和满州人对缠足莫不推波助澜，运用各种手段鼓励汉人保持缠足的风习，但他们自己的妇女却大脚踮踮，来去如风。

缠足自窈娘算起，整整齐齐流行了千年，如今虽然已经彻底草除，然而今日的芭蕾舞，仍是仿效窈娘当日的婀娜凌去姿态，而妇女高跟鞋无论从哪个方面讲都与缠足相同，真是但求玉立婷婷，挺胸凸臀，款摆柳腰，婀娜多姿，管它伤筋动骨，摧残肢体。

由于李煜的异想天开，窈娘的实地执行，使他们与当年的肖卷宝和潘巧儿更进了一步。这种摧残肢体的作法，罪在李后主，因此有些因果论者，都说李后主归宋之后，被宋太宗以“牵机药”毒死，死时四肢曲缩象在牵机，就是他设计女子屈缠双足的报应。

有年元宵，在皇宫正殿中李后主用黄金凿成一座莲花，绕以珍宝纓络，光辉夺目。

那莲花的中心，又生出一朵品色瑞莲来，细乐声中窈娘在上面翩然起舞，李后主与周后并肩欣赏。事实上在李后主的心中窈娘也不过比较特殊的歌伎而已，真正令李后主倾心相爱的还是周后。

周后有大小之分，大周后名蔷，小周后名薇，两姐妹都是钱塘美女。关于大周后，《南唐书》载：“后主昭惠周后，通书史，善歌舞，尤工凤箫琵琶。唐朝盛时，霓裳舞衣曲为宫廷的最大歌舞乐章，乱离之后，绝不复传，后（大周后）得残谱，以琵琶奏之，于是开元天宝之余音复传于世。”

大周后怀孕了，正是破瓜年纪的妹妹周薇应姐姐之邀来到内官服侍姐姐。俗话说：“妻不如妾，妾不如婢，婢不如偷，偷不如偷不着。”偷情的滋味，使李后主感受到从来未曾尝试过的激情与奇趣。

李后主对周薇久已暗中垂涎，现在她已来到宫中，如何还肯轻轻放过，于是命心腹宫人将她引诱到后苑红罗小亭里面。红罗小亭是李后主在御苑之中建的，罩以红罗，押以玳瑁象牙，雕镂得极其华丽，仅容两人栖止。李后主遇到美貌宫人，中自己意的，便引至亭内，任意临幸。当周薇被引进来，看到后主，看到那一切，不觉红潮晕颊，娇羞无地。事实上周薇常常对镜自怜，深恐自己的这般才貌，将来落入庸俗人手里，她见后主看中了自己，一寸芳心，早已许可，现在见了后主却不得不做出娇羞的样子，故意推却，无非是进一步吊起后主的胃口，一经后主再三央求，就半推着顺了后主。后主是个风流天子，得了小姨子这样的可人儿，心中得意非凡，便形诸笔墨，填了菩萨蛮词一阙，把自己和小姨子的私情，尽情描写出来。

花明月暗飞轻雾，今宵好向郎边去；划袜步香阶，手提金缕鞋。画堂南畔见，一晌隈人颤；奴为出来难，教郎恣意怜！

这阙词儿，填得十分香艳，早被那些富人妃嫔传播开来，到处歌唱，后主与小姨子的暧昧关系连民间也知道了，传为风流佳话。李后主不管这些，居然在与小姨子调情时又趁着酒兴，以小姨子的香口为题，填一斛珠词；

晚妆初过，沈檀轻注些儿个；向人微露丁香颗，一曲清歌，暂引樱桃破。罗袖农残殷色可，杯深旋被香醪浥；绣床斜凭娇无那，烂嚼红绒，笑向檀郎唾。

大周后难产，再加上产后失调，不久去世，周薇顺理成章地当上了皇后。从此李后主把那六宫粉黛看得有如尘土一般，那小周后更是想尽千般办法，惹得李后主心迷意醉。

小周后性喜焚香，自出巧思，制造焚香的器具，有把子莲、三云凤、折腰狮子、小三神字、金凤口罌、王太古、云华鼎等数十余种，每天垂帘焚香，满殿氤氲，她坐在其中，如在云雾里面，望去如神仙一般。小周后还挖空心思，想出一个法儿，用鹅梨蒸沉香，放在帐中，既无烟焰薰灼之患，又沁人心脾，令人心醉。特别是鹅梨蒸过的沉香遇到人的汗气，便变成一种甜香，因而即使在夏天，李后主和小周后的性生活也趣味无穷，小周后心中高兴，叫它“帐中香”。

小周后性爱绿色，所穿衣服，都尚青碧。艳妆高智的小周后，配以青碧衣裳，衣裙飘扬，更觉逸的风生，妃嫔宫人，一齐效法。有一个富人，染成一匹绉绢，晒在苑内，夜间遗忘未曾收取，为露水所沾，第二天一看，其色分外鲜明，后主与小周后见了，一齐称美，于是妃嫔宫人，竟收露水，染碧为衣，号为“天水碧”。后来李后主又在妃嫔宫人的妆束上，想出一种新鲜饰品，用速阳进贡的茶油花子，制成花饼，或大或小，形状各别。令妃嫔

宫女淡汝素服，缕金于面，用这花饼装点额上，叶‘百花妆’。一群群的宫女，都穿了缟衣素裳，鬓列金饰，额施花饼，行走起来，远远望去好似广寒仙子一般。后主十分欢喜。就这样李后主天天与小周后商议新鲜法子消遣时光。小周后陪伴着李后主过着美满欢娱而又风流浪漫的生活。几年之间，大家政权又削平了其他几个小国，把下一个目标指南唐。按宋太祖赵匡胤的说法是：“江南何罪，但天下一家，卧榻之旁，岂容他人酣睡。”太祖开宝七年，终于派大将曹彬率军攻略南唐。

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凤阁龙楼连宵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几曾识干戈？一旦归为巨虏，沈腰潘鬓消磨；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唱别离歌，垂泪对宫娥。

南唐李后主写罢降表，写下这首沉痛的《破阵子》，被押解北上汴京。这阕词曾经引起后世莫大的非议，都认为李煜拜辞祖庙，北上而为巨虏，理应对着祖宗碑位痛哭流涕，愧对列祖列宗，愧对锦绣山河，愧对黎民百姓，而李后主却是垂泪对宫娥。开宝九年元宵节刚过，李后主到了汴京，穿着白衣到明德楼去见宋太祖，被封为违命侯。就在这年冬天，宋太祖在“烛光斧影”中，在万岁殿崩驾，他的弟弟赵光义继位为宋太宗，改元“太平兴国”。

李后主被封为违命侯，过着长吁短叹的凄寂日子，好在尚有小周后相伴。总算增加了他活下去的信心与勇气。宋太宗即位，去掉李煜的违命侯、改封为陇西郡公，表面上优待，但主意却打在小周后的身上。宋太宗开始有事没事就以皇后的名义宣小周后进宫。

已是太平兴国三年的元宵节，小周后又再次入宫，过了数日却不见回来，李后主急得象热锅上的蚂蚁，在家中恨声叹气。走来踱去，要想到宫门上去问，又因自己奉了禁止与外人交通并任意出入的严旨，不敢私自出外，只得眼巴巴地盼着小周后回来。一直到正月将尽，小周后才回来，后主如获至宝，连忙迎入房中，陪着笑脸，问她何以今日才回宫。小周后一声不响，只将身体倒在床上，掩面痛哭。李后主一见料定必有事故，待到夜间，小周后哭哭啼啼指着后主骂道：“都是你当初只图快乐，不知求治，以致国亡家破，做了俘虏，使我受此羞辱，你还要问么？！”李煜明白了一切。言谈之间从此常露出些怨恨。他是个书呆子，讲话又不知避嫌。那些话一句句传到宋太宗耳里。

又到了七月七日。这既是乞巧节，又是李煜的生日，回忆在江南的时节，群臣祝贺，赐酒赐宴，歌舞欢饮。现在孤零零的夫妻二人，比似囚犯，只少了脚镣手铐，好生伤感，触动愁肠，一齐倾泻出来。先填一阕忆江南的小令：

多少恨！昨夜梦魂中，还记旧时游上苑，车如流水马如龙；花月正春风。

填完之后，胸中的悲愤，还未发泄尽净，再填一阕感旧词，调寄《虞美人》：

春花秋月何日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填完后，李煜叫小周后唱出来，小周后说：“我已有许久不唱歌，喉涩得很，就是勉强歌来，也未必动听，还是畅饮几杯。不必唱了罢。”李后主不依，亲自去拿了那支心爱的玉笛，对小周后说。“烧槽琵琶，已经失去，就让我以笛相和。”小周后只好低鬟敛袂，轻启朱唇，歌唱起来，玉笛凄凉，

歌声凄楚，早有人飞报宋太宗。太宗醋劲大发，更认为后主不忘故国之思，有什么“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便以牵机毒酒赐李后主喝下。

据传那晚李后主喝了宋太宗赐的酒之后躺下，忽然从床上跃起，大叫了一声，两手两脚，忽拳忽曲，那颗头，或俯或仰，好似织布梭子牵机一般绝不停止。小周后抱着他，问他何处难受，后主口不能言，忽然面色改变，就此呜呼哀哉！

李煜死后，宋太宗索性把小周后长留宫中。

## 萧后风声夜语无人解

辽国是由契丹族建立的，欧洲人把它叫震旦，并认为就是中国。辽国主要由两大部落组成，一是皇帝族的耶律部落，一是皇后族的萧部落，这两大部落仍保留着上古初民互婚的习惯，世代相配。

辽国虽然自开国君主耶律阿保机开始，命大臣制出契丹文字，但相对中原来说还是比较野蛮。辽帝国宫廷内，一向严禁读书，他们认为读书不但浪费时间，还会把一个人的脑筋弄得太复杂，所以皇后也大都温柔不足，英爽有余。辽国萧皇后多能指挥千军万马冲锋陷阵，过一种“马作的卢飞，弓如霹雳弦惊”的生活。

辽道宗的皇后叫萧观音，是辽国萧后系列中的一个例外。契丹人都保持着尚武的习俗，喜欢打猎，辽道宗时常骑着号称“飞电”的宝马，瞬息万里，出入深山幽谷，这天萧观音陪着丈夫出猎，豪气勃发，漫声吟道：

威风万里压南邦，东去能翻鸭绿江；

灵怪大千俱破胆，那教猛虎不投降。

借打猎为题，表现出雄心万里，威震四方，辽道宗大为高兴，当即把那个地方命名为伏虎林。但总的来讲萧观音还是属于哪种颖慧透逸，娇艳动人的女性，她的才华主要表现在诗词，书法，音律方面。”她弹得一手好琵琶，称为当时第一。这种才华与辽国的风俗习惯便格格不入，再加上她个性内向纤柔，对于驰马射箭，动辄鲜血淋漓的场面无法适应，便注定了她的人生悲剧。清代的朱彝尊和纳兰性德都对这种悲剧寄予了莫大的同情。

朱彝尊在咏萧观音的洗妆中说：

细草含茸，圆荷倚盖，犹与舞衫相似。回心院子，问殿脚香泥，可留萧字？怀古情深，焚椒寻梦纸。

纳兰性德写道：

六宫佳丽谁曾见，层台尚临芳渚。一镜空濛，鸳鸯拂破白萍去；看胭脂亭西，几堆尘土，只有花铃，绾风深夜语。

萧观音对辽道宗不顾死活的狩猎活动十分担扰，常常谏劝辽道宗停止田猎活动，辽道宗正是乐此不疲，那里听得进妇道人家的唠唠叨叨，为了眼不见心不烦，渐渐疏远了萧观音，萧观音从此深宫孤寂。在百无聊赖中，她希望以一曲《回心院词》打动丈夫的心，重拾往日的欢乐。《回心院词》共十首。

第一首写萧观音督促宫人打扫宫殿：

“扫深殿，闭久金铺暗；游丝络网空作堆，积岁青苔厚阶面。扫深殿，待君宴。

第二首写擦拭象牙床：

“拂象床，凭梦借高塘；敲坏半边知妾卧，恰当天处少辉光。拂象床，待君王。

第三首写更换香枕：

“换香枕，一半无云锦；为使秋来辗转多，更有双双泪痕渗。换香枕，待君寝。

第四首写铺陈锦被：

“铺绣被，羞杀鸳鸯对；犹忆当时叫合欢，而今独覆相思魂。铺翠被，待君睡。

第五首写张挂绣帐：

“装乡帐，金钩未敢上；解除四角夜光珠，不教照见愁模样。装绣帐，待君眠。

第六首写整理床褥

“叠锦茵，重重空自陈；只愿身当白玉体，不愿伊当薄命人。叠锦被，待君临。

第七首写弛张瑶席：

“展瑶席，花笑三韩碧；笑妾新铺玉一床，从来妇欢不终夕。展瑶席，待君息。

第八首写剔亮银灯：

“剔银灯，须知一样明；偏使君王生彩晕，对妾故作青荧荧。剔银灯，待君行。

第九首写点燃香炉：

“热薰炉，能将孤闷苏；若道妾身多秽贱，自沾御香香彻肤。热薰炉，待君娱。

第十首写弹奏鸣箏：

“张鸣箏，恰恰语娇鸯；一从弹作房中曲，常和窗前风雨声。张鸣箏，待君听。”

现代性心理学认为要使夫妻性生活充满和谐、幸福、快乐的感情，必须注意场所环境的渲染布置，甚至为了保持新鲜感，更富于刺激性，还可适当调整做爱场所的灯光，重新摆放物件。萧观音的《回心院词》布置出一个豪奢华丽而又舒适温馨的场所，以等待辽道宗的到来，她的用心良苦，反映出她望幸的心情十分迫切。

《回心院词》情致缠绵，萧观音叫宫廷乐师赵惟一谱上音乐。赵惟一殚精虑智，把《回心院词》发挥得淋漓尽致。一支玉笛，一曲琵琶，萧观音与赵惟一丝竹相合，每每使听的人怦然心动，后宫盛传她两人情投意合，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又利用那纷纷谣琢，恶意中伤，有意陷害萧观音。

先是，辽国皇太叔造反作乱，皇族耶律乙辛平乱有功而加封太子太傅，辽道宗长期打猎，耶律乙辛渐渐地大权独揽，朝臣无不阿附，野心便日益增大，萧观音的儿子即太子耶律睿颇为英明，耶律乙辛对他有些忌惮。于是就利用萧观音与赵惟一之间出现的谣传予以打击，这是千载难逢的良机，在帐中狗头军师的参赞下，暗中派人作《十香词》，进一步构陷。

《十香词》分别写的是：

第一香：发香。

青丝七尺长，挽出内家装；不知眠枕上，倍觉绿云香。

第二香：乳香。

红稍一幅强，轻拦白玉光；试开胸探敢，尤比颤酥香。

第三香：腮香。

芙蓉失新艳，莲花落故妆；两般总堪比，可似粉腮香。

第四香：颈香。

螭蛴那足并，长须学凤凰；昨宵欢臂上，应惹颈边香。

第五香：吐气香。

和美好滋味，送语出宫商；定知郎口内，含有口甘香。

第六香：口脂香。

非关兼酒气，不是口脂芳；却疑花解语，风送过来香。

第七香：玉手香。

既摘上林蕊，还亲御苑桑；归来便携手，纤纤春笋香。

第八香：金莲香。

凤靴抛合缝，罗袜卸轻霜；谁将白玉，雕出软钩香。

第九香：裙内香

解带色已颤，触手心愈忙；那识罗裙内，消魂别有香。

第十香：满身香

咳唾千花酿，肌肤百和装；无非口嗽沉水，生得满身香。

《十香词》作好之后，耶律乙辛又暗中嘱咐与他相好的教坊伶官朱鹤顶的妻子清子，再由清子拜托善弹琵琶的宫人单登，要单登相机行事，把《十香词》献给皇后，就说是宋国皇后所作，皇后若能把它抄下来并为它谱曲，便可称为二绝，也好为后世留一段佳话。

《十香词》遣词用语都十分暧昧，多少有些儿难登大雅之堂，但这正合孤寂中萧皇后的心态，萧观音读后，深爱《十香词》，觉得它雅丽有致，除了亲手用彩绢抄写一遍以外，还在末端又写了一首题为《怀古》的诗；

宫中只数赵家妆，败雨残云误汉王；

惟有知情一片月，曾窥飞燕入昭阳。

到此，萧观音完全堕入了耶律乙辛所设的陷阱之中，耶律乙辛立即拿着萧观音亲手誊写的《十香词》到辽道宗那里如此这般的大放厥词，有了这一个“物证”，又有了过去的一些谣传，头脑简单，专喜打猎的辽道宗不由得有些相信，这时耶律乙辛的走狗，辽国宰相张孝杰乘机就《怀古》诗进行曲解，说道：“诗中‘宫中只数赵家妆’，‘惟有知情一片月’，正包含了‘赵惟一’三字，此正是皇后思念赵惟一的表現。”至此辽道宗醋劲大发，勃然大怒。认定萧观音与伶官赵惟一私通，敕令萧观音自尽，赵惟一凌迟处死。萧观音请求再见道宗一面竟不获准，她对道宗的一片思念落得个三十六岁自尽而死。年刚十八岁的太子耶律植也在耶律乙辛的构陷下废为庶人，不久之后也被害死。

后来耶律乙辛的夺权野心终为辽道宗知道，他逐步削夺耶律乙辛的权力，最后以耶律乙辛妄图逃亡到宋朝为由，把耶律乙辛杀死。辽道宗死后，皇太孙耶律延德继位，就是天祚帝，为了他祖母的含冤莫白，更为了他父亲的被杀，首先将已死去的宰相张孝杰剖棺戮尸，再搜捕耶律乙辛的子孙及亲旧，尽行诛戮。



天祚帝当然仍是以萧族部落的女子为皇后，可萧族女子中再没有一个长得象萧观音这样漂亮、文采才华又这样高的人了。

## 阿盖郡主一片真情成惨剧

吾家木在雁门深，一片闲云到滇海；  
心悬明月照青天，青天不语今三载。  
欲随明月到苍山，押不芦花颜色改；  
可怜段家奇男子，施宗施秀同遭劫。  
云清波嶙不见人，泪眼婆娑难自解；  
骆驼背上细思量，西山铁豆霜萧瑟。

这一首诗是封在云南的蒙古王公梁王的女儿阿盖郡主听到丈夫段功被惨杀的消息后，写下的绝命诗。之后，她把父亲交给她的，本是要她用来毒死段功的孔雀胆吞下，为夫殉情，到九泉之下追随她倾心爱恋的丈夫。

话还得从头说起，蒙古人建立的元朝始终以高压及歧视政策统治汉人，轻视儒生，从朝廷到地方，各级官吏，多属无知粗暴贪残之辈。原来蒙古人由游牧部落兴起，长于骑射，但自歇马中原后，百年来的太平岁月，养尊处优，日久玩生，骠悍雄健的习性丧失殆尽。在天灾不断，盘剥过重的情况下，反元斗争烽起云涌。也有一些别有用心的人乘机割据称雄。

元顺帝至正二十二年三月，驻守蜀地的武将明玉珍在军师刘楨的参赞下乘机称帝，国号大夏。明玉珍身長八尺，且有重瞳，大有西楚霸王项羽的威势，是一员十分勇猛的战将。当时蒙古人已经无法控制南方。长江流域一带有朱元璋、张士诚、陈友谅等拥兵争雄，于是明玉珍就把进攻的方向选在云南。

云南除了汉民族之外，世居的少数民族主要是白族和彝族。西汉的时候，这里是滇国，唐朝时叫南诏，宋朝的时候就叫大礼，大理。元朝始设云南行省，一方面分封蒙古贵族为梁王统治这里，另一方面设置大理都元帅府，以大理世家段家提任总管。梁王的王府在昆明，当时明玉珍就把进攻矛头直指昆明，梁王不敌，率众撤出。昆明，赶紧向大理总管求救，此时大理总管已是第九代，就是段功。段功正当壮年，家传武功，本事是十分高强的，接到求救信后，当即点齐军马，火速出征、先是大战于吕阁关，形成拉锯战的局面，后来段功夜袭古田寺，用火攻打得明玉珍仓皇败逃；明玉珍在回蹬关稍。

事整顿，本想反扑，却又中了段功的计，连夜撤退，段功乘胜追击，在七星关再次大败明玉珍，将云南失地尽行收复，梁王在自己的府邸摆下庆功宴，犒劳段功一行。

那一晚梁王府内灯火通明，如同白昼，吃不尽的山珍海味流水般地递了进来。鼓乐声中，段功坐在梁王的身旁，梁王频频与他把盏。梁王府中一般内眷听说今日是为击退大夏明玉珍的英雄段功庆功，便抱了一份好奇心，要看看这一位英雄究竟生得怎生模样。

梁王的女儿阿盖郡主更是怀有一种特别的心情。

阿盖郡主被蒙古人称为“押不芦花”，意即能够起死回生的美丽仙草，她是蒙古著名美女，有着蒙古女孩特有的鲜红的脸蛋，浓浓的眉睫，健美的身体，又有着汉族女孩特有的窈窕的身段，灵活的大眼睛，甜美的嘴唇。再加上她能歌善舞，又研习汉文，不知羨煞了多少蒙古王孙公子。今晚她听说父亲宴饮抗敌大英雄段功，她怀着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心情躲在屏风后面偷看。

她看到他了，他并不象她想像的那样长得武大三粗，他长得颇为清秀。他看来很高，但有些瘦，可瘦得有精神，那一双眼睛总带着一种善意的微笑，可偶一抬头，偶一回顾，又放出一种凌励的光，似乎能穿透人的灵魂，一直看到你的内心深处；他显得有些疲惫，有些寂寞，但总掩不住那种勃勃英气。她平常总见父王是那样颐指气使，盛气凌人，但今天，她觉得父亲与他坐在一起，就显得俗气，父王那靠权力扶植的威势总抵不了他那与生俱来的威势。她觉得这就是她梦寐以求的情人，丈夫。

梁王为感激段功的功绩，除了举行盛大的宴会欢迎外，还亲自为他裹伤，并晋封段功为王国的平章，于是在梁王的小朝廷里，段功已是宰相的身份。这样他就留在昆明，时时出入梁王府中。

阿盖郡主知道自己已是深深地爱上了段功。她总是千方百计地接近他。去和他在一起，如果能和他交谈几句，那更是天大的乐事，即使是看一看他，哪怕是很远，只要能感受到他的存在，她就能使自己的心平静下来，有一种快慰。这些做父亲的梁王自然都看在眼里。那天，梁王有意踱进女儿阿盖郡主的闺房和她聊起天来，有意把话题扯到女儿的终身大事上，阿盖郡主告诉父亲，她爱上了段功，希望父亲能够同意。梁王顿了顿，对阿盖郡主说道：“段功是一个已有妻室的人。”阿盖郡主听了这话脸色变得有些惨白。

梁王接着说：“段功早几天来向我请假，他在大理的妻子高氏看到段功大半年没有回家，思夫情切，托人带来了一封家信。催他回去。段功向我请假时带了这封家信，信中提到高氏她自己为盼望段功是：寂寞倚屏帏，泪滴针穿目”。阿盖郡主静静地听父亲把话讲完，她的脸色已慢慢地恢复平静，显然她经过了一场激烈的心理斗争，她以很平静的语言对父亲说道：“现在男人不都是三妻四妾吗？段功在大理有一个妻子，在昆明再有一个妻子这并不碍事呀！”梁王开始有些惊讶，但她深知女儿的个性，再想到段功如能成为自己的女婿，自己的政权便有了一个强援，终于同意了这桩婚事。就这样阿盖郡主欢天喜地地成了段功的妻子。

段功成了梁王府的平章，段功又娶了梁王的掌上明珠阿盖郡主为妻，成了梁王的女婿，引起了许多人的嫉妒，许多人的愤愤不平。段功为了报答梁王的知遇之恩，为了不辜负阿盖郡主的柔情蜜意，他以自己的魄力与干才，为梁王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活动，以使梁王的政权日益巩固。段功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严惩贪污，裁汰冗劣的官员，严肃法纪，整军经武，使昆明梁王府的政局气象一新，赢得大多数人的鼓掌喝彩，却也损害了极少数既得利益者，使他们怀恨在心，这些人虽然是极少数的一批人，但在梁王府中多位居要津，是能够随时左右梁王的亲近人物，他们和那些嫉妒段功的人一起在梁王府内外联合起来对付段功。不断地说着段功的坏话。比如说，段功出身边陲少数民族地区，蛮性狂悖，说他的改革是居心叵测，说梁王听任他这样做下去会大权旁落。梁王开始对这些话还不大相信，但谗言谤语听多了，三人成虎，梁王的心中也不免嘀咕起来。

恰好这时段功又离开昆明回到大理，决定把原配妻子高氏和两个儿女接到昆明来，使一批阴谋家更是万分高兴，加紧诽谤段功，在他们的扇动下，昏溃的梁王终于听信了谗言，决定除掉这个对自己的政权构成威胁的“心腹之患”，一场阴谋在悄悄地进行。

梁王把阿盖郡主召来。先动之以父女之情，再晓之以大义，说段功这人貌似忠厚，实际上十分奸诈，他的所作所为都是为了夺取我家江山，我必须除掉他心里才安稳，才能保住我们全家的荣华富贵，说完把一具孔雀胆交给阿盖郡主，叫她趁段功不备将段功毒死。

阿盖郡主听了这话，心中十分难过；一边是至亲——父亲，一边是自己倾心相爱的人——丈夫。她感到十分为难，她不愿他们之中的任何一方受到损害，她不愿意父亲所讲的事发生，她辩解道：“这次段功回大理去，就是为了把自己的妻儿接来，这是心地光明的表现，怎么会是为了搞阴谋诡计呢？这一次他锐意改革，成效已经明摆在这儿，广大的百姓都对他充满了信心，并为他的改革而欢欣鼓舞，这并不是要危害您统治的事情啊，相反他为保全您的基业，造福滇中人民作出了巨大的自我牺牲，忍受了多少流言诽谤的攻击。您可千万不要听信小人的谗言，而铸下后悔莫及的大错。”可梁王这时已完全相信了小人的谗言，主意已定，根本不顾女儿的态度，执意叫女儿去毒死段功。一面是父命难违，一面是对自己始终既敬仰又热爱着的丈夫不知如何下得了毒手。阿盖郡主把自己关在房内，怔怔地望着装有孔雀胆的本匣出神，脑子里犹如万马奔腾，又似浩浪排空；心中犹如利刃直刺。经过了大半天痛苦的煎熬，她终于将乱麻般的头绪理清楚，在丈夫与父亲之间，她选择了丈夫，抛弃了父亲。

她天天盼着段功早日归来，好将事情的真相告诉他，但她又怕，段功回来，怕他回来得知事情的真相后离自己而去，怕他回来终于遭到不测。阿盖郡主在这种矛盾的心情下，苦苦地过着日子捱过一天又一天，终于段功带着两个儿女回到了昆明。

当晚，阿盖郡主就把事情的真相告诉了段功，并把孔雀胆拿出来给段功看，她把自己的苦楚也一一告诉了段功，希望段功带着她一起逃离昆明，逃回大理。可段功并不相信这是真的。在他看来，梁王正宠信着自己，可以说是自己挽救了梁王的统治，梁王应该是明白人，他应该知道自己要夺梁王政权的话早在明玉珍进攻梁王的时候就夺了，何必必要等到现在。梁王对自己一直很好，过去自己作战，脚趾受伤，梁王亲自为自己裹伤，后来又把你阿盖郡主嫁给我做妻子，任命自己做梁王府的平章，支持改革，怎么会突然之间就要杀自己呢？段功顿了顿，对妻子阿盖郡主说：“大丈夫做事自然要光明磊落，怎么可以昼夜私逃，纵有小人从中挑拨，等我明天当面解释一切，自然烟消云散，郡主不可太过认真。”

阿盖郡主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明天段功对梁王的当面解释上，她以万分的柔情去迎接段功的归来，藉以排遣心中的郁闷，段功觉得阿盖郡主这一晚的激情来得更加猛烈。

而此时梁正在府中苦等着阿盖郡主带来已毒死段功的消息。夜已深沉，梁王愈益感到焦灼不安，眼看着天就要放亮，仍不见阿盖郡主的信息，梁王心知有异，赶紧召集心腹，安排了早已预谋好的又一个诡计，决定按第二套方案行事。

黎明时分，梁王已经将一切布置妥当，于是派人通知段功，邀请他前

往东大寺演梵听呗。平常早晨都是前往梁王府议事，这次却改在东大寺演梵听呗，阿盖郡主一听便知是一个阴谋，她劝段功不要去。段功不疑有他，怀着混身是胆，武艺高强，了无惧色。

只是在阿盖郡主的一再要求下，才把自己的两个贴身侍卫，也是全国数一数二的武功高手施宗、施秀带上，轻车简从地位邀前往。一路上心里还想着如何找时间向梁王解释一切。从段功的府邸到东大寺要经过通济桥，这是一处比较荒僻的地方，桥的对面是一片茂盛的森林。车刚到桥上，便听得一阵急促的梆子声响，桥下伏兵尽出，不由分说挥刀就向段功三人砍来，段功三人施展手段，打退伏兵，驾车冲过通济桥，又是一阵急促的梆子声响，从森林中又杀出一批伏兵，这批伏兵的本事显然比前面那批强得多，有的竟是赤手空拳地奔袭，还隔着很远的距离，拳风掌劲就已涌到身上，既有蒙古人中的摔跤高手，也有汉族人中的武功高手，还有西藏喇嘛教中的密宗高手，段功三人虽然浴血奋战，无奈对方高手太多，杀散一层又有一层，三人渐渐地精疲力尽，同时遇害。

阿盖郡主听到了通济桥事变的消息，她毕竟是见多识广的皇族贵胄，没有象一般女性那样呼天抢地，椎心泣血。她非常冷静地把段功的一双儿女改装易容，派遣亲信火速地送回大理，估计到他们已完全脱离险境后，才关起房门，放声大哭起来。

不久军队就将段功的府邸团团围住，指名强索段功的一双儿女，阿盖郡主这时已心如死灰，想到父亲的昏聩，父亲的绝情，她吞下了父亲交给她的，本是要她来毒死段功的孔雀胆，以自己的死表示对父亲的不解和抗议。梁王随即展开大规模的捕杀活动，凡是随同段功前来昆明的大理官员随从无一幸免，内中也包括在抵抗明玉珍进攻时屡出奇谋，屡立大功的段功的谋士杨渊海。事变之前，他已预计到可能有重大的变故发生，当时他劝段功回大理接妻儿，实际上就是要段功不再回来，可是段功没有听他的。段功的一片忠心换来了荒野横尸。他听到事变发生后，知道梁王绝不会放过自己，他悲愤地在墙上题诗一首，饮药自杀，诗是这样的：

半纸功名百战身，不堪今日总红尘；  
死生自古皆有命，祸福如今岂怨人。  
蝴蝶梦残滇海月，杜鹃啼唱破苍青；  
哀怜永诀云南土，锦酒休教洒泪倾。

梁王恩将仇报，杀死了砥柱中流。旋转乾坤的大理总管段功，也赔上了爱女的宝贵生命，剩下来的却是追怀与歉疚。同时为了安抚大理的段氏家族，将段功与阿盖郡主的丧事办得十分的热烈，连同施宗、施秀。杨渊海的棺木，非常隆重地送回大理安葬，说他们都是死于仇家之手，并装模作样地杀了几个无足轻重的人物来祭祀段功等人的亡灵。”

云南的民众，特别是大理的以段家为首的势力，对大英雄段功的死无不感到十分悲痛，对阿盖郡主的死无一掬同情之泪。

大理滨临洱海，有点苍山环峙，苍翠的峰峦如玉笋般的绵亘排列，山顶积雪皑皑，山腰白云缠绕，溪流宛如白练曲曲折折地垂挂而下。这里过去有诸葛武侯七擒孟获的天生桥，有唐玄宗南征失利的方人坟，如今又增加了阿盖郡主与段功的坟墓。

## 马皇后从孤女到母仪天下

明太祖洪武年间的一个元宵灯节之夜，明太祖朱元璋与谋士刘伯温微服私访京城的灯会，在一家大商号门前，彩灯高悬，上面贴着很多灯谜，图文并茂，引来无数人围观猜射。朱元璋也凑过去看热闹，偶然注意到一则有趣的图画谜面，图上画着一妇人，触目的是一双天然大足，怀抱一个大西瓜，眉开眼笑，模样十分滑稽。朱元璋不解其意，于是问博学多才的刘伯温：“此谜何意？”刘伯温沉吟片刻答道：“此为‘淮西大脚妇人，也！’”朱元璋仍不知“淮西大脚女人”指谁，继续追问，刘伯温则诡笑着说：“可回宫问皇后娘娘。”

当晚回宫后，朱元璋急不可待地向他的马皇后提起此事，马皇后讪然一笑，说：“妾乃淮西人氏，且为天足，此谜谜底想必就是妾了。”朱元璋一听大怒，心想：“小小街民竟敢制谜嘲讽堂堂天后，岂有此理！”于是传旨捕拿制谜者。马皇后见状，大度地劝解道：“佳节吉日，与民同乐，又有何妨？何况妾本是天足，说又何错？不必小题大作，贻笑大方！”此事方才作罢。

区区一件小事，足以见马皇后的仁慈与大度，可为何一个母仪天下的皇后，却没依古制裹成“寸金莲”，留着一双天然大足呢？只因为这个马皇后出身微贱，原本是一个孤女，年轻时正值战火连天，无暇顾及缠足之事，便成了一个罕见的大足皇后。

马皇后的故乡是淮西宿州新丰里，马家原本也是富甲一方的大户，母亲郑氏生下她这个独生女儿后不久就病逝了，父亲生性豪爽，仗义疏财，结交了许多生死兄弟，为替一位朋友讨回公道而出手杀死了一个当地的豪绅，自己为了避仇只好逃亡异乡，临行前，把未满周岁的女儿托付给好友郭子兴抚养。

郭子兴也是一方义士，受朋友之托自然不敢怠慢，与妻子张氏把马姑娘视为己出，精心地抚养她长大。稍大时，郭子兴亲自教马姑娘读书写字，张氏则授以针线女工，马姑娘也聪慧过人，无论学什么，稍一指点，便能精通无遗。及笄之年的马姑娘，出落得一副好模样，面貌端庄，神情秀逸，一举一动都透露出大家风范，郭子兴夫妇十分钟爱。

一个相面先生曾对郭子兴说：“此女天相，不可等闲视之！”郭子兴将信将疑，而在为马姑娘挑选女婿时不由地十分谨慎。寻寻觅觅，始终没找到中意的人选。正在这时，因朝廷黑暗，各地义军蜂起，天下大乱，素有大志，又颇具一定声望的郭子兴，也于元顺帝至正十二年初春，在境州聚众起义，反对元朝廷。起事之初，事多如麻，马姑娘的婚事也就暂时搁置下来了。

郭子兴起兵不久，年方二十五岁的朱元璋投奔到他的旗下，任“十夫长”。朱元璋作战十分勇猛，而且颇有智略，数次出战，都立下了大功，深受郭子兴的赏识。一次打了个大胜仗之后，郭子兴设酒宴犒劳众将士，高级将领的席位设在郭子兴的帅帐中，朱元璋官职虽低，但因功高也被特请在其中。这次盛会，除庆功外，郭子兴夫妇在暗中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趁此机会，在将领中间为马姑娘择一乘龙快婿。

酒宴开始后，郭夫人张氏拉着马姑娘躲在幕帐后暗暗观察。这时帐中的各位将领都酒兴正酣，神彩飞扬，划拳喝令，觥盘交错，脸上满溢着胜利

后的喜悦。马姑娘面含羞涩地将目光——扫过，最后落在最外一席的一个年轻军官身上，他身材魁梧，面容黑粗，双眼深陷，脸长嘴阔，长相虽嫌粗陋，但眉目轩昂，英气逼人；这时独有他不随众人笑嚷，端着酒杯安坐如塔，略显沉思状，也正是因为这一点，所以才吸引了马姑娘的眼光。

马姑娘向养母张氏表明了自己的选择，张氏也是个有眼光的女人，她早听丈夫说起过这位年轻军官的事迹，也深觉这人将来必有腾达之日，因此对养女的选择赞赏不已。而这位年轻军官正是朱元璋。

如此以来，由郭子兴夫妇作主，马姑娘的婚姻大事就定了下来，择了一吉日，为两位年轻人在军营中举办了热热闹闹的婚礼，从此，在军中刚刚崭露头角的朱元璋与元帅郭子兴以翁婿相称，羡煞了不少英雄豪杰。

朱元璋当初在郭子兴军中屡屡建功获赏时，就曾惹得一些追随郭子兴起兵的亲信人物眼红，现在他又成了元帅的乘龙快婿，更令他们平生妒火，于是总想寻机会拆他的台。

这时国内群雄并起，很多支起义的队伍都渐渐壮大开来，影响较大的有张士诚和陈友谅部；这样，义军作战的形势变得错综复杂了，不但要对付元朝廷，而且还要提防义军之间的吞噬。在这种情形之下，朱元璋对战机、战略产生了一些与郭子兴不同的意见，他生性直率，又仗着与郭子兴有亲密的翁婿关系，所以常常直陈自己的观点，这不免引起性情刚愎的郭子兴产生一些不快。那些平日里嫉妒朱元璋的郭子兴亲信乘机大进谗言，说朱元璋如何骄恣，如何专擅，一定是怀有异心，图谋不轨，请郭帅小心防范！郭子兴心起微澜。

这一天，郭子兴召集高级将领商议下一步的军事行动，众部将对郭帅的主张唯唯诺诺，连连称是；唯有朱元璋发生了异议，他毫无顾忌地恳谈自己的看法，使郭子兴甚觉反感，令他放弃自己的意见，朱元璋却据理力争，坚决不肯退让，最后翁婿两人竟大声争执起来。郭子兴大感脸上无光，一怒之下下令将朱元璋幽禁起来思过。

本来郭子兴幽禁朱元璋是为了发泄一时之怒，也不曾想致他于死地，毕竟他还是一名得力的干将，又是自己的女婿。可郭子兴手下那批别有用心的人，却瞒着郭子兴，暗中下令看守人员断绝了朱元璋的饮食供给，把无法与外界取得联系的朱元璋暗暗推向死亡。

朱元璋的妻子马氏见丈夫无端被幽禁后，心中十分焦虑，她想方设法接近关押丈夫的别室，终于发现只要穿过一小片野坟地，就能靠近那间房子的后窗，而那后面是看守人员没有注意到的，这样，朱元璋断食的事情自然被马氏知道了。可那时粮食供应相当紧张，每人每天都只配给一定量的食品，即使元帅的女儿马氏也不例外；马氏又不敢告诉别人自己发现了那条通向别室的通道，于是，她每次吃饭时都佯装身体不适，把食物要到卧室中。其实，她每次都只吃上几口，然后把大部分省下来，待到傍晚时，一个人壮着胆子穿过那片坟地，把一天来省下的食物偷偷从别室的后窗上递给丈夫，得以勉强维持了朱元璋的生命。

可从马氏嘴中省下来的这点食物，毕竟填不饱朱元璋的肚子，为了能使丈夫吃饱，端庄高雅的马氏只好使出下策——到厨房行窃。这天，她看准了厨房中的馍馍刚蒸熟，厨子又离开了厨房，便悄悄地溜进去，掀开笼盖，也顾不得烫手，抓起几个热气腾腾的馍馍，连忙揣进怀里。不料刚一跑出厨房，就与养母张氏撞了个满怀，张氏见她神色慌张，不免大起疑心，关切地

问道：“女儿何故如此慌张？”马氏以为自己的行为已被发现，顿时羞红了脸，两行泪也忍不住地淌下来，垂首站在养母面前，半天不说话。张氏见她似有难言之隐，就把她带到自己房中，仔细寻问，马氏忍不住满腔的委屈，伏地大哭，然后把事情一五一十地禀明了养母。张氏听了大感震惊，不由地也陪她落了不少泪，等到解开衣襟掏出藏在怀里的馍馍时，发现马氏的乳头已被热气烫得又红又肿。

张氏当即就对郭子兴说明了情况，并替朱元璋说情。郭子兴听说自己的亲信竟敢背着自己干如此勾当，心中大为恼怒，马上下令放出朱元璋并恢复其原职，而把那几个玩弄阴谋的人又关进了别室。

元顺帝至正十五年，朱元璋投到郭子兴门下还不满三年时间，却因屡立战功，不断地得到提拔荣升，已成为郭子兴的副帅，总管兵符，节制诸将，建立起很高的威望。不久，郭子兴病死，朱元璋顺理成章地顶替其位，成了义军元帅，继续抗元兴汉的大业。

第二年，朱元璋率军攻克了重镇集庆，将之改名应天府，自立为吴王，马氏也随之成了吴王妃。当时吴王除对抗元军外，还与自称汉帝的陈友谅互相争夺地盘，战事频繁，无安宁之日。马氏王妃为了助丈夫一臂之力，亲自带领将士的妻女为部队制衣做鞋，使得前方士气大振，不久，朱元璋就击败了陈友谅。

朱元璋一鼓作气，率军南征北战，扫平了其他起义军，又回过头攻下了不堪一击的元都，恢复了汉族的天下，统一了中国。朱元璋定都应天府，也就是现在的南京，建立明朝，自己成了开国皇帝明太祖。水涨般高，同时马氏被册立为皇后。

攻下元都北京后，朱元璋的部下搜罗来元宫中大批的珍宝玩物，运到应天府，晋献给明太祖。明太祖想自己从一个不名一文的穷小子开始，十多年时间就成了富拥天下的皇帝，眼下又拥有如此众多的宝物，自是喜不胜收，忙叫来马皇后一同玩赏。谁知马皇后见了，却不屑一顾地说：“元朝就是因为有了这些而不能保住国家，陛下不是自有宝物，要这些做什么呢？”明太祖闻言一怔，喃喃道：“朕知皇后说的是以贤士为宝物啊！”马皇后见皇夫醒悟，忙拜贺道：“陛下有此宝物可得天下，臣妾恭贺陛下！妾与陛下起于贫贱，今贵为帝后，最怕生出骄纵奢侈，危亡起于细微，愿陛下以贤士为宝物！”此后，性情自负而多疑的明太祖，之所以在打下江山后还能任用贤臣，不能不说与马皇后的劝导有关。

马皇后不但劝皇夫以贤德治国，自己也以贤德勤治后宫，用自己的一言一行，倡导后宫嫔妃节俭仁慈的风尚。马皇后喜读古代史书，也常用古训来教导别人，她认为宋代多贤后，因此命女史官摘录她们的言行家法，用来传示后宫众嫔妃，有人感慨道：“宋代的皇后也太过于仁厚了！”马皇后正色道：“过于仁厚，不比刻薄好么？”众人无话可说。

明太祖的衣履饮食，马皇后都亲自料理省视，而她自己则布衣淡食，极其俭朴，衣服穿破了也舍不得丢弃，常要补好再穿，虽然位居极贵，但她决不忘记贫贱时和战争年代养成的好习惯。对妃嫔宫人的子女，她却一点也不小器，都派给了丰厚的生活待遇；对宫中下人她也关心备致，常送些衣物食品，以示体恤；每逢文武官员夫人入朝，她都不忘了送些礼品，并与她们寒暄交谈，就象对待家人。这样一来，宫廷内外的人对马皇后都十分尊敬。明太祖也盛赞她道：“贤后可与当年唐太宗的长孙皇后相比，毫不逊色！”马

皇后回答说：“妾闻夫妇相保易，君臣相保难，陛下不忘同贫贱的妾身，愿也勿忘同艰难的群臣。妾只求无愧于心，哪里敢与贤德的长孙皇后相比呀！”她不但自己谦和崇贤，而且时时不忘提醒大功告成的皇夫，真不愧为一个精心佐夫治国的好皇后。

马皇后深知忠臣贤士对朝廷的重要性，因而十分注意以一个女性的细心来关心他们。

每日早朝议事，若事情较多就常常要延续至晌午，这时奏事官吏按惯例就在殿廷上用午餐。一天，马皇后命宦官取来奏事官吏午餐的菜肴品尝，她觉得味道欠佳，随即向明太祖建议：“人主奉宜薄，而养贤宜厚，否则怎能笼络贤德之士！”明太祖深以为然，就下令管理膳食的光禄寺卿改善官员们工作午餐的品质。虽是一桩小事，却使官员们十分感激马皇后对他们的重视和关心，当然也就更加尽力于朝廷。

一次，明太祖巡视太学回官后，马皇后关切地问：“太学有多少生徒？”太祖说有数千。马皇后又问道：“人才可谓众多，可他们有朝廷供给食用，而他们的妻子儿女谁来供养呢？”大学生是朝廷培养的一批有才之士，他们在太学中学习期间，一应生活用度均由朝廷供给，但没有另外的俸银，他们的家人由谁供养，这问题过去倒是没有哪个朝廷顾及过。经由马皇后一提起，也引起了明太祖的重视，于是诏令特设“红板仓”，贮积粮食，赐给文学生家属，太学生从此无后顾之忧，一心治学，成为日后的栋梁之材。

马皇后不但有贤德，而且有才能，她广读经史，学问渊博，太祖所有的札记，都由她亲自执笔记下。每当太祖有所感慨和言论，她都仔细地记录下来，无论事态如何复杂，均能排布得条理分明，毫无疏漏之处。

明太祖为了报答马皇后的美德与佐治之功，数次提议赐予皇后族人以高官厚禄，马皇后总是坚决谢绝，她说：“外戚干政，易乱朝纲，官职恩赐外家，实非遵法！”因此，明代外戚虽然也享受高爵厚赐，但一般不授以高职，严禁干预政事，这规矩就是马皇后订下来的。

鉴于汉、唐两代的祸乱，多由宦官参政而引起，善于以史为镜的马皇后特别在这方面给明太祖出了主意。因此，明朝廷严格规定，内臣不得兼任外臣文武官职，不得着外臣冠服，不得与外廷诸司有文书往来，并在宫门前竖下铁牌，上写着：“内臣不得干预政事，犯者斩！”如此一来，杜绝了宦官乱政之弊。

明太祖朱元璋起于贫贱，生世坎坷，因而，表面上虽然睿智英明，豁达神武，但骨子里却藏着猜忌和苛刻。幸而身旁有一个仁慈宽厚的马皇后，常常遇事劝谏，减少了不少刑戮，挽救了无数的无辜受疑者，赦免大学士宋谦就是一个典型。

宋谦是元末明初的著明文人学士，明代开国时的许多典章制度、礼乐刑政文典都是出自他的手笔，被明太祖尊称为“开国文臣之首”。他曾经辅佐明太祖十九年，于洪武十年，也就是他六十八岁时告者还乡，回到青萝山中隐居。

三年以后，朝中大臣胡惟庸因图谋不轨被诛，宋谦的孙子宋慎因与胡惟庸关系密切而受株连被杀，宋谦因曾经教授胡惟庸经书也遭到明太祖的怀疑，七十二岁高龄的他被逮捕押到京城，命在旦夕。马皇后闻讯后，向太祖进言道：“宋先生曾经讲学宫中，一字为师，终身不移。民家为子延师，尚以礼全终始，何况天子呢？况且他隐居青萝山中，还能有什么施展？”太祖



自负地说：“这个你不知道，此老儿不甘寂寞，虽隐居青萝山，但四方前去求教者络绎不绝，受业者遍及天下，倘有异志，如何得了！”他拒绝了马皇后的说情，马皇后沉默不语。

第二天，马皇后侍奉太祖午膳，摆出的全是素食，不见酒肉，太祖问是何故，马皇后垂泪答称：“妾为宋先生作福事啊！”明太祖不由得恻然心动，于是赦令宋廉不死，而流放茂州。

马皇后的仁慈不但保护了重臣，同时也荫及了平民百姓。吴兴有一巨富叫沈万三，据说他家有一个奇妙的“聚宝盆”，能呼金唤银，因而家中金银堆积如山，沈万三性情豪爽浮躁，很喜欢显示自家的财力。在明朝开国之初修筑京城城墙时，他主动要求替朝廷分担一半的工程，因当时朝廷财力不足，就批准了他的请求。谁知，沈万三仗着财物富足，又调用方便，竟然比朝廷组织的工程还先完成，使得明太祖深感脸上无光。

明太祖正想找借口惩治一下沈万三的时候，好大喜功的沈万三又申请犒劳皇家军队，明太祖闻言大怒，叱道：“何等匹夫，意想犒赏天子之军，居心不正，实为乱民，诛！”

马皇后却认为，虽然沈万三性过狂妄，但不至于获死罪，于是进谏道：“妾闻国法是用来诛杀不守法的人，并不是用来惩罚国君不赏识的人。沈万三虽然狂妄，却未犯法，不当诛之。”明太祖觉得言语有理，也就没有诛杀沈万三，只是利用他的财力，派他去戍守云南边区。

据说浦江有一个郑谦，家族和睦，十代同堂，名传道还，当地人都称他家是“义门”，郡守也表彰他们家族的融洽和乐，赐予一块“天下第一家”的匾额。明祖听说此事后，颇感兴趣，特意把郑谦召到京城相见，问他家中人口共有多少，郑谦回答说：“一千有余。”明太祖赞叹说：“一千多人同居共食，同心合力，世所罕有，确实是天下第一家啊！”于是赐给了他丰厚的礼品让他回去。

马皇后在屏后听了他们的对话，心有不安，连忙传话给明太祖：“陛下当初一人举事，尚得天下；郑谦家千余人，倘若举事，不是太容易了吗！”明太祖不免为之一惊，急命中官再召郑谦，问道：“你治理家族，也有什么方法可循么？”郑谦回答说：“没有别的，只是不听妻子的话罢了。”明太祖听了释然一笑，不再追究，安心地放他回家了。这一次，明太祖虽然没有完全接受马皇后的意见，却又恰恰表现出他对马皇后的重视，他认为自己之所以成功，离不开妻子的辅佐，既然郑谦从不听从妻子的话，便认定他成不了大气候。

洪武十五年八月，历尽磨难，也殚尽心力的马皇后染上了重病，试治无效后，她坚持不肯再服药，明太祖苦苦劝求，她则说：“生死有命，我病已不治，服药何用！”躺在病榻上，她念念不忘地反复叮嘱皇夫：“愿陛下求贤纳谏，慎终如始，子孙宜贤，臣民得所！”然后，又把诸位王子公主叫到身边来，嘱咐说：“生长富贵之中，当知蚕桑耕作之不易，当为天地惜物，且为生民惜福！”走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她仍然不忘以她的贤德影响着她的丈夫和子女，为着国家操心不已。不久，马皇后愤然长逝，享年五十一岁，匆匆走完了她从孤女到母仪天下的沧桑一生。

明太祖失去了同甘共苦的结发妻子，也失去了他得力的助手，悲痛之情，无以言表。

为了永远追念可敬可爱的马皇后，明太祖竟然决定不再立后。后宫宫

人也十分感念马皇后的贤德，特地作了一首歌来纪念这位贤淑仁慈的皇后，歌词是这样的：

我后圣慈，化行家邦；  
抚我育我，怀德难忘。  
怀德难忘，于万斯年；  
毖彼泉下，悠悠苍天。

## “浣衣皇后”王满堂

王满堂被人称为“浣衣皇后”，浣衣就是洗衣的意思，她在浣衣局洗过衣服是事实，而做皇后却一直未名正言顺过，可以说是一个有实而无名的皇后。当然，若说到她曾经堂堂正正地受封为“大顺平定皇后”，却又是另一回事，名为皇后，实际上不过是个山寨王的压寨夫人。王满堂的一生倒是和皇后这个名号扯上了不少关系。

王满堂是明代正德年间霸州的著名美人，那时候妇道谨严，一般的女子都受着“三从四德”的规矩束缚，尤其是未婚的闺女，必须是“笑莫露齿，话莫高声”、“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天天锁在深闺，幽幽寂寂。王满堂却是个独出个格的叛逆者，当然，这也与她父亲的思想有关。王父是个专替人写状纸、打官司的讼师，虽说地位不高，却也见多识广，靠着一支利笔和一张巧嘴，也挣了不少财产，因三教九流的人物接触多了，思想就比较开放。王家就满堂这么个独生女儿，别人家的女孩儿不受重视，一生下来，只随便叫个“花儿”、“丫头”之类的小名，待出嫁后，就随了夫姓，成为“某某氏”；而王父却看重自己的女儿，一生下来，就一本正经地翻字典、测字，给她取了个响当当的大名——“满堂”，还颇有几分男孩子的气势。王满堂长大后，长得不高不矮，不胖不瘦，模样儿俏丽，性格活泼浪漫，尤其是那双大眼睛，滴溜溜地似能说话。谁看了都忘不了。王家对满堂十分娇纵，从不用“妇德”、“妇容”之类的条条框框来约束她，任她自由自在地进出嬉戏，快快乐乐地生活成长。所以霸州城里人人都知道王家有个与众不同的姑娘，正统的人贬她为“野姑娘”、“疯丫头”，赞赏她的则夸她“真够味”、“俏美人”，王满堂则不管人们怎么说，依然我行我素。她虽然大方开朗，但并不放荡，所到之处，总给人一种火一般热烈，和她天生的美貌和随和的性格配合在一起，确实够得上是一个迷人的美女。

明武宗朱厚照十五岁登基做皇帝，到二十出头时，与皇太后产生不同政见，皇太后暗令皇后对他严加管束；明武宗郁怒之下，索性避开宫中后妃，搬到特建的“豹房”中居住。所谓“豹房”原本是为了皇帝自己安身而设；里面养着雄狮、猛虎、花豹等野兽，以防外人加害。按武宗的初衷，豹房中不设女眷，连侍候日常起居都由太监担当，他找来一些名士高人讲学论道，以期提高自己的见识和能力。可日子一长，正年轻气盛的武宗就有些憋不住了，好色之性复发，于是下令各州府进选美女，充实豹房。

选到豹房里来的佳丽，并不象到后宫中那样有名种名号，在这里充其量不过是武宗的玩物，想不想封名号，还要看他到时候是否高兴。然而，诏

令下到各地方之后，经地方官们一加工，就说是武宗选妃，顿时在各地掀起了选美高潮。

选美使臣来到了霸州，稍一打听，就得知了“霸州美人”王满堂的名声，召来一看，确实还算俏丽可爱，于是就选中了她。王满堂一家得到这个消息后还十分高兴，认为她这一去京城，做了皇帝的妃子，无疑是飞上了高枝作凤凰，从此家门荣耀，富贵无边。

王满堂本是个十分开朗的姑娘，她不象别的女孩那样，初离家门远嫁总要哭哭啼啼，倒是满心欢喜地跟着使臣进京去了。一路上还盘算着到时怎样取悦于皇帝，或许能搏得个贵妃之类的封号。

待王满堂到京城时，各地应选的美女也纷纷云集到了豹房，一时间，豹房中莺莺燕燕，美女如云，让人目不暇接。小小豹房自然容纳不了这么多的丽人。武宗只好花中挑花，选了十几个特别出色的留在豹房中供他享用，其他的则一概遣送回乡。王满堂虽在霸州是出类拔萃的美人，可毕竟天外有天，待全国的美女集合到一块，她并不显得特别夺目，加上她这时才十五六岁年纪，毕竟还是个没开开的花蕾朵，芳艳自然比不过那些鲜花正放的女人，因而也在落选之列。

进京时她曾是满怀着希望和憧憬，家中也为她而荣耀；谁知到头来都是空喜一场，如今只能灰尘溜溜地回家，她心中充满着凄凉。途中夜宿驿馆时，她做了一个梦，梦中见到一位头环金光、身着金衣的仙人，告诉她说，将有个名叫赵万兴的人来聘她，此人贵不可言，千万不可错过。梦醒之后，王满堂心中的阴霾一扫而光，她不再为此番的落选而难过，认定自己终将与贵人相伴。贵人到底贵到什么程度呢？既然是贵不可言，那莫非就是皇帝了？这样一想，她兴奋难抑，恨不得插翅飞回家中，好等着那个叫赵万兴的贵人出现。“赵万兴，赵万兴。”她心中默念着这个名字。

回到家后，父母见女儿落选而归，先是有几分不快；王满堂神秘地把她在驿站得到的那个梦告诉了父母，两位老人也觉得定有天命，只是时机未到，心情很快转好。

王父有个好友是个和尚，到王家串门时，得知满堂落选一事，便好意宽慰王父说：“不必伤心，我见你家屋顶有紫气盘绕，不久当有喜事临门！”和尚本是随口宽王父的心，谁知王父却当了真，连忙把女儿在驿馆得梦的情形和盘托出，和尚听得津津有味。

和尚并不以为王满堂的梦就有什么神验，只觉得有趣，便又不经意地告诉给了他的另一位朋友——道士段长。哪料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段长是个颇有心计的年轻道士，平日里就听说过王满堂的艳名，早已垂涎三尺，一听说这段故事，他顿时计上心头。

两天后，段长经过一番准备，化装成一个远地而来的过客，在黄昏时叩响了王家的院门，请求借宿一夜。王家房子宽敞，见来人文质彬彬，相貌端正，不象有歹心，王父便把他让进院来，一番客套后，来客自我介绍说叫赵万兴。一听这名字，王父心头一震，只说让客人稍候，自己转身跑进屋去告诉女儿和妻子，说是有贵人光临。经王父一说，王家母女也心情激动不已，连忙上上下下忙碌起，殷勤地款待这位自称为赵万兴的不速之客。

段长暗暗窃喜，却狡猾地不露声色，第二天一早还装模作样地要告辞王家去赶路。

王家三口慌了神，忙设法挽留。王母东扯西拉，直说今日不吉利，不

宜行路；又说天将下雨，不便出门，总之，又留下客人住了一天。第三、第四天，又把第二天的戏重演一遍，这样下来，段长便在王家住了好几天。

这几天里，王家人密切观察，认为这位客人不但仪表堂堂，而且头脑灵活，能言善道，处事得体，确有贵人之兆。于是，第八天的时候，王父亲自出马，动用三寸不烂之舌。说出要将女儿许配给客人的心意。王家主动许婚，段长不禁心花怒放，然而又故作镇定，矜持了一阵，才勉强答应下来。不久，王家便为两位年轻人操办了隆重的婚事。

段长是个野心极大的人，得到了岳家的财产和美艳如花的妻子后，他又生出新的奢望，一心想循着王满堂的那个美梦，真正成为一个贵人。一番深思熟虑后。他开始实施他的梦想，首先，他托了昔日作道士时的一些同道友人，四处散播王满堂的那个奇梦。

道士的话是很容易蛊惑人心的，很快，市井中议论纷纷，都说王满堂生就是皇后命，而她的夫婿“赵万兴”无疑就是将来的贵人，跟着他干，往后一定能获得荣华富贵。

如此这般，段长以“赵万兴”的名义成了家喻户晓的神奇人物，一批市井少年主动地投到他的门下，地方乡绅也纷纷支持他，大家都想跟着贵人沾点光，将来贵人得了天下，自己也能捞个一官半职什么的。渐渐地，段长手下已结聚了一大批人马，霸州城中行事不便，他便仿照古代起事者的惯例，把人拉到附近的深山密林里，建立起一个山寨，并不断扩充发展，准备相机行事。

他们在山中也发展起了武装组织，因有乡绅们资助，他们不必象一般山匪那样抢掠财物；因为自觉力量还不足，所以也还没有象起义军那样攻占城镇。这批人结聚山中，似乎更象一个秘密的宗教组织。但是，段长并没有放弃他的贵人梦，他命手下的人在山中用茅草盖起了宫殿，把他们占领的那个山头自夸成一个王国，他自己则成了皇帝，并用了“大顺平定”的年号。同时，又封了随同上山的妻子王满堂为“大顺平定皇后”，还设了左右丞相、文武大臣，每逢三、六、九日，在茅草大殿上接受群臣的朝贺，并象模象样地研讨军国大事。王满堂这个自认为有皇后命的“霸州美人”，便这样做了个山中皇后，其实，充其量不过是个压寨夫人罢了。

段长的王国在山中自成一体，虽是有帝有后、有臣有相，但并没威胁到大明王朝的安危。然而，消息传到京城时，明武宗还是很不高兴，堂堂大明的天下，居然还有人敢称王称帝，岂不是有忤君之嫌吗？于是下令当地官员派兵进山征剿。好在段长的武装力量十分有限，当地官兵轻而易举就把他的王国捣平，并活捉了“皇帝”、“皇后”和众“臣相”。官兵在山中搜查时，看到茅草搭成的宫殿，自制的龙袍凤披，不禁哑然失笑，这哪里能成造反的气候，不是如儿戏一般吗！

虽是闹剧一场，但因涉及到忤君犯上之罪，地方官不敢擅自断案，便把段长、王满堂、山中众臣相等一千人犯解押到京城。明武帝在了解了全部案情后，除了感到好笑外，却又节外生枝，对王满堂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于是，由武帝为之作出了判决：段长及主要谋犯因逆君谋反之罪处死；其他附庸者因不明真象，属于盲从，不予追究责任；主犯之妻王满堂没入宫中。

所谓将王满堂没入宫中，武宗本意是想将她收到豹房中，以满足他的好奇之心；谁知刑部官员在执行诏令时，误解了武宗的意思，以为把王满堂以罪犯之妻的身份没入宫中，是要让她到宫中充当奴婢，以示惩罚，于是把

她分派到宫中的浣衣局，做洗衣女姐去了。

武宗等了几天，没见到王满堂，经过追问，才了解到情况，便下令将王满堂由浣衣局调到了豹房来侍候自己。

当年武宗选美时是见过王满堂的，但那时的她还只是一只没有成熟的青果，杂在众美女中间，不足以吸引武宗的目光；如今的王满堂，经过了几年的风吹雨打，已经长成一顆熟透了的水蜜桃，鲜艳欲滴，芳香诱人，大大勾起了武宗的胃口。而王满堂本来是个非常开朗的女性，当初嫁给“赵万兴”，只为慕他的贵人之命，现在骗局揭穿，她便也不怎么太为丈夫的死而伤心。既然武宗又回过头来看中了自己，那可是真正的幸运降临，这下恐怕要做上真正的皇后！这样一想，便在武宗面前，极尽娇媚风骚之能事，把个武宗迷得神魂颠倒。

这时候，明武宗刚从江南游历归京，途中染病，本应该调养休息一段时间；可一下子又得了个千娇百媚，令人振奋的王满堂，让他怎么安静得下来，连夜里缠绵芙蓉帐里，颠鸾倒凤，直弄得他精疲力竭。

温存于床第之间时，明武宗曾多次戏称王满堂为皇后，并发誓将来要改立她为后；可这个诺言还没有来得及付诸实践，在王满堂进入豹房不到一个月的一个春夜里，明武宗便在王满堂的酥怀中一命呜呼了！

武宗崩逝后，明世宗继位入主明宫。世宗派人清理豹房时，发现王满堂是个没有任何名份的女人，再进一步调查，又在浣衣局的名册中发现了她的名字，于是仍把她送回了浣衣局为奴，大家背地里就谑称她为“浣衣皇后”。

可怜王满堂这个“霸州美人”，作了半辈子的皇后梦，最后却终于只能做一个“浣衣皇后”。

## 朱娘酒店留天子

从南京城出了挹江门，是一条柳荫夹道的官路，沿官路走上十里有一个小镇，小镇不大，镇中最热闹的地方要算是村头那家名叫“六朝居”的小酒店了；

酒店前高挂着一副黄底黑字的酒旗，在风中热辣辣地飘舞，把镇上的酒客和来往的行人都招引了进去。酒店不大，就一间店面外带两间后房，店中连老板带伙计总共只有一个人，人们称她朱娘。这朱娘约摸三十岁年纪，模样儿十分周正，白里透红的脸盘上嵌着两只滴溜浸水的眼睛，总是笑盈盈地迎接着南来北往的客人。朱娘一般不象豆蔻少女那样穿红着绿，可一身素净合体的衣裙把她成熟丰满的体态恰恰勾勒得风韵毕至，乌黑油亮的头发在脑后换一个丰硕的发髻，衬托出几分成熟和干练。虽是热情待客，可她并不喜欢多言语，除了简洁的招呼和问清客人对酒菜的需要，便不再多出声，身手麻利地在柜台前后转来转去，只用温馨含笑的眼神，就把客人招呼得熨熨贴贴，而那微抿着的嘴唇，无声地露出一種端庄高雅的气韵来。朱娘不是小镇的人，五年前她只身来到这里办起这家酒店，只说是丈夫病故，自己与公婆不和，就索性外出谋生，至于究竟从哪里来的，她始终避而不谈。

朱娘的酒店货真价实，老板娘又风流可餐，所以生意十分兴隆，尤其

是春天的时候，从南京城里到郊外游春的文人雅客、公子书生很多，走到“六朝居”这里正好有些口渴腿软，便少不了进店坐坐，要上一壶酒、三两碟小菜，边饮边歇息，这种时节朱娘一个人里里外外忙得团团转。

康熙五十八年的春天到了，春风轻拂，杏花初放，郊外的山洼水消一片新绿融融。

从南京城方面走来一伙行客，为首的是一个六十来岁的老者，虽是兰衣布冠，一身家居打扮，但目光炯炯生威，步履方正，气度轩昂，似非等闲之辈。老者后面跟着四个家人模样的人，个个都透出一份机敏谨慎的神态，与主人的清闲之貌相映成趣。其中一个家人还牵了匹白马，看来是主人的坐骑，可主人似乎兴致很高，一边走一边赏山观水，脚下轻松悠游，倒是便宜了那匹好马。这一行走走停停，来到了“六朝居”酒店，时间已过晌午，酒店中正比较空闲，老者朝里看了看，觉得还算干净清爽，便带头跨进了店门。

好不容易轻闲下来歇息片刻的朱娘见又来了客人，连忙走出柜台，招呼几位行客落了坐，轻率问道：“客官辛苦了，请问要点什么？”老者沉吟了片刻，抬起头来，悠悠发问：“你都有些什么好酒？”

“僻野小店，谈不上什么名酒陈酿，十里香、百年红、花雕什么的倒是备有，还有小店特酿的杏花露。”朱娘说得不卑不亢。

“那就上几壶杏花露，再要几碟爽口小菜！”

朱娘一便应着，一边转回柜台，先送上杏花露，再摆出几碟卤牛肉、五香花生米之类的惯常下酒菜。

“这是什么菜？我不是要爽口的吗？把卤牛肉什么的端了！”老者有些不高兴了。

“实在对不起，我上错了！”朱娘似乎有些疲倦，对自己的待客不周有些不好意思，脸颊露出了红晕，忙上前撤了菜碟，换上些嫩竹笋、白干丝之类的清淡小菜，客人点头算是满意了，她转身准备进柜台，却又被老者叫住了，说是怎么不给斟酒，她只好伸出纤手持了酒壶，一一为客人斟满了酒。老者仍不放过她，缠着她问称呼、故里，家中人口之类的闲话，一双火辣辣的眼睛直瞪瞪地盯着她。朱娘被看得有几分不安，只是低头答了句“别人唤我朱娘”，便一转身隐入后房去了。

外面几位客人喝了杯酒，仍没见朱娘出来，老者有些耐不住了，对一位家人耳语了几句，那家人拎了个小布袋便走进了朱娘的后房。房中朱娘正坐在桌前发呆，那家人大咧咧地走上前去，把布袋往桌上一搁，朗声道：“百两黄金，可否买得一醉？不得怠慢了客人，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朱娘猛地被他的言行镇住了。她做了五年酒店老板娘、各种客人都见得不少，其中也不免有人多看她几眼，甚至动手动脚，她都能很自如地对付过去；可现在店里坐着的那位老年客官，不知怎么那眼光看了就让她心中发怵，如今又抛出百两黄金唤她出去，看来此人确实有些来头，轻易得罪不得。这样思量着，朱娘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跟着家人走到外面，满脸堆笑地走到老者的桌旁。

老者见朱娘终于出来了，脸上绽出一丝笑意，坐在他下手的家人连忙站起来把座位让给了朱娘。陪人喝酒，对朱娘来讲可是开天辟地头一遭，可在老者含威蓄势的目光逼视下，她无法不曲意逢迎，乖乖地执壶斟酒，推杯相劝，侍候得极为殷勤。

看着朱娘柔顺妩媚的模样，老者目开眼笑，喜滋滋地饮了一杯又一杯，

一连喝下了四壶杏花露，终于酩酊大醉，趴倒在酒桌上。

在家人的示意下，朱娘小心翼翼地将老者扶入后房，安置在自己的雕在床上。四个家人又到外面店面上坐下等着，朱娘则忙着泡茶，调醋汤，各种醒酒的法子都用尽，老者仍醉得酣然不醒，朱娘再也无计可施，只好任他躺着睡，自己又忙着到外间招呼其他客人。

直忙到上灯时分，店中的客人陆陆续续走了，朱娘才想起后房里的那位，连忙又跑进去查看。这时老者刚好睁开了惺松的醉眼，朦朦胧胧见到朱娘进来，在一团烛影的映照下靠近床边，跳动的烛光将她的脸衬得格外动人。待朱娘走近，老者猛的一伸手，将她拉到自己的怀中，其动作之迅猛，让朱娘防不胜防，手中的蜡烛翻倒在地上，熄灭了。

黑暗中，老者带着残酒气息的嘴凑近了朱娘的脸，朱娘想挣扎，可身子已被夹住，只轻轻哼了两声，小嘴便被对方滚烫的双唇紧紧堵住，在一顿狂热的揉搓和亲吻中，朱娘的身体变得软绵绵的，毫无反抗的能力，一任老者的摆弄，她只觉得体内有一股热流在涌动，在膨胀，自己仿佛置身于阳光普照的云朵里，悠悠荡荡，晕晕乎乎，不知是痛苦还是兴奋。

那老者的精力也出奇的旺盛，在床上颠来倒去，在朱娘如梦如幻的娇喘声中得到了极大的满足，只觉得思绪飘飘然，与身下的朱娘同赴仙境。

这一夜春宵无异于洞房花烛夜的浪漫，四位家人也很知趣地守候在外间，并自觉地替店面上上了墙板，关好门窗，老老实实坐等到天亮。

晨光透过窗根，照射到雕花床上，朱娘与老者同时醒来，床上的被褥已揉得乱七八糟。朱娘微微睁开睡眼，发觉自己赤裸裸的身体仍被老者紧紧箍住，不禁头晕心跳，两颊发烧。老者察觉了她的窘态，对她投以安慰的一笑，轻轻说道：“老夫不会亏待你的！”

“你是何人？”朱娘想起至今还不知道这个与自己风流了一夜的老头子到底什么身份。

老者轻咳了两声，神情变得庄严起来，两眼盯着朱娘回答道：“朕是当朝天子！”

“皇帝陛下？”朱娘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身子也不由自主地扭动了几下。

见她满脸疑惑，老者放开她坐起身来，拽过昨夜脱下的衣服，摸索了一会儿，摸出一方玉玺递给朱娘。朱娘伸手接过来一看，上面果然刻着“康熙皇帝玄烨宝鉴”几个篆文，脸上露出嫣然一笑，低声自语：“果然是康熙皇帝！”

明明知道了自己的皇帝身份，竟然也不显丝毫惊慌，这情形倒让康熙吃了一惊，这样的稳得住的女子还真少呢！康熙一边穿好自己的衣服，一边把朱娘的衣服拿过来，递给她。无意间，他触到了朱娘衣服中的一块硬牌，好奇地翻出一看。竟是一块金牌，上面镌有“卫藩八世”的字样，忍不住追问：“这是何物？”

既然对方已亮明了身份，朱娘也不想隐瞒，于是平静地答道：“妾为故朝青州卫王的第八代传人。”原来如此，怪不得这女人别有一种端庄高贵的气质，康熙不禁暗自得意于自己的目光了。原来，明朝灭亡后，皇亲贵族或因抵抗而殒命，或流落于民间，当时朱娘的祖父为本朝尽忠而死，却把年幼的儿子，也就是朱娘的父亲安置到远房亲戚家中藏匿。后来朱娘的父亲因不忘复国之志而暗中起事，败露后被官府诛杀，母亲悲极而亡，朱娘新婚的丈

夫也因追随岳父的事业而丧命，孤苦无依的朱娘怕留在城中遭诛连，只好只身逃到郊外谋生。

当然，这复国反清之事朱娘不会对康熙讲起，康熙做了五十多年皇帝，把天下已整治得太平昌盛，所以对旧朝皇家之后也没有什么顾忌，甚至提出将朱娘迎入宫中为嫔妃。

朱娘却不卖他的帐，神色严肃地说：“亡国皇族，不事二君，倘若日后生子，岂不乱了新朝的血统！妾与陛下只有一夜情缘，到此为止，从此两不相干，还请陛下速回！”

康熙也觉得她的话在理，只好下床稍事洗漱，带上那四个家人打扮的御前护卫，依依不舍地离去，他想留下的那一百两黄金也被朱娘坚决地退回了。

康熙骑了马渐渐远去，朱娘仁立门前，目送着他们的身影，眼中满是迷茫。不一会儿，有一名护卫竟然又回转到酒店来了，朱娘还以为是遗下了什么东西，他却神秘兮兮地悄声告诫朱娘：“昨夜之事万勿泄露，切记！”并说陛下还问她有什么要求。朱娘想了想，然后答道：“希望陛下能恩赐修葺明太祖的陵墓。”

明太祖朱元璋的陵墓位于南京郊区的紫金山，陵园占地广阔，陈设豪华，石人石兽威然守立；可惜明朝灭亡后屡遭破坏，已是破败不堪。不久之后，南京城里果然传说起康熙皇帝下圣旨敕令修复明太祖陵园之事，完工后，圣上还亲临陵墓致祭，态度十分恭敬。康熙皇帝为何有此一举呢？人们都说是为了缓和“反清复明”志士的情绪，又有谁知道它与康熙在“六朝居”酒店的那一夜风流有着密切的关系哩！

## 香妃的浩浩怨茫茫劫

清代乾隆年间，京城里纷纷传说在遥远的天山脚下有个奇特的女子，她不但容貌娇美，而且身体上散发着一股诱人的香味，如麝似兰，使接近她的人沉迷难舍。据说这消息是由出使南疆的朝廷使者带回来的，亲眼所见，千真万确。

这件事的确不是虚传，这个奇特的姑娘叫沙天香，是南疆巴图尔汗国国王霍吉占的王妃，因体有异香，人们都称她“香妃”。沙天香出生在天山南麓一个叫阿克苏的地方，父母都是维吾尔牧民，小沙天香一生下来就象一朵美丽的花蕾，在草原上显得特别鲜艳夺目。长大了，她生得身材高挑丰满，皮肤象马奶一样洁白滑腻，一对碧兰的大眼睛，比草原上的湖泊还要清澈，乌黑油亮的长发披散在身后，象一匹飘逸的绸缎。草原上有许多美丽的维吾尔少女，可谁也不能与沙天香相比，何况她浑身洋溢着迷人的芳香，谁闻了都会心旌摇荡，如痴如醉。沙天香成了草原上小伙子们追逐的中心，每天夜里都有一大群英俊的后生在她家帐篷前弹起冬不拉对她唱情歌。好鞍配骏马，这颗草原明珠最终佩在了勇敢睿智的年轻国王霍吉占身上，草原上善良的人们都说这是天赐的良缘。

沙天香成了香妃，芳名传扬得更广，人们纷纷猜测她为什么会带着满



身的芳香。有人说那是因为她喜欢在枣花河里沐浴的缘故，枣花河是草原上一条清澈的小河，两旁长满了野生的枣树，枣树开花季节，香甜的小花落满河面，河水都染上一股浓郁的幽香，沙天香从小就喜欢泡在枣花河中，定是那枣花的气味沁入了她的肌肤，才使她如此馨香；也有人说光洗枣花河的水还不行，沙天香从小就爱吃花朵，不但吃河边的枣花，草原上盛开的各色花儿她都随意采撷入口，所以才滋养出这种无法形容的异香。可是，草原上其他姑娘也在枣花河中沐浴，也学着吃花朵，可谁也没能跟沙天香一样，获得满身异香。

国王霍吉占得了香妃后，精神更加抖擞，在香妃的鼓励下，把个小小的巴图尔汗国，治理得井井有条，人民安居乐业，和睦融融。香妃在丈夫的轻怜蜜爱中，生活得更加舒畅，象是雨露滋润着的鲜花，越来越明丽娇艳。

新疆以天山山脉为界，自然划分成南疆和北疆，南疆居住的是维吾尔族人，他们浪漫热情，性格和顺，与清朝关系比较融洽；北疆则大部分是蒙古人的地盘，他们性情悍烈，与清朝一直有矛盾，多次挑起战乱。一次清廷派使节出使南疆，来到巴图尔汗国，受到霍吉占国王的盛情款待，还得以幸睹了香妃的风采；回朝后，无意中把香妃的美名也传到了京城。谁料这毫无恶意的传扬，竟给巴图尔汗晴朗的天空带来看不见的乌云，一场隐伏着的暴风雨眼看就要席卷而来。

当朝的乾隆皇帝是个有名的风流天子，对女色有着极大的兴趣，各种风格和品味的女性都是他猎取的对象，猎奇更是他的嗜好。当香妃的名字传到乾隆耳中。他有些坐不住了，虽然一生中阅历了数不清的美女，可自肤碧眼的异域姑娘还是很少享用，更何况都说香妃全身喷发着诱人的异香，那一定比其他佳丽身上的脂粉气来劲得多。可香妃毕竟不在自己的辖区之内，而且又是别国的王妃。怎样才能捞到手呢？乾隆不免心焦难奈。

这时恰好北疆的蒙古人再一次挑起事端，清廷派大将军兆惠前去平乱，大军开拔之前，乾隆将兆惠密召到寝宫，悄悄对他说：“朕有意一睹南疆香妃芳容。”机灵的兆惠立即心领神会，回禀道：“微臣一定让圣上满意！”

果然，兆惠率大军剿平北疆战乱后，在回师的路上，出其不意。地向巴图尔汗国发起了进攻。巴图尔汗人防不胜防，但很快在霍吉占国王的带领下顽强地抵挡清军，保卫家园。巴图尔汗的人民义愤之下显得异常勇猛，曾一度将清军包围得无法动弹；可乾隆很快又调派了大批援军，终于将巴图尔汗将士全部吞灭，国王霍吉占也战死马上。风云突变，国破家亡，香妃感到万念俱灰，拔出一位战亡将领的佩剑，闭上眼睛朝自己脖子上抹来。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叛将巴达克却引着清兵赶来，一把夺下香妃手中的佩剑，将她拉到大将军兆惠的面前。

听说香妃准备自刎，兆惠心中“格登”吓了一跳，如果慢了一步，香妃命丧西天，那这次战争岂不意义全失，自己不但得不了功，说不定落个冤枉罪名呢！见香妃满脸绝望地站在面前，他赶紧走下将军高座，和言暖语地劝慰说：“姑娘何必自断生命，今后的好日子还长着哪！”香妃却淡然答道：“夫君已死，我还有什么活头！”

原来她是想追随丈夫而去呀！兆惠眼珠一转，想出了个诡计，马上装出一副好心肠的样子，说：“姑娘原来是牵念夫君啊！你丈夫霍吉占并没有死呀，他已被我们擒获，押往京城去了。谅你一片贞心，到京城后我替你们向皇上求情，说不定你们很快就能团圆呢！”

“是真的？”香妃绝望的心中闪过一线生机，她竟信以为真了，答应随兆惠一同进京。

获得香妃的消息，兆惠派特使使用密奏火速传送给了乾隆皇帝，乾隆得奏大喜，立即诏令沿途地方官更加紧整修道路，并命令将香妃所乘的驼车车轮都用厚厚的毡子包裹起来，以免伊人受颠簸之苦，兆惠很懂得香妃的重要性，一路上对她照顾得无微不至，生怕风霜跋涉折损了美人的颜色。可心里焦急地牵挂着丈夫的香妃，对这些特别的礼遇浑然不觉。

一路小心谨慎，护送香妃的队伍从初春开始出发，一直走到盛夏才到达京城。那天白天，乾隆不得不大张旗鼓地欢迎凯旋而归的将士，只得让人把香妃安置到后宫洗尘，等候夜里侍寝。

按当时的规矩，侍寝的宫女必须沐浴薰香后，一丝不挂地裹进一件特制的红斗篷，再由太监扛进皇帝的寝宫。香妃沐浴后，却无论如何不肯光着身子披那件红斗篷，宫女和太监拗她不过，只好破例让她穿上自己的一件白色长丝袍，跟在太监后面走进乾隆皇帝的寝宫。

乾隆在白天的欢迎仪式上劳累了一天，此时正软酥酥地仰卧在龙榻上，可心里想着妙不可言的香妃，年过半百的他又觉得全身的热血在躁动。正当他想入非非之际，去接香妃的太监推门进来，在床边轻声禀报香妃娘娘已到。还没等他睁开疲倦的双眼，就嗅到一阵异香扑面而来，既非脂粉味，又非花香、席香、檀香，那气味清雅而馥郁，幽幽地沁人心脾，他的血流愈发加快，心神激荡，仿佛升上云端，步入仙境。

回味了好半天，乾隆才睁开眼睛，这时太监已退出，只有一个白色的身影在床前，薄薄的长丝衫，将那个身影勾勒得曲线毕露，高耸圆润的乳峰和臀峰，在满汉女子中都很少见。乾隆“骨碌”爬起身来，伸手向香妃的腰际探去，香妃敏捷地退后一步，没有出声，一双兰幽幽的大眼睛深深地凝视着对方。借着昏暗的烛光，乾隆打量着这个异域美女，她深陷的眼窝，高挺的鼻梁，微微撮起的朱唇，确实比满汉女子显得明快动人；那闪着象牙般光泽的脸庞上没有任何表情，宁静得象一尊玉琢的观音。看着她那种圣洁而冷峻的模样，乾隆不由自主地收回了伸出去的手，身体内的欲火也慢慢地平息了下来。

“请让我跟我的丈夫回故乡去吧！”香妃终于开口了，她的声音透着一种委屈有希望，“我们只想作草原上的牧人，不会与你们为敌的。”

她的话竟使乾隆的心中生出一丝怜悯，温和地对她说道：“你不要怕，过来陪陪我吧！”

“不！”香妃突然提高了声调，坚定地说：“我是属于我丈夫霍吉占的。”她眼中射出了敌意。乾隆毕竟是很沉得住气的成熟男人了，他看出了香妃的烈性，知道一时间难以使她就范，弄不好就会鸡飞蛋打，于是不再强迫她，叫来太监将她带走，他决定慢慢地降服她。

香妃被安排在后宫的西苑居住，有一大群宫女伺候着她。她整天一言不发，面对着家乡方向的天空发呆，宫女们试着问她一些草原上的事，她也勉强答上几句，又呆坐着想自己的心事，一心盼望着早日见到自己的丈夫。

乾隆皇帝过几天就要来一次西苑，每次都带来一些珍珠宝石金钗之类的礼品，香妃却正眼都不瞧上一下，乾隆想与她交谈，她也一句都不肯回答，只是反复地请求着：“让我跟我的丈夫回去吧！”害得乾隆每每载兴而来，悻悻而去。

皇帝走后，宫女们好言奉劝香妃，说皇帝是万乘之尊，不可如此得罪，否则性命难保。

香妃却佛然而怒，猛地从袖中抽出一把寒光四射的匕首，愤然道：“国破家亡，死又何惜！倘若强逼，我自有对策！”宫女们一见大惊失色，连忙一齐涌了上去，七手八脚地夺下了香妃手中的匕首。不料香妃却哈哈大笑，冷言道：“我藏着这样的东西数十把，你们能夺完吗？你们如果再强行抢夺，我可要自刺而死，看你们如何交待！”

宫女们对香妃无可奈何，又担心她真的寻了短见，自己难脱干系，只好把情况源源本本地报告了乾隆皇帝。乾隆也不知如何是好，便召宠臣和坤密商。和坤是个狡黠谄媚的人，他不停地转动着一双贼溜溜的眼珠，冥思苦想一番后，向乾隆皇帝建议道：“香妃生长在南疆，一旦来到中土，必然思念故乡风物，皇上不如顺了她的心愿，为她建个南疆模样的居处，她必定从心中感激皇上，久而久之，也就会软下心来顺从了皇上。”

乾隆当真采纳了和坤的建议，立即下令在西苑大兴土木，依照南疆维吾尔族的生活方式，修筑了宫殿、帐篷以及回教礼拜堂，院子里还开出大片的空地，种上牧草，牵来牛羊骆驼，俨然一派草原风光；关于枣花河的传说乾隆也知道了，他特命人挖了一段渠沟，灌上清水，两旁移植了成熟的枣树，使香妃又能沐浴在枣花水中；伺候香妃的宫女也全部换上维吾尔族的打扮，彻底造就一种香妃家乡的气氛。

一切在短期之内都办好了，香妃住了进去，看着似是而非的故乡景物，她不但没有高兴，反而睹物思人，更加悒郁悲愤了。当初来京城，满怀着与丈夫重会的希望，时间一天天过去，希望却一天天渺茫，她已渐渐心灰意冷，对乾隆皇帝的态度也更加冷淡了。

一日薄暮，乾隆皇帝略带醉意地由太监扶着来到香妃的居处。此时是仲春季节，微风已有暖意，院中草地上野花象繁星般撒满其间，香妃刚刚浴罢，披了件月白长衫，斜倚在窗前望着远方的天空出神。乾隆踏进房门时，正好一阵暖风从窗棂间吹进房内，拂动着香妃披散的长发，也掀开了她长衫的下摆，露出了晶莹白皙的玉腿，同时她身上的香气也被风送进了乾隆的鼻中。乾隆屏住了声息，站在那里看得如醉如痴，心中的欲火不禁奔涌而出，他再也顾不得那套假惺惺的柔情，快步冲过去，一把抱住了尚未觉察到来人的香妃，贪婪的嘴唇在她香润的肌肤上不停的吮吻。

香妃猛一惊，挤出全身的力气从乾隆怀中挣脱出来，顺势从怀中抽出一把匕首，对准他的咽喉用力一刺，不料乾隆飞快地一闪身，利刃刺入了他身后的屏风，而他挡过来的手腕却被闪过的刀锋划破，鲜血液泽而出，留在房外的太监闻声闯进，迅速扭住了满脸怒火的香妃。乾隆却示意大家不必声张，让把香妃松开，自己则带头离去了。

这件事乾隆本想掩盖下来，不想却被一个太监传到银妃耳里，银妃是深得乾隆宠爱的一个汉族皇妃，自从香妃进宫后，乾隆对香妃百般示好，银妃早已老大不是滋味，这次让她得到了把柄，她决定好好排挤香妃一下。

银妃把香妃刺伤皇帝的事添油加醋地告到了皇太后那里，皇太后一听皇儿受伤流血的消息，不免大为紧张，若为了一个异族女子赔上皇帝的性命，那怎么了得！皇太后叫来儿子乾隆，慎重交待他不得再往西苑招惹香妃，并劝导说：“既然不肯答应，不如让她自尽以全名节，或者送她回乡，以免留在宫中生事端。”

乾隆支支吾吾地应付了母亲，心里仍然舍不得放弃香妃，去见她又心有余悸，事情就这么不痛不痒地拖了下来。

这年冬天，乾隆皇帝率百官前往郊外祭天，需要几天时间，宫中便由皇太后说了算。

在银妃的怂恿下，皇太后命人召香妃至慈宁宫，对她说：“你既然不肯委身皇上，到底有何打算？”

香妃以为皇太后发了善心，想要帮助她，连忙回答：“愿与我丈夫一同返回故乡！”

“你丈夫早已战死，他们骗了你。”

“是真的么？”这种情况香妃早已猜测过，可真的得到证实，她却有些受不了，只觉得眼前一片黑暗。

“是真的，那你如何打算？”皇太后的语调缓慢低沉而带着一种威慑力。

泪水从香妃眼中涌出，她呜咽了好一阵子，才勉强停住，幽幽地说：“只有一死了！”

皇太后马上接言道：“我今天成全了你，也好让你与丈夫在天界团圆。”

香妃从容地谢过皇太后，并要求由她自行了断，皇太后同意了。香妃回到西苑，仔细地沐浴之后，换上一件粉红丝袍，用一根白绫，轻轻松松地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消息传到郊外，乾隆皇帝仓皇提前回宫，可是已经太晚了，香妃气息已绝，只有那一缕余香还亲绕未散。

在乾隆皇帝的授意下，香妃被封为贞节烈妇，遗体得以厚殓，并派军队护送到她的故乡南疆安葬。至今新疆喀什葛尔还保存有“香妃墓”，当地人常到墓前凭吊。

可是除了新疆的“香妃墓”外，北京的陶然亭畔还有一座墓坟，上面的石碑刻着“香塚”二字，人们都说这是香妃的墓，石碑的背面还镌有一阅有关香妃事迹的词：

浩浩怨，茫茫劫，短歌终，明月缺，郁郁佳城，中有碧血；碧亦有时尽，血亦有时竭，一缕香魂无断绝。是耶非耶？化为蝴蝶。

到底何处是真正的香妃墓呢？这其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个历尽“浩浩怨，茫茫劫”的女子，不但身体散发着迷人的芳香，坚贞不屈的品性更是留芳后世，让人们都深深地记住了她。

## 遗妃顾太清的桃色新闻

清代道光年间，北京城里暴出了一件轰动一时的排闻，人称“丁香花公案”，案中女主角是贝勒王的遗妃顾太清，男主角则是一代文豪龚自珍。公案乃由一首闲诗惹起，经过某些热心人一渲染，变得香艳炙口，亦假亦真，反正最后的结果是王妃顾太清被逐出王府、从此沉落市井，龚自珍则引疚自责，惶惶离开京城。

清朝贵族满人一向以崇尚弓马为习俗，入关时间长了，才慢慢接受了一些汉族博大文化的熏陶。清代文坛鼎盛，但有名气的满族文人终是寥寥，

要说在诗词方面占有一席之地的满人，一般就认为只有“男中成容若，女中太清春”，成容若就是纳兰性德，乃康熙年代的大词家，太清春则是“丁香花公案”中的主人公顾太清了。

顾太清名春字太清，本属满州西林氏，因自小父母双亡，由家在苏州的姑父姑母抚养长大，便随了姑父姓顾。姑父是个汉族文士，在他的影响下，顾太清从小就接受了诗词的教育，凭着天资慧敏，所作诗词新颖精巧，在江南闽秀文坛中堪称魁首。因了江南青山秀水的滋润，顾太清生得苗条身段，雪肌滑肤，水汪汪的大眼睛，弯弯的柳叶眉，一口纯正的吴侬软语，虽是旗人血统，但看上去完全象一个地道的南国佳人。

一次，贝勒王奕绘南游来到苏州，在当地满族文人为他特设的接风宴上见到了正值妙龄的顾太清。奕绘是个嗜弄文墨的八旗子弟，生性风流调优，惊讶于顾太清一个满族姑娘竟然诗词可嘉，而容貌又是这般明丽可人，不由得动了心意。这时奕绘的正室福晋妙华夫人在不久前病歿，他此次南游，既是散心遣愁，也有重觅新爱之意，老天让他在这里认识了满身灵气的顾太清，真是机缘天成！奕绘在苏州盘桓了一段时间，着意与顾太清交往，越看越可心，于是决定纳她为侧福晋，也就是侧王妃，不久就携她一同返回了京城。

要说顾太清与贝勒王奕绘有缘，那可是真的。从两人的名字来看，一名春，一名绘，妙笔绘佳春，岂不是人生美事？奕绘的字是太素，太素配太清，气韵相宜，正是天作之合。在城西太平湖畔的王府里，两人吟风弄月，日夕酬唱，宴请文友，优游林泉，过着神仙一般的生活，奕绘把所有的宠爱都集中到了顾太清的身上。

且看他们两人的诗词集，奕绘时诗集取名为《流水篇》，顾太清的则称《落花集》；奕绘的词稿名《南谷樵唱》，顾太清的则称《东海渔歌》。“流水”对“落花”，“南谷”对“东海”，“樵唱”对“渔歌”。仿佛是一对比翼的双燕，同起同落，同飞同止，足见两人的伉俪情深。

奕绘与顾太清皆非尘世俗人，凭着贝勒王爵的优越条件，他们无需为生计而奔波，又能看穿名利之累，寄情山水诗词间，是他们生活的主旋律。在这种甜蜜生活的滋养下，顾太清的词作象雨后的春笋，源源不断地涌出，而且每出一词，都成为京都文人争相传抄的佳作。她的词如行云，如流水，挥洒激荡，颇有大家手笔，试着其中两阕：

南柯子

溪谷生凉意，肩舆缓缓游，连林梨枣缀枝头，几处背荫篱挂牵牛。

远岫云初歇，斜阳雨乍收，牧踪樵径细寻求，昨夜骤添溪水绕屯流。

浪淘沙

碧瓦指离宫，楼阁玲成，遥看草色有无中，最是一年春好处，烟柳空濛。

湖水自流东，桥影垂虹，三山秀气为谁钟？武帝旌旗都不见，郁郁蟠龙。

这种令人陶醉的日子过了九年，顾太清甚至都快忘记了世间愁为何物。然而好景有限，天妒良缘，贝勒王奕绘突然一病不起，不到一个月时间，就抛下了爱妻顾太清和一双儿女离开人世。

丈夫骤亡，顾太清一时间茫然无措，总觉得这不是真的，也许一觉醒来丈夫就会出现在眼前。年幼儿女的哭叫把她拉回无可更改的现实，她无法逃避，儿女还需要她做依靠。那一段时间，她深居简出，沉默寡言，除了安

顿和教育孩子，就坐在书房里重读丈夫留下的诗词，回味那些烟消云散的美好时光。顾太清华年失夫。招来京城文人墨客的不少怜惜和关注，许多名士投诗相慰，可这些都给不了她多大的帮助。

道光十八年，也就是顾太清守寡的第二年，她遇到了一件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杭州有个风流文人陈文述，继袁枚之后大倡闺秀文学，培养了一批吟诗作对的女弟子。这年他突发雅兴，出资为埋骨西于湖畔的前代名女小青、菊香、云友等人重修了墓园，在当地引起一阵小小的轰动，为此他的那帮女弟子争相题诗赞咏，陈文述准备把这些诗編集起来，刊刻成册，取名《兰因集》。为了抬高《兰因集》的声望，他让自己的儿媳周云林去央托表姐汪允庄，向大名鼎鼎的闺秀文坛之首顾太清求一首诗，以收入诗集中为诗集增色。汪允庄是顾太清做姑娘时的闺中密友，她特地从苏州赶到京城，奉托请顾太清赐诗，谁料顾太清对这类故作风雅的事情根本不屑一顾，害得汪允庄只好悻悻而回。

然而，《兰因集》刊行后，陈文述特意托人送了两本给顾太清，里面竟赫然出现了署名顾太清的“春明新咏”诗一首。顾太清哭笑不得，觉得此事太过荒唐，便回赠了陈文述一首诗：

含沙小技大冷成，野鹜安知澡雪鸿；  
绮语永沉黑闇狱，庸夫空望上清宫。  
碧城行列休添我，人海从来鄙此公；  
任尔乱言成一笑，浮云不碍日头红。

诗中陈文述庸俗鄙劣的神态刻画得活灵活现，陈某见诗后气得直翘胡须，可又奈何不得顾太清。这些事似乎就这么在轻笑浅骂中过去了，却不知一颗灾祸的种子已就此悄悄埋下。

随着时光的推移，丈夫离世的阴影在顾太清心中渐渐淡隐了一些，她又开始恢复了与京中文人雅士的诗词交往，太平湖畔的王府里又重新焕发了活力。与顾太清交往密切的诗友中，就有当时名扬天下的大文豪龚自珍。龚自珍是浙江人，出身于书香世家，才华横溢，著作等身，他的诗词灵逸而深邃，深为顾太清欣赏。象龚自珍的“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而护花！”之句，顾太清觉得简直可以作为自己此时生活情景的写照，她的辉煌时代已匆匆而过，现在纵使化为春泥，也可以好好栽培自己的儿女呀，诗句教会了她无怨无悔。

龚自珍进士及第后被授为内阁中书，现在已升为宗人府主事，这是个清闲无事的职位，这位江南才子才华无以施展，只好寄托于诗词之中，因而成了顾太清家中的常客。

顾太清品性端庄肃洁，虽然是寡居之人宾客盈门，却坐得稳，行得正，以诗词会友，别人没有闲话可说。

然而就在奕绘王爷去世的第二年，一场波澜兴起，最后竟成了顾太清的灭顶之灾。

这年初秋，龚自珍写了一首“己亥杂诗”，象他的其它诗作一样，很快就就在京城文人中传抄开来，诗是这样的：

空山徒倚倦游身，梦见城西阆苑春；  
一骑传笺朱邸晚，临风递与缟衣人。

在诗后还有一句小注：“忆宣武门内太平湖之丁香花。”太平湖畔距贝勒王府不远的地方有一片茂密的丁香树，开花时节，清香袭人，袭自珍常留

连其间，所以有了这首诗。诗中提到的“缟衣人”是谁呢？人们猜是顾太清，因为她住在“朱邸”王府中，又常着一身白衣裙，她与龚自珍是诗友，龚氏写成诗作，递给她品析，本是情理之中的事。

但风波就是从这里开始的。当年受到过顾太清讥讽的杭州文人陈文述这时到了京城，他也看到了这首“己亥杂诗”，他没从诗中品出什么意境，却找出了一些微妙的把柄；大家都默认诗中的“缟衣人”是顾太清，而顾太清又名“春”，诗言“梦见城西门苑春”，表面上是梦见丁香花，可骨子里谁知不是梦会顾太清呢？恰好龚自珍在写了这首“己亥杂诗”后不久，又有一阕记梦的“桂殿秋”词传世，词云：

明月外，净红尘，蓬莱幽谧四无邻；九霄一脉银河水，流过红墙不见人。

惊觉后，月华浓，天风已度五更钟；此生欲问光明殿，知隔朱扁几万重。

“哈！这些不是月夜幽会的写照吗？”陈文述象发现了什么宝贝似地高兴起来，他将忆丁香花的诗和记梦的词巧妙地联系起来，再稍加注释，就制成了龚自珍与顾太清偷情的凿凿铁证。

很快，京城里流传开了有关顾太清与龚自珍的绯闻，人们对这一类的消息本是十分热心的，再加上一些无聊文人的煽风点火，很快就将事情编造得有滋有味，有凭有据。

不怕你龚自珍、顾太清能妙笔生花，就算你有一万张嘴，这种事情总是说不清。于是流言飞语、指责叱问向他们袭来，让他们毫无招架之力。

最后，龚自珍被逼得无安身之处，只好带着一车书，郁郁地离开了京城。龚自珍一走，似乎传闻更成了事实，顾太清有口难辨，终于被奕绘与妙华夫人所生的儿子载钧逐出王府，在西城养马营租了几间破旧的屋子，安置自己和一双可怜的儿女。

从富丽堂皇的王府一下子落到风雨难蔽的旧屋，还有那躲不开的鄙夷和讥讽，顾太清彻底失去了生活的信心。一死追夫而去是何等的轻松痛快，可看着一双眼巴巴地望着自己的儿女，只有忍辱耐贫地活下去，有泪也只能向诗中诉说。

陋巷数椽屋，何异空谷情；  
呜呜儿女啼，哀哀摇心旌。  
几欲殉泉下，此身不敢轻；  
贱妾岂自惜，为君教儿成。

一场无中生有的“丁香花公案”，无端地把顾太清抛到了生命的底层。一次失夫，一次受冤，她已万念俱灰，只把希望寄托在一双儿女身上，勉力完成“化作春泥更护花”的使命。

渐渐地，她的心在清贫的生活中得到了超脱，能够安详地对待一切苦难，无大喜无大悲，只要心定气闲，繁华和清贫也就没有了多大的区别。这种心境全在她的一首诗里。

一番磨炼一重关，悟到无生心自闲；  
探得真源何所论，繁枝乱叶尽须删。

## 一代泉雌慈禧

清江浦上，一条船在缓缓地走着，船上一个带孝的妇女带着两男两女四个小孩，护着一具棺材北上，从他们的景况看来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这天来到清河县境内，那主妇佟桂氏忽然接到一笔礼金，共白银三百两，是当地知县吴棠送来的，那白纸蓝签的拜贴上写着：“吴棠顿首拜”，格桂氏连忙写了谢帖，打了赏钱，感激涕零地对儿女们说：“你们兄弟姐妹将来如果有出头之日，千万不要忘记这位吴县令对咱们的好处。”其实，吴棠当时并不是要送礼金给佟桂氏，他有一位姓陈的同乡病故运枢返家途经清河县，特地致礼赠仪，不料送错了人家，别人连谢帖都已回了，不好再要回来，只好另封三百两银子送给姓陈的回乡。想不到吴棠这一下因祸得福，后来官运亨通，一直做到一品，便都是靠这误送的三百两银子打的基础。

这凄凄惶惶扶着棺材北上的佟桂氏一家，原也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棺材中躺着的她丈夫惠微是满州镶黄旗人，祖父户郎阿曾任户部员外郎，父亲景瑞曾任刑部员外郎，惠微本人任安徽宁太池广道道尹，驻节芜湖，辖区包括徽州、太平、池州、宁国、广德州等地，全是十分富裕的地方。只因属下在关卡上扣住一个姓江御史的船只，说他夹带私货，硬敲了人家三千两纹银的竹杠，被江御史一怒之下狠狠地参了一本。朝廷于是着手调查惠微的事情，结果查出劣迹种种，尽管拿出大批银子到处打点，惠微总算保住了性命，但丢掉了官职。过了一段苦闷的日子后，惠微便想东山再起，遇到安徽巡抚鹤山寿诞将届，惠微倾其所有，孝敬了鹤山两万两银子。鹤山接受了惠微的贿赂正准备有所报答，却不料疝气大发竟活活地痛死，新上任的巡抚颜希陶为官清廉，最恨贪官污吏，风闻惠微以贪赎落职，便有意疏远惠微，惠微一连三次去叩见他均碰了钉子。惠微一家坐吃山空，终于由借贷度日到典质过日，惠微是尊处优惯了的旗下大爷，如何经得起穷困生活的煎熬，没有多久便一病不起，撇下妻儿扶着他的棺材北归。此时吴棠误送的三百两银子无异于雪中送炭，他妻子佟桂氏自然是说不尽的千恩万谢。

当时旗下大爷们在京银一带都有房屋田产作为根基，在外面混不下去了，还可以回到京里啃老本。佟桂氏带着儿女回京后，就住在惠微在京的宅第西池子胡同里，靠着城外的田庄过着基本的生活。佟桂氏的两个儿子照祥和桂祥，天生的不务正业，天天提着鸟笼子到处溜达，于是采办什物、酬神拜佛、亲友应酬等等，都由大女儿兰儿来办。

兰儿出生在清道光十四年，据说她出生时，先一天晚上，她母亲佟桂氏恍格中看见明晃晃的月亮，掉落在自己的肚子上。兰儿从小就颖慧娇俏，长大后明艳动人，古板一点的人都认为这个女孩子太过轻桃，那时兰儿掩唇一笑，掠鬓一睐，就能使人神魂荡漾，难以自持。她生就一副婉转的歌喉，不管什么南北小曲，只要给她听上一遍，便能一字不漏地照样唱出。家遭变故，回到北京后，全家就数她最沉得住气，她穿着镶边长衫，垂着油松大辫，额上剪发齐眉，脚下光趺六寸，穿街过巷，操持家务，把一副家庭的重担挑了起来。

满清朝廷每三年要挑选“秀女”一次，八旗少女均应列册候选。后来旗籍少女太多，才又规定二品以上八旗大员的女儿才有资格候选。选上以后先要学习宫廷礼节，授以绣锦执帚之技。另外每天还要读书写字，一切合格以后，总在一年之后才能分派工作。或在宫内，或分派到各亲王府邸，不过



是皇帝一家子的佣人而已。按清制，皇帝的内眷除了皇后以外，另有皇贵妃一人，贵妃二人，妃四人，嫔六人，贵人、常在、答应则无定数，宫女就更多了。所以那些运气好的秀女要么是成了王爷的福晋，要么是皇帝的妃嫔，可怜的就是宫女，一生中都得不到皇帝的临幸，坐老宫中。才入宫的秀女一律打着辫子，一旦受到皇上的雨露之恩，便被册封梳头，算是成了皇帝的姬妾。

叶赫那拉兰儿在咸丰三年成为秀女，一年后分配到离京四十里的圆明园中执役，住在“桐荫深处”，圆明园皇上一年难得去几次，“桐荫深处”又是在比较隐秘的地方，等于是打进了冷宫，可命运却照顾兰儿。当时太平天国运动正在高潮，清兵屡战屡败，咸丰皇帝心烦意乱，索性躲进圆明园内，寄情声色。兰儿听说每日饭后，皇上必坐着八太监抬的小椅轿，到“水木清华阁”去午睡片刻，有时经由“接秀山房”前往，有时打从“桐荫深处”经过。心计深重的兰儿算准了时刻，天天精心打扮，哼着小曲，希望以自己婉转的歌喉吸引皇上。那天兰儿正唱着《四景连环曲》，当唱到：“秋月横空奏笛声，月横空奏笛声清，横空奏笛声清怨，空奏笛声清怨生”时，恰遇咸丰皇帝经过，那美妙的旋律、清脆悦耳的歌声深深打动了皇帝，咸丰怦然心动，一脚跨入了“桐荫深处。”咸丰循着歌声走去，远远望见一个旗装少女，穿一件小红衫儿，手摇一支白鹅毛扇。背着脸坐在假山下一丛翠竹旁的太湖石上，慢条斯理地在哼着小曲。已唱到：“冬阁寒呼客赏梅，问寒呼客赏梅开；寒呼客赏梅开雪，呼客赏梅开雪酷。”唱到末一个字，真个是千迴百转，余音袅袅，咸丰皇帝忍不住赞了一声：“好曲子！”

兰儿猛然回头，看见是万岁爷就在眼前，连忙跪在地上叩见圣驾。咸丰但见这个唱曲的秀女眉弯目秀，桃腮樱唇，肤白如玉，小红衫儿半开着襟，露出翠绿色的抹胸，倍觉撩人情兴。咸丰略问数语，兰儿对答如流，于是就着廊栏坐下，叫兰儿再唱个曲儿，兰儿立即使出那狐媚的手段，一曲接着一曲地唱下去，直弄得年方二十四岁的皇帝到了浑然亡我的地步。良久，皇上口渴唤茶，内侍以甘露奉上，兰儿伸手接过再捧到皇上跟前，玲珑的玉指，鲜红的指甲，掌心一抹胭脂，使得咸丰捏住了她的玉手，轻轻地说：“叫他们传谕勤政亲贤殿去，说朕今晚在桐荫深处歇下了。”

这一晚，叶赫那拉兰儿沾到了天子的雨露，受到了皇上的宠爱，接下去一连几晚，薄暮时分便洗过了兰花浴，轻匀脂粉，通体薰香，专等皇上宠召。不久后，兰儿就被封为“贵人”，住进了“香远益清楼”，过了一个时期，又搬到“天地一家春”，开始帮着皇上批阅奏章了。兰贵人怀了身孕，皇上一高兴便晋封她为懿嫔，咸丰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懿嫔为皇上生下一个小皇子，取名载淳。皇上终于有了儿子，这自然是一件天大的喜事，虽然南中国烽火连天，但宫中却热热闹闹地大事庆祝，满朝文武也都欢天喜地，咸丰一高兴把懿嫔封为懿妃，等到皇子周岁时，再封为懿贵妃，至此叶赫那拉兰儿已经是后宫中的第三号人物了。

就在宫中庆祝皇子诞生的时候，英法联军又挑起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战火一直漫延到北京，咸丰皇帝率同郑亲王端华、尚书肃顺、军机大臣穆荫与皇后嫔妃等仓皇逃奔热河，驻蹕木兰行宫，把北京的一副烂摊子留给他的六弟恭亲王奕訢去全权处理，自己以“且乐道人”为号，整天沉缅于声色犬马之中。

咸丰帝刚到木兰行宫位定，英法联军就攻占了北京城，为了报复，更

为了示威，不但把圆明园中历代珍宝异物尽行劫掠，还一把烧掉了这座占地五千余亩，有“万园之园”之称的皇家园林，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包括马克思、法国大文豪雨果等人在内的中外人士纷纷撰文，痛斥这一种野兽行为。

咸丰皇帝眼看国家形势更加艰难，照例抱着破罐破摔的想法，变本加利地糟蹋自己，连纷至沓来的奏章也懒得批阅，懿贵妃兰儿便主动地代策代行。这种日益专宠的形势引起了权臣肃顺的惊恐，然而肃顺也是个无能的人，想出一条以毒攻毒的策略，找了两个民间尤物来与懿贵妃兰儿分庭抗礼，一个是曹寡妇，一个是唱戏的小花旦朱莲芬。咸丰帝左右逢源，旦旦而伐，整天喝着鹿血泡人参来补充元气。日夕纵欲的结果使本来就十分单薄虚弱的皇帝，终于油尽灯熄，三十一岁时驾崩于热河行宫。这时懿贵妃兰儿是二十七岁，皇子载淳年仅六岁。恰亲王载垣、郑亲王端华、尚书肃顺、军机大臣景寿、穆荫、匡源、杜翰、焦佑瀛等八人受咸丰临终之托为顾命大臣。拥立皇子载淳登基，年号“祺祥”，是为清穆宗，尊载淳生母为慈禧皇太后，尊皇后钮祜禄氏为慈安皇太后。紧接着是一场宫廷政变秘密地展开。

御史董元醇上疏说：“皇上冲龄，未能亲政，暂访皇太后垂帘听政，并派近支亲王一二辅政。”两宫太后慈搏与慈安召见肃顺为首的八位顾命大臣，把董元醇的上疏交给他们看。肃顺首先反对，抗辩道：“臣等奉遗诏赞襄皇上，不能听命于皇太后，且本朝家法，向无母后临朝之例。”

自从到了热河之后，肃顺颇受咸丰倚重，尚书头衔之外，更加了大学士及赞襄政务大臣的名义，严然就是宰辅的地位。这一次领头抗辩，还不等两宫太后裁示，便把董元醇的奏章交给军机处驳回。老好人慈安倒还罢了，眼高气傲的慈德却不肯善罢甘休。

留在北京与外国交涉的恭亲王奕诉，是咸丰的亲弟弟，很有才能，别号叫“鬼子六”，一直受咸丰排挤。现在慈德要夺权，那就凡是敌人反对的，我就拉拢。当即密诏奕诉前来热河奔丧，在一把鼻涕，一把眼泪中，定下诛除肃顺等人的大计，慈禧然后又马上与手握兵权的情人荣禄取得联系，布置既定，下旨回銮。

一八六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由肃顺护送着咸丰的灵柩先行，第二天两宫太后偕小皇帝由载垣、端华等扈从，打从捷径日夜兼程，比肃顺先一步赶回京城。第二天就把由醇亲王奕环，也就是慈禧妹妹蓉儿的丈夫，预为拟定圣旨，洋洋洒洒地向天下臣民宣示：先帝蒙尘，崩逝行宫，肃顺等人擅权抗旨，欺膜孤儿寡妇，说是：“伊等辜负先帝厚恩，若再事姑容，何以仰对在天之灵？又何以服天下公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顾命八大臣一一逮捕治罪。紧接着任命奕诉为议政王，奕诉立即以“咆哮狂肆，目无君上，抗旨违法，离间宫帟”等罪名，赐令载垣、端华自尽，而肃顺则被斩首抄家，其他五人分别革职充军。慈禧太后以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小寡妇，使满朝文武惊惶骇异，面对着仆萄满殿的文武百官，慈禧清楚地感到登上权力顶峰的快意和满足。当时慈安住在东边的绥履殿，慈禧住在西边的平安宫，因此被分别称为“东太后”和“西太后”。又把皇帝的年号由“祺祥”改为“同治”，寓有两宫太后共同治理的意思。

慈禧太后春秋正盛，权力、物欲、情欲各方面的需求部表示得相当强烈，慈安则恰好相反。原来咸丰还是大阿哥的时候，原本以太常寺少卿富泰的女儿为嫡福晋，可惜她命薄福薄，在丈夫即帝位的前一年便一病不起，咸丰即位后，便收了她身边的侍婢为贞嫔，后来就被册封为孝贞皇后，即现在

的慈安。慈安生性柔顺，又未尝学问，所有奏摺不但全由慈禧太后批阅，还得唇焦舌燥地向慈安解释其中的意思，慈安觉得十分厌烦，便说：“妹子！凡事儿你就看着办吧！得空儿把大概的意思跟我说说，实在忙不过来也就算啦！”就这样名义上是两宫太后垂帘听政，实际上成了慈禧一人独揽一切朝政。

慈禧掌权后，进一步扶植自己的亲信势力，树立自己的威信。比如授予曾国藩节制四省的重责大任，赋予他征讨太平天国的一切权柄。终于在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攻克金陵，镇压了太平天国运动。

又大力支持一批新贵举办的洋务运动，于是北京同文馆、上海广方言馆、江南制造局、马尾造船厂、天津机器厂等等相继成立。一时间，开学堂、购军舰、买机器、设炮台、翻译书籍、派遣留学生等工作都次第展开，给这个已十分古老的国家，装点了一些新气象。

依依高处不胜寒，慈禧太后也有很深的寂寞孤单感。同治乙丑会试，试题是“芦笋生时柳絮飞”，慈禧也就此题拟定了一首诗：

南蒲篙三尺，东风笛一声；  
笛声连夜雨，萍踪故乡情。

另外同治癸酉年会试，试题是“江南江北青山多”，慈禧也就此题拟了一首诗：

雨后螺深浅，风前雁往还；  
舍连春水泛，峰杂夏云间。

这些都流露出她很深很深的对童年的追忆，追忆那时无忧无虑的生活，追忆那里的山山水水。慈禧正当壮年，守着寡，自有难言的苦处。早在圆明园中就已经与荣禄陈仓暗渡，于今地位尊荣，反倒不便于常常往来，慈禧只好就地取材，把满腔欲火渲泄在太监安得海的身上。据说安得海有“嫖毒之术”，更服用了一种特制的春药，能够使阳道复生，于是慈禧与安得海在宫中无法无天，惹得恭亲王奕訢、慈安、小皇帝联成一气，密诏山东巡抚丁宝铨，趁安得海招摇出京，路过山东的时候，抓起来就地正法，大大地伤了慈禧的心，吃了个哑巴亏。

同治十二年同治帝大婚，在前一年选后时，慈禧所中意的察富氏只当了慧妃，而选了慈安中意的人为后，也使慈禧气恼不已，因此便对皇后阿鲁特氏处处挑剔，年轻气盛的同治对母亲的横加干预闺房之私颇为反感，因而独宿乾清宫以示抗议，使慈禧更加烦忧。继而同治在不肖太监与无耻佞臣的引诱下微服出游妓院，染患梅毒，不治身亡。

慈禧立即意识到这是她进一步加强权力的机会。同治死后，理应由他的后辈“溥”字辈中选一人为帝，然而慈禧却决定由四岁的载湫入承大统。载湫是同治帝的堂弟，慈禧妹妹的儿子，一来沾亲带故，二来如果由“溥”字辈的人入承大统，慈禧就成了太皇太后，地位愈尊，与皇帝的距离就愈远，从中操纵，多所不便。立载字辈则可仍为皇太后，可再度训政。那天慈禧召集亲贵大臣，一面吸着淡巴菰，一面慢条斯理地说：“醇亲王之子载湫生性聪慧，必能继承大统，吾欲立之，卿等以为如何？”这些人都领略过她的厉害手段，一个个唯唯诺诺，四岁的载湫成了光绪帝，慈禧再度垂帘。

也有传说，说载湫慈禧的私生子，是她与荣禄私通的产物，生下后由妹妹帮她带大。

甚至有人说这孩子是北京京华饭店堂倌史集的种子，或者他的父亲

就是戏子杨月楼。

慈禧正在为自己的这一步棋洋洋得意的时候，接下去发生的一件事情使她进一步认识到权力的重要性。

那天，慈安自作聪明地对慈禧说：“吾姐妹今已老矣！早晚归天仍会服侍先帝咸丰。”

吾二人相处二十年，始终同心，无一语勃谿，这里有一样东西，是过去先帝咸丰交给我的。”说着从袖中抽出一纸，递给慈禧，慈湾一看，勃然变色，只见上面写着：

西宫母以子贵，不得不并尊为太后，然其人绝非可倚信者，即不有事，汝亦当专决；彼果安份无过，自当始终曲全恩礼，若其失行彰著，汝可召集近臣，将朕此旨宣示，立即赐死，以杜后患。

慈安索回遗诏，慈禧已经吓出一身冷汗，只听慈安喃喃说道：“吾今日可以向先帝复命矣！”说着将遗诏放在烛上烧掉了。

从此慈禧心存戒惧，无复过去的骄纵，同时杀机迅速升起。过了几天，慈安吃了慈禧弟媳送来的点心，就此死去。到中法战争以后，慈禧又以“因循贻误”的罪名，免除恭亲王奕诉的一切权力。于是慈禧唯我独尊的局面奠定下来。光绪皇帝大婚以后，在形式上慈禧已把政权交给了皇帝，然而皇帝的“起居服御”乃至朝廷的“军国机宜”，仍然在慈禧的掌握之中，光绪帝很想有一番作为，于是如火如荼的维新运动便兴起了，新兴的势力与保守的势力由对立而火拼，最后是维新变法灰飞烟灭，慈禧太后第三度垂帘听政，而且这次与前两次不同，前两次都还有一个小皇帝坐在朝堂上，她是隔着帘儿在旁遥控，这次是把光绪抓起来，自己坐到朝堂上处理政事，因而这次又叫“临朝听政”，或者“亲政”。

六十开外的慈禧已经成为旧势力的核心，她先是想利用义和团运动来对抗洋人，结果在八国联军侵华过程中，自己狼狈逃到西安，一面下令清军斩杀义和团，一面派李鸿章签订《辛丑条约》，说什么“量中华之物力，结与国之欢心。”清政府完全成了帝国主义的走狗。二十世纪初，全国上下纷纷要求革新，革命浪潮风起云涌，光绪帝囚禁在瀛台，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慈禧太后居然说出：“宁亡外人，不与家奴！”这种混帐透顶的话。

光绪三十四年十月十日，慈禧在宫中热热闹闹地度过了她七十四岁的生日，忙累了一天精神已感不支，夜里又贪看庆祝的焰火节目，初冬时节霜寒露重，上了年纪的人受了一点风寒，第二天便浑身酸疼，卧床不起，病了十来天了，病情不见好转，这时她念念不忘光绪，时刻派人打探光绪的情况，有人报告她，光绪听说她病重不起后，喜形于色，她默念着：“我不能比皇帝先死！”她身边的人也老是想着倘若大后有个三长两短，而皇帝仍然健在。他们哪里还有活命的机会，于是在十月二十一日上灯时分，紫禁城里敲起了丧钟，好端端的光绪皇帝突然驾崩。二十二个小时后，慈禧也离开了人间，弥留之际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不要再让妇人当国！”

终慈禧一生，在英法联军攻北京之前，中国向以天朝自居，此后便觉得洋鬼子的枪炮不容忽视；中日甲午战争以后，海军一败涂地，开始对洋人产生一种痛恨的心理，终至割地求和；经过八国联军的一阵猛攻猛打，中国的尊严与信心已经彻底被击溃，到日俄两国作战，中国竟划出东北给他们做战区。

在慈禧七十岁生日，章太炎写下的这副对联广为流传：

今日到南苑，明日到北海，何时再到古长安？叹黎民膏血全抛，只顾一人歌庆有；

五旬割琉球，六旬割台湾，而今又割东三省！痛赤县邦圻益蹙，每逢万寿祝疆无。

据史实考证：满清的开国皇帝努尔哈赤，以“七大恨事”为借口向明朝开战，许多仍忠于明朝的藩属，便起而与努尔哈赤作战，其中尤以叶赫那拉部族奋战最力，及至被灭，青壮男丁尽被屠戮。首领杨古临刑时曾恨恨地说：“吾子孙虽存一女子，亦必覆满州！”有人说叶赫那拉兰儿，也就是慈禧的所作所为，正印证了这一句临刑时狠毒的咒语。

## 洪宣娇与太平天国的沉浮

鸦片战争之后，清朝廷的腐败无能日益显示出来，不断地被迫割地、赔款、开放通商口岸，压在广大人民头上的负担越来越重，九州大地怨声载道。终于，在鸦片战争结束后的第八年，洪秀全为首的太平军在广西金田起事，目标在于推翻腐朽的清朝廷；在顺应民心的情况下，太平军的势力迅速扩展，咸丰元年攻占永安后建立太平天国；咸丰三年攻取了南京，正式奠定了基业；直到同治六年，由于太平天国高层领导人内部争斗厮杀，削弱了自己的力量，才导致城破国亡。太平军由数百人的教会组织发展到声势浩大的太平天国，前后持续了十五年，足迹踏遍大半个中国，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创造这个奇迹除了靠足智多谋的天王洪秀全及手下一批得力的干将外，洪秀全同父异母的妹妹洪宣娇在其中也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这个娇媚女子的一举一动，和太平天国命运的沉浮，有着密切的关系。

洪秀全的父亲洪国游共娶了三个太太，生下三子一女，洪秀全和洪宣娇分别是二姨太和三姨太所生。洪国游死后，家道中落，儿女们为谋生各分东西，洪秀全屡试不第后参加了上帝会，后来被推为教主；洪宣娇则加盟了一个流浪艺人的团伙，四处卖艺为生。

在艺人班子里，洪宣娇学得了一身好功夫，模样也出落的艳丽动人，白里泛红的面颊上嵌着两颗含娇藏媚的大眼睛，纤腰丰臀，练起功夫来飒飒生风，媚眼扫过之处，令人目眩神迷，十几岁年龄就成了班子里的红角儿。

一次卖艺来到武宣卢陆洞，当地的殷实农家之子萧朝贵被洪宣娇的神韵迷住了，天天腻在场子里为她捧场，混熟了后，提出为她赎身并娶她；洪宣娇对东奔西颠、逢人卖笑的卖艺生活也已厌倦，所以答应了萧朝贵的请求，以五十两纹银赎了身，住进萧家安定下来。其实，洪宣娇与萧朝贵只是住在一起而已，并没有经过明媒正娶，洪宣娇倒也不计较这些。

不久后，在广西桂平、武宣一带传教的洪秀全，看准了民心浮动的世态，便利用自己教主的身份，建立了上帝会，一时间归附者甚众。上帝会除开堂传教之外，更主要的工作是练兵筹饷，为伺机举事作准备。

消息传开后，洪宣娇听说哥哥在鹏化山聚众传教，地点离她住的萧家很近，她顿时兴奋莫名，鼓动萧朝贵一同投入她哥哥的麾下。萧朝贵家中的生活还算富裕稳定，不太想去过那种动荡的生活，可架不住洪宣娇硬缠软磨，

只好瞒着家人，与洪宣娇一同投奔了上帝会。

参加了上帝会的组织后，洪秀全兄妹为人伶俐，善于交际，便派她外出打探消息，洪宣娇确实没让她哥哥失望，她凭着自己出色的姿容，常以浪荡女人的身份出入酒馆茶楼，与一些地方官员拉上关系，从而获取了不少有价值的消息。洪宣娇外出行事，经常在萧家落脚，在那里她认识了萧家的常客杨嗣龙。杨嗣龙是桂平大黄江地方的大财主，见萧家不知身份的女客洪宣娇常用火辣辣的眼光看他，不由地心旌摇曳，把目光也频频地投向她。这样一来二去，两人便十分熟络了，洪宣娇常拉着他一同外出搜集情报，杨嗣龙也乐于受命，慢慢地，两人双栖双飞，又伊然成了一对情人。

直到有一天，已在上帝会中任要职的萧朝贵因事回家时，偶然撞见了洪宣娇与杨嗣龙的好事，不由得醋意大发，大有剑拔弩张之势。洪宣娇眼看情况不妙，赶紧使出浑身的解数，左右调停，好话歹话说了一箩筐。杨嗣龙这才知道了洪宣娇竟是大名鼎鼎的洪秀全的妹妹，自然不敢不听她的；而萧朝贵对洪宣娇的身份也不无顾忌，何况眼前的情敌又是自己家的熟客，也不好太抹面子。于是三人说来说去，最后定下的协议是到鹏化山找教主洪秀全定夺此事。

三人同上鹏化山，考虑到萧朝贵与洪宣娇结交在前，杨嗣龙在后，洪秀全定夺的结果是：杨嗣龙向萧朝贵当面致歉，萧朝贵则要表示谅解，婚嫁之事暂且不提。这么一折腾，杨嗣龙自然而然也加入了上帝会。说起杨嗣龙，可算得上是个有能力的人，他原本只是平隘山上一个烧炭为生的穷苦人，后来凭着一身胆识，走南闯北贩卖洋货，不但挣下了万贯家产，也积下了丰富的见识和经验。洪秀全一见他就认定此人必是奇才，对自己的事业将大有助益，因此对他十分看重。杨嗣龙为了表示自己愿与洪秀全同心协力，竟比照洪秀全的名字，为自己改名为杨秀清，慢慢地竟后来居上，坐上了上帝会的第二把交椅。

上帝会不同于其它占山为王的匪寇，他们倡言保护当地百姓的安全，为此成立了“保良攻匪会”。上帝会的这一举措自然与当地的帮会人物发生了冲击，双方怒目以待，到了一触即发的形势。

当地帮会领袖是黄玉昆，手下颇有一批人马，上帝会正值萌芽阶段，若真的与他们发生火拼，还很难有取胜的把握，于是洪秀全决定采取软化拉拢的手段，争取化干戈为玉帛，这重任又无可推卸地落到了洪宣娇头上。

一连数日，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洪宣娇，在黄玉昆家门前摆开场子，舞刀弄枪，终于引起了黄玉昆的注意，他见这小姑娘不但拳脚功夫象模象样，人也长得娇俏可爱，于是让手下的人把洪宣娇请进府中，名义上是切磋武艺。这一请正中洪宣娇的下怀，她毫不推辞地接受了邀请，在黄家的小客厅里，陪着黄玉昆喝酒谈天，嘻笑逗乐，整整缠绵了一夜，这期间洪宣娇不动声色地向他宣扬了一大通上帝会的前途和好处，还真让他动了心。不久后，黄玉昆就带着他的全数人马和财产加入了上帝会，大大增强了上帝会的势力。

为了筹措活动经费，洪秀全把主意打到了桂平金田村大财阀韦家的头上。韦家老太爷是个十分正统刻板的老夫子，要说服他是几乎不可能的；而他家少爷韦昌辉，是个血气方刚，好打抱不平的监生，只要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从他身上找到突破口还是可行的，这工作又得由长于此事的洪宣娇来完成。

韦昌辉是个读书人，若使用当初拉拢黄玉昆的那一套江湖手腕是行不

通的，洪宣娇精思妙想，订下一个细密的方案。几天后，一间情调幽雅的小酒馆在韦家附近开张了，里面卖的是上等佳酿，再配上精致的点心，东西是好，价钱也高得惊人，一般的人不敢问津，剩下的只能是韦家这样的豪户之人才会光顾了。果不其然，韦昌辉很快就被这里幽雅的气氛吸引住了，成了酒馆的常客，漂亮而多情的老板娘又对他百般示好，更使他留连忘返。韦家老太爷听说儿子沉溺酒色的消息后，不免对他大加责备，韦昌辉满肚子委屈，只好向酒馆老板娘洪宣娇诉说，洪宣娇一边柔言相慰，一边怂恿他索性离家出走，投到上帝会门下。七说人说，还真让韦昌辉心思一横，跟着她上了鹏化山。韦家老太爷闻讯后，气得半死，不顾年高体弱，亲自到山上来找儿子，到山上却被洪秀全软硬兼施给说动了心，不但没拉回儿子，倒还捐出了一大批钱物，资助上帝会。

后来，经韦昌辉的穿针引线，文武双全的桂平举人石达开也自愿投到洪秀全麾下，使上帝会的核心领导人员更加充实了。

到了道光三十年，上帝会的教徒已发展到数万人，洪秀全认为时机已经成熟，于是号召各地教徒变卖家产，购置武器，并将人员全部编排为作战队伍，在金田村揭竿而起，树立起太平军的旗号。第二年，太平军攻占了永安，在那里踞守了半年，建立起太平天国，洪秀全自称天王，封杨秀清为东王、萧朝贵为西王、冯云山为南王、韦昌辉为北王、石达开为翼王，所封各王都受东王节制。

既已建国号、封爵位，作为公主的洪宣娇也该有个归宿了，于是由洪秀全作主，把洪宣娇嫁给了萧朝贵，暂时结束了她那“大众情人”的特殊身份。

太平军离开永安后，逐渐向北发展，通过桂林、柳州，进入湖南境内。一路上，太平军遭到了清朝官兵的竭力阻击和围剿，虽然数度遇险，但在众将领的指挥下，总能绝处逢生。战争中，兵力损失惨重，但沿路下来，常有不满于朝廷的人马前来投奔，所以太平军的势力越来越强大。蓑衣渡口激战中，南王冯云山中炮而死；围攻长沙城时，西王萧朝贵又死于战火中，新婚不久的洪宣娇转眼成了寡妇。

长沙久攻不下，太平军绕道攻占了岳州，又从水路入长江，直取武汉，在武汉稍事休整后，分水陆两路夹攻南京，一路势如破竹，终于在咸丰三年攻取了南京城，遂将南京定为太平天国的都城，改名天京。

太平军起事之初，就准许大家携带家眷随营而行，为了便于管理和行动，在洪宣娇的建议下，全部女眷被集中起来，建立了“女营”，由洪宣娇任统领。到南京定都后，战争暂时停歇，于是将“女营”改为“女馆”，由东王杨秀清兼任总管，洪宣娇则任稽查。

当初在战争中失去了丈夫萧朝贵，洪宣娇虽也曾痛苦不堪，但很快被如火如荼的转战生活掩盖起来了。现在安定下来，洪宣娇一人独主西王府，虽是锦衣玉食，但不免孤寂难耐。整日里无所事事，她便找来洋教士跟着学习西医，凭着她的聪明伶俐，很快便学成了一手高明的医术，以行医诊病消磨时间。

太平天国定都南京后，天王洪秀全的思想逐渐松懈，日夜沉缅于酒色享乐之中，天国大权基本落入东王杨秀清手中。杨秀清在百忙之中仍没忘记昔日的情人洪宣娇。当初由洪秀全作主将洪宣娇嫁了萧朝贵，他耿耿于怀却忍住没有显露；而当时的黄玉昆不知深浅，竟还想去沾些便宜，被天王严厉

责备后，羞愧得投水自尽。往后萧朝贵战死长沙，洪宣娇又成了没有主的鲜花，可惜那时戎马倥偬，根本没有精力顾及男欢女爱之事，一拖便拖到了今日。

经杨秀清着力经营，天京城内的秩序基本恢复正常，太平军在外的军事进展也十分顺利，这时候，杨秀清才腾出精力来重新向洪宣娇发起感情攻势。洪宣娇已成了名噪一时的女医生，杨秀清便借诊病为由，三天两头把她接进东王府来。洪宣娇此时处在感情空寂的时候，正需要一个可意的男人来安慰她那颗躁动不变的心，对杨秀清本有旧情难忘，现在重新向她发生温情的召唤，她自然就象干透了的柴薪，一遇到杨秀清的情人，就熊熊燃烧开来。

杨秀清和洪宣娇都是太平天国中引人注目的人物，现在他们出现了旧情复燃的风流韵事，自然被人们谈论得沸沸扬扬，还有好事者将艳情报告到天王洪秀全耳中。洪秀全心中暗暗盘算了一番，认定这正可利用妹妹拉拢和牵制东王，对他地位的稳固未尝不是一件好事，于是向众人表明了态度：“天王与东王同是天父的儿子，天王的妹妹也就是东王的妹妹，兄妹相亲乃人之常情，交往密切也是情理中事，用不着大惊小怪。”这样一来，洪宣娇与杨秀清的关系受到“钦定”，别人也就无话可说了。”

洪宣娇满以为从此后就可以与杨秀清做恩恩爱爱的情人了，二不料半路中杀出个程咬金，搅散了她的美梦。这个人是傅善祥，傅善祥本是南京城里的才女，生得雪肤玉肌，秀丽可人，太平天国入主南京后，她成了太平女科的第一个状元，被赐为隶属于东王府的恩赏丞相。傅善祥既有南国佳丽的美貌，又有江南女子的柔情，天天在杨秀清身边工作，自然让杨秀清动了心思，把轻怜蜜爱悄悄转移到她身上，自然冷落了洪宣娇。洪宣娇不由得大生恼怒，变着法子找傅善祥的岔子，可傅善祥本是个精明能干的女子，再加上杨秀清的幕后袒护，每次没让洪宣娇占到便宜，一怒之下，她把状告到了天王哥哥那里。在太平天国将领中，一夫多妻蔚然成风，进驻天京后，洪秀全自己身边就绕满了莺莺燕燕，因此他认为妹妹为争专宠而大动干戈实为不必，劝导她一番就算打发了。

争强好胜的洪宣娇可不肯就此罢休，她决心使用自己的手段，好好惩治一下这个没有良心的杨秀清。当时，由于杨秀清在天京大权独揽，许多太平天国将领都对他心存不满，洪宣娇看准世态人心，着力从中连络，很快联合了一批反杨势力，其中包括天后的弟弟赖汉英副丞相、燕王秦日纲、殿前丞相罗琼树等。由于东王势力强大，这批人还不敢轻举妄动，所以洪宣娇又唆使赖汉英密陈天王说：“东王传功称骄，有篡权之疑，不如趁早防备，否则后悔就来不及了！”这时恰好天王洪秀全对东王杨秀清自称“万岁”之事心存芥蒂，经赖汉英一鼓动，还真的动了惩治东王之心，于是密召北王韦昌辉回京共图大事。

北王从安徽战地匆匆赶回天京，这期间洪宣娇一改常态，主动地出入东王府，对杨秀清表现得特别热络，杨秀清喜出望外，还以为她已不计前嫌了呢！听说北王返京，洪宣娇提议由杨秀清出面为他举办一次盛大的洗尘宴，杨秀清欣然应允。

这一天，东王府里大摆筵席，客人几乎囊括了太平天国的所有在京将领。事先，经洪宣娇安排，赖汉英带领亲兵上万人埋伏在东王府四周，罗琼树、秦日纲、韦昌辉等人都是有备赴宴。酒酣耳热之际，大家把臂言欢，气氛和乐；洪宣娇悄悄向韦昌辉递了个眼色，韦昌辉放下酒杯，“霍”地站起



身，还没等东王府的人明白是怎么回事，他已飞快地拔出腰刀，一刀直刺入东王杨秀清的胸膛，用力甚猛，刀直从后背穿出。这一下，东王府顿时乱成受惊的蚂蚁窝，赖汉英指挥着伏兵冲进府来，东王府的亲兵拔刀相拒，双方整整厮杀了一天，才以东王府势力彻底杀尽而结束，最后还放火烧毁了东王府。乱战之中，秦日纲不幸丧身。

从这里开始，天平天国内部的争斗厮杀正式拉开了序幕，接下来，韦昌辉杀死了翼王石达开一家老小，天玉又除韦昌辉以拢络翼王，翼王却终究离开了天王洪秀全。经过这样一番砍砍杀杀，太平天国元气大损，最后，诸王中只剩下忠王李秀成，毕竟独立难撑。到同治六年六月，清军终于攻破天京城，轰轰烈烈的太平天国宣告结束。

据说天京城破之日，洪宣娇乔装成民妇，随着逃难的人群到了上海，而后又辗转随同洋传教士远渡美国，在美国旧金山一带开业行医，至今那里还流传着许多关于洪宣娇的传说呢！

## 珍贵妃凄凉的后宫生涯

公元一八九五年，一队日军绕道从山东的荣成湾登陆，占领了威海卫的南北两邦炮台，与此同时日本海军封锁了威海卫港口的海面，于是躲在威海卫的中国北洋舰队成为瓮中之鳖，全军覆灭，甲午中日战争以中国的惨败告终。堂堂的天朝大国——中华，竟然被小小的东瀛倭寇打败，全国哗然，康有为与他的学生梁启超掀起“公车上书”，反对李鸿章代表清政府签订的《马关条约》，主张变法维新。甲午战争的失败，也加剧了朝廷内部以光绪帝为首的帝党和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后党之间的斗争。光绪帝大力支持康有为等人的维新运动，而光绪帝的宠妃珍贵妃也积极投身于变法活动中。

珍贵妃是满洲镶红旗人，祖父曾做过湖广总督，父亲长叙官居侍郎，大伯父长善是广州将军，珍贵妃自幼就和后来做了瑾贵妃的姐姐寄住在广州的大伯父家中，慕岭南风物，厌北地寒冬。广州是当时最大的对外开放口岸之一，新思潮不断涌现，后来与康有为一起发起组织强学会的文廷式，当时在广州正好做还是小姑娘的珍贵妃的老师，对她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先是清穆宗同治皇帝驾崩时，因为没有子嗣，曾经面告军机大臣李鸿章，希望在自己死后由贝勒爷载澍入承大统，并口授遗诏，叫李鸿章记下来。可李鸿章写完遗诏后，先到储秀宫，急急地报告慈禧太后，把袖中藏着的遗诏也递给慈禧，慈禧勃然大怒，一把将同治的遗诏撕得粉碎，会同慈安太后紧急召开亲王大臣的议政大会，决定以醇亲王奕环的儿子，年仅四岁的载湉作为同治的继承人。醇亲王奕环是咸丰皇帝的七弟，为人懦弱，没有主见，他的妻子叶赫那拉氏便是慈禧太后的亲妹妹，如此，载湉就是慈禧丈夫咸丰的亲侄儿，也是她自己的亲外甥。弄这么一个小皇帝进宫，慈禧既可垂帘听政，还可以从小耳提面命地对皇帝教导，注入亲情，从而稳稳当当地把一个握有生杀予夺大权的皇帝牢牢地控制在自己手中。

同治帝是在一八七四年驾崩的，到一八九〇年的时候，光绪帝已长大为人，应该娶妻生子了，而光绪一旦立后，就是他已经完全成熟的标志，那么

慈禧就必须把权力交给光绪，这对慈禧来讲是不可能的事情，因此为光绪帝选好一个皇后，以便自己仍能控制光绪就成了慈禧的当务之急。在这方面她是有教训的，十几年前，为亲生儿子同治皇帝选后时，她本是属意瑜妃，可同治皇帝却偏偏把皇后的象征“镶玉如意”给了崇绮的女儿，以至于后来婆媳母子之间弄出许多十分不堪的事来。”因此这次为光绪择后，她老早就打定了主意，副都统桂祥是慈禧太后的亲弟弟，他的女儿静芬以内侄女的身份成为光绪的皇后，是亲上加亲的天作之合。更何况静芬还读书不多，识见有限，正好自己将来继续私心自用，揽权自恣，高下随心。

当时，王公大臣对慈禧的如意算盘都已有所耳闻，当时北京城里都已流传着讽刺慈禧为光绪选后的诗：

但冀门楣属外家，何尝钟鼓求佳偶。

本来王公大臣的女儿一旦选上后妃，不啻是含巢燕子飞上枝头而成凤凰，全家也可以跟着沾光不少，但这次慈禧下诏为光绪选后，一件挤破脑袋都要凑上一角儿的热门大事，却冷冷清清，只有五名少女应征。除了副都统桂祥的女儿静芬以外，就是江西巡抚德馨的两个女儿鸾、凤姐妹，和传郎长叙的女儿瑾、珍姐妹，很多合乎条件的人家把自己的女儿都藏起来，大家想尽管皇宮中有享不完的荣华富贵，那仪节繁复，起居都不自由也是十分麻烦的，更何况皇宮中还生活着一位老佛爷慈禧，稍不如意就有杀身之祸，而皇后又早已内定了呢？

选后的仪式是在太和殿进行的，慈禧太后端坐在上方，光绪皇帝一旁侍立，荣寿固伦公主等立在慈禧太后身后，慈禧的座前放有镶玉如意一柄，大红绣花荷包一对，选中为皇后的就授给如意，选为妃子就授给荷包。那五个备选少女在大殿上一字排开，桂祥的女儿静芬胖嘟嘟、矮墩墩，面貌倒还端正，比光绪大着两岁，被慈禧排在最左边，依次是德馨的两个女儿、和长叙的女儿瑾、珍两姐妹，德馨的两个女儿长得明艳照人，还有些妖饶的韵味。瑾、珍两姐妹同父异母，禀赋与模样完全不同，谨姐儿体腴而厚道，有“木头”的雅号，珍妹子聪明活泼，俏丽大方，是一个知书达礼，见过世面的旗下小姐。慈禧太后在座位上慢慢地开口说话了，意思是后妃的选择关系着大清的国脉民命，关系着皇帝的终身幸福，谁堪母仪天下，由皇帝自己决定吧！

光绪皇帝听慈禧这么说，拿着如意走到德馨的两个女儿跟前，意思是想从她们之中选择一人为皇后。就在这时，慈禧太后厉声喊了一声：“皇帝！”光绪自幼就被她的恶言厉色吓破了胆，此刻闻声愕然，仓皇之间又走近了瑾、珍两姐妹，慈禧太后满脸怒容，疾步向前，夺过如意，把它交到静芬的手中，同时以目示意把一对荷包交给了瑾、珍两姐妹，择后大典就这样完成。

光绪皇帝大婚后就要亲政，慈禧太后交出政权后必须要有个颐养天年的地方，准备皇帝大婚的事远不及安排慈禧颐养的地方来得重要，当时又恰好临近慈禧的七十大寿了，在醇亲王的主持下，不惜移用海军经费来修“颐和园”，在万寿山的顶上建佛香阁，俯临排云殿，松槐夹峙的千步廊。园中再建一人工湖，湖上有独特的十七孔桥，湖边有石舫，湖中还有洪钧状元出国带回来的两艘小火轮供慈禧游玩。本来园中还有一辆欧洲人送的汽车，但慈禧坐了第一回后就打入了冷宫，因为慈禧坐车的时候，她发现司机居然坐在她的前面，这是她无法忍受的，在她潜意识中，她要么坐在最前面，要么就是高高在上。

光绪皇帝成婚后，特别喜欢珍贵妃，而温婉可人，善解人意的珍贵妃

也颇得慈禧太后的欢心，慈禧经常要她帮自己批阅奏章，而珍贵妃为慈禧预测批答，也百无一失，慈禧听说珍贵妃的一手字写得很好，慈禧便常要她写一些福、禄、寿、喜的擘窠大字，作为慈禧赏赐大臣的礼物，珍贵妃心思乖巧，便模仿慈禧的笔意，更讨得慈禧的欢心，珍贵妃性喜丹青，慈禧还特地叫宫中的供奉缪素筠教她画花卉。这样大概过了一年，慈禧终于依依不舍地宣布结束垂帘听政，住到了颐和园。

慈禧太后天天在颐和园中，想尽各种花样玩乐，皇后妃嫔及公主福晋们经常前往园中向慈禧请安，陪伴慈禧，惟独难得看到珍贵妃在颐和园中出现。珍贵妃天天在皇宫和光绪呆在一起，全身心地投入参与国家大政的兴革废举。

那时光绪皇帝虽然亲政，一切国家大事还是要秉承慈禧的意旨处理，虽然颇想振衰起蔽，有一番轰轰烈烈的作为，无奈宫内宫外仍处处受制于慈禧，光绪仍然是一个傀儡，以光绪为首的帝党与以慈禧为首的后党斗争日益激烈。甲午之战，李鸿章惨淡经营十六年，原以为可以大展雄图的北洋舰队，居然不堪一击，向日本人以割地赔款引起全国有识之士的痛恨，对握有实权的慈禧更是恨之入骨。当时正逢慈禧七十大寿，南洋大臣，湖广总督在任所为她祝寿，席上辜游铭大唱“马桶歌”。

康有为的“公车上书”终于激起了光绪皇帝乾纲独断的悲愤壮志。珍贵妃尊敬的老师文廷式和康有为一起组织了强学会，珍贵妃全身心地投入到维新变法的活动中，在珍贵妃的影响下，光绪帝更坚定了他维新变革的决心，光绪帝在一八九七年第一次召见了康有为，康有为对光绪说：“瓜分豆剖，几可忧危；揭竿斩木，渐露机芽。”光绪表示不甘作亡国之君。这一切都有人随时向颐和园中的慈禧报告，慈禧脸色一天天地难看起来，她暂时还不能把光绪帝怎样，就把一腔怒火集中在珍贵妃的身上。珍贵妃喜欢摄影，她曾和光绪互换衣履，拍成各种姿式的照片，她曾经僭越体制乘坐八人肩舆，这一切都成了珍贵妃的罪状。这天慈禧怒气冲冲地回到皇宫，把所有妃嫔一齐召来，把光绪也叫到跟前，将珍贵妃鞭笞拷掠，慈禧甚至自己上前狠狠地打了珍贵妃两个耳光。光绪帝战慄地跪地求情，珍贵妃把眼泪默默地吞进嘴里。此后珍妃一再被贬降，杖责，禁锢。一八九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由于袁世凯的告密，慈禧勾结荣禄发动戊戌政变，将光绪帝囚禁在瀛台，宣布自己“亲政”。珍贵妃被关在北三所。

光绪二十六年夏天，八国联军侵华，扬言要慈禧太后交出政权。在八国联军逼近京城的时候，慈禧太后准备出逃，她把后妃都召集到宁寿宫，假惺惺地哭着说：“谁料到今天怎么弄到这样的地步，洋人进京，你们必遭毒手，为了保住清白，我们娘儿们只有跳井了。”说完盯着珍妃，叫她：“你先下去！”

可怜傻不啦叽的珍贵妃居然还说：“不如请老佛爷暂时离开京城，让我与皇上留下来与洋人办交涉，事情总会有转圜的余地！”

慈禧听了这话，气得脸色发青，霎时间从甲午到戊戌的一肚子怨气涌上心头。戊戌政变后，她想废光绪帝，却引来外国人的横加干涉没有废成。这次八国联军更是明目张胆地要自己让权给光绪，岂能把光绪帝单独留在京城，要死要走都一定要把光绪带在身边。慈禧听珍贵妃这么说，杀机立起，厉声说道：“把她扔到井中去！”光绪帝哀痛至极，跪地求情，慈禧更怒。太监二总管崔玉桂走到珍妃的身边，说道：“请主儿遵旨吧！”珍贵妃就此香消

玉陨。

后来追悼珍妃的诗词不断出现，恽毓是这样写道：

金井一叶坠，凄凉瑶殿芳，残枝未零落，映日有辉光。

沟水空流恨，霓裳枉断肠；何如泽畔草，犹得宿鸳鸯。

传说辛丑回銮后，慈禧曾打发人从井中把珍妃捞起来，尸首颜色如生，胭脂尚存，只是失去了扎腿的一根飘带。

也有人说，珍妃是慈禧偷偷的命人丢到井中的，光绪当时并不知道这件事情。

不管怎样，你到北京故宫游览，还可见到珍妃井，那井中已没有一滴水。珍妃的墓先是葬在西直门外，光绪死后，把她移葬崇陵，死后她和光绪天天守在一起。慈禧的墓后来被军阀盗掘，抛骨荒野，应该不会再去迫害珍妃了。

